

“河西历史与文化”研究丛书

魏晋十六国

河西社会生活史

贾小军／著

WEIJIN SHILIGUO

HEXI SHEHUI

SHENGHUOSHI



甘肃人民出版社

前 言

由于个人兴趣及工作的关系，我主要从事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历史的研究与学习，每于读书之际，总会将自己的心得体会记录成文，或者只是写下一些不成文的片段，久而久之，居然略有所得。本书即是最近几年的学习心得。当然，这主要应该归功于记载魏晋十六国历史的史籍和相关考古资料，以及魏晋十六国河西历史研究的开拓者们的筚路蓝缕之功，我只不过是在他们的基础上，趑趄前进。因为探究魏晋十六国河西历史，尤其是对河西魏晋壁画墓及河西民众社会生活史的研究，前人已做过不少工作。

社会生活是个非常宽泛的概念，举凡与民众生产生活有关的诸种事宜，似乎都可以纳入其中。吕思勉先生的《中国社会史》^①就分农工商业、财产、钱币、饮食、衣服、宫室、婚姻、宗族、阶级、国体、政体、户籍、赋役、征榷、官制、选举、兵制、刑法等十八个部分，讨论中国社会诸问题。我不敢和前贤如吕思勉先生比，但

^①吕思勉《中国社会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

仍然希望自己的著作尽量能够较为全面地反映相关问题，因此一直不敢懈怠。即使如此，也只能在前贤们讨论的上述范畴内选取几个自己较易把握的问题进行探索，涉及政治环境、自然环境、城市建设、农牧生产、渔采狩猎生计、坞壁与村里、衣食住行、家庭规模及历史作用、女性、少数民族、丧葬等内容，以此来看，本书命名为《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生活史》，实在是大题小做了。以下根据上述内容在本书出现的先后，对相关问题做一简单的交代，以期对愿意看到本书的读者有所帮助。

我总觉得，民众作为历史创造的主体，虽然一直未曾停止努力与奋斗的脚步，但作为个体的民众概念（主要强调拥有政治及相关权利）及实际，要到近代才真正实现。而在古代社会，他们更多地在无形之中为社会的进步发挥作用。民众更像一枚枚棋子，摆在什么地方完全根据整个棋局的需要，它们并没有多少自主权利。在当时历史发展的大势当中，或者说在历史现象上，上层统治者一般会更加耀眼地出现在时空的各个角落。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社会，仍然处在中原王朝、地方割据政权、地方豪族或者少数民族酋长的统治之下，民众的生计如何，往往取决于统治者的活动，其兴其衰，往往会影响到一定数量民众的生产生活。本书第一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方精英内部的权势转移》即立足于此。总体来看，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包括今河西走廊、河湟地区及内蒙古西部地区）的实际控制权几经转移，这种转移主要发生在河西地方政治势力上层（姑称之为“河西地方精英”）内部。围绕着地方政治的参与及控制权问题，河西各种政治力量先后参与到以此为目的的政治博弈中来，少数民族酋长、河西大族与地方割据政权乃至中原王朝展开较量。在此过程中，各种势力既相互斗争，又彼此妥协，随着各种力量的消长，河西政局也逐渐由动乱步入安宁。北魏灭北凉，

最终完成了由河西控制权问题开始，又以此问题作结的地方权势转移。在这个过程中，河西民众的生产生活状况也屡经变动。在太平之世，民众的身影往往会较为清晰地在历史的天空留下印记，若逢战乱，他们往往成为上层统治者征战或杀伐的子弹与炮灰，自然留不下什么明显的痕迹。不过作为历史发展的动力，他们在任何时期都不可或缺，他们对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主要体现在生产领域。需要说明的是，本章内容较多，其基础是拙著《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①第三章《魏晋时期河西郡守人选情况研究》、第四章《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政治形势研究》，本书构思时打算重新写作，但思考再三，觉得所涉及的主要内容并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不过所强调的重点与此前不同，因此在原来的基础上进行了改动，命名为《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方精英内部的权势转移》，以与目前所见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墓主的身份等问题相关的魏晋十六国河西地方控制权的转移与变动为主线进行论述，并增补了一些资料，所以虽是旧作，但仍有一些新的思考。

探讨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生活的自然环境，我选择《丁家闸及其他：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存在空间》的题目作为切入点，说是“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存在空间”，自然也包括民众生活场所。良好的自然环境，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掌控河西的中原王朝或者河西割据政权赖以立足、民众赖以生存的基础，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中，曹魏、西晋以及五凉政权营造了较前代更为发达的河西农牧业经济，而河西域内每一个较小的区域，往往也凭借这一点，能够裂土分疆，进行短期的割据。在河西走廊，有众多像“丁家闸”一样的地名，但如今它们多数只是地名而已，往往名不副实。许多迹象

^① 贾小军《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

表明，这些地名与河西自然环境的变迁有关。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自然环境较现在要优越得多。从东到西，河西走廊分布着潯野泽、居延泽、冥泽等湖面遥淼的巨大水体，石羊河、黑河、疏勒河等河流的流程、流量都远远超过现在。河西城镇的分布也比现在更加合理，在如今已沙漠化或者半沙漠化的区域，往往有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从事生产生活活动的痕迹。如当年盛极一时的建康郡（治所在今骆驼城遗址），如今已成为断壁残垣，受到沙化的严重威胁。其他在当年建郡设县的绿洲，也有很大部分已埋在沙漠当中，考述其兴衰及其所表现出的自然环境沧海桑田式的变化，对我们认识社会生活问题必然会有所帮助。

第三章《古墓丹青：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主要介绍已经发现或发掘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壁画墓。本章主要依据相关材料编辑而成，本书所引用的壁画墓资料绝大多数也来源于本章所介绍的这些壁画墓。需要说明的是，笔者在本书中对壁画墓资料的使用并非完全盲目，为了说明问题，我力图在讨论中将魏晋十六国河西墓葬壁画、其他考古资料以及文献记载结合起来，构建一个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生活史研究的“三重证据”体系。但因学力与所获资料限制，在论述的过程中往往也有顾此失彼，或者以偏概全的情况，这些缺憾，我将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努力改进。

第四章《凉州七城十万家》，选取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凉州治所姑臧（今武威市），对这一时期河西地区城市建筑情况进行考察。姑臧不论是在河西城镇建设，还是北魏隋唐都城建设方面，都具有重要影响，在当时的全国也居重要地位。资料显示，姑臧城是魏晋十六国时期与东晋建康城规模相当的著名城市，由此也能从一个侧面反映当时河西社会的发展与进步。由于资料所限，对姑臧城的考察主要还是依据文献资料，在一些环节上

实证资料并不全备，因此本章的结论也仅仅是阶段性的。另外需要说明的是，本章内容曾以《魏晋十六国时期丝绸之路上的姑臧城》为题，于2010年夏天在西北民族大学举办的“2010丝绸之路与西北历史文化学术研讨会”上做过交流，收入本书时又作了较为详细的改动。

从第五章《农耕与畜牧》开始，才真正涉及河西民众的具体生活情况。河西的自然条件宜于畜牧，少数民族群众更有从事畜牧的传统，^①汉代以来，农耕与畜牧一直是河西民众的衣食之源和生存之本，两者之间具有明显的互补性。魏晋十六国时期继承了此前的历史传统，无论是中原王朝、地方割据政权还是河西大族著姓，都非常重视农牧业生产。在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有大量与农牧业相关的内容。本章据相关资料，对壁画墓所见河西地区农牧业情况作了统计和分析，得出了自己的结论。虽然这些结论未必正确，但毕竟也能从中得到某些认识，如果这些认识有助于相关问题的解决，则这些统计与分析就有一定作用。但由于壁画墓中图像所代表的经济生产情况往往与当时的历史现实有一定的时间差，所以这是在研究中最让人难以把握的。还好有文献记载和其他考古资料的补充，使相关的研究得以继续。这也正是前述“三重证据”的好处。

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传统农业社会中的“五口百亩之家”依然发挥着巨大作用。在生产资料及劳动产品的占有上，虽说大土地封建庄园生产占据主导地位，但人数在4-5人左右的小家庭，才是当时社会生产力的真正主导者。他们既掌握着先进的生产技术，也将这些技术真正运用于生产实践。这一时期的河西壁画墓中虽然没有直接反映河西小家庭从事生产的记录，但以“夫妇劳作

①刘光华主编《甘肃通史·前言》，甘肃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图”为代表的部分壁画砖仍然传递出重要信息。本书第六章《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解析——兼论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中的作用》力图通过微观的视角，对第一章和第五章等处未涉及到的内容进行探讨。

第七章《农牧业之外：渔采狩猎与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生计》的选题，则是出于以下考虑：魏晋十六国时期，农耕与畜牧虽然已是河西民众的主要生计方式，但却并非唯一的选择。由于河西地区特有的地理环境状况及民族构成，再加上总体上地广人稀的布局，决定了在农耕、畜牧之外，尚有其他各业，即渔捕、采集以及狩猎等“借助简单工具，投入简便人力直接获得自然界中野生的可食用动植物”^②的经济活动，在河西民众生活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所谓‘民众生计’，强调分析的出发点是当时民众家庭如何维持生存，有别于基于国家角度的观察。”^③本章的出发点也在于此。在具体的论述中，由于在壁画墓资料中不见渔捕、采集内容，但在河西简牍、吐鲁番出土文书中却有相关资料，历史文献也可补其不足，所以仍然注意将壁画墓资料、文献资料以及其他考古资料的结合。必须指出，这些资料仍然十分有限，而且究竟能说明多少问题，笔者一时也吃不准，只是根据自己的理解做了相应的探析。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大的政治环境是战乱较多，政权更迭频繁。地方豪族为求自保，广建坞壁，普通民众也常常围绕大族坞壁兴修自己的家园，或者成为河西豪族的依附农。因此这一时期河西

①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②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地区坞壁往往所在皆有，成为民众生存的基本空间。与此同时，政府的工作也未曾停歇，为求掌握更多的民众，以“村”、“里”的形式组织百姓恢复生产。当战乱过去，政府与河西豪族往往形成某种默契，从而使割据性的坞壁和作为政府基层组织的“村”、“里”合二为一。如敦煌出土文书《建初十二年（416）正月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籍》^①中就有多处“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某民“居赵羽坞”的记载，此处的“赵羽坞”显然已具备基层社会组织和地名的双重意义。在河西“坞壁”或“村里”之中，民众有的下地劳作，“同我妇子，馌彼南亩”；有的牧放“三百维群”、“九十其牝”的牛羊；有的植桑养蚕，过着或简或奢、或悲或喜的生活。第八章《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正是立足于此，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生活世界中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

当然，要真正了解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生活情况，还得从了解他们的衣食住行着手。第九章《衣食住行：河西民众生活百态》通过对壁画墓资料、相关文献记载、其他考古资料等的梳理，并参考前贤们的相关论述，力图从微观的角度再现这一时期民众生活衣、食、住、行的诸多情景。由于史书对这方面的记载较少，各类考古资料又比较零散，论述时在某些环节上实证资料并不全备，因此得出的结论只是力图与当时民众的实际情况接近，不求面面俱到。好在壁画墓资料直观、形象的特点，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上述不足，为我们的研究提供了很大帮助。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妇女在多方面都有不俗的表现。她们既

^① 又称《西凉户籍残卷》。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83~189页。又见《敦煌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7页。

可以在田间地头奋锄耕作，又在“男耕女织”的社会分工中独当一面，既能在炊厨工作中精雕细琢，还可以杀鸡宰鸭，不让须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她们还积极地参与到各种社交活动中去，既可以乘车出行、在林间闲庭信步，也可以在高朋满座的宴饮场合抛头露面，甚至对自己的婚姻大事拥有决定权。在她们中间，既有儒家宣扬的贞妇烈女，也有崇尚自由的时尚女郎，甚至能为地方政权出谋划策，贡献心力。虽则大多数女性仍处于社会最底层，供权贵驱使，装点歌舞升平景象，但在距离中原悬远的河西地区，女性能做到以上这些，无疑是历史的进步。本书也对此做了考察，即第十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世族女性生活状况论略》。另，本章内容曾以《魏晋十六国河西妇女生活初论》为题，于2010年8月在甘肃高台县召开的“高台魏晋墓与河西历史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上做过交流，得到与会许多先生的指点，特致谢忱。

魏晋十六国时期是古代北方民族大融合的重要时期，周边民族的内迁及由此形成的民族杂相错居是大融合发生的先决条件。河西地区因其独特的地理环境和民族构成状况，以及居于河西的各民族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使民族融合发展的趋势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点。第十一章《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少数民族内容浅探》通过对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相关少数民族内容的统计和分析，对其中所反映的民族信息作了探究。

思想史、宗教史我并不擅长。本书第十二章虽然涉及了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丧葬情况，但仅仅是趣味性的探索，因此题为“小土山之谜”，以强调对此问题的兴趣和以后努力的方向。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生活史内容丰富，如上所说，本书所涉及的只是其中的部分内容，而且由于学识和能力有限，对相关问题很难做到全面、客观的认知，甚至有些判断可能在不久的将来会

被证明是错误的，但若我的论述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也很值得。
对书中的错误与不足，真诚期盼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贾小军

2011年7月于张掖

魏晋十六国河西政局变化图



1. 曹魏西部(公元 262 年)^①



2. 西晋西部(公元 282 年)^②

①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45~46 页。

②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 49~50 页。



3.前凉疆域(公元324年)^①



4.后凉疆域(公元396年)^②



5.西凉疆域(公元412年)^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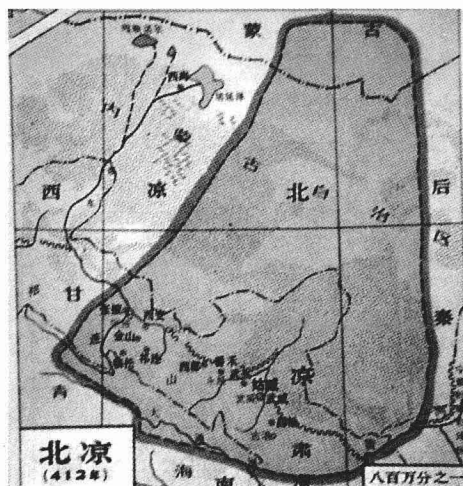
①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55页。

②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60页。

③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60页。



6. 南凉疆域(公元 412 年)^①



7. 北凉疆域(公元 412 年)^②

① 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 60 页。

② 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 60 页。按,北凉全盛时期,其疆域“西控西域,东尽河湟……前凉旧壤,几奄有之矣”。(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 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中华书局 1955 年版,第 154 页。)因此,北凉全盛时期的疆域图可参见图 3《前凉》。

目 录

CONTENTS

➤ 前言 001

➤ 魏晋十六国河西政局变化图 001

➤ 第一章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方精英内部的 权势转移 001

第一节 凉州民变与汉魏之际河西控制权的转移 001

一、凉州民变 001

二、汉魏之际河西控制权的转移 004

第二节 魏、晋控制凉州的努力 007

一、蜀汉与曹魏的凉州政策 007

二、西晋时期凉州刺史、郡守情况考察 023

三、张轨刺凉 027

第三节 十六国时期河西控制权的变化与转移 040

一、前凉中后期河西地区政治形势 041

二、前秦、后凉时期的河西形势 050

三、南凉、西凉、北凉逐鹿河西 059

➤ 第二章 丁家闸及其他：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存在空间 071

➤ 第三章 古墓丹青：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 090

一、酒泉西沟魏晋墓 090

二、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 092

三、丁家闸十六国五号墓 093

四、嘉峪关新城魏晋壁画墓 095

五、高台魏晋壁画墓 097

>

第四章 凉州七城十万家 100

一、概述 101

二、魏晋十六国时期姑臧城的结构 103

三、姑臧城的宫殿建筑 109

四、姑臧城的规模 112

>

第五章 农耕与畜牧 117

一、壁画墓所见农牧业内容 117

二、农业 125

三、畜牧业 151

>

第六章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解析

——兼论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生活中的作用 160

一、河西魏晋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 160

二、“夫妇劳作图”与魏晋十六国河西小家庭 164

三、一夫一妇家庭存在的历史与环境背景 168

四、余论：从“夫妇劳作图”看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

河西社会的作用 171

>

第七章 农牧业之外：渔采狩猎与魏晋十六国

河西民众生计 173

一、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渔采狩猎谋生 174

二、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所见渔采狩猎资料 181

三、渔采狩猎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 194

>

第八章 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 197

- 一、概念与前史 197
- 二、魏晋十六国河西“村坞”分布状况 202
- 三、《隋书》“彼俗不设村坞”解 214
- 四、河西“村坞”民众的社会生活 218

>

第九章 衣食住行:河西民众生活百态 227

- 一、衣冠服饰 227
- 二、饮食状况 235
- 三、居住情况 246
- 四、车马出行 262

>

第十章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世族女性生活状况论略 272

>

第十一章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少数民族内容浅探 288

- 一、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民族资料统计 289
- 二、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民族资料统计说明的问题 297
- 三、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走廊主要民族及民族融合趋势 302
- 四、结语 304

>

第十二章 小土山之谜 306

参考文献 317

后记 328

第一章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 地方精英内部的权势转移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包括今河西走廊、河湟地区及内蒙古西部地区）的实际控制权几经转移，这种转移主要发生在河西地方政治势力上层（姑称之为“河西地方精英”）内部，围绕着地方政治的参与及控制权问题，河西各种政治力量先后参与到此为目的的政治博弈中来，少数民族酋长、河西大族与地方割据政权乃至中原王朝展开较量。在此过程中，各种势力及相互斗争，又彼此妥协，随着各种力量的消长，河西政局也逐渐由动乱步入安宁。北魏灭北凉，最终完成了由河西控制权问题开始，又以此问题作结的地方权势转移。

第一节 凉州民变与汉魏之际 河西控制权的转移

一、凉州民变

本节所谓“凉州民变”，是指东汉末年由羌人起义引发的一系列

凉州郡民反抗东汉王朝腐朽统治的事件。早在黄巾起义发生之前，我国西北地区就发生过多次颇具规模的羌人起义，前后相沿数十年之久，并带来严重影响。^①而发生在灵帝中平二年（公元184年）的西北羌胡起义，其主要参与者便有史书所谓的“凉州义从”。《后汉书》卷72《董卓列传》云：“北地先零羌及枹罕、河关群盗反叛，遂共立湟中义从胡北宫伯玉、李文侯为将军，杀护羌校尉泠征。伯玉等乃劫致金城人边章、韩遂，使专任军政，共杀金城太守陈懿，攻烧州郡。”^②本传注引《献帝春秋》云：“凉州义从宋建、王国等反，诈金城郡降，求见凉州大人故新安令边允、从事韩约。约不见，太守陈懿劝之使往，国等便劫质约等数十人。金城乱，懿出，国等扶以到护羌营，杀之，而释约、允等。陇西以爱憎露布，冠约、允名以为贼，州购约、允各千户侯。约、允被购，‘约’改为‘遂’，‘允’改为‘章’。”^③上引史料中所提及的“北地先零羌”、“枹罕、河关群盗”、“湟中义从胡”以及“凉州义从（羌）”^④等，是这次事变的主要参与者，其中也有汉族地方官吏，^⑤而且数量一定不少。又，联系羌胡反叛之时东汉朝廷的反应，更显示出凉州在这次事变中的重要地位。史称：

①参见刘光华主编《西北通史（第一卷）》第七章《东汉时期的西北》第四节《东汉羌人的反抗斗争》，兰州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617~638页；马长寿《氏与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07页。

②《后汉书》卷72《董卓列传》，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320页。

③《后汉书》卷72《董卓列传》，第2321页。

④马长寿先生指出，这次“在金城郡起义的主要是凉州义从羌和湟中义从胡；在陇西阳关起义的主要是原来居住北地郡的先零羌。”马长寿《氏与羌》，第124页。

⑤除韩遂、马腾外，参加起义的还有“故酒泉太守黄衍”，见于《后汉书》卷58《傅燮列传》，第1878页。

(安帝)永初四年,羌胡反乱,残破并、凉,大将军邓骘以军役方费,事不相赡,欲弃凉州,并力北边,乃会公卿集议。骘曰:“譬若衣败,坏一以相补,犹有所完。若不如此,将两无所保。”议者咸同。(虞)詡闻之,乃说李脩曰:“窃闻公卿定策当弃凉州,求之愚心,未见其便。先帝开拓土宇,劬劳后定,而今惮小费,举而弃之。凉州既弃,即以三辅为塞;三辅为塞,则园陵单外。此不可之甚者也。谚曰:‘关西出将,关东出相。’观其习兵壮勇,实过余州。今羌胡所以不敢入据三辅,为心腹之害者,以凉州在后故也。……若弃其境域,徙其人庶,安土重迁,必生异志。”^①

后来,西羌又反。

边章、韩遂作乱陇右,征发天下,役赋无已。司徒崔烈以为宜弃凉州。诏会公卿百官,烈坚执先议。(傅)燮厉言曰:“斩司徒,天下乃安。”尚书郎杨赞奏燮廷辱大臣。(灵)帝以问燮。燮对曰:“……今凉州天下要冲,国家藩卫。高祖初兴,使酈商别定陇右;宗世拓境,列置四郡,议者以为断匈奴右臂。今牧御失和,使一州叛逆,海内为之骚动,陛下卧不安寝。烈为宰相,不念为国思所以弭之之策,乃欲割弃一方万里之土,臣窃惑之。若使左衽之虏得居此地,士劲甲坚,因以为乱,此天下之至虑,社稷之深忧也。……”帝从燮议。^②

论者所谓凉州,不仅指河西地区,还包括陇西、天水、金城、安定、北地诸郡,^③但由羌胡反叛引起的“弃凉”之议,主要仍指今甘肃兰州市以西之河西地区。羌胡反叛在东汉朝廷所引起的震动,可以说直接影响到凉州在国家行政建制上的存在与否,这反映出包

①《后汉书》卷58《虞詡列传》,第1866页。

②《后汉书》卷58《傅燮列传》,第1875~1876页。

③据《后汉书》卷123《郡国志五》,第3516~3521页。

括河西在内的西北地区，在当时东汉政局中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如此，则东汉末年由羌胡反叛而引起的一系列事件，给河西地区带来的影响无疑是非常深远的。

这次事变至中平三年（公元 186 年），因韩遂、边章等人内讧，韩遂袭杀北宫伯玉、李文侯、边章，义军在韩遂带领下相机攻下陇西郡治狄道（今甘肃临洮）、汉阳，其间，凉州司马马腾举兵响应义军，与韩遂会合。等韩、马率义军进攻陈仓之时，与皇甫嵩率领的汉军遭遇，义军死伤严重。“韩遂等复共废王国，而劫故信都令汉阳阎忠，使督统诸部。忠耻为众所胁，感患病死。遂等稍争权利，更相杀害，其诸部曲，并各分乖。”^①起义军力量遭到严重削弱。而当董卓专权之时，韩遂、马腾又投靠董卓，遂使这次事变发生蜕变，成为一支割据地方的武装力量。而宋建所率领的一支义军则活动了较长的时日，史载：“初，陇西宋建自称河首平汉王，聚众枹罕，改元，置百官，三十余年。（建安十九年，曹操）遣夏侯渊自兴国讨之。冬十月，屠枹罕，斩建，凉州平。”^②

韩遂、马腾投靠董卓，宋建兵败被杀，起于汉灵帝中平二年的这次起义终于结束。其绵延时日既长，涉及人员又十分复杂，而且主要活动于古凉州境内，显然，若仅以“羌胡起义”称之，似不全面，故笔者称之为“凉州民变”。

二、汉魏之际河西控制权的转移

前已述及，汉末长时间的社会动荡，尤其是凉州民变给河西社会带来了严重的影响，突出的表现就是河西地方的控制权逐渐发生

①《后汉书》卷 72《董卓列传》，第 2321~2322 页。

②《三国志》卷 1《武帝纪》，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44 页。

了变化。在东汉朝廷，一直颇具市场的“弃凉”之议不绝于耳，及至汉献帝兴平元年（公元194年）六月，“分凉州河西四郡为雍州。”本传注曰：“谓金城、酒泉、敦煌、张掖。”^①可知此时河西四郡已为东汉朝廷势力所不及，另置雍州，则是加强对河西的控制。又据《三国志》卷18《庞涪传》注引《典略》：

张猛字叔威，本敦煌人也……建安初，猛仕郡为功曹，是时河西四郡以去凉州治远（按，时凉州治冀县，今甘肃甘谷县，故云，引者），隔以河寇，上书求别置州。诏以陈留人邯鄲商为雍州刺史，别典四郡。时武威太守缺，诏又以猛父昔在河西有威名，乃以猛补之。商、猛俱西。初，猛与商同岁，每相戏侮，及共之官，行道更相责望。暨到，商欲诛猛。猛觉之，遂勒兵攻商。……后商欲逃，事觉，遂杀之。是岁建安十四年也。至十五年，将军韩遂自上讨猛，猛发兵遣军东拒。其吏民畏遂，乃反共攻猛……（猛）乃登楼自烧而死。^②

上引两条史料所记同为—事，但《孝献帝纪》记分置凉州事于兴平元年，而《典略》则只云“建安初”，未知孰是。而且此事本为东汉朝廷加强对河西四郡的控制而起，但朝廷所任命的刺史郡守却因个人恩怨互相攻击，又给割据西北的军阀韩遂以可乘之机，使河西重新陷入混乱之中，最终事与愿违。显然，经过凉州民变之后，东汉朝廷已经逐渐失去对河西地区的控制能力。

此后，河西局势进一步恶化。如史所载：

是时，武威颜俊、张掖和鸾、酒泉黄华、西平鞠演等并举郡反，自号将军，更相攻击。俊遣使送母及子诣太祖为质，求助。太祖问

①《后汉书》卷8《孝献帝纪》，第376页。

②《三国志》卷18《庞涪传》注引《典略》，第547~548页。

(张)既，既曰：“俊等外假国威，内生傲悖，计定势足，后即反耳。今方事定蜀，且宜两存而斗之，犹卞庄子之刺虎，坐收其毙也。”太祖曰：“善。”岁余，鸾遂杀俊，武威王祕又杀鸾。是时不置凉州，自三辅拒西域，皆属雍州。文帝即王位，初置凉州，以安定太守邹岐为刺史。张掖张进执郡守举兵拒岐，黄华、麴演各逐故太守，举兵以应之。既进兵为护羌校尉苏则声势，故则得以有功……凉州卢水胡伊健妓妾、治元多等反，河西大扰。^①

酒泉苏衡反，与羌豪邻戴及丁令胡万余骑攻边县。^②

先是，河右扰乱，隔绝不通，敦煌太守马艾卒官，府又无丞。功曹张恭素有学行，郡人推行长史事，恩信甚著，乃遣子就东诣太祖，请太守。时酒泉黄华、张掖张进各据其郡，欲与恭艾并势。就至酒泉，为华所拘执，劫以白刃……恭即遣从弟华攻酒泉沙头、乾齐二县。恭又连兵寻继华后，以为首尾之援。别遣铁骑二百，迎史官属，东缘酒泉北塞，径出张掖北河，逢迎太守尹奉。于是张进须黄华之助；华欲救进，西顾恭兵，恐急击其后，遂诣金城太守苏则降。^③

黄华投降苏则，河西乱局得以平息。在这一连串的动乱中，参与河西地方控制权争夺的既有代表东汉政府的地方大员，也有河西各郡的豪强地主，更有少数民族酋豪，最后以东汉朝廷的胜利而告终，由此可知东汉政府虽然已是强弩之末，但也并非一无所成，起码在河西控制权问题上依然取得了成功。只是因叛乱造成的破坏却不可能迅速恢复。以敦煌郡为例，史称其“郡在西陲，以丧乱隔绝，旷无太守二十岁，大姓雄张，遂以为俗……旧大族田地有余，而小

①《三国志》卷15《张既传》，第474页。

②《三国志》卷15《张既传》，第476页。

③《三国志》卷18《阎温传》，第550~551页。

民无立锥之土。^①”显见，就河西而言，恢复政治经济秩序，已是当务之急了。

第二节 魏、晋控制凉州的努力

曹丕代汉，凉州归属曹魏王朝管辖。鉴于东汉末年以来河西多变的形势，曹魏政府着手重建凉州政治、经济秩序，并选取当时能臣治理凉州。虽如此，与曹魏并立的蜀汉政权也一直没有放弃对凉州控制权的争夺。终蜀汉之世，凉州一直是蜀汉君臣瞩目的地域之一。因此本节所谓“魏、晋控制凉州的努力”，实际还包括蜀汉在内。

一、蜀汉与曹魏的凉州政策

《晋书》卷14《地理志上》云：“（汉）献帝时又置雍州，自三辅距西域皆属焉。魏文帝即位，分河西为凉州，分陇右为秦州。”^②又云：“汉置张掖、酒泉、敦煌、武威郡。其后又置金城郡，谓之河西五郡。汉改周之雍州为凉州，盖以地处西方，常寒凉也。地势西北邪出，在南山之间，南隔西羌，西通西域，于时号为断匈奴右臂。献帝时，凉州数有乱，河西五郡去州隔远，于是乃别以为雍州。末又依古典定九州，乃合关右以为雍州。魏时复分以为凉州，刺史领戊己校尉，护西域，如汉故事，至晋不改。统郡八，县四十六，户三万七百。”^③其中所谓的凉州八郡，是指金城郡、西平郡、武威郡、张掖郡、西郡、酒泉郡、敦煌郡以及西海郡。据此可知，汉末魏初，河西先属雍州，后属凉州，凉州范围与《后汉书》卷123

①《三国志》卷16《仓慈传》，第512页。

②《晋书》卷14《地理志上》，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430页。

③《三国志》卷16《仓慈传》，第512页。

《郡国志五》所反映的情况相比已大为缩小，但却与现在的河西地区范围相近。又，三国时期魏文帝所置秦州基本上属于曹魏管辖范围，蜀汉只是据有今甘肃南部少许地区，而凉州则皆属曹魏。据《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后主建兴六年，诸葛亮率军攻祁山，“南安、天水、安定三郡叛魏应亮。”^①其中南安、天水属秦州，^②安定属雍州，^③而且这三郡“归降而不能有”^④。蜀军足迹所至的最北端，倒是属于凉州金城郡和西平郡，但都是无功而返。^⑤据此可知，居于魏蜀争夺地带的只是秦州，而凉州距蜀悬远，蜀汉两次与曹魏争夺凉州的用兵，是在后主延熙六年和十二年。六年，姜维率兵出陇西、南安、金城界，十二年，复出西平，不克而还。^⑥对蜀国而言，秦州已难得，遑论取凉州！但翻检《三国志·蜀书》，却知蜀汉自始至终都没有放弃争夺凉州的努力，这与蜀汉的实际情况是非常矛盾的。据《三国志·蜀书》：建安二十年，“孙权以先主已得益州，使使报欲得荆州。先主言：‘须得凉州，当以荆州相与。’”^⑦建安二十二年，法正建议刘备攻取汉中，认为攻取汉中“上可以倾覆寇敌，尊奖王室，中可以蚕食雍、凉，广拓境土，下可以固守要害，为持久之计。”史称“先主善其策，乃率诸将进兵汉中，正亦从行。”^⑧刘备章武元年，拜马超为骠骑将军，领凉州牧。^⑨刘禅建兴五年三月，刘

①《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2~433页。

②《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第922页。

③据《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5页。

④据《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1页。

⑤《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裴注，第922页。

⑥据《三国志》卷44《姜维传》，第1064页。

⑦《三国志》卷32《先主传》，第883页。

⑧《三国志》卷37《法正传》，第961页。

⑨《三国志》卷36《马超传》，第946页。

禅下诏云：“……凉州诸国王各遣月支、康居胡侯支富、康植等二十余人诣受节度，大军北出，便欲率将兵马，奋戈先驱。”^①同年，诸葛亮驻汉中，以魏延为督前部，领丞相司马、凉州刺史。^②刘禅延熙六年，时任尚书令的蒋琬上书云：“……自臣奉辞汉中，已经六年……辄与费祎等议，以凉州胡塞之要，进退有资，贼之所惜；且羌、胡乃心思汉如渴，又昔偏军入羌，郭淮破走，算其长短，以为事首，宜以姜维为凉州刺史。若维征行，衔持河右，臣当帅军为维镇继……”^③同年，后主刘禅迁姜维“镇西大将军，领凉州刺史。”^④姜维领凉州刺史后，曾两次出兵凉州南部的金城、西平郡。上引几条史料，是《三国志·蜀书》中有关蜀汉关注凉州的最为权威的记载，从蜀汉创业之主刘备直到蜀汉败亡之际任大将军的姜维，都不同程度地给凉州以关注，这反映出，凉州在蜀汉国策中具有重要地位。值得注意的是，据刘禅建兴五年三月所下诏书，似乎当时蜀汉对西域的月支、康居还有真正的控制权，若如此，则蜀汉经略凉州并非全为妄言。

要弄清蜀汉的凉州战略，首先必须对以下问题有所了解。第一是蜀汉朝廷对“凉州”所辖范围的认识。蜀国无史官，《三国志》亦无《地理志》或者《郡国志》，所以对蜀汉政权如何认识“凉州”范围已很难详知。但我们可以根据蜀汉实际情况以及当时政治局势进行判断。《晋书·地理志》所载魏晋凉州，乃魏文帝曹丕即位之后所置，按理，将曹操看成是“汉贼”的蜀汉政权不大可能沿用，而且即便蜀汉想用，不见得就非常清楚魏文帝分雍置凉之事，因为建

①《三国志》卷33《后主传》注引《诸葛亮集》，第895页。

②《三国志》卷40《魏延传》，第1002页。

③《三国志》卷44《蒋琬传》，第1059页。

④《三国志》卷44《姜维传》，第1064页。

安二十五年魏文帝称尊号之时，“或传闻汉帝见害”^①，对汉献帝生死如此大事尚且仅凭传闻，则对其具体的举措就很有可能亦不能详知，此其一。其二，既然蜀汉不大可能沿用曹魏之制，最可能沿用的就只能是汉制了。但问题在于，汉献帝时期将凉州并入雍州，故有“自三辅距西域皆属焉”之说，如此，献帝朝已无凉州建制，对此刘备则不可能不知，所以蜀汉沿用的就只能是汉初凉州建制了。汉初，凉州范围很广，辖陇西、汉阳、武都、金城、安定、北地、武威、张掖、酒泉、敦煌十郡，张掖属国、张掖居延属国二属国。^②如此，则蜀汉所谓“凉州”，只能是一个比较宽泛的概念了，大概泛指今甘肃全境及青海、宁夏部分地区。所以似乎蜀汉“凉州战略”这一提法就很成问题，又好像与如今的河西地区无干，因为虽然诸葛亮、姜维兵锋所至之河关、狄道、临洮、天水、南安、安定、金城等地皆属雍凉范围，但毕竟没有深入河西内部。论者也多以此之故只论蜀汉之“陇右战略”，不言“凉州战略”。^③但笔者以为这样理解仍失之偏颇。理由之一是，虽然蜀汉不大可能沿用魏制，但《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却曾入仕晋朝，晋承魏制，陈寿不可能不受这一因素影响，而且，即便献帝时原凉州之地尽属雍州，但长期以来对河西地区都以“凉州”称之，如前引法正言刘备“蚕食雍凉”，应当就是对这种习称的沿用。所以《蜀书》所云“凉州”，依然很有可能指的是现在的河西地区，即魏文帝所置凉州。理由之二，来自凉州的马超曾为凉州割据势力无疑，刘备以马超领凉州牧，自有其特殊用意。笔者以为，其目的正在于为了刘备的“凉州战略”，前引史料

①《三国志》卷32《先主传》，第887页。

②据《后汉书》卷123《郡国志五》，第3516~3521页。

③参陈金凤《从汉中到陇右——蜀汉战略新论》，《莱阳农学院学报(社科版)》2000年第2期。

刘备答孙权使者“须得凉州”云云，说明刘备对凉州垂涎已久，以马超领凉州牧，并非刘备一时的心血来潮之举，建安二十二年法正的建议更能说明这一点。理由之三，蜀汉前后领凉州牧或凉州刺史者，分别是马超、魏延、姜维，三人都是蜀汉的重要将领，而且马超、姜维二人皆“深得羌胡心”，魏延也有“西入羌中”的经历，以他们领凉州牧守之职，正说明蜀汉的凉州战略不仅仅是政治口号，更有其实质性内容。其重要意义在于，一旦有机可乘，蜀汉若夺取凉州，则能席卷秦陇，进而与曹魏逐鹿中原。

第二，我们还必须对刘备“须得凉州”之语进行正确的分析。乍看起来，刘备给孙权使者所说的这番话仅是推脱之辞而已，并无实际内容。刘备借荆州之事后世流传甚广，事属推诿更是人所共知，民间亦称“刘备借荆州——有借不还”，但刘备此语应该有两层意思：一，对刘备而言，取得凉州的确是他的战略目标之一，这从前引史料中蜀汉对于凉州的关注可知，故云“须得凉州”；二，“当以荆州相与”，的确为他的推诿之辞，后来的历史也证明了这一点。

搞清了以上问题，我们就可以仔细考察蜀汉的凉州战略了。有关蜀汉的立国战略，史学界早有共识，即反映在建安十二年（公元207年）诸葛亮给刘备提出的《隆中对》中。其重要内容是：“荆州北据汉、沔，利尽南海，东连吴会，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国，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资将军，将军岂有意乎？益州险塞，沃野千里，天府之土，高祖因之以成帝业……若跨有荆、益，保其岩阻，西和诸戎，南抚夷越，外结好孙权，内修政理；天下有变，则命一上将将荆州之军以向宛、洛，将军身率益州之众出于秦川……诚如是，则霸业可成，汉室可兴矣。”^①显然，在诸葛亮提出的《隆

^①《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第912~913页。

中对》里，“跨有荆、益”是蜀汉的立国基础，而北伐宛洛、出兵秦川则是远景规划。有关此点，史学界也早已形成共识。但笔者以为，《隆中对》只是诸葛亮对刘备以及蜀汉事业的规划，虽说刘备当时以“善”答之，但不能排除刘备还有其他打算。田余庆先生就曾指出：“自从草庐作对以后以至刘备死前，刘备未以《隆中对》的方略为念，孜孜以求其实现，当然也没有把诸葛亮放在运筹帷幄的贴身位置上，大事向他咨询。”^①那么刘备还会有什么打算呢？前引有关蜀汉关注凉州的史料给我们提供了解答这一问题的线索。众所周知，在刘备集团中，刘备最为信任和器重的，除了关羽、张飞之外，还有法正。法正是刘备入蜀和攻取汉中的直接策划者，他为刘备所器重的程度似较诸葛亮犹有过之。刘备东征孙权以复关羽之耻，“群臣多谏，一不从。章武二年，大军败绩，还往白帝。亮叹曰：‘法孝直若在，则能制主上，令不东行；就复东行，必不倾危矣。’”^②可见，刘备对法正建议的重视程度甚至超过了诸葛亮。如此，建安二十二年法正对刘备提出的上、中、下三策（亦称“汉中三策”）必然会受到重视。联系建安二十年刘备“须得凉州”之语，则对凉州的认识刘备、法正可谓所见略同。所以可以说，法正所上“汉中三策”，应该是对《隆中对》战略的补充，而在此补充当中，凉州居于一个较为重要的地位。

刘备取汉中称王，继而称帝之后不久，因东征孙权失败而染病死去，即所谓“创业未半而中道崩殂”，法正也英年早逝，所以他们都来不及去实践立国战略当中进取凉州的计划。而由于荆州的丧失，

①参见田余庆《〈隆中对〉再认识》，《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又见氏著《秦汉魏晋史探微（重订本）》，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163~189页。

②《三国志》卷37《法正传》，第961~962页。

也使蜀汉国策当中的“跨有荆、益”化为泡影。鉴于形势的变化，蜀汉阵营适时地对其立国战略进行了调整，而调整的方向，就是对法正“蚕食雍、凉”计划的实施。“蚕食雍凉”的意图显而易见，即图取关陇，进而与越过秦岭的蜀兵会合，一举拿下关中，以补荆州之失。可以说，此后诸葛亮出祁山“降集氐羌，兴复二郡”^①、魏延“西入羌中”、姜维数度以凉州为目的的出兵，都是实施这一计划的具体行动。比如史称蜀汉建兴九年，“（诸葛）亮围祁山，招鲜卑轲比能，比能等至故北地石城以应亮。”^②可以想见，如果蜀汉能够攻下物产丰饶的陇右及以西的凉州，则凉州之兵自西而东，益州之兵北出祁山，汉中之兵翻越秦岭，则曹魏的关中地区就危如累卵了。可惜的是，攻取凉州实际也只是蜀汉立国战略中的远景规划，由于国力弱小，蜀汉想要实践任何一个战略部署，都是处处掣肘，心有余而力不足。正如田余庆先生评价《隆中对》中自宛洛、秦川北伐之事一样，法正蚕食雍凉的计划，“如果不是书生议政，纸上谈兵，就只能是虚张声势，以进为退。如果是后者，还不失为一种策略；如果是前者，那就要误事更多。”^③河西地区虽说物产丰饶，但对蜀汉来说实在鞭长莫及。虽如此，图取凉州毕竟在蜀汉国策中占据较为重要的位置，由此也可证明凉州即今河西地区在三国时期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地位。后来邓艾灭蜀取道今甘肃南部南下，及至十六国前期的前凉政权时代，还时常与西南的成汉政权联系，这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凉州与以四川盆地为中心的西南地区的联系一直没有中断，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蜀汉凉州战略的可行性。

①《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第924页。

②《三国志》卷35《诸葛亮传》注引《汉晋春秋》，第925页。

③参见田余庆《〈隆中对〉再认识》，《历史研究》1989年第5期，又见氏著《秦汉魏晋史探微（重订本）》，第163~189页。

当然，也有学者指出，蜀汉北伐的一个重要目的是“西和诸戎”，^①由于今甘肃、四川、青海交界之地历来都是羌胡聚居之地，三国时代亦然，所以魏蜀都力争取得羌胡的支持。因此，“西和诸戎”并争取他们的支持，对蜀汉来说非常重要。但笔者以为，三国时期雍凉之地遍布少数民族不假，而且这些少数民族可能带来的力量也相当雄厚，但应当说，攻取雍凉，在地缘战略上所取得的优势应该更甚于少数民族带来的物资补充。因为当年无论是诸葛亮提出的《隆中对》，还是法正提出的“汉中三策”，都主要是从地缘政治的角度提出的立国方针，“西和诸戎”仅是其中的一个具体步骤而已，但若能够完成这一步骤，对蜀汉完成从几个方向对曹魏的包围也极有帮助。实际上，不仅姜维兵锋曾到达过凉州东南诸郡，即便凉州腹地的一些少数民族势力也曾支持过姜维出兵凉州的事业。如蜀汉后主刘禅延熙十年，“凉州胡王白虎文、治无戴等率众降，卫将军姜维迎逆安抚，居之于繁县。”^②马长寿先生指出：“传称治无戴为凉州名胡，不言其为何种胡人，但治无戴与《张既传》所记凉州卢水胡治元多同姓，故治无戴亦是卢水胡无疑。”^③而卢水胡又起源于今张掖临松山一带，^④可见，蜀汉“凉州战略”的确曾影响到今河西走廊的张掖一带。据此，则蜀汉所称“凉州”即今河西地区无疑，而其“凉州战略”便是伺机夺取凉州，进而包抄陇右，挺进关中，并与出自益州、汉中的蜀兵一道，完成对曹魏的合围，成就霸

①参陈金凤《从汉中到陇右——蜀汉战略新论》，《莱阳农学院学报（社科版）》2000年第2期；陈金凤、官士刚《民族因素与三国鼎立》，载《北朝史研究》，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365~376页。

②《三国志》卷33《后主传》，第898页；亦见同书卷26《郭淮传》，第735页；卷44《姜维传》，第1064页。

③参见马长寿《氏与羌》第130页注③。

④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219页。

业^①。

由于凉州在三国时期一直为曹魏所据，所以处理凉州问题就不像蜀汉那样做无米之炊。实际上，终三国之世，凉州一直受到曹魏政府的重视。曹魏经营河西的首要举措是重建凉州。众所周知，汉献帝时，“凉州数有乱，河西五郡去州隔远，于是乃别以为雍州。”^②实际是想通过撤凉并雍的办法，使中央政府对河西地区的统治更加方便和直接。这种想法本来无可厚非，但却根本不适合河西地区实际。河西地处偏远，无论是将其辖于何州何郡，都不能改变这一基本事实。而且，撤凉并雍，也是对河西地区在全国重要战略地位的漠视，史称当年“汉改周之雍州为凉州……于时号为断匈奴右臂”^③，撤销凉州建置，即违背了汉武帝开设河西诸郡的初衷，又使河西地区重新陷入建郡之前的状态。因为以雍制凉，本来就是舍近求远，而以河西五郡为凉州，使河西地区在国家行政建制上出于一个统一的整体之内，“总统诸郡”的凉州刺史可以统筹规划凉州事务；又因河西地区民族问题非常复杂，与关陇之地迥异，献帝时期的这一举措无视不同地区的不同实际，所以使本来不太稳定的凉州重新陷入诸郡各自为政的局面。显然，献帝时期撤雍并凉的举措，不仅没有缓解河西地区动乱不已的局面，相反，却使河西地区民众的反抗运动呈现出愈演愈烈之势。基于这一教训，魏文帝即位，“分河西为凉州”，重新恢复凉州建置，这无疑是正确的决策，而这也是曹魏

①有学者认为：“蜀汉立国虽僻处益部，然其内政外交莫不以继汉正统、收复中原为要务，经略西域屯戍楼兰，正合诸葛亮‘西和诸戎’之政纲。”（李宝通《蜀汉经略楼兰史脉索隐》，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西北师范大学历史系编《简牍学研究》（第二辑），甘肃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00~205页。）

②《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2~433页。

③《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2~433页。

经营河西的基本政策。正是在这一基本政策的保证之下，曹魏才能逐步改变汉末以来河西丧乱的局面，进而发展经济、安定民生。

曹魏初年重建的凉州，辖金城、西平、武威、张掖、西郡、酒泉、敦煌八郡，较今河西地区范围稍大。重建凉州之后，曹魏选拔了一批清明能干的官吏到河西州郡就任。在他们与当地民众的努力下，河西经济、社会秩序都逐渐好转。这是曹魏经营河西的第二个举措，即以河西州郡官吏人选问题为核心控御凉州。^①笔者据《三国志》、《晋书》作过不完全的统计，自汉献帝时代曹操掌权，至曹魏齐王嘉平年间，凉州刺史及凉州所辖诸郡太守有 17 人，其中绝大多数为当世之能臣。以下据《三国志》、《晋书》，并参考它书所载，将曹魏时期凉州刺史及河西诸郡太守情况列一简表：

表 1-1 曹魏时期凉州刺史及河西诸郡太守情况简表

姓名	籍贯	官职	任 期	资料出处	备 注
韦 康		凉州刺史	汉献帝建安年间	《三国志》卷 9《夏侯渊传》，第 270 页。	建安十七年曾遭马超围困，夏侯渊救之。
苏 则	扶风武功	起家为酒泉太守，后为金城太守	汉献帝建安二十年为金城太守	《三国志》卷 16《苏则传》，第 490~493 页。	平麹演、张进、黄华之乱。史称其“所在有威名”，“外招怀羌胡，得其牛羊，以养贫老。与民分粮而食，旬月之间，流民皆归，得数千家……亲自教民耕种，其岁大丰收，由是归附者日多。”
杜通		张掖太守	汉献帝建安至延康年间	《三国志》卷 16《苏则传》，第 492 页。同书卷 28《毋丘俭传》注引《魏名臣奏》，第 761~762 页。	汉献帝延康元年，麹演乱时，杜通为张进所执，可知治郡不力。

①有关此点，齐陈骏、高荣二先生皆有论述，详参齐陈骏主编《西北通史（第二卷）》、高荣《先秦汉魏河西史略》相关章节。

(续上表)

辛机		酒泉太守	汉献帝建安至延康年间	《三国志》卷16《苏则传》，第492页。	汉献帝延康元年，麴演乱时，“酒泉黄华不受太守辛机”，知其治郡不力。
毋丘兴	河 东 闻喜	武威太守	汉献帝建安至延康年间	《三国志》卷16《苏则传》，第492页。同书卷28《毋丘俭传》注引《魏名臣奏》，第761~762页。	史称其“伐叛柔服，开通河右，名次金城太守苏则。”“内抚吏民，外怀羌胡，卒使柔附，为官效用。”黄华、张进乱时，率精兵支援张掖。
邹岐		凉州刺史	魏文帝黄初元年	《三国志》卷15《张既传》，第474页。	文帝初置凉州，以岐为凉州刺史，值凉州卢水胡伊健妓妾，治元多等反，河西大扰。乃召邹岐，以(张)既代之。
张既	冯 翊 高陵	凉州刺史	魏文帝黄初年间	《三国志》卷15《张既传》。	既临二州十余年，政惠著闻……黄初四年薨。诏曰：“故凉州刺史张既，能容民畜众，使群羌归土，可谓国之良臣……”第477页。
温恢	太 原 祁	凉州刺史	魏文帝黄初年间	《三国志》卷15《温恢传》，第478-479页。	于上任道中病卒。
孟建	汝南	凉州刺史	魏文帝黄初年间	《三国志》卷15《温恢传》及注，第479页。	史载：“(温)恢卒后，汝南孟建为凉州刺史，有治名，官至征东将军。”
王惠阳	东平	酒泉太守	魏文帝黄初年间	《三国志》卷23《裴潜传》裴注，第676页。	史称“(黄)朗既仕至二千石，而惠阳亦历长安令、酒泉太守。故时人谓惠阳外似粗疏而内坚密，能不顾朗之本末，事朗母如己母，为通度也。”
徐邈	燕 国 蓟	凉州刺史	魏明帝太和二年到任(据《三国志》本传及《明帝纪》)	《三国志》卷27《徐邈传》，第739~741页。	史称“河右少雨，常苦乏谷，邈上修武威、酒泉盐池以收虏谷，又广开水田，募贫民佃之，家家丰足，仓库盈溢。乃支度州界军用之余，以市金帛犬马，通供中国之费……西域流通，荒戎入贡，皆邈勋也。”

(续上表)

仓慈	淮南	敦煌太守	魏明帝太和年间	《三国志》卷 16《仓慈传》，第 512~515 页。	其事本传记载颇详。
王迁	天水	敦煌太守	魏明帝太和年间至青龙、景初年间	《三国志》卷 16《仓慈传》注引《魏略》，第 513 页。	魏略曰：天水王迁，承代慈，虽循其迹，不能及也。
王浑	琅琊临沂	凉州刺史	魏明帝朝。案，王浑父王雄汉献帝延康元年至魏文帝黄初年间与蜀降将孟达同朝为官，故将王浑任职时间置于明帝朝。	《晋书》卷 43《王戎传》，第 1231 页；《三国志》卷 24《崔林传》裴注，第 680 页；《世说新语》卷 1《德行第一》。	王戎父浑，有令名，官至凉州刺史。《世语》曰：“浑字长厚，有才望，历尚书、凉州刺史。浑薨，所历九郡义故怀其德惠，相率致赙数百万，戎悉不受。……”《诸子集成》第 8 册《世说新语》，第 5 页。
赵基	金城	敦煌太守	曹魏齐王正始至嘉平年间	《三国志》卷 16《仓慈传》注引《魏略》，第 513 页。	魏略曰：……金城赵基承(王)迁后，复不如迁。
王延		敦煌太守	曹魏齐王正始年间。案，据载仓慈、王迁、赵基、皇甫隆等人事迹，王延似无任职的机会，未知《三国志》、《晋书》孰是。	《晋书》卷 13《天文志下》，第 364 页，第 364 页。	正始二年六月，“鲜卑阿妙儿等寇西方，敦煌太守王延破之，斩二万余级。”

(续上表)

皇甫隆	安定	敦煌太守	曹魏齐王嘉平年间	《三国志》卷 16《仓慈传》注引《魏略》，第 513 页。	魏略曰：天水王迁，承代慈，虽循其迹，不能及也。金城赵基承迁后，复不如迁。至嘉平中，安定皇甫隆代基为太守。初，敦煌不甚晓田，常灌溉渰水，使极濡洽，然后乃耕。又不晓作耒犁，用水，及种，人牛功力既费，而收谷更少。隆到，教作耒犁，又教衍溉，岁终率计，其所省庸力过半，得谷加五。又敦煌俗，妇人作裙，挛缩如羊肠，用布一匹；隆又禁改之，所省复不訾。故敦煌人以为隆刚断严毅不及于慈，至于勤恪爱惠，为下兴利，可以亚之。
-----	----	------	----------	-------------------------------	--

表中所列 17 人，其中韦康、杜通、辛机、邹岐等 4 人任职河西期间并无大的作为，史书对他们的记载也非常简略。韦康、杜通、辛机三人为汉献帝时所任，邹岐则是魏文帝复置凉州之后的第一任凉州刺史，可以说，四人任职期间的无作为除了跟他们本人吏治水平有关之外（此点建安年间的金城太守苏则、武威太守毋丘兴事迹可证），更与当时承汉末丧乱的形势有关。所谓时势造英雄，时势不许，则英雄难出。魏文帝代汉建魏，北方混乱的局势基本得到稳定，河西局势也趋于稳定，因此才有以用人为核心控御河西政策的出台。上表所列张既、孟建、王惠阳、徐邈、仓慈、王迁、王浑、赵基、王延、皇甫隆等实际到任的 10 人，其中除王迁、赵基之外，其余 8 人在职期间都有“令名”，治绩也为史所赞；而承代敦煌太守(仓)慈的王迁，虽循仓慈之迹，却“不能及也”，说明王迁在任期间对仓慈在敦煌所推行的一系列措施并未废止，只是心有余力不足，这就不

能苛求于他了。表中所列只有温恢 1 人因于上任道中病卒而未之官，但温恢的确是曹魏初期的能臣之一，以他为凉州刺史，更说明曹魏的凉州政策是以用人作为中心而展开的。

就官员籍贯而言，表中所列 17 人，只有 12 人的籍贯我们能够确知，而在这 12 人当中，有 5 人属雍凉之地，这 5 人之中，籍贯属于凉州的只有金城赵基一人，其余 4 人都为关陇人氏，而没有一人籍贯为今河西某地者；其余 7 人则来自其他地方，涉及河东闻喜、太原祁、汝南、东平、燕国蓟、淮南、琅琊临沂等地。虽说该表所列远远没有穷尽曹魏时期任职凉州者，但毕竟也说明，这一时期河西地方人士还没有真正参与到当地政治当中，联系东汉末年河西民变以及羌乱等历史事件，我们不难得出这样的认识，即从东汉末年年开始，河西地方势力以及民众的反叛，都与他们争取政治权利，或者说争夺凉州控制权有很大关系。为了说明这一点，笔者据《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并参考其他史籍，对汉末曹魏时期参与武装叛乱的河西地方人士作了如下统计：

表 1-2 汉末曹魏时期参与武装叛乱的河西地方人士统计表

姓名	籍贯	曾历何职	参与叛乱事件	资料出处	备注
宋建		先为凉州义从，后割据枹罕，称“河首平汉王”	汉末羌乱	《后汉书》卷《董卓传》注引《献帝春秋》	
王国	狄道	先为凉州义从，后与宋建反于凉州，病死	汉末羌乱	《后汉书》卷《董卓传》注引《献帝春秋》；袁宏《后汉纪》卷 25	
边章		凉州大人故新安令	汉末羌乱	《后汉书》卷《董卓传》注引《献帝春秋》	

(接上表)

韩遂		新安从事	汉末羌乱	《后汉书》卷 《董卓传》注引 《献帝春秋》	
阎忠	汉阳	先为信都 (今河北冀 县)令,后被 推为义军首 领,病死。	汉末羌乱	《三国志》卷 10 《贾诩传》注引 《九州春秋》	
黄衍		酒泉太守	汉末羌乱	《后汉书》卷 58 《傅燮传》	
鞠胜	金城		边章起事,鞠 胜于武威郡祖 厉县起义响应	《三国志》卷 8 《张绣传》	
张猛		武威太守	上任途中,与 同时上任的雍 州刺史邯郸商 兵刃相交,杀 死邯郸商,后 发兵拒韩遂, 因吏民不附而 自杀	《三国志》卷 18 《庞涪传》注引 《典略》	汉末名臣 张奂之子
黄昂	酒泉			《三国志》卷 18 《阎温传》	杀酒泉太 守徐揖
颜俊	武威		曹魏初年凉州 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和鸾	张掖		曹魏初年凉州 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黄华	酒泉		曹魏初年凉州 之乱,后投降 金城太守苏则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麴演	西平		曹魏初年凉州 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张进	张掖		曹魏初年凉州 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三 国志》卷 16《苏 则传》	

(续上表)

张恭		敦煌长史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8 《阎温传》注引 《魏略》	
张华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8 《阎温传》注引 《魏略》	张恭之弟
伊健妓妾	凉州卢水胡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治元多	凉州卢水胡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凉州名胡
苏衡	酒泉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邻戴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羌豪
麹光	西平		曹魏初年凉州之乱，杀郡守反叛	《三国志》卷 15 《张既传》	

表中所列 21 人，9 人为东汉末年参与叛乱者，这 9 人多陇右人氏；12 人为曹魏初年反叛者，这 12 人要么籍贯本在今河西地区，要么曾经入仕凉州，要么是河西地区少数民族酋豪。这是很值得我们注意的。第一，他们所参与的叛乱都与少数民族有或多或少的联系；第二，一些汉人官员参与甚至组织反叛活动，虽有叛乱者劫持之嫌，但从他们此后的具体活动来看，说他们自愿参加这些叛乱也未尝不可；第三，曹魏以来，更多的河西地方大族参与组织叛乱之事，应当说这与他们意欲争取政治权利，或者说争取凉州控制权有很大关系。联系前述曹魏重置凉州以来所署刺史、太守情况，这一点更是显而易见。

当然，曹魏经营河西，除了以上政治措施之外，恢复河西经济、安定河西民生也被视为重要内容，而正是依靠这一点，曹魏对河西

的控制权才真正牢固起来。这就是曹魏经营河西的第三个措施。^①总体看来,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点:①招抚离散流民,稳定社会秩序;②“招怀羌胡”、“和戎氏”;③劝课农桑,发展生产;④沟通西域,发展丝路贸易。经过曹魏时期的开发,河西地区经济的到较快的发展,农业、畜牧业、手工业以及商业等方面都有不俗表现。^②

二、西晋时期凉州刺史、郡守情况考察

根据房玄龄《晋书》可知,自西晋代魏,到怀、愍被掳的四十余年时间里(265~313),先后有十余人出任凉州刺史或河西郡守。为便于分析,我们将这些官员的情况制成下表:

①有关此点,高荣先生已有详尽论述,详参高荣《先秦汉魏河西史略》,第257~267页。

②这在魏晋河西壁画墓中有比较形象的反映。代表曹魏至魏晋之际河西社会特点的嘉峪关壁画墓,“从壁画反映的时代看,壁画中有许多农耕图,还有兵屯图。说明建墓之时,河西地区的社会是相对稳定的,社会经济生产处于比较正常的时期。根据史书记载,东汉晚期,河西地区在黄巾起义的第二年(公元185年),当地的割据势力趁着东汉政权无力西顾之际,也互相争夺,使河西地区陷入混战的局面。他们不仅抗拒朝命,杀害朝廷命官,而且各据其郡,自号将军。这些割据、叛乱的势力,直到魏文帝黄初年间才为苏则讨平,混乱局面才告结束。可见,河西地区从曹操统一北方到曹魏代汉为止,东汉中央政权都未曾建立有效的统治。因此,壁画中出现的兵屯场面和众多的农耕场面,以及数量不算太少的壁画墓的兴建,显然,在东汉末年是不可能出现的。”“曹魏时期,河西割据、叛乱的势力被讨平以后,曹魏政权对河西地区加强了统治,使中断了上百年的西域又复通使。同时曹魏政权派去的官吏,如徐邈、仓慈、皇甫隆还在河西实行改革,进行屯田。到了西晋末年,当中原地区陷入一片混战的时刻,河西地区相对说来,是比较安定的。许多流民都到河西避难,尤其在洛阳失陷后,中州避难来者更多,因此,有理由认为,墓中壁画所反映的社会现象与魏晋时期河西地区的情况是符合的。”甘肃省考古队、甘肃省博物馆、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编《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73~74页。

表 1-3 西晋时期凉州刺史、郡守任职情况简表

姓名	籍贯	官职	任 期	资料出处	备 注
焦胜		张掖太守	晋武帝泰始年间	《晋书》卷 3《武帝纪》，第 55 页。	有关焦胜，史书仅有如此记载：“（泰始）三年夏四月戊午，张掖太守焦胜上言，氐池县大柳谷口有玄石一所，白昼成文，实大晋之休详，图之以献。”
牵弘	安 平 观津	凉州刺史	晋武帝泰始年间至咸宁年间。	《三国志》卷 26《牵招传》注引《晋书》。	史称“（牵招）次子弘，亦猛毅有招风……以陇西太守随邓艾伐蜀有功，咸熙中为振威护军……按《晋书》：弘后为扬州、凉州刺史，以果烈死事于边。”第 733 页。据《晋书》卷 3《武帝纪》：（泰始七年四月），“北地胡寇金城，凉州刺史牵弘讨之，群虏内叛，围弘于青山，弘军败，死之。”
胡喜	安 定 临泾	凉州刺史	晋武帝朝	《晋书》卷 57《胡奋传》，第 1557 页。	胡喜为胡奋兄子，史称其“以开济为称”，其叔胡烈晋初为秦州刺史，凉州叛，遇害。
尹璩		敦煌太守	晋武帝泰始至咸宁年间	《晋书》卷 3《武帝纪》，第 66 页。	初，敦煌太守尹璩卒，州以敦煌令梁澄领太守事，议郎令狐丰废澄，自领郡事。
梁澄		敦煌太守		《晋书》卷 3《武帝纪》，第 66 页。	同上
令狐丰、令狐宏		敦煌太守		《资治通鉴》卷 79，武帝泰始八年十月条，第 2523 页。	敦煌太守尹璩卒。凉州刺史杨欣表敦煌令梁澄领太守。功曹宋质辄废澄，表议郎令狐丰为太守。杨欣遣兵之计，为质所败。

(续上表)

杨欣		凉州刺史	晋武帝咸宁年间	《晋书》卷3《武帝纪》，第66页。	初，敦煌太守尹璩卒，州以敦煌令梁澄领太守事，议郎令狐丰虔澄，自领郡事。丰死，弟宏代之。至是（按，指咸宁二年二月，引者），凉州刺史杨欣斩宏，传首洛阳。
马隆		武威太守	晋武帝咸宁年间	《晋书》卷3《武帝纪》，第69页。	咸宁五年正月，“虏帅树机能攻陷凉州。乙丑，使讨虏护军武威太守马隆击之。”
索靖	敦煌	酒泉太守	晋武帝太康至太熙年间	《晋书》卷60《索靖传》，第1648页。	其事本传记载颇详，死于“八王之乱”。索氏为敦煌大姓，“累世官族”。
张轨	安定乌氏	凉州刺史	晋惠帝永宁初年始任职，在州十三年，愍帝永嘉年间薨，子寔受推摄父位	《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2226页。	其事本传记载颇详，张轨创立前凉政权，为魏晋河西史中举足轻重的人物。
张璠		武威太守	张轨为凉州刺史之时，璠为武威太守	《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4~2225页。	张璠任职期间，尽力辅佐张轨。
张镇	晋昌	酒泉太守	张轨为凉州刺史之时	《晋书》卷86《张轨传》。	晋昌张氏为凉州大族。
张寔	安定乌氏	凉州刺史	受愍帝之封为凉州刺史，在位六年。东晋元帝即位，寔仍称愍帝建兴年号。	《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26~2230页。	按，张寔以张轨世子嗣位，这是州府政治转为家族政治的开端，张寔及其弟张茂时期，前凉割据局面演成，（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57~64页）。但因张寔凉州刺史之职仍为晋愍帝所封，故置于此，以明西晋十六国之交河西州府政治与张氏家族政治的转换。
张肃	安定乌氏	安定乌氏	张寔为凉州刺史之时	《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28页。	张肃为张寔叔父。

(接上表)

贾骞		安故太守	张寔为凉州刺史之时	《晋书》卷 86《张寔传》，第 2228 页。	据《晋书》卷 86《张寔传》校勘记[五]：安故郡，张氏分金城、西平二郡置。
窦涛		先为金城太守，后为武威太守	张寔时为金城太守，张骏时为武威太守	《晋书》卷 86《张寔传》、《张骏传》	

表中所列 16 人，焦胜、牵弘、胡喜、尹璩、杨欣、马隆、索靖等 7 人，任职均在前凉建立之前，而且在这 7 人任职之时，凉州社会很不稳定，因此以上诸人或多或少都与晋初凉州之乱有关。如牵弘“死事于边”，索靖死于“八王之乱”，胡喜叔父亦死于凉州之乱。值得注意的是，尹璩卒后，敦煌发生了河西著姓令狐氏之令狐丰、令狐宏兄弟自领郡事之事，其中参与此事者还有敦煌宋氏成员功曹宋质，而令狐宏又为新任凉州刺史杨欣所杀。马隆曾率兵平虏帅树机能之叛，只有焦胜曾有上晋武帝祥瑞之事，可以推测此时似乎凉州尚较安宁。张轨之后，凉州局势较之以往有很大变化，首要表现就是基本实现了河西地域的安宁，史称“于时鲜卑反叛，寇盗纵横，轨到官，即讨破之，斩首万余级，遂威著西州，化行河右。”^①翻检《晋书·张轨传》，可知张轨受命为凉州刺史并上任之后，凉州局势的确有了很大改观。应当说，这与张氏利用河西著姓势力有很大关系。上表所列张轨之后诸人，张肃乃张轨之弟，张寔为张轨世子，张镇则为河西著姓晋昌张氏之一员，贾骞、张璠、窦涛籍贯未知，但贾氏世为凉州著姓，故笔者认为贾骞可能也是凉州贾氏成员，而从张璠尽力辅佐张轨之事来看，张璠很有可能也是安定乌氏

①《晋书》卷 86《张轨传》，第 2221 页。

人，也即张轨族人。由此可见，张轨刺凉之后，一改此前曹魏以及西晋前期不重用凉州本土人士的做法，转而在政治上重用河西著姓，以求达到稳定河西的目的，可以说，张轨基本实现了他的目的。^①

表面看来，从曹魏以用人为中心治理凉州，到西晋因不重用凉州本土人士而导致河西地方精英反叛，再到张轨时期重用河西著姓，其间既有相互联系，又有相互矛盾的成分存在，其实这正反映出彼时中央政权控制河西的关键所在。这似乎告诉我们这样一个信息，即河西地方精英参与凉州控制权的争夺，与他们营造一种类似“凉州是凉州人的凉州”的政治理念有关。比较东汉末年、曹魏以及西晋初年对于凉州问题的处置，曹魏时期以用人为中心的凉州政策和张轨重用河西著姓参与政治政策的成功，也印证了这一点。无疑，这给后世提供了重要的历史经验。此后，在南凉、西凉、北凉政权中，都有河西著姓的身影，与此不无关系。

三、张轨刺凉

俗语有云：英雄造时势。如果此言非虚，那么晋惠帝年间出任凉州刺史的张轨无疑是营造了西晋末年河西地区形势的代表性人物。前已述及，张轨以降，西晋中央政府治理河西地方的措施有了很大变化，这种变化主要表现在任用凉州本土人士治理河西。应当说，西晋任用张轨出任凉州刺史，既是对曹魏以来凉州刺史以及河西地方官员人选政策的继续，又开辟了河西地方政治新的局面。但问题在于，张轨出任凉州刺史是代表西晋中央政府，还是出于自身

^①有关张轨重用河西著姓之事，可参赵向群《五凉史探》之《前凉篇》以及《补论篇》相关内容。

以及家族发展的目的？如果是前者，则西晋的凉州政策上承曹魏无疑，若是后者，就只能说是张轨刺凉所带来的效果与曹魏以来河西地方政治形势的发展不谋而合，反而更能证明任用河西本土人士治理河西，是当时河西政治形势发展的必然趋势。而这种趋势又会带来这样的结果，即随着地方势力的崛起，原来统一于中央王朝的州府政治会逐渐向以地方大族为核心的著姓政治，或者说是门阀政治发展。张轨刺凉的动机究竟何在？他担任凉州刺史之后的河西政治是否与上述情况一样，逐渐走向门阀政治呢？以下我们就此进行考察，以期了解张轨刺凉之后河西政治运行的基本情况。

（一）张轨刺凉的原因

张轨字士彦，安定乌氏（今甘肃平凉市西北）人，史称其为“汉常山景王耳十七代孙”，又称其“家世孝廉，以儒学显。父温，为太官令。”^①晋惠帝永宁元年，张轨“出为护羌校尉、凉州刺史”^②，从此开始了他建功河西建功立业的道路。

有关张轨出任凉州刺史的动机，《晋书》云：“轨以时方多难，阴图据河西。筮之，遇泰之观，乃投筮喜曰：‘霸者兆也。’于是求为凉州。公卿亦举轨才堪御远。永宁初，出为护羌校尉、凉州刺史。”^③《通鉴》亦云：“（惠帝永宁元年春正月），以散骑常侍散骑常侍安定张轨为凉州刺史。轨以时方多难，阴有保据河西之志，故求为凉州。”^④显然，两书都认为张轨本人意欲保据河西。不过张轨能否如其所愿，主要还在于西晋朝廷的态度，而西晋朝廷的

①《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页。

②《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页。

③《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页。

④《资治通鉴》卷84，晋惠帝永宁元年春正月条，第2650页。

态度，又取决于当时的河西形势。终西晋一朝，凉州一直动荡不安，“凉州之乱”从晋武帝泰始元年（公元270年）一直延续到惠帝永兴元年（公元304年），^①兵连祸结达三十余年。而张轨出任护羌校尉、凉州刺史之时，河西更是“鲜卑反叛，寇盗纵横”，西晋政府亟须有人弭平凉州乱局，正是在这种形势之下，“才堪御远”的张轨适时地要求出仕凉州。于是，张轨便名正言顺地当上了凉州刺史。由此可见，是先有弭平凉州乱局的需要，而后才有张轨刺凉，但西晋朝廷的任命无疑遂了张轨之愿，其中张轨“才堪御远”之能是公卿推举他出任凉州刺史的重要理由，这又与曹魏以来的凉州刺史人选政策暗合。因此，说张轨刺凉起到了“一石三鸟”之效，似不为过。

但应当注意的是，人们在提及张轨刺凉之时，往往首先会想到“保据河西”、“追踪窦融”等等，而《晋书》本传也有张轨有“霸者兆”或者“张氏霸凉”等的记载，似乎张轨出任凉州刺史的目的就是为了在凉州建立偏霸之业，这是需要讨论的。首先，“保据”并不仅仅是“偏霸一方”的代名词。有关这一点，胡三省的解释最值得注意：“张氏保据凉土始此。呜呼！世乱则人思自全，然求全而不能自全者亦多矣。窦融、张轨之求出河西，此求全而得全者也。谢晦、袁颀之求镇荆、襄，此求全而不能自全者也。盖窦融、张轨，始终一心以奉汉、晋，此固宜永终福禄、诒及子孙者也。谢晦、袁颀，志在据地险以全身，其用心非矣，天所不与也。然刘焉求牧益州，袁绍志图冀部，石敬瑭心欲河东，皆以之潜规非望；至其成败久速，则有非智虑所及者。”^②在胡三省看来，“保据”之因，多为

①据赵向群《五凉史探》，第204页。

②《资治通鉴》卷84，晋惠帝永宁元年春正月条胡注，第2650页。

“世乱则人思自全”，但具体表现和最终结果并不相同，一种是“求全而得全者”，另一种则是“求全而不能自全者”，张轨属于前者。至于张轨“能自全”的原因，胡三省认为是“一心向晋”的缘故。应当说，胡氏基本上看到了问题的实质，但笔者以为，对此还需要略作补充。表面看来，张轨的确与窦融一样，保据河西之后，同时达到了“保国”与“宁家”的目的，但因张轨与窦融所处时代的形势有很大差别，因此对后世的影响也不可同日而语。前已论及，窦融先为正始之臣，出据凉州之后，又因实力雄厚，成为东汉初年各方拉拢的关键，最终他审时度势，归顺光武帝刘秀，并使窦氏家族在东汉朝廷盛极一时；而张轨则不然，他始终为西晋臣僚，因凉州之乱而受命于危难之中，入仕河西，但可惜的是，张轨刺凉十数年而西晋灭亡，代之而起的东晋遥在江左，其间相隔五胡诸国，根本无法进行正常的联系，所以张轨家族虽说此后也曾盛极一时，张轨及其子孙中极力拥戴晋室也大有人在，但孤悬凉州的现状却无法改变，因此后世多有以为张轨霸凉之人。从这个意义上说，是特殊的时代形势使张轨及其子孙无法像窦融家族那样真正在东晋朝廷获得位极人臣的荣耀，而只能因为五胡十六国乱局的出现而蒙上清白之冤。这一点是张轨及其子孙所料不及的，如胡三省所言，“非智虑所及”。显然，对窦融而言，是东汉初年特殊的政治形势，使他保据河西的事业为人所知，其家族也因此青史留名，而张轨则于不经意间形成了“割据”的事实，并成为此后河西割据政权效法的对象，当世乃至后世之人论及此事，往往忽视了这一点，或言张氏“追踪窦融”，或言“张氏霸凉”，而唐人所著《晋书》张轨本传更是直言“张氏遂霸河西”。

其次，正如赵向群先生所指出的，“八王之乱”及其引起西晋政局的变化，是张轨要求出任凉州的根本原因，它与西晋政府为弭

平“凉州之乱”而需要去凉州，同是前凉政权产生的背景。^①也就是说，张轨“保据”凉州的愿望在他出任凉州刺史的整个过程中，并没有起决定性的作用。设若凉土安宁，四海平定，西晋政府就没有必要派张轨出刺凉州，张轨本人也不太可能舍弃繁华富庶的京都洛阳而到地居悬远的河西去寻找“遗种处”。

第三，既然张轨本人意愿并没有在刺凉过程中起决定作用，那么起决定作用的，必然是西晋中央政府的需要与任命。由此可见，延及惠帝时期，西晋中央政府在凉州刺史人选政策上是沿用了曹魏以来的成法，不过由于此后政治形势的变化，河西地方政治由州府政治转向门阀政治，为此前西晋政府所料不及，但却完成了张轨“保据”凉州、振兴家族的心愿，同时也给河西著姓提供了重新选择的机会。

（二）从州府政治到门阀政治

晋惠帝永宁元年（公元301年），张轨受命以护羌校尉、凉州刺史身份到凉州上任，而终张轨之世，他也都是以晋臣身份治理河西的，所以张轨时代的河西地方政治，依然是以凉州刺史为核心的州府政治。名义上，河西控制权依然掌握在中原王朝手中。但由于张轨家族的背景以及河西地区特殊的政治形势等因素，张轨到任之初，便开始了与河西著姓（或称“西土著姓”^②、“西州大姓”^③）合作的

①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41页。

②《晋书》卷48《段灼传》，第1336页。

③武守志先生指出：“所谓西州大姓，即凉州地区的世族地主阶级集团，包括河西土著世族，久染汉化的河西蕃姓世族，寓居河西的凉州世族和流播河西的中州世族。”参见武守志《五凉时期的河西儒学》、《五凉政权与西州大姓》两文，收入氏著《一字轩谈学录》，甘肃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55~171页、第97~109页。

过程，也即以凉州刺史张轨为核心的州府政治一开始便与河西著姓联系在一起，使当时河西地方政治表现出与西晋其他地方政权截然不同的特点。

前已述及，张轨本安定乌氏（今甘肃省平凉市西北）人，非河西本土人氏。根据前述魏晋以来河西地方政治的规律，在西晋末年纷乱扰攘的河西，张轨本来并不具备运转地方政治的条件。虽说《晋书》本传称其为汉常山景王张耳十七世孙，家世孝廉，以儒学显，张轨本人也于当世曾获好评，但按《晋书·列传》的写法，与张轨关系亲近的父祖辈，应在本传当中详细列出，但本传只追及张轨之父张温，这不能不说是张氏家族的遗憾。当然，据崔鸿《十六国春秋》卷7《前凉录》：“（张轨）祖烈，魏外黄令，父温，太官令，母陇西辛氏。”曹魏时期的外黄县，治今河南省杞县东，虽说杞县位居中原，但其具体位置却在今开封市东南，远离魏都洛阳。就外黄县地理位置以及外黄县令之职来看，当时张氏并不显赫；张轨之父张温所仕太官令，也只是一名掌管皇帝饮食的官吏；张轨母辛氏，虽系西汉辛武贤之后，世为陇西大族，但延至张轨母时，也是远离故土，在中原并无根基。因此，说张氏家族到张轨时地位已经很高，似嫌武断。崔鸿所著《十六国春秋》备载前凉史事，流传至今，唐初修《晋书》的房玄龄等人不可能没有见到，但于《晋书》张轨本传中并不录入张烈、辛氏事，似乎对崔鸿的记载颇有怀疑，故笔者以为，《晋书》对张轨家世的记载是可信的，而安定张氏想要真正崛起，尚需时日。所以在西晋朝廷之中，张轨并无强大的后盾。以如此的身世与背景乍临河西，显然并不足以使真正的“西土著姓”们心服口服，因此张轨就任凉州刺史之后不久，就有以凉州大族晋昌张镇、张越兄弟为首的“阴图代轨”事件发生，而值得注意的是，参加这次事件的还有在河西颇具影响力的曹氏与麹氏人物，

而最终帮助张轨从中周旋的令狐亚，既为西土著姓令狐氏的代表人物，又是反叛者张镇的外甥。^①由此可知，西晋末年河西著姓依然在时刻注意地方控制权的归属问题，一有风吹草动，他们将作出迅速的反应。河西著姓的强大势力以及他们之间盘根错节的关系，使张轨对张镇、张越无可奈何，只能眼看他们“委罪功曹鲁连而斩之”，真正的元凶逍遥事外却毫无办法。这也反映出河西著姓在河西政治事务中拥有绝对的“话语权”。如果不借助河西著姓的扶持，张轨根本没有在河西立足的余地。当此之时，只有依靠河西著姓，才能增加张轨在河西的政治分量。而河西著姓宋氏、阴氏、令狐氏于张轨初至凉州之时，早已跃跃欲试，他们正好为张轨提供了极有分量的政治砝码，以凉州刺史为首的州府政治也才能真正运转起来。

还需注意的是，张轨固然需要河西著姓的支持，河西著姓也亟须一个能够保障他们切身利益的政治环境，而张轨下车伊始平定河西乱局的表现，正好使河西著姓认识到，张轨正是能够保障他们政治经济利益的人，这就消除了著姓们的疑虑。张轨到达河西之初，“于时鲜卑反叛，寇盗纵横，轨到官，即讨破之，斩首万余级，遂威著西州，化行河右。”^②可以说，这是张轨赢得河西地方政治势力，尤其是著姓大族信任的必要步骤，也是安定张氏扬名河西的重要契机。可以想见，当此之时，河西著姓正抱着半信半疑的心态注视着张轨的举动。这点与琅玕王司马睿初镇建康时江南大族的反应有异曲同工之妙。据《晋书》卷65《王导传》：“及（琅玕王司马睿）徙镇建康，吴人不附，居月余，士庶莫有至者，（王）导患之。会（王）敦来朝，导谓之曰：‘琅玕王仁德虽厚，而名论犹轻。兄威风

^①参见《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3~2224页。

^②《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页。

已振，宜有以匡济者。’会三月上巳，帝亲观楔，乘肩輿，具威仪，敦、导及诸名胜皆骑从。吴人纪瞻、顾荣，皆江南之望，窃觐之，见其如此，咸惊惧，乃相率拜于道左。”^①虽说《晋书》张轨本传并未像《王导传》记江南士族接受琅玕王司马睿那样细致，但著《张轨》平凉州之乱于前，记宋配、阴充、氾瑗、阴澹为“股肱谋主”之事于后，显然有其特殊用意。与司马睿和江东大族的合作一样，在得到河西著姓的承认之后，张轨便开始着手重建河西政治秩序。正如赵向群先生所指出的，“拔贤才”是张轨重整凉州政治的首务，^②而“拔贤才”又主要围绕河西著姓展开。因此，张轨就以“宋配、阴充、氾瑗、阴澹为股肱谋主。征九郡胄子五百人，立学校，始置崇文祭酒，位视别驾，春秋行乡射之礼。”^③其中宋配、阴充、氾瑗、阴澹几人，都是河西著姓中宋、阴、氾诸家族的代表性人物，而“征九郡胄子五百人”，无疑也主要是从河西著姓当中选拔人才。显然，在张轨甫到河西之时，百废待举，平定凉州之乱后，他首先要做的就是依靠河西著姓，重建凉州政治秩序。从《晋书》张轨本传的记载来看，张轨正是以河西著姓人物为凉州刺史府和所辖郡县府衙的主要人选，重建凉州政治秩序的。今据《晋书》卷86《张轨传》并参考其他书籍，将张轨时期河西主要地方官员人选的情况制成下表，以备参考。

①《晋书》卷65《王导传》，第1745~1746页。

②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43页。

③《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1~2222页。

表 1-4 张轨时期主要河西地方官员人选情况简表

姓名	籍贯	官职	任 期	资料出处	备 注
张轨	安定 乌氏	凉州 刺史	晋惠帝永 宁初年始 任职,在州 十三年,愍 帝永嘉年 间薨。	《晋书》卷 86《张轨 传》,第 2221~2226 页。	其事本传记载颇详,张轨创 立前凉政权,为魏晋河西史 中举足轻重的人物。
张璠		武威 太守		《晋书》卷 86《张轨 传》。	张璠任职期间,尽力辅佐张 轨。
张镇	晋昌	酒泉 太守		《晋书》卷 86《张轨 传》。	晋昌张氏为凉州大族。
宋配	敦煌	司马		《晋书》卷 86《张轨 传》。	宋氏为敦煌大族。
阴充				《晋书》卷 86《张轨 传》。	阴氏为敦煌大姓。
氾瑗	敦煌	中督 护	永嘉元年 因平乱被 乱兵所杀	《十六国春秋辑补》 卷 67《前凉录一》 引《太平御览》卷 730,第 482 页。	氾氏为敦煌大族。
阴澹	敦煌			《晋书》卷 86《张轨 传》。	《魏书》卷 99《张骏传》称: “(张)轨保凉州,阴澹之力。” (第 2195 页)
麹晃	金城	张轨 别驾		《晋书》卷 86《张轨 传》。	麹氏世为金城豪族。
麹陶	金城	参军		《晋书》卷 86《张轨 传》。	
令狐 亚	敦煌	太府 主簿		《晋书》卷 86《张轨 传》。	令狐氏“累世官族”,乃河西 著姓的首望(据赵向群《五 凉史探》,第 333 页。)
令狐 洵	敦煌	治中		《晋书》卷 86《张轨 传》。	
张閼		治中		《晋书》卷 86《张轨 传》。	
北宫 纯		将军		《晋书》卷 86《张轨 传》。	北宫氏为羌族酋豪。

(续上表)

张斐		将军	刘曜攻陷长安后，“斐等皆没于贼”。	《十六国春秋辑补》卷 67《前凉录一》，第 484~485 页。	
张纂			永兴二年，与北宫纯等“奉表京师”；永嘉二年，王弥寇洛阳，张纂与北宫纯、阴濬等“率州军击破之。”	《十六国春秋辑补》卷 67《前凉录一》，第 482~483 页。	
阴监		别驾		《十六国春秋辑补》卷 67《前凉录一》，第 482 页。	
阴濬				《十六国春秋辑补》卷 67《前凉录一》，第 483 页。	
阴预	敦煌	左都护		《晋书》卷 86《张轨传》。	阴氏为敦煌大姓。
索辅		太府参军		《晋书》卷 86《张轨传》。	索氏为敦煌大族。
李弇	陇西	武威将军、安世亭侯	张轨时期	《晋书》卷 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 2257 页。	陇西李氏世为著姓。
田迴		从事		《晋书》卷 86《张轨传》。	
田器		牙门		《晋书》卷 86《张轨传》。	西平田氏为西州著姓，田迴、田器应为西平田氏成员。

上表所列，涉及安定张氏、敦煌宋氏、敦煌氐氏、河西晋昌张氏、金城麹氏、敦煌令狐氏、敦煌阴氏、索氏、陇西李氏等家族，可以说基本上涵盖了当时张轨所能拉拢的所有河西著姓，所任官职

也从郡守到太府参军不等。显然，张轨建立以凉州刺史为核心的州府政治之初，河西著姓就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这使得河西地方政治明显带有门阀政治的特点，即河西地方最高行政长官与河西著姓在合作之下治理凉州。但凉州刺史仅是西晋的一个地方要员而已，并不具备王权（或皇权），所以又不是门阀政治。

张轨在凉州十三年，逐渐树立了安定张氏家族的威望，发展了安定张氏家族的势力，因此在张轨去世之后，其子张寔、张茂先后受州人之推而摄其父位。河西地区的政治形势也随着张寔、张茂的上台而逐渐发生变化，即逐步由州府政治向门阀政治转化。

门阀政治最鲜明的特征，是士族（世族）与皇权的共治。也就是说，门阀政治只有具备三个条件才可以称其为门阀政治：一是存在皇权，且皇权式微；二是士族（世族）在该政权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舍士族（世族）而政治无法正常运转，对士族而言，其家族利益是第一位的；三是式微的皇权必须跟强大的士族（世族）一道合作，互相妥协，给予对方足够的空间和权力。张轨时代一直忠于晋室，因此当时的前凉还只是西晋的一个地方政权，根本不存在皇权，所以当时的河西也就不可能存在门阀政治。但张轨之后，这种局面就逐渐得到改变。张寔、张茂时期，前凉政权的封建割据局面逐步演成。^①赵向群先生指出：“这一封建割据局面演成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中原政治形势的变化，即由北方少数民族反晋军事活动而导致的西晋王朝的覆亡；二是河西政治形势的变化，即张寔、张茂继续强化张氏家族对河西的保据，以陇为界，形成与前赵政权的对峙。”^②而随着前凉逐步变为一个封建割据政权，张寔、张茂等

①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57~64页。

②赵向群《五凉史探》，第57页。

人的身份也发生了变化。名义上，张寔、张茂兄弟遵循乃父“弘尽忠规，务安百姓，上思报国，下以宁家”^①的遗令，但事实上却在晋元帝司马睿即位于建邺、改元太兴之时，“寔犹称建兴元年，不从中兴之所改也。”^②对继承西晋皇统的司马睿阳奉阴违，显然已有割据凉州的意图。另外，我们还可以从以下两件事中看出张寔已逐步由西晋凉州刺史向凉州割据政权首脑转变：一是凉州地方官员开始营造张寔具有“皇帝之德”的舆论。史载张寔继承其父之位不久，“兰池长赵奭上军士张冰得玺，文曰‘皇帝玺’，群僚上庆称德。”^③虽然张寔对此的回答是：“孤常忿袁本初拟肘，诸君何忽有此言！”最后将此玺送于京师，但从张寔自称“孤”来看，他已经以凉州帝王自居。二是张寔属下也将张寔看做是割据河西的帝王了。史载张寔曾经下令广开言路，“贼曹佐高昌隗瑾进言曰：‘……今事无巨细，尽决圣虑，兴军布令，朝中不知，若有缪阙，则下无分谤……’”^④显而易见，在张寔属下看来，张寔已然是稳坐河西的帝王，因此张寔的决断也就成了“圣虑”，而原来的凉州刺史府，也就变成“朝中”了。如此看来，当时在河西已经具备了门阀政治存在的第一个条件，即有皇权存在。又由于从张轨开始，凉州刺史府就吸纳了一批河西著姓的代表人物，而且在许多大政方针上，河西著姓都起到非常关键的作用。比如张轨时期，率兵平鲜卑若罗拔能之叛的是宋配，在平息张镇、张越兄弟之乱中起到关键作用的是令狐亚，平秦州刺史裴苞、东羌校尉贯舆之乱的又是宋配、阴预诸人，建言张

①《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6页。

②《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30页。

③《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27页。

④《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27页。

轨“立制准布用钱”的是索辅，^①可见，河西著姓在张轨时期已在凉州军、政诸方面都拥有实权。而到了张寔、张茂时期，田齐、张闾、阴预、张洗、宋毅、阴监、阴鉴、汜祗、辛岩等人也都居军国要职，^②安定张氏在河西施政很大程度上依靠河西著姓的支持。这一点，既能证明安定张氏在河西的“皇权”并不强大，又能证明河西著姓在凉州政局中居于举足轻重的地位。^③因此，门阀政治所要具备的第二、第三个条件在河西也逐步具备了。因此，到张寔、张茂时期，河西政治已逐步由原来的州府政治转变为门阀政治了，时在西晋末东晋之初。在这个意义上，河西门阀政治的形成时间，也基本上应验了田余庆先生的判断，即“严格意义上的门阀政治只存在于江左的东晋时期”^④，但田先生说“至于北方，并没有出现过门阀政治”^⑤，又似与事实不符。当然，由于安定张氏与河西著姓对凉州的控制权的争夺依然存在，这种斗争终前凉兴亡而不止，这一点与典型的东晋门阀政治一致。著姓们会争取一切机会以攫取河西地域的最高控制权，安定张氏则对此予以坚决镇压，哪怕是“莫须有”的罪名。如张寔妻弟贾纂，为凉州大姓，“势倾西土。先是，谣曰：‘手莫头，图凉州。’（张）茂以为信，诱而杀之，于是豪友屏迹，威行凉域。”^⑥

①以上皆见《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6页。

②以上皆见《晋书》卷86《张寔传》、《张茂传》，第2226~2233页。

③有学者指出：“五凉政权作为阶级统治的权力，正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西州大姓的权力。”参见武守志《五凉政权与西州大姓》，收入氏著《一字轩谈学录》，第97~109页。有关河西著姓的情况，还可参见赵向群《河西著姓社会探赜》，收入氏著《五凉史探》，第332~345页。

④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自序》，第2页。

⑤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自序》，第2页。

⑥《晋书》卷86《张茂传》，第2227页。

河西门阀政治的形成，实际是适应河西政治形势的需要，安定张氏与河西著姓在凉州控制权争夺中相互妥协的结果。张寔、张茂之后，河西地区门阀政治进一步发展、完善，凉州的控制权一直牢牢地把握在地方割据政权与河西著姓合作的小朝廷手中。

第三节 十六国时期河西控制权的变化与转移

本节所要研究的是前凉张骏以后直至魏灭北凉之前大约一百一十余年间（公元324—439年）河西地区的局势变化。经过曹魏、西晋时期对河西地区的经营，河西一度成为北方最为安定的地区，至前凉张寔时期，时谚有云：“秦川中，血没腕，唯有凉州倚柱观。”^①但河西局势整体虽然趋于稳定，前凉统治者内部围绕河西政治经济的控制权问题又出现了一系列斗争，这使河西地区重归动荡。前凉张重华以后，河西地区内忧外患不止，先是前凉逐渐衰落并为前秦所灭，继而后凉、南凉、西凉、北凉相继逐鹿河西，因此，河西地域大的乱局虽较中原地区来得稍迟一些，但最终还是来了。并且，这种乱局对河西地区的破坏也较为严重，否则就不会出现诸凉政权“民大饥，人相食”、动辄以掳掠为务的情形。这个大背景是研究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问题首先要注意的一点。其次，前秦灭前凉之后所采取的相关政策，对加剧河西地区的混乱局势也有很大影响，我们也可以通过前秦对河西的统治政策一窥前秦帝国败亡的原因。这

^①《晋书》卷86《张寔传》，第2229页；又见《资治通鉴》卷90，元帝建武元年正月条，第2842页。

也告诫此后的历代中原中央王朝，能够控制河西并非就一定意味着能够治理好河西，控制的同时，还应注意采取恰当有效的措施，因地制宜，真正实现在统一的大背景之下区域政治、经济秩序的重建和有效运行。另外，在每次统一北方的过程中，河西地区的得失总是关系着统一大业能否真正实现，这一方面显示出河西地区的重要性，另一方面又反映出河西局势如何，最终取决于当时全国的政治形势，反应在河西政治形势上，则表现为每个河西割据政权都会受到全国政治形势的制约而向中原王朝臣服，遥尊中原王朝。

一、前凉中后期河西地区政治形势

前凉到张骏时期达到鼎盛。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政治、经济环境稳定，疆域达于至盛。张骏建兴十二年（东晋成帝司马衍太宁元年，公元325年）张骏“亲耕籍田”^①，这在前凉历史上尚属首次。它一方面说明张骏关注民生，另一方面也说明当时河西政治、经济环境相对稳定。史称“自（张）轨据凉州，属天下之乱，所在征伐，军无宁岁。至（张）骏，境内渐平。”^②正是对我们以上推断的证明。张骏之时，前凉疆域“南逾河湟，东至秦陇，西包葱岭，北暨居延”^③，达于至盛。二是分别与东晋、前赵、西域诸国、成汉等有了外交往来。张骏时期，曾“遣参军王骞聘于刘曜”^④，“遣傅颖假道于蜀，通表京师。李雄弗许。骏又遣治中从事张淳称藩于蜀，托以假道焉。雄大悦。”^⑤张淳因此而“还至龙鹤，募兵通表，

①《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4页。

②《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③《读史方舆纪要》卷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第136~137页。

④《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3页。

⑤《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6页。

后皆达京师，朝廷嘉之。”^①而随着前凉的强大，西域诸国开始向前凉贡献方物。史载张骏时期，“西域诸国献汗血马、火浣布、犍牛、孔雀、巨象及诸珍异二百余品”^②，“焉耆前部、于阗王并遣使贡献方物。”^③三是进一步完善河西门阀政治。前已论及，张寔、张茂时期，河西政治已逐步由原来的州府政治转变为门阀政治，至张骏时期，河西门阀政治更加完备。首先，前凉皇权较之以往更加明朗。前述张骏“亲耕籍田”之事，正是传统封建帝王与民休息的典型举措。其次，张骏时期的一切外交政策，都围绕着“保据”凉州而展开，在许多割据的地方小国看来，前凉已然是泱泱大国，张骏自然也就是帝王之身了。西域诸国向前凉贡献方物正是如此。最后，张骏虽然没有建号称制，但其“境内皆称之为王”，而立张重华为世子，更反映出河西已由原来的州府政治彻底转变成安定张氏“家天下”的皇权政治了。此外，张骏还刻意营造帝王气象。据《晋书》张骏本传称，张骏曾“得玉玺于河，其文曰‘执万国，建无极’”^④。此玺下落如何本传并没有交代，但可以肯定的是，它没有像张寔所得的那颗“皇帝玺”一样“送于京师”。又“舞六佾，建豹尾，所置官僚府寺拟于王者，而微异其名。”^⑤当然，河西门阀政治的另一组成部分，即河西著姓在张骏时期仍然发挥着重要作用。据笔者不完全统计，在张骏的前凉小朝廷中，河西著姓的代表人物主要有右长史氾祗、金城太守张阆、扬烈将军宋辑（后为中坚将军）、治中从事

①《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②《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4页。

③《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④《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⑤《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张淳、从事阴据、理曹郎中索询、护军辛晏等。^①其中氾祗、宋辑长期担任前凉军政要职，张淳在前凉外交事务中曾起过非常重要的作用，阴据则于前凉境内“大饥”之时为张骏出谋划策，他中肯的建议也为张骏所采纳，等等。这都说明，至张骏时期，前凉皇权与河西著姓之间的合作更加和谐，河西门阀政治的特点也更加明显，河西地域的控制权问题因着这种门阀政治而暂归平静。当然，河西著姓与前凉张氏之间的斗争并未完全停息。史称：“（张）轨保凉州，阴澹之力。（张）骏以阴氏门宗强盛，乃逼澹弟鉴令自杀，由是大失人情。”^②

张骏死后，其子张重华“以永和二年自称持节、大都督、太尉、护羌校尉、凉州牧、西平公、假凉王，”^③继承了父祖所开创的前凉事业。“因张重华时期的政治和军事都有所成就，使得前凉强盛的局面继而不衰，以致有资本与东晋王朝分庭抗礼。”^④所谓张重华时期的政治和军事成就，分别指他内修政理和外御强敌。张重华内修政理最突出的表现，是他在父祖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前凉的王权政治”^⑤，以及“轻赋敛，除关税，省园囿，以恤贫穷”^⑥的安定民生举措。而外御强敌，则主要是抵御后赵石虎的进攻。有关前凉王（皇）权政治的发展变化情况，我们可以根据前凉执政者名号的变化窥其大略。兹据《晋书》卷86《张轨传》并参考相关书籍，列表如下：

①《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3~2240页。

②《魏书》卷99《私署凉州牧张寔列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2195页。

③《晋书》卷86《张重华传》，第2240页。

④赵向群《五凉史探》，第83页。

⑤赵向群《五凉史探》，第78页。

⑥《晋书》卷86《张重华传》，第2240页。

表 1-5 前凉执政者名号变化情况表

执政者	执政时间	名号	授予方式	资料出处	备注
张轨	公元 301—314 年	护羌校尉、凉州刺史	西晋惠帝任命	《晋书》卷 86《张轨传》，第 2221 页。	执政时间据赵向群先生《五凉史探·附表·五凉世系表》，下同。
张寔	公元 314—320 年	持节、都督凉州诸军事、西中郎将、凉州刺史、领护羌校尉、西平公	西晋愍帝任命	《晋书》卷 86《张寔传》，第 2227 页。	
张茂	公元 320—324 年	使持节、平西将军、凉州牧	州人所推	《晋书》卷 86《张茂传》，第 2231 页。	同时，以张骏为抚军将军、武威太守、西平公
张骏	公元 324—346 年	使持节、大都督、大将军、凉州牧、领护羌校尉、西平公	张骏左长史氾祗、右长史马谟等“讽”西晋愍帝黄门侍郎史淑所拜	《晋书》卷 86《张骏传》，第 2233 页。	同时，刘曜拜张骏凉州牧、凉王。
张重华	公元 345—353 年	持节、大都督、太尉、护羌校尉、凉州牧、西平公、假凉王	自称，后受东晋诏为护羌校尉、凉州刺史、假节，后又进为凉州牧	《晋书》卷 86《张重华传》，第 2240 页、2244 页。	
张耀灵	公元 353 年	大司马、校尉、刺史、西平公	自称	《晋书》卷 86《张耀灵传》，第 2245 页。	因耀灵年幼，其伯父张祚“以持节、督中外诸军、抚军将军，辅政。”
张祚	公元 353—355 年	帝	自称	《晋书》卷 86《张祚传》，第 2246 页。	
张玄靓	公元 355—362 年	大都督、大将军、校尉、凉州牧、西平公	自称	《晋书》卷 86《张玄靓传》，第 2248 页。	以张璠为卫将军，领兵万人，行大将军事，改易僚属。
张天锡	公元 363—376 年	大将军、大都督、校尉、凉州牧、西平公	自称	《晋书》卷 86《张天锡传》，第 2250 页。	东晋海西公太和初，诏以天锡为大将军、大都督、督陇右关中诸军事、护羌校尉、凉州刺史、西平公

据上表可知，安定张氏家族在河西实现王（皇）权政治，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但这个过程是循序渐进的，这显示出前凉统治者善于审时度势的战略眼光。总体来看，张轨时期是以凉州刺史为中心的州府政治，张寔、张茂之时则已逐渐向王（皇）权政治转变，转折点则在张骏时期，张骏接受刘曜凉王封号，意味着河西政治已彻底转向王（皇）权政治，此后张重华“假凉王”、张祚“僭号称帝”，都是对张骏政治的继续。但因张玄靓、张天锡之时前凉国力转弱，再也无力抵御外部强敌的进攻，所以前凉政治也就没有一如既往地发展下去，不进反退，最终为前秦所灭。

由此可见，从张轨的护羌校尉、凉州刺史，到张寔的持节、都督凉州诸军事、西中郎将、凉州刺史、领护羌校尉、西平公，到张茂的使持节、平西将军、凉州牧，再到张骏的使持节、大都督、大将军、凉州牧、领护羌校尉、西平公、凉王，张重华的持节、大都督、太尉、护羌校尉、凉州牧、西平公、假凉王，直至张祚的僭号称帝，以及后来张玄靓和张天锡的大都督、大将军、校尉、凉州牧、西平公，前凉执政者名号在每个阶段都有新的变化。尤其是从张轨到张祚时期，前凉政治很明显地一步步由州府政治转向皇权政治。虽说张祚“篡立三年而亡”，但他却把前凉张寔以来安定张氏企图建立皇权的愿望最终变为现实，这是安定张氏家族发展到鼎盛阶段的标志。史家多以张祚无道而对其此批判态度，应当说这样的评价是公允的，但就张祚篡立事件本身来说，他实际是顺应了前凉政治发展的趋势，也使前凉成为十六国时期真正雄踞河西的割据政权。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由于前凉时期河西政治本来就是安定张氏家族和河西著姓的共治，其基础是在双方合作下河西政治、经济的平稳发展，但张耀灵之后，前凉统治者内部争权夺利之事日渐增

多，^①原来较为安定的河西地区逐渐动荡不安，河西著姓也因此受到沉重的打击。最为典型的事件是宋氏家族的灭族之难。宋氏家族自宋配开始就入仕前凉，至宋混、宋澄兄弟之时达到鼎盛。宋混兄弟先后因诛除张祚、张瓘而位极人臣，“（张）玄靓以（宋）混为都督中外诸军事、车骑大将军、假节，辅政。混卒，又以（宋）澄代之。”^②但可惜的是，宋混、宋澄之时，适逢前凉乱世，他们兄弟能有拥立之功，正是这一乱世给他们提供了很好的机会，而也正是乱世为宋氏家族提供了葬身之所。宋澄辅政后不久，“玄靓右司马张邕恶澄专擅，杀之，遂灭宋氏。”^③

敦煌宋氏的灭族之难，实际也是对前凉时期河西著姓命运的最后交代。因为任何一种形式的门阀政治，最终都会以皇权一方或者门阀著姓一方的失败，另一方的胜利而告终。如上所论，张玄靓之时，敦煌宋氏的力量强大到甚至能够左右王（皇）权的程度，这已不是此前双方相安无事状态下的门阀政治了，宋氏之强，打破了此前河西著姓与安定张氏在河西控制权问题上因妥协而取得的平衡，而对安定张氏来说，这显然不利于他们自身的利益。张邕除去宋澄之后，“（张）玄靓乃以邕为中护军，叔父天锡为中领军，共辅政。”^④反映出安定张氏鉴于此前因权势旁落而带来的不利局面，开始收回放归河西著姓的参政权利。这一举措及其所带来的后果又是河西著姓不愿看到的。不过，宋氏兄弟权倾朝野之时，不见其他河西著姓踪影，这也是值得思考的。据《晋书》张玄靓、张天锡本传，前凉

①参见《晋书》卷86《张轨传》及赵向群《五凉史探·前凉篇》之四《前凉衰亡·统治集团的内讧》，第88~95页。

②《晋书》卷86《张玄靓传》，第2249页。

③《晋书》卷86《张玄靓传》，第2249页。

④《晋书》卷86《张玄靓传》，第2249页。

后期参与河西政治事务的河西著姓已经明显减少。据笔者不完全统计,张玄靓、张天锡时期,任职前凉的河西著姓人物有:司马张姚,右司马张邕,都督中外诸军事、车骑大将军、假节宋混、宋澄,大臣张钦,荡难将军、校书祭酒索商,游击将军张统,典军将军张宁,共计8人,而且其中张氏人物占了5个,由于史料阙如,张氏诸人是否属于河西著姓还是安定张氏亦未可知,其余3人所占比例更是不到一半。为明确起见,笔者仍据《晋书》卷86《张轨传》,并参考其他书籍,将张轨创立前凉至张天锡投降前秦之间任职前凉的河西著姓人数做了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1-6 任职前凉的河西著姓人数统计表

执政者	执政时间	河西著姓任职人数	任职人员	资料出处	备注
张轨	公元 301-314 年	22	宋配、阴充、氾瑗、阴澹、张镇、麹晃、张琬、令狐亚、张闾、张斐、北宫纯、阴预、索辅、麹陶、令狐浏、张斐、张纂、阴监、阴潜、李弇、田迴、田器	《晋书》卷 86《张轨传》,第 2221~2226 页;《十六国春秋辑补》卷 67《前凉录一》,第 481~486 页。	执政时间据赵向群先生《五凉史探·附表·五凉世系表》,下同。
张寔、张茂	公元 314-320 年、320-324 年	16	隗瑾、张肃、阴预、田齐、张闾、贾骞、辛韬、辛岩、张洗、宋毅、阴监、阴鉴、窦涛、宋辑、张选、氾祗	《晋书》卷 86《张寔传》、《张茂传》,第 2226~2233 页。	
张骏	公元 324-346 年	10	窦涛、氾祗、张闾、索询、辛岩、宋辑、皇甫该、张淳、阴据、辛晏	《晋书》卷 86《张骏传》,第 2233~2240 页。	

(续上表)

张重华	公元 345—353 年	12	张冲、张耽、宋晏、宋矩、张俊、张璩、索遐、索振、宋修、张弘、辛挹、宗悠	《晋书》卷 86《张重华传》，第 2240~2245 页。	
张耀灵	公元 353 年	0		《晋书》卷 86《张耀灵传》，第 2245~2246 页。	张耀灵幼冲嗣位，为张祚所害，故无暇进行政权建设
张祚	公元 353—355 年	4	张芳、张璩、张玲、索孚	《晋书》卷 86《张祚传》，第 2246~2248 页。	
张玄靓	公元 355—362 年	5	张姚、宋混、宋澄、张邕、张钦	《晋书》卷 86《张玄靓传》，第 2248~2250 页。	
张天锡	公元 363—376 年	4	索商、张统、张宁、辛章	《晋书》卷 86《张天锡传》，第 2250~2252 页。	

由上表可知，河西著姓在前凉政权中发挥重要作用，主要是在张轨到张重华时代，自张耀灵开始，河西著姓在前凉政治中的重要性已经大大降低。虽说张玄靓时期宋混兄弟因拥立之功而位极人臣，但也仅仅是昙花一现而已。前已论及，对安定张氏在前凉建立王（皇）权政治而言，张骏时期是一个转折点，而到张祚之时达到鼎盛；但就河西门阀政治而言，明显的转折发生在张祚之时。张祚“僭号称帝”之事，意味着在长期的角逐中，安定张氏已经逐步控制了河西政局，也意味着前凉门阀政治临近终场。因为皇权强大，势必削弱世族或者著姓的权力，上表所示河西著姓参与前凉政权者自张祚开始大大减少，这应该是主要原因。但张祚并不是通过正常的渠道获得前凉皇权，因此遭到包括安定张氏成员、河西著姓在内的许多势力的反对。在这件事当中，安定张氏成员反对张祚，是由于其大逆不道，而河西著姓反对张祚，显然是因为张祚超越了河西著

姓能够容忍的极限。田余庆先生在论及东晋门阀政治时曾经指出：“（东晋时期的南渡士族）固然要保全司马氏的皇朝，使司马皇朝能对南渡士族起庇护作用，但决不乐意晋元帝真正发挥皇权的威力来限制他们。而从晋元帝方面来说，与士族共有神器，毕竟不是他心所甘的。所以，要稳定共天下的政治秩序，要取得皇权与士族的平衡和士族之间的平衡，还需要经过一场政治倾轧和实力较量才行。”^①与此一理，前凉门阀政治发展到张祚时期，皇权与著姓之间的权力平衡被打破，因此才有宋混兄弟举兵之事，但宋氏兄弟权倾朝野，又造成了前凉皇权与著姓之间，以及宋氏与其他著姓之间实力对比上新的不平衡，最终宋澄身死族灭，而前凉政权再也没有恢复往日的辉煌，不久灭于前秦。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张重华之前，河西著姓在军政方面都握有实权，所以当前凉出现内忧或者外患，他们总是能够发挥重要的作用，挽狂澜于既倒，但张祚打破皇权与著姓之间的平衡之后，河西著姓显然已经在寻找新的出路。如宋混、宋澄兄弟诛杀张祚之后，“兄弟擅权，玄靛虚坐而已”^②，我们不能说宋氏兄弟就一定没有觊觎皇位的打算。而当安定张氏逐渐失去进取之心以后，河西著姓也没必要把希望完全寄托在摇摇欲坠的前凉政权身上。前秦发动攻灭前凉的战争中，率兵抵抗的前凉将领中已经不见河西著姓成员，^③虽说也与河西著姓人才凋零有关，但也不能不说是著姓的观望心理使然。在河西著姓看来，无论是前凉还是前秦，只要能保证他们的政治经济利益，他们就可以为其服务。但他们没

①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82页。

②汤球《十六国春秋辑补》卷72《前凉录》引《太平御览》卷876，第517页。

③据《晋书》卷86《张天锡传》，当时率兵抵抗的将领主要有辛章、常据、马达、席仂、赵充哲、史景等人，第2251~2252页。

有想到，前秦攻灭前凉，统一北方之后，河西形势急转直下，前凉时期所积累的政治、经济基础遭到沉重打击。

二、前秦、后凉时期的河西形势

（一）前秦灭凉与治凉

前秦灭凉之心早已有之。苻生为帝之时，曾派征东大将军苻柳参军阎负、梁殊出使凉州，“以书喻之。”^①时张玄靓在位，张瓘执事，阎负、梁殊在与张瓘的交谈中晓之以理，示之以威，最终使张瓘以“新辅政，河西所在兵起，惧秦师之至，乃言于玄靓，遣使称藩，（苻）生因其所称而授之。”^②至前秦苻坚为帝，时以“廓平四海”为己任，因而攻灭前凉，统一北方是势所必然，但因当时前秦忙于兴理内政、经略关东、西南诸地，才没有急着对前凉用兵，但小规模冲突始终不断。至公元376年夏天，前秦正式发动了灭凉之役。在此之前，前凉内部由于争权夺利而大伤元气。时张天锡在位，“荒于声色，不恤政事。”^③面对强大的前秦及其“兵无宁岁”的进攻，他仍不思进取，而只是寄希望于东晋的支援。史载：“时苻坚强盛，每攻之，兵无宁岁。天锡甚惧，乃立坛刑牲，率典军将军张宁、中坚将军马芮等，遥与晋三公盟誓，献书大司马桓温，剋六年夏誓同大举。”^④因此当前秦大军压境之时，前凉仓促应战，很快为前秦所灭。《晋书》卷113《苻坚载记》详细记载了此役全过程：

遣其武卫苟苌、左将军毛盛、中书令梁熙、步兵校尉姚萇等率骑十三万伐张天赐于姑臧。遣尚书郎阎负、梁殊衔命军前，下书征

①《晋书》卷112《苻生载记》，第2873页。

②《晋书》卷112《苻生载记》，第2876页。

③《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1页。

④《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1页。

天锡。坚严饰卤簿，亲伐苻等于城西，赏行将各有差。又遣其秦州刺史苟池、河州刺史李辩、凉州刺史王统，率三州之众以继之。阎负等到凉州，天锡自以晋之列藩，志在保境，命斩之，遣将军马建出距苻等。俄而梁熙、王统等自清石津攻其将梁粲于河会城，陷之。苟苻济自石城津，与梁熙等会攻缠缩城，又陷之。马建惧，自杨非退还清塞。天锡又遣将军掌据率众三万，与马建阵于洪池。苟苻遣姚苻以甲卒三千挑战，诸将劝据击之，以挫其锋，据不从。天锡乃率中军三万次金昌。苻、熙闻天锡来逼，急攻据、建，建降于苻，遂攻据，害之，及其军司席伉。苻进军入清塞，乘高列阵。天锡又遣司兵赵充哲为前锋，率劲勇五万，与苻等战于赤岸，哲大败。天锡惧而奔还，至笇请降。苻至姑臧，天锡乘素车白马，面缚舆榱，降于军门。苻释缚焚榱，送之于长安，诸郡县悉降。^①

至是，前凉灭亡。“自轨为凉州，至天锡，凡九世，七十六年矣。”^②

前秦灭凉之后，对治理凉州却不像攻取凉州那样胸有成竹。史书对于前秦治凉之事记载较少，据《晋书》卷113《苻坚载记》：“（苻）坚以梁熙为持节、西中郎将、凉州刺史，领护西羌校尉，镇姑臧。徙豪右七千余户于关中，五品税百姓金银一万三千斤以赏军士，余皆安堵如故。”^③显然，苻坚治理凉州政策，首先是重建凉州政治秩序，而治凉的主要落脚点，在于打击河西著姓势力。“徙豪右七千余户于关中”，若以一户五口人计，则此次徙出凉州的河西著姓人口不下三万五千，即便以一户四人计，也达二万八千多人，所

①《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第2897~2898页。

②《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2页。

③《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第2898页。

以徙出凉州的人口约占当时河西人口的千分之二十八到三十五。^①由于被徙者为河西豪右，每户人口应远较四五人多，所以此次徙出河西者当不止三万五千人。应当说，这个比例是相当可观的。但前秦此举的真正意义，并不在削减河西人口，而是打击河西著姓，否则就不会有苻坚建元之末徙民入敦煌之事^②。又如前所论，河西著姓在凉州政治、经济中居于非常重要的作用，他们在很大程度上代表着当时河西最为先进的生产力，徙河西著姓豪右出凉，显然不利于河西社会经济的稳定，而且也与前述魏晋以来河西地方政治发展的趋势相背。前已论及，前凉后期河西门阀政治的现状有所改变，但这并不意味着河西著姓从此不会参与凉州政治。梁熙为凉州刺史之时的州府成员构成状况，史书记载阙如，但根据前秦大规模迁徙河西著姓出凉的举措来看，在梁熙的凉州刺史府中，河西著姓成员不可能很多。虽说此举避免了河西“大姓雄张”^③局面的出现，但完全摒河西著姓于凉州地方政治之外，显然又容易滋生河西本土人士的不满情绪。徙豪右著姓出凉，似乎是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但这样做又与河西经济发展相矛盾。所以，在梁熙为凉州刺史之时，他仍然尽力团结了河西著姓中尚在凉州的部分人物，如以“(张)天锡武威太守敦煌索泮为别驾，宋皓为主簿”^④，后来西平郭护反叛，宋皓被

①据赵向群先生推算，十六国时期河西总人口大约保持在一百万左右(赵向群《五凉史探》第233页)。笔者据此认为此次徙出凉州的著姓人口占到当时河西人口的千分之二十八到三十五左右。

②《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初，苻坚建元之末，徙江汉之人万余户于敦煌，中州之人有田畴不辟者，亦徙七千余户。”第2263页。

③《三国志》卷16《仓慈传》：“(敦煌)郡在西陲，以丧乱隔绝，旷无太守二十岁，大姓雄张，遂以为俗。”第512页

④《资治通鉴》卷104，孝武帝太元元年九月条，第3276页。

梁熙任为折冲将军，平定了这次叛乱^①。此外，在梁熙的凉州刺史府之下，前凉西平太守金城赵凝被任为金城太守，高昌杨幹为高昌太守，^②这进一步说明河西著姓在河西政治生活中居于重要地位。^③与此同时，苻坚又“五品税百姓金银一万三千斤以赏军士”，则是对河西经济赤裸裸的掠夺。

此后不久，虽然苻坚“以凉州新附，复租赋一年。为父后者赐爵一级，孝悌力田爵二级，孤寡高年谷帛有差，女子百户牛酒。”^④但这次对凉州的眷顾，远不及前述掠夺凉州之盛。另据《资治通鉴》称，前秦凉州刺史梁熙“清俭爱民，河右安之”^⑤，并且积极通过河西发展中原同西域的联系政治经济，史载：“梁熙遣使西域，称扬（苻）坚之威德，并以缯采赐诸国王，于是朝献者十有余国。大宛献天马千里驹，皆汗血、朱鬣、五色、凤膺、鳞身，及诸珍异五百余种。”^⑥使西域同中原的政治经济联系自前凉割据以来第一次真正畅通，就这一点而言，前秦灭凉，对于整个中国北方局势的稳定和政治、经济秩序的恢复都有积极作用。另外，《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称吕光时期后凉“中仓积粟数百万”^⑦，吕光以军事起家，亦以军事手段统治河西，无暇进行较大规模的经济建设，这些“积粟”当为梁熙时期的积累，由此亦可推知，前秦时期在梁熙的治理下，河西地区经济并没有发生较大幅度的倒退。

①《资治通鉴》卷104，孝武帝太元元年九月条，第3276页。

②《资治通鉴》卷104，孝武帝太元元年九月条，第3276页。

③参见齐陈骏主编《西北通史（第二卷）》，第177~178页。

④《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第2899页。

⑤《资治通鉴》卷104，晋孝武帝太元元年九月条，第3276页。

⑥《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第2900页。

⑦《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63页。

总体来看,前秦取凉之后所采取的治凉政策,无非是徙民出凉和复民租赋,这是封建国家治理新附之地最为常见的办法。但客观地说,徙民出凉、复民租赋,对迅速稳定凉州(河西)局势具有一定效果,但此举终非安凉根本大计,前秦统治河西时期河西政治、经济少有建树便是明证。若要从根本上解决河西长治久安的问题,还必须将河西地区纳入全国统一的规划之内,站在全局的高度加以解决。前秦取凉,仅仅是为了在名义上完成对中国北方的统一而采取的必要步骤,但对治凉并没有长远打算。因此,前秦灭凉之后的治凉,虑不及远,不多的几项措施也仅是权宜之计,行事既草率简略,念及凉人者自然不多。这一状况在北魏灭北凉之后得到真正改观。

(二) 后凉时期的河西形势

前秦于公元376年八月攻灭前凉之后,又于当年十月发动灭代之役,至十二月灭代,完成了统一中国北方的事业。从公元378年开始,苻坚开始把注意力转向经略江南,并积极准备发动攻灭东晋的统一战争。在公元383年十一月伐晋战争开始之前,苻坚先后用兵襄阳、淮南,并于383年正月派吕光率兵西征西域。^①后凉政权即因吕光的这次西征发展而来。

本来,吕光西征是苻坚统一中国事业的一部分。公元383年正月吕光率兵西征,并于次年八月“抚宁西域”,“桀黠胡王昔所未宾者,不远万里皆来归附,上汉所赐节传,光皆表而易之。”^②但383年十一月苻坚发动淝水之战战败,中国北方局势大乱,384年正月,慕容垂建立后燕;四月,慕容泓建立西燕,姚萇建立后秦;385年七月,苻坚被后秦姚萇俘杀,八月,其子苻丕继位,但失去关中腹

^①以上史事及时间均参照蒋福亚先生《前秦史·附录·前秦大事年纪》,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3年版,第282~285页。

^②《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5页。

地的前秦政权已经名存实亡。这对吕光的西征军而言，已经失去了重返中原的归宿。形势的发展，客观上要求吕光率领的前秦偏师自谋出路，而回师东返，据有河西无疑是上上之选。但吕光对此却毫不知情。至385年春，吕光率师东返。返师途中吕光始知苻坚淝水战败的消息，这使他当机立断，率兵攻打前秦所置凉州刺史梁熙，并于当年九月进入姑臧。“光至是始闻苻坚为姚萇所害”^①，于是他“大赦境内”，奉苻丕太安年号，“自称使持节、侍中、中外大都督、督陇右河西诸军事、大将军、凉州牧、酒泉公。”^②“这一大堆名号表明，他已割据河西。”^③至389年，“是时麟见金泽县，百兽从之，光以为己瑞……僭即三河王位，置百官自丞郎以下，赦其境内，年号麟嘉。”^④正式建立后凉政权。394年十月，西秦乞伏乾归击杀前秦末代皇帝苻崇，前秦亡。396年，吕光“僭即天王位，大赦境内，改年龙飞。”^⑤建国号为大凉，史称后凉，“确立起封建王权政治。”^⑥吕光在位十年而亡，其子吕绍、吕纂、侄吕隆相继在位，但终后凉历史，内忧外患一直不曾停息。吕光时期，后凉统治就遭到河西各种势力的反抗，而吕光子侄在位之时，南凉、西凉、北凉相继建国，加上此前已经割据金城、河湟一带的西秦和称雄关陇的后秦，河西这块不大的土地竟有七个割据政权相继染指，再加上河西域内的大小部族势力，使河西政治形势纷乱异常。而不思进取的吕光子侄，根本无力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中争得优势。到公元403年，后凉王吕

①《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7页。

②《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7页。

③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06页。

④《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9页。

⑤《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60页。

⑥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07页。

隆为形势所逼而向后秦主姚兴投降，后凉亡。史称“（后凉）吕光初据姑臧，前凉旧壤宛然如昨也，乃未几而纷纭割裂，迨凉灭亡，姑臧而外，惟余仓松、番禾二郡而已。”^①

后凉政权本由前秦派生，但因吕光只是一个“不乐读书，唯好鹰马”^②的军人，并没有真正治国理政之才，因此他所建立的后凉虽系前秦派生，但并没有继承前秦政治当中的优点，而是将前秦落后的“氏族本位政治”^③原封不动地照搬于后凉的政权建设当中。吕光照搬前秦“氏族本位政治”统治河西，并将这一政治模式的落后性进一步发挥，造成深刻、尖锐的民族矛盾，因此吕氏后凉政权在河西的统治并未延续多长时间。若从吕光于385年九月进入姑臧称凉州刺史起计，到吕隆于403年投降后秦，后凉共历四主（依次为吕光、吕绍、吕纂、吕隆），十八年，而若从389年吕光“僭即三河王位”开始计算，后凉仅历十四年，在五凉政权中立国时间最短。^④

需要补充的是，后凉吕氏不用河西著姓参与政治而采用“氏族本位政治”，除去继承前秦政策之外（因为前秦灭前凉而徙河西著姓出凉，也是针对河西著姓势力强大所采取的对策），似与当时全国政治发展趋势有关。魏晋及前凉时期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如果在河西地方政治当中没有河西著姓参与，很可能埋下此后河西动荡的祸根。后凉吕氏立国的十四年，相当于东晋孝武帝太元十四年（公元

①《读史方舆纪要》卷三《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第151页。

②《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3页。

③有关前秦“氏族本位政治”，详参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10~114页。

④本节标题为《后凉时期的河西形势》，原计划将后凉史事进行详细的论述，但赵向群先生、齐陈骏先生分别在《五凉史探·后凉篇》和《西北通史（第二卷）》第四章第一节《氏吕氏的后凉政权》等著作中已将后凉史事交待得非常清楚，因此笔者在本节只提及后凉政治之大略而不作详论。

389年)至安帝元兴二年(公元403年),这个时期正是“东晋严格意义的门阀政治的终场”^①,也即“孝武帝一朝伸张皇权,正是由东晋门阀政治向刘宋皇权政治的过渡”^②时期,而自前凉张耀灵开始,河西著姓也经历了一个发展的低谷期,因此吕光完全可以起用著姓当中的部分人物,因为“皇权的伸张,既要排除士族超越皇权的可能,又要借助士族的社会影响以为皇权所用。”^③王(皇)权的复兴,不可能在一朝一夕实现,士族或著姓势力的没落也不可能在后凉短短的十几年里彻底完成。但翻检《晋书》卷122《吕光载记》,后凉政权中不见河西著姓索氏、宋氏、阴氏、张氏成员,唯有前凉安定张氏之张大豫,还是反对势力的代表,另有沮渠罗仇、沮渠麹粥、姚皓、尹景等胡汉名士则惨遭吕光杀害。显然,吕光处理河西著姓势力的方法与手段都操之过急,因而遭到的反抗也非常强烈。有学者指出,“虽然后凉对一些少数民族上层也加以任用,但往往是用而狐疑,致使变乱迭起,时而有脱离后凉统治者。”^④此其一。

其二,后凉政权的出现只是十六国时期北方局势动荡中的一个偶然现象,在此之前,谁都不曾想到氏族吕氏将会统治河西数十年,包括吕光本人,因此吕氏后凉缺乏长远的立国战略,这是后凉立国之所以比前凉短暂的根本原因。前已论及,前秦灭凉之后的治凉,虑不及远,不多的几项措施也仅是权宜之计。前秦时期尚有“清俭爱民”的凉州刺史梁熙治理凉州,因此一度出现“河右安之”的局面。与前秦时期相比,吕氏后凉统治河西,既无“清俭爱民”之能臣,行事之草

①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第210页。

②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第220页。

③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第220页。

④王三北主编《西北开发决策思想史(古代卷)》,甘肃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14页。

率简略却有过之。因此，后凉短命而亡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其三，后凉政权的基础，是吕光的西征军。因此后凉从本质上来说只是一个军事割据政权，其政权建制极不合理。公元389年吕光“僭即三河王位”之时，号称“置百官自丞郎以下”，但本传所记载的官员只有张掖督卬傅曜、丘池令尹兴、著作郎段业、都尉孙峙、将军王宝等人，此外都是吕光子弟及其氏族将领。而到公元396年吕光“僭即天王位”之时，“诸子弟为公侯者二十人。中书令王详为尚书左仆射，段业等五人为尚书。”^①汉族及其他民族官员成为后凉政权的点缀。依据前述河西政治经济权的争夺与控制原理，这样的点缀显然不足以使凉州政治经济秩序安宁。后凉政权立国十数年，兵无宁岁，河西地区社会生产遭到严重的破坏而吕氏不予理睬。后凉政权以军事兴，也决定了其必然以军事亡的结局。

吕思勉先生曾对后凉速亡及其此后河西形势做了精辟的分析。他指出：“后凉之兴，事势与前凉大异。前凉张氏，夙尝树德于河西；张轨之西也，凭借晋室之威灵，其人亦颇知治体；然凉州之大姓及诸郡守，尚多不服，久而后定，况于吕光，仅一武人，既无筹略，且迫昏耄者乎？光所以能戡定梁熙，暂据河右者，盖以其所率之兵颇精，且为思归之士故。然实未能据有凉州，且未能一日安也。姚兴虽灭后凉，然特因其自亡，又迫勃勃之难，故更无余力西略。西秦、南凉、北凉、西凉，皆以文属而已。氐、胡、鲜卑，皆不知治体，惟段业、李暠为汉人，为治较有规模，然业以大阿倒持，终至颠覆；暠亦弱不自振。要之：西北一隅，脱离王化既久，一时不易收拾也。”^②诚为确论。

①《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9~3060页。

②吕思勉《两晋南北朝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版，第225页。

三、南凉、西凉、北凉逐鹿河西

后凉末年，朝政混乱，吕光子侄为争权夺利纷纷刀戈相向，这给河西域内各种反对势力以可乘之机。397年，河西鲜卑人秃发乌孤“自称大都督、大将军、大单于、西平王，赦其境内，年号太初。”^①在连续击败后凉军队之后，“乌孤更称武威王。后二岁，徙于乐都。”^②并授官任能，正式建立南凉政权。400年，北凉晋昌太守唐瑶叛北凉而推举汉族人陇西李暠（字玄盛）为“大都督、大将军、凉公、领秦凉二州牧、护羌校尉。玄盛乃赦其境内，建年为庚子。”^③并任用河西著姓成员，建立西凉政权。401年，临松卢水胡人沮渠蒙逊受梁中庸、房晷、田昂等人推举，称“使持节、大都督、大将军、凉州牧、张掖公，赦其境内，改元永安。”^④标志着北凉正式立国。412年，沮渠蒙逊迁都姑臧，“僭即河西王位，大赦境内，改元玄始。”^⑤并建官命职，“开始了北凉的封建王权时代。”^⑥河西域内一时形成四凉并立的局面。但如前所说，后凉在南凉、西凉、北凉立国之初，受各种势力攻击，已是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了，到公元403年，后凉王吕隆为形势所逼而向后秦主姚兴投降，后凉亡，河西政局遂变成南凉、西凉、北凉三凉并立之势。史称：“及吕隆降于姚兴，其地三分。武昭王为西凉，建号于敦煌。秃发乌孤为南

①《晋书》卷126《秃发乌孤载记》，第3142页。

②《晋书》卷126《秃发乌孤载记》，第3142页。

③《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2259页。

④《晋书》卷12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2页。

⑤《晋书》卷12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5页。

⑥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79页。

凉，建号于乐都。沮渠蒙逊为北凉，建号于张掖。而分居河西五郡。”^①

三凉并立时代的河西诸凉政权，南凉占据武威以东的河西走廊东部以及河湟地区，史称“南凉盛时，东自金城，西至西海，南有河湟，北据广武。”^②西凉尽有酒泉以西之地，但在诸凉政权当中最为弱小，辖敦煌、酒泉、晋兴、建康、凉兴、会稽、广夏、新城诸郡。^③北凉最初辖地较小，居南凉、西凉之间，至盛之时，其疆域“西控西域，东尽河湟……前凉旧壤，几奄有之矣。”^④这种特殊的地缘政治关系，与当年魏、蜀、吴鼎立形势不同，南凉、北凉、西凉在河西地区自东向西一字排开，她们彼此之间相互为用，或者时合时离的可能性几乎都不存在，唯一的选择只能是弱肉强食，优胜劣汰，这决定了河西走廊的三凉并立局面不可能持续长久。

首先，诸凉政权为争夺姑臧而展开了旷日持久的战争。由于前凉时期的精心经营，姑臧（今甘肃武威）成为十六国时期河西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这使诸凉政权都欲先据姑臧而后快，因而不可避免地发生冲突。西凉相距姑臧较为遥远，中间又隔着北凉，所以一直未能参与争夺姑臧，但根据李暠时代的“东伐战略”^⑤以及李歆时期不断率兵东进之事来看，西凉一直把恢复“张王之业”^⑥作为立国的长远目标。史载：“（李）玄盛以纬世之量，当吕氏之末，为

①《晋书》卷14《地理志上》，第434~435页。

②《读史方舆纪要》卷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第152页。

③据《读史方舆纪要》卷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第155页。

④《读史方舆纪要》卷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第154页。

⑤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52~159页。

⑥《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载宋繇言于李暠曰：“大兄英姿挺杰，有雄霸之风。张王之业不足继也。”第2258页。按，宋繇所谓“张王之业”，是指前凉张轨及其子孙保据河西之事。

群雄所奉，遂启霸图，兵无血刃，坐定千里，谓张氏之业指期而成，河西十郡岁月而一。”^①因而如果有可能的话，西凉最终会把自己的都城定在姑臧，而非敦煌或者酒泉。直接争夺姑臧的是南凉和北凉。但问题是，403年后秦灭后凉，姑臧为强大的后秦所有，所以想要获取姑臧又必须经得后秦许可。所以姑臧的归属，成为当时河西政局中最为敏感的问题。南凉和北凉为获得姑臧而极力讨好后秦，最终南凉主、秃发乌孤幼弟秃发傉檀捷足先登，于406年从后秦手中取得姑臧。但北凉沮渠蒙逊一直不曾放弃对姑臧的争夺。至410年，沮渠蒙逊大军兵临姑臧城下，“夷夏降者万数千户。傉檀惧，请和。（蒙逊）许之而归。”^②经此一役，南凉一蹶不振，秃发傉檀率众撤往乐都。不久姑臧为魏安人焦朗所据，“蒙逊率步骑三万攻（焦）朗，克而有之。”^③至此，姑臧争夺战终以北凉沮渠蒙逊的大获全胜告结束。应当指出的是，河西三国争夺姑臧，还与他们力图赢得在河西统治的正统地位有关。前已论及，在封建割据时代，名义上的正统地位对割据者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而对河西三国而言，所能争取的并不是秦汉魏晋之正统，而是强调继承前凉张氏的统治。在《晋书》有关南凉、西凉以及北凉历史的内容中，这样的记载比比皆是，兹不列举。而想要获得继承前凉统治的名分，一是据有前凉都城姑臧，二是统一河西。而就当时的形势而言，夺取姑臧更为现实，而统一河西只能是长远计划了。

第二，南凉取姑臧、西凉取酒泉之后，夹在走廊中间的北凉不可能安于现状、坐以待毙。沮渠蒙逊想要突破现状，就必须东征西进，攻取酒泉、敦煌、姑臧等地。而北凉东征势必因蚕食南凉国土

①《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2265页。

②《晋书》卷12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5页。

③《晋书》卷12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5页。

与南凉产生冲突，西进又必然与雄踞酒泉的西凉发生战争。加之沮渠蒙逊“博涉群史，颇晓天文，雄杰有英略，滑稽善权变”^①的个人才能，使他的事业与“河西王”的名号真正相符并不是不可能的事情。这就决定了三足鼎立时期的河西局势的变化，很大程度上掌握在北凉沮渠蒙逊的手中。沮渠蒙逊在诸凉帝王当中享国时间最长，达三十三年之久（公元401—433年），这保证了他的一系列内政外交措施得以稳定、有序地执行。蒙逊死后，子茂虔立，历六年而为北魏所灭。与沮渠蒙逊相比，西凉主李暠尽管也在位十八年（公元400—417年），但毕竟是“创业未半而中道崩殂”，其子李歆即位四年而西凉亡国。乍看起来，西凉、北凉都是历二主而亡，且立国之主都雄才大略，何其相似乃尔。但北凉虽然最终为北魏所灭，但却完成了统一河西走廊的事业，虽败犹荣；西凉则不然，在宋繇、尹太后等人的哀叹声中亡国，给李氏子孙和河西著姓留下无尽的遗憾。南凉政权共历十八年（公元397—414年），其中秃发傉檀虽在位十三年（公元402—414年），但因穷兵黩武而不足论。

第三，三足鼎立时代的河西地区人才济济，著姓势力在诸凉政治中更是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河西三国的人才基础，成为它们能够并立的重要原因，而著姓大族在其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又说明，虽然典型的东晋门阀政治时代已经过去，但因着河西特殊的政治形势，河西域内的门阀政治却在经历了前秦、后凉时期的挫折之后，重新焕发生机。适如唐长孺先生所指出的：“凉州区域从前凉灭亡之后，陷于分崩离析，各族酋豪纷纷割据，可是凉州大姓却依然保存其特权。”^②这也与前述控制河西的政治原理一致。南凉立国之初，其朝

①《晋书》卷129《沮渠蒙逊载记》，第3189页。

②唐长孺《晋代北境各族“变乱”的性质及五胡政权在中国的统治》，载《魏晋南北朝史论丛（外一种）》，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122~184页。

廷“汇集了各民族各地区的头面人物，既包括河西著姓中的阴、郭、麴、杨等家族，也包括氏族中的杨姓、匈奴中的金姓等家族，更多的则是侨居河西的中原冠带和士人，可谓人物荟萃，英才济济。”^①史载399年秃发乌孤徙治乐都后，“署弟利鹿孤为骠骑大将军、西平公，镇安夷，僭檀为车骑大将军、广武公，镇西平。以杨轨为宾客。金石生、时连珍，四夷之豪隽；阴训、郭倖，西州之德望；杨统、杨贞、卫殷、麴丞明、郭黄、郭奋、史曷、鹿嵩，文武之秀杰；梁昶、韩疋、张昶、郭韶，中州之才令；金树、薛翹、赵振、王忠、赵晁、苏霸，秦雍之世门，皆内居显位，外宰郡县。官方授才，咸得其所。”^②而到了秃发僭檀时代，依然是人才济济：“段懿、孟祜、武威之宿望；辛晁、彭敏，秦、陇之冠冕；斐敏、马辅，中州之令族；张昶，凉国之旧胤；张穆、边宪，文齐杨、班，梁崧、赵昌，武同飞、羽。”^③西凉为汉族人陇西李暠所建，“李暠选用清一色的河陇著姓担任要职，敦煌大族和名门之后居其大半。”^④而西凉政治也体现出鲜明的“著姓政治”^⑤色彩。史载：“以唐瑶为征东将军，郭谦为军谘祭酒，索仙为左长史，张邈为右长史，尹建兴为左司马，张体顺为右司马，张条为牧府左长史，令狐溢为右长史，张林为太府主簿，宋繇、张谡为从事中郎，繇加折冲将军，谡加扬武将军，索承明为牧府右司马，令狐迁为中卫将军、晋兴太守，汜德瑜为宁远将军、西郡太守，张靖为折冲将军、河湟太守，索训为威远将军，西平太守，赵开为骅马护军、大夏太守，索慈为广武太守，阴亮为

①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27页。

②《晋书》卷126《秃发乌孤载记》，第3142~3143页。

③《晋书》卷126《秃发僭檀载记》，第3149页。

④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49~150页。

⑤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49~152页。

西安太守，令狐赫为武威太守，索术为武兴太守，以招怀东夏。”^①相比较而言，由临松卢水胡人沮渠蒙逊所建立的北凉，在政权建设上做得最为成功。北凉政权中虽然也不乏河西著姓人物，沮渠氏本身也是河西地方豪强，^②但就其政治结构的总体状况来看，它已经从河西门阀政治时代走出，转向皇权政治了。有关此点，传世典籍与出土文献的记载比比皆是。《资治通鉴》卷123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十二月条称：“沮渠牧犍尤喜文学，以敦煌阉驷为姑臧太守，张湛

①《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2259页。此外，据《中国西北文献丛书》第七辑《西北考古文献》第七卷第85~94页《吐鲁番出土文书》之《西凉建初四年（公元408年）秀才对策文》，我们可以获知，参加408年这次考试的秀才共3人，他们按期对策的先后顺序分别是口谿、凉州秀才马骧、护羌校尉秀才张弘。（兰州古籍书店影印出版发行，1990年版。）这三人都与河西著姓有密切关联。陆庆夫先生研究认为：“张弘是敦煌地方上极有势力的人物，”“在西凉统治集团中，敦煌张氏更是位尊权大，举足轻重。据《晋书·李玄盛传》载，李嵩以张邈为右长史，张体顺为右司马，张条为牧府左长史，张林为太守府主簿，张谗为从事中郎，张靖为折冲将军，几乎全是西凉政治里的核心人物，敦煌张氏名望如此大，权势如此高，则其子弟被举秀才，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凉州秀才马骧，似也出自河西望族马氏。……由于史籍过于简略，有关西凉的记载没有提到马氏。但在吐鲁番出土的西凉《秀才对策文》中，将马骧列为凉州举荐的秀才，也足以说明马骧出身应属于凉州大姓马氏。”“《秀才对策文》排在第一位的秀才口谿，因为姓氏缺漏，不能臆猜。但是有一点可以判断，即这个叫谿的秀才也应当出身于大姓。”“总之，通过对《秀才对策文》中三个秀才身份的判断，我们认为，这件关于西凉选举的文书，体现了河西大族的利益，反映了李嵩政权的政治倾向，是魏晋社会门阀政治的产物。”（陆庆夫《吐鲁番出土西凉《秀才对策文》考略——兼论汉晋隋唐时期策试制度的传承》，载郑炳林主编《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兰州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02~119页。）

②黄烈先生指出：“沮渠氏成为在河西的一股举足轻重的政治势力，正由于他已不是部落酋长而成为地方豪强，这样这就可能打破民族界限，取得卢水胡以外各族，包括汉族在内的拥护。”（黄烈《中国古代民族史研究》，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313页。）

为兵部尚书，刘昞、索敞、阴兴为国师助教，金城宗钦世子洗马，赵柔为金部郎，广平程骏、程从弟弘为世子侍讲。”^①按，阚骃，字玄阴，敦煌世族，“博通经传，聪敏过人……（沮渠）蒙逊甚重之，常侍左右，访以政治损益。”^②张湛，字子然，一字仲玄，敦煌人。“湛弱冠知名凉土，好学能属文，冲素有大志。仕沮渠蒙逊，黄门侍郎、兵部尚书。”^③宗钦，字景若，金城人。“钦少而好学，有儒者之风，博综群言，声著河右。仕沮渠蒙逊，为中书郎、世子洗马。”^④刘昞，字延明，敦煌人。“两年十四，就博士郭瑀学。……昞后隐居酒泉，不应州郡之命，弟子受业者五百余人。李暠私署，征为儒林祭酒、从事中郎。……蒙逊平酒泉，拜秘书郎，专管注记。”^⑤索敞，字巨振，敦煌人。“为刘昞助教，专心经籍，尽能传昞之业。”^⑥赵柔，字元顺，金城人，“少以德行才学知名河右。沮渠牧犍时，为金部郎。”^⑦程骏，“字鳞驹，本广平曲安人也……祖父肇，吕光民部尚书。骏少孤贫，居丧以孝称。师事刘昞，性机敏好学，昼夜无倦。……沮渠牧犍擢为东宫侍讲。”^⑧阴兴，敦煌人，为刘昞助教。^⑨以上诸人皆为河西著姓成员，在沮渠蒙逊、沮渠牧犍时代出仕北凉，他们所任官职涉及政治、文化两个方面，并且对北凉产生了重要影响。比之南凉对著姓的只录不用，西凉的用而不重，北凉显然更胜一筹。

①《资治通鉴》卷123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十二月条，第3877页。

②《魏书》卷52《阚骃传》，第1159页。

③《魏书》卷52《张湛传》，第1153~1154页。

④《魏书》卷52《宗钦传》，第1154页。

⑤《魏书》卷52《刘昞传》，第1160页。

⑥《魏书》卷52《索敞传》，第1162页。

⑦《魏书》卷52《赵柔传》，第1162页。

⑧《魏书》卷60《程骏传》，第1345页。

⑨据《魏书》卷52《刘昞传》，第1160~1161页。

另外，北凉将河西著姓人士纳入自己麾下，还有实行汉化的目的在里面，这较之南凉的穷兵黩武，西凉虽为汉族所建却无暇展开政权建设，又胜一筹。又据北魏太和年间宋绍祖墓志铭称：

大代太和元年岁次丁/巳幽州刺史敦煌公敦/煌郡宋绍祖之墓

罗新、叶炜先生指出，宋绍祖敦煌公之爵位的来历，有两种可能性，“其一，这一爵位来自河西时代，是宋氏得自沮渠政权的，宋繇的后人出于虚荣而在刻铭时援引了往日的爵号。其二，宋绍祖本人由于奇异的机缘而与某位权势人物牵连，被短暂地封了本郡爵位。第二种可能如果存在，那么就应当与文成帝昭太后有关。昭太后常氏的母亲姓宋，据《魏书》卷八三上《常英传》，昭太后的妹夫王睹‘奉宋甚至’，得封辽东公，昭太后说‘本周郡公，亦足报耳’。没有资料显示宋氏籍贯，如果她出于敦煌宋氏，如果她出于敦煌宋氏，那么以本家某个亲近的子弟为‘本周郡公’，也有可能。”^①无论是哪种可能，上引墓志铭都能说明宋氏在北凉沮渠氏政权中受到当年河西大姓一样的待遇。此外，出土于吐鲁番哈拉和卓九六号墓的相关文书反映，宋氏在北凉时期的确拥有较高的政治、经济地位，该墓所有出土的有纪年文书起北凉玄始十二年（公元423年），止北凉义和二年（公元432年）。其中有《北凉真兴七年（公元425年）宋泮妻隗仪容随葬衣物疏》（文书编号75TKM96:17）、《龙兴某年宋泮妻翟氏随葬衣物疏》（文书编号75TKM96:15），从宋泮娶有两妻隗仪容、翟氏及衣物疏内容来看，宋氏应为当地高门大族，最低也应属于当地有一定势力的豪族地主。^②黄烈先生指出：“北凉

①参见罗新、叶炜著《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50~51页。

②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28~30页。

政权从一开始到逐步发展完备都是一个民族混合政权，其中卢水胡和汉族是主体，也包括一些其他少数民族人。蒙逊从段业手里夺取政权时，就得到段业手下的一批汉族官僚的拥戴，他们成为北凉政权的汉族支柱；至于统领军队的护军，镇守地方的郡守则大部分为沮渠氏。也有一些其他族人担任军镇要职，如张掖太守句呼勒，广武太守文支（秃发族），冠军将军伏恩。辅国将军臧莫孩等。各种文职官吏则多由汉人充任。这从北凉小朝廷到地方郡县都是如此，连远在西陲的高昌郡也不例外，吐鲁番所出北凉文书^①署名官吏多为汉人就是证明。”“北凉政权是仿照汉族政权的模式，继承汉族封建统治阶级的传统构成的，但它经历了一个由简陋到正规，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大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②因此对于北凉以至南凉、西凉的“门阀政治”，不宜过分夸大，也不能否认其存在，其间既有巨大区别，也有河西门阀政治形式发展不完备的共性，虽如此，西凉、南凉、北凉显然即借鉴了前凉政治中的成功经验，也吸取了后凉政治中失败的教训，在控制河西方面，在不同程度上都取得了成功。此外，据考古发现，代表公元四世纪末至五世纪中叶时代河西社会特点的酒泉丁家闸五号壁画墓反映，河西世族大姓墓葬形制堪比王侯。而“世族门阀制度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封建政权的社会阶级基础。这在壁画中由广建坞壁，强迫部曲从事生产和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面貌而得到充分的证明。”^③这也说明，在河西地方政治、经济事务中，河西著姓的参与是何等的重要。

门阀政治向皇权政治的转化，正是北凉最终能够完成统一河西

①原注：《吐鲁番出土文书》第1册，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

②黄烈《中国古代民族史研究》，第313~320页。

③甘肃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第11~17页。

大业的制度上的原因。它从反面说明，无论门阀政治在河西曾经起过何种作用，但它毕竟只是“皇权政治的变态”^①而非常态，在封建时代并不利于国家政治的正常运作。沮渠蒙逊克服了这一点，也就具有了南凉、西凉并不具备的优势，因而才在三足鼎立的河西政局中站稳了脚跟，并完成统一河西的事业。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还有必要把南凉和西凉门阀政治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交代。首先，南凉所谓的门阀政治，徒具虚名而无实际内容，前引史料实际已经说明，秃发乌孤、秃发傉檀载记所列著姓豪门之才俊，只有杨轨一人作为“宾客”，其余诸人仅列其名而无实际任职，这与其他政权初建之时的情况大为不同。所谓的“内居显位，外宰郡县”并不能得到很好的证明。笔者据《晋书》卷126对南凉官员任职情况做了如下统计：将军金树、薛翹、谿勿仑、文支（后为镇南将军、湟河太守），镇北将军俱延（后为太尉），左司马杨桓，祠部郎中史暕（后为西曹从事），博士祭酒田玄冲、赵诞，左司马孟祎，尚书左丞婆衍仑，参军关尚，军諮祭酒梁衰、辅国司马边宪（此二人后谋反被诛），左长史赵晁、右长史郭倖（此二人后为左右仆射），左将军枯木，驸马都尉胡康，太史令景保，大司农成公绪，安北（将军）段苟，左将军云连，郿川护军孟恺，抚军从事中郎尉肃等共约24人。而前引史料所涉及的豪望共33人，其中仅有7人重复出现，即史暕、赵晁、金树、薛翹、郭倖、孟祎、边宪，所占比例仅为五分之一强，而这七人皆非河西著姓人物，其余诸人，多为河西鲜卑成员。显而易见，南凉只是把著姓豪门才俊当做装饰门面的幌子，而实际奉行较为落后的部落军事建制，南凉秃发氏拥有“王”和“大单于”的双重称

^①参见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279~284页。

号^①，直接表明其所奉行的是并非单一方式的统治，而是部落军事建制与传统汉族统治相结合的双重统治模式。南凉秃发傉檀时期的穷兵黩武，与此有深刻关联。其次，西凉因其“著姓政治”或者说是门阀政治而备受称道，但终西凉历史，真正在西凉政治中发挥过重要作用的著姓人物却少之又少。这一方面说明门阀政治的衰落，另一方面也说明西凉皇权政治已经比较强大。但在西凉门阀政治向皇权政治转变之时，没有了门阀著姓的限制，就容易导致君王专断误国的局面出现，李歆时期的西凉正是如此。据《晋书》卷 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可知，李暝初立，所封官员 21 人，多为河西著姓索氏、张氏、阴氏、令狐氏以及宋氏成员。但翻检李暝、李歆父子本传，在西凉历史上起过实际作用的仅宋繇、张体顺、张显、汜称等寥寥数人。而李暝所封的 21 人仅有宋繇、张体顺 2 人，宋繇为李暝异父同母兄弟、李暝临死之时的托孤之臣，但他于国破家亡的关键时刻也不能阻止李歆的鲁莽行事，并没有真正实践李暝临死之时“吾终之后，世子犹卿子也，善相辅导，述吾平生，勿令居人之上，专骄自任。军国之宜，委之于卿，无使筹略乖衷，失成败之要”^②的嘱托。张体顺为李暝所封右司马，曾“切谏”李歆不要东伐。张显、汜称则为李歆时期的谏臣，所上中肯的建议也未被采纳。由上可知，西凉虽然也用著姓豪门才俊装饰门面，但并没有在政权建设上真正下工夫，因此形成一种既似门阀政治、又非门阀政治，既依赖河西著姓，又不能限制皇权的政治形态，比之东晋门阀政治，这又是门阀政治和皇权政治的双重变态了。因此，不合理的政治形态，成为

①《晋书》卷 126《秃发乌孤载记》称：“隆安元年，（乌孤）自称大都督、大将军、大单于、西平王。赦其境内，年号太初。”（第 3142 页）

②《晋书》卷 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 2267 页。

西凉短命而亡的制度基础。

414年，秃发傉檀投降西秦乞伏炽磐，南凉灭亡，河西局势由此变成西部的西凉和东部的北凉之间的对峙。六年之后的420年，北凉军队击杀西凉后主李歆，西凉亦亡。至此，河西走廊重归统一，而完成这一任务的正是雄才大略的北凉主沮渠蒙逊。433年，沮渠蒙逊死，其子沮渠茂虔（又称沮渠牧犍）立，六年而为北魏所擒，北凉亡国。这“标志着自前秦崩溃后历时半世纪之久的北方分裂局面正式结束。从此，北魏成为黄河流域的唯一政权。”^①这也意味着魏晋十六国以来，少数民族酋长、河西大族、地方割据政权与中原王朝围绕河西地方的控制权而展开的政治、经济、军事斗争，最终以统一于中原中央王朝为其终场。

^①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192页。

第二章 丁家闸及其他: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存在空间

“丁家闸”只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村庄名称，位于酒泉市西边的果园乡，在一般的地图上都找不到它的所在。在丁家闸 5 号墓被打开之前，人们知道的只是当地分布着众多的古代墓葬，与河西走廊上其他许多小地方一样平常，因为在河西走廊，这样的地方实在太多了。但自 1977 年丁家闸 5 号墓发掘以来，这个小地名一跃成为河西最为知名的地方之一，它的影响力渐次突破河西，突破甘肃，甚至在国内外都颇有名气，许多学者纷纷慕名前来考察。

但无论怎样，“丁家闸”这个地名本身在河西走廊就很有代表性。河西地名大到“河西走廊”、“酒泉”、“张掖”，小到“六坝”、“二坝”、“三闸”、“丁家闸”等，都有其特定的含义。“河西走廊”之名，得自这一区域的地理形势，“走廊”顾名思义，如一条狭长的过道，夹于河西南山（祁连山）与河西北山（龙首山、合黎山、马鬃山）之间，自乌鞘岭以至甘新交界，长约 1000 公里。“酒泉”之名的来历则众说纷纭，现在较通行的说法与霍去病征匈奴的历史传说有关，说的是霍去病征匈奴取胜，汉武帝为奖赏他特赐御

酒，霍去病没有一人“独乐”，而是想与将士共饮此酒，于是倒酒泉中，酒香四溢，将士们共饮，确有“笑谈渴饮匈奴血”之气概，“酒泉”之名即由此而来。不过上述关于“酒泉”之名的由来，仅仅是传说而已。但史书的记载多少也与酒有一定的关系。北魏人酈道元《水经注》卷二《河水》称：“应劭《地理风俗记》曰：‘酒泉，其水甘若酒味故也。’”《汉书》卷二十八下《地理志下》“酒泉郡”条注也说：“应劭曰：‘其水若酒，故曰酒泉也。’师古曰：‘旧俗传云城下有金泉，泉味如酒。’”另据历史记载，“张掖”的得名直接来自于西汉开拓西部疆土、征讨匈奴的边疆政策“断匈奴右臂，张中国之腋”，古“腋”、“掖”相通，故称张掖。《汉书》卷二十八下《地理志下》“张掖郡”条注云：“应劭曰：‘张国臂掖，故曰张掖也。’”而“六坝”、“二坝”、“丁家闸”等小地名，应该与当地的水利事业有关。众所周知，水乃生命之源，尤其在地处内陆的河西走廊地区，水更是弥足珍贵，所以自古以来河西人就非常重视水利工程的建设和水官的设置。在居延汉简中就有“甲渠”、“户渠”、“临渠”等地名。”上述“六坝”、“二坝”等名称，应以距某一地域中心的第几处水利设施（如“坝”）而名。“丁家闸”则应是将传统的中国村庄命名办法与河西历史地理特点结合而来的地名，很可能当地曾经或者现在就有“丁”氏族人生活，但因曾建有被称之为“某某闸”的水利设施而名之。考察“丁家闸”周围各处地名，大概也是如此，比如“余家坝村”（在丁家闸村北）、“徐家屯庄”（在余家坝村北）、“张家屯庄”（在丁家闸村西南）、“屯庄堡”（在丁家闸村东北）、四坝（酒泉市东南）、黄草坝（酒泉市东南）、

沙子坝(酒泉市西南)等^①。需要说明的是,后面的几个小地名如“徐家屯庄”、“张家屯庄”、“屯庄堡”,还应与当年该地兴建屯田,或者坞堡有关,实际上这些内容在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内容当中都有反映。

河西走廊^②是一条东西长约一千多公里的狭长地带,在走廊之内,大黄山、黑山、宽台山等把走廊分为三个平原灌溉区,即武威、永昌绿洲平原,张掖、酒泉绿洲平原,玉门、敦煌绿洲平原。从祁连山发源的河川自东向西汇成石羊河、黑河、疏勒河三大内陆河水系,分别流经上述三个平原,对当地农业生产的灌溉十分有利。因此,在地名中出现“坝”、“闸”等就不足为奇了。

不仅如此,考察河西走廊地区古今地名,还往往能解决许多历史、地理问题。上述河西走廊三大河流,历史时期曾经都有它们的终间湖,分别是石羊河(古称羌谷水)下游的潯野泽与休屠泽、黑河(古称弱水)下游的居延海和疏勒河(古称籍端水、冥水)下游的冥泽(唐时又称“大泽”)。秦汉以前,上述三条河流及其水面浩渺的终间湖,奠定了河西绿洲水草丰美、宜农宜牧的基础。《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就称:“自武威以西……地广民稀,水草宜畜牧,(故)凉州之畜为天下饶。”^③但自秦汉至今,这些河流及其终间湖都发生了沧海桑田式的巨变。根据谭其骧先生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④,西汉及其以前,潯野泽(休屠泽)是当时北方地区浩

①据星球地图出版社编《甘肃省地图册》,星球地图出版社2008年版,第61页;甘肃省测绘局第三测绘队1982年编绘、1986年修编《甘肃省地图册》,第57页。

②关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地理形势,可参见本书《魏晋十六国河西政局变化图》。

③《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644~1645页。

④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中国地图出版社1982年版。

渺无边的大湖，《尚书·禹贡》：“原隰底绩，至于潯野”，学术界普遍认为，“潯野”即石羊河下游的终间湖。《汉书·地理志》也说：“休屠泽，在（武威县）东北，古文以为猪野泽。”^①可知西汉及其以前，休屠、潯野二名混用，实际都指的是石羊河下游的终间湖。但到东汉以后，潯野泽（或猪野泽、都野泽、休屠泽）已经一分为二，湖面大大缩小。酈道元《水经注》云：“地理志曰，谷水出姑臧南山，北至武威入海。届此水流两分，一水北入休屠泽，俗谓之为西海。一水又东迳百五十里，入潯野，世谓之东海，通谓之都野矣。”^②李并成先生指出，这段文字为桑钦《水经》原文，不是酈道元的注文，所说应当是东汉或三国时的情形。可见至迟到东汉以后，原来统一的大湖潯野泽或休屠泽已经一分为二，东者为东海，即潯野泽，西者为西海，即休屠泽。需要说明的是，李并成先生根据石羊河下游的实地地形以及当地地质调查报告认为，当地“实无形成统一大湖之可能”^③，但笔者以为，“统一大湖”仍有可能，只不过并非完整、统一的水体，而是由以东边的潯野泽和西边的休屠泽为主体，加上两湖之间一群分散且较小的湖泊以及沼泽地组成，与古冥泽的情况相近（详见下文），而规模犹有过之。这也是现今通行的一些历史地图集中，汉代以后潯野泽与休屠泽仍绘成统一大湖的原因。随着汉代及其以后历朝历代大规模地开发河西，石羊河下游地区生态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李并成先生认为，汉代以后石羊河下游的土地开发经历了多次的农牧交替，在以农业为主的时期终间湖面积缩小，当牧业经营为主时期终间湖又趋扩大，湖泊面积的大小随着人

①《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第1612页。

②酈道元《水经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第766页。

③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87页。

类土地利用方式的差异和开发规模的大小而变迁。到了唐代,湖面大部分当已干涸。明代时期西海仍保持一定水面,到清代乾隆时期,西海始称青土湖,已成为间歇性湖泊,而东海此时水面尚大,根据李并成先生的推算,面积约 140km²。近现代以来,东、西海迅速缩小,到 1953 年,西海完全干涸,1984 年,东海湖面也已经很小,进入盐湖晚期。^①至今,石羊河下游的终间湖早已成为历史。但在今民勤县包括石羊河下游地区在内的广大范围内,许多小地名为我们呈现了这里曾经水草丰美的历史。笔者根据甘肃省测绘局第三测绘队 1982 年编绘、1986 年修编的《甘肃省地图册》对今天民勤县境内的小地名作了统计,发现许多地名都与泉、井、湖、海、坝等代表水源或与水有关的词汇有关,如下表所示:

表 2-1 民勤县小地名统计表

核心词汇	地名	数量
井	茨井子、陶家井、周家井、九沟井(花儿园)、红果子井、宋家深井、半腰子井、盐井子、青土坑井、小井子、梭梭井、矛子井、头井子、黄蒿井、沙井子、冰草井(2 处)、腰井、巴苏井、大沙窝井、茨井坡、石头井、西梭梭井、甘草秧子井、白土井(2 处)、张科井、驴头井、石板井、毛条井、土井关、青土井、南毛条井、盖巴子井、腊水井、掌心井、板滩井、沙坑井、马路井、四眼井、青沙窝井、板井、黄家井、黄毛井、上八浪井、下八浪井、五托井(北山)、茆茆井、何家井、旧井坑、北沙沟井、西河井、死红柳井、深井坑、黑坑井、蔡家井、曾家井、孙家井、下泉子井、九个井、上泉子井、北石榴井、板滩井	63
泉	马莲泉(2 处)、杨家泉、潘家泉、井泉河	5
湖	南湖(南井)、泗湖、板湖、东茨湖子、	4
海	大海子	1
其它	大坝、水咀子	2
总计		75

地名是一定区域历史、地理、民族甚至文化的曲折反映。对照

^①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 193~195 页。

甘肃省民勤县人民政府编印的《甘肃省民勤县地名录》^①，表中所示地名大多为北山乡、花儿园乡与南湖乡的牧井，其余分别代表枯湖、地片、滩等自然地理实体，它们在反映当地视水为金的同时也告诉我们这里曾经水草丰美、牛羊遍野的辉煌，大量的牧井告诉人们地下水对这里居民的重要性，但如果没有曾经的潯野泽、休屠泽等水面较广的湖泊、沼泽地，这些的地下水恐怕也成为镜花水月。而今大湖“上下天光，一碧万顷”的历史不再，汉唐以及明清大力开发的石羊河下游湖区，已是“茫茫沙漠广，渐远潯野泽”了，仅留下如白碱湖、东平湖、西硝池、东硝池、野马湖、硝坑井湖、马王庙湖等地名^②，供后人追忆。

另外，笔者根据《甘肃省民勤县地名录》进行统计，民勤县村一级的地名中，与水资源有关的井、湖、坝、闸、渠、泉、海等名称非常多，共 73 处。民勤县现存自然地理实体中，以河、泉、湖、海子、井命名的地名（分别代表古河道、泉、湖、枯湖、沼泽、滩、地片，不包括花儿园乡、北山乡和南湖乡）就有 31 处。此外，民勤县北山乡还有 31 处自然地理实体以“某某湖”命名，代表了 31 处枯湖，分别是马王庙湖、烧麻岗湖、田家湖、往常井子湖、小碱湖、大碱湖、马茨干湖、东头湖、麻刺杆湖、道条湖、东湖、转巴井湖、野麻湖、青土湖、东平湖、白碱湖、东湖、大湖、茨湖、铎尖湖、韩茨湖、梭梭湖、头道湖、大转咀、茨湖、水星湖湖、大毛湖、穿冒沙窝湖湖、野麻湖湖、白茨海子、云草湖，对照前引《中国历史地图集》、《甘肃省地图册》与《中国史稿地图集》^③，并参考

①内部资料，甘肃省民勤县人民政府编印，中国人民解放军 7227 工厂印刷，1986 年 6 月出版。

②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 192 页。

③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6 年版。

《甘肃抗旱治沙史研究》所附图2《西沙窝盛唐时期城址分布》^①、图3《石羊河下游绿洲明清时期沙漠化区域》^②，以及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所附《石羊河下游猪野泽历史变迁示意图》^③，《甘肃省民勤县地名录》所附《民勤县行政区划图》等可知，这些地名大多分布在今天民勤县北山乡黑山、刘家黑山、鄂博山、横山、北山一线以南的石羊河下游，其中青土湖、马王庙湖、茨湖、白碱湖连成一线，正处在北山乡境内黑山、刘家黑山、鄂博山、横山、北山一线以南至北山乡与西渠镇、中渠乡、东湖镇接壤及迄东之处，而这正是历史时期猪野泽（休屠泽、青土湖）的所在地，这正体现出历史时期这里发生过的沧海桑田式的巨变。

无独有偶，疏勒河下游的冥泽也经历了一个从烟波浩渺到彻底干涸的惨痛过程。关于冥泽的历史变迁过程，李并成先生《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一书已有详尽的研究，本段根据该书相关内容进行简要叙说。冥水下尾一带地方，即今锁阳城、南岔大坑古城、转台庄子、半个城等古城址以北，也即是疏勒河洪积冲积扇西部边缘泉水出露带洼地以北之处。在这片略呈半环状的泉水露出带洼地之北，横亘着一道平地拔起的山丘，名为截山子。该山相对高度不足200m，东起于今疏勒河南岸、双塔水库西端，向WWS（西-西-南）方向延伸，一直可与敦煌的三危山相连，全长约150km（含三危山长度）。正是由于这道山体的拦截阻滞，致使古冥水尾间的下泄之水，以及来自扇面其他诸多较小沟道的地表径流、扇面潜

①王福成、王震亚主编《甘肃抗旱治沙史研究》，甘肃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88页。

②王福成、王震亚主编《甘肃抗旱治沙史研究》，第95页。

③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188页。

流至扇缘洼地露头的众多泉水、锁阳城、南岔大坑古城等一带古绿洲上的灌溉回归水，还有丰富的地下径流，大量汇聚于此，皆被拦滞于截山子南麓山前一带，遂形成了位于扇缘与截山子之间的宽广的湖泊沼泽地带，这一湖沼的主体正位处汉冥安县、唐晋昌县境内，这即是古冥泽。古冥泽虽然甚为阔袤，但泽内“丰水草，宜畜牧”，还可放牧牲畜，说明当时整个大泽并非完整统一的水体，并非真正意义上的水湖，它实际上是由一大群分散的较小的湖泊和沼泽性积水草甸所组成，为一片范围广大的湖泊沼泽地带。泽中不仅可以牧放马、牛、羊、骆驼牲畜，而且还有若干泉水河流贯穿，如唐代的苦水（今黄水沟）即在泽中蜿蜒流淌，沿途沟通若干小湖小沼，水势渐增，而于芦草沟口切穿截山子，流出山外。^①在上述冥泽存在范围附近，尚有一些较小湖泊存在。约撰修于武周至开元年间的敦煌地理文书 P2005 号《沙州都督府图经》就载有东泉泽、卅里泽、大井泽等^②。其中卅里泽“东西十五里，南北七里。右在州北卅里，中有池水，周回二百步，堪沤麻，众 / 人往还，因以里数为号。”大井泽“东西卅里，南北廿里”。另外需要说明的是，与石羊河下游地区一样，当年的冥泽所在地也遗留了众多带有历史烙印的地名，笔者根据李并成先生《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一书的相关统计^③制成下表：

①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 220 页。

②参见郑炳林《敦煌地理文书汇辑校注》，甘肃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7~8 页。文书年代据李宗俊《〈沙州都督府图经〉撰修年代新探》，《敦煌学辑刊》2004 年第 1 期。

③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 220 页。

表 2-2 冥泽遗址所在地小地名统计表

核心词汇	地名	数量
泉	白泥泉、紫泥泉、肖家泉、马家泉、火烧泉、好子泉、殷家泉、红茅泉、大泉(2次)、胡葱泉、乱泉子、青山子北泉、条湖泉、青山子泉、红柳窝泉、怀窝泉、大三个泉、渺渺泉、三个小泉、牧马泉、石岗泉、神马泉、蒲杨泉、墩墩泉、东大泉、凉水泉、大塘泉、西大泉(2处)、石头泉(2处)、近泉、夹皮泉、拐弯泉、天生泉、青山泉、北泉、兔泉、祁果泉子、坑坑泉、石板泉、刺窝泉、芨芨泉、冰草泉、营盘泉、大疙瘩泉、抹坡泉、三个泉、直路泉、木头泉、平湖坑泉、吊干沟泉、许家沟泉、二层台泉、塔儿泉、小泉	57
湖	东大湖、扎花营湖、旱湖脑槽子、四洞湖、柳窝湖、五泉湖、北湖、乱泉湖、西湖槽子、银湖、西湖梁、平湖、野糜子湖、泉湖、杨家湖	15
井	紫泥井子、饮羊井、董家井、骆驼井子、野麻井、三岔井	6
其他	硬苇子沟、硝池、水溢滩、盐池、盐池槽	5
总计		83

对照表一和表二,小地名的极度相似,多少反映出这两个地区似曾相识的历史,而在这种相似的历史背后,则是更为相似的自然环境变迁过程。

居延海为河西走廊最大河流黑河的终间湖,历史时期也经历了巨大变化,相关研究成果汗牛充栋,姑不论。有兴趣者可以参考李并成、景爱、朱震达等先生的相关研究成果^①。不过可以肯定的是,魏晋十六国时期的黑河流量,以及被《水经注》描述为“(湖面)形如月生五日”的终间湖居延海的广袤湖面与丰富水量都远非今天所能比,这也是彼时该地农牧业发展,并且在此专设西海郡的基础性条件。

^① 如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景爱《额济纳河下游环境变迁的考察》,《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4年第1期;朱震达、刘恕、高前兆等《内蒙古西部古居延—黑城地区历史时期环境的变化与沙漠化过程》,《中国沙漠》1983年第2期,等等。

此外，距河西不远的罗布泊，汉时称“蒲昌海”，一名盐泽，“去玉门、阳关三百余里，广袤三百里，其水亭居，冬夏不增减。”^① 魏晋十六国时期称蒲昌海^②、牢兰海^③，依然保持着遥淼的水面。曹魏、西晋、前凉、后凉、西凉、北凉相继控制该区域，因此在这一时期该地居民的生产生活中也具有重要地位。

虽则石羊河与潯野泽、疏勒河与冥泽、黑河与居延海在历史时期内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在魏晋十六国时期，上述诸河诸湖却都保持着良好的生存状态。以黑河（古弱水）为例，即使到了明清时代，仍有相当大的流量，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 63《陕西十二》“弱水”条称其“自甘州删丹县西至合黎山，与张掖河合，其水力不胜芥，然可以皮船渡，环合黎山东北入居延泽。”^④属于疏勒河水系的党河流量在魏晋十六国时期也很惊人。西凉末年，北凉军队围攻敦煌，敦煌太守李恂“闭门不战，蒙逊自率众二万攻之，三面起堤，以水灌城。恂遣壮士一千，连板为桥，潜欲决堤，蒙逊勒兵逆战，屠其城。”^⑤沮渠蒙逊引党河水灌敦煌城，此时党河流量应当颇为可观。前引《沙州都督府图经》^⑥对党河及其附近的河湖陂泽也有较详细的记载。该文书称：“（沙州）节气 / 少雨，山谷多雪，立夏之后，山暖雪消，雪 / 水入河，朝减夕涨。其水又东北流卅里 /

①《汉书》卷 96 上《西域传上》，第 3871 页。

②据谭其骧主编《简明中国历史地图集》，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1~22 页。

③据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 49~50 页、第 55 页、第 60 页。

④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 63《陕西十二》，中华书局 1957 年版，第 2717 页。

⑤《晋书》卷 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中华书局 1974 年版，第 2271 页。

⑥李宗俊《〈沙州都督府图经〉撰修年代新探》，《敦煌学辑刊》2004 年第 1 期。

至沙州城,分派灌溉……州城四面水/渠侧,流觞曲水。花草果园,豪族士流,家/家自足。”^①上述河西诸条内流大河之外,一些较小河流的流量在魏晋十六国之后仍然非常可观,如前引《沙州都督府图经》中所载苦水、独利河水、悬泉水等。其中独利河水“右源出瓜州东南三百里,流至沙州敦煌县/东南界。雨多即流,无雨则涸。”^②“一所壕塹水,阔卅五尺,深九尺,壕绕城四面。右其壕西南角有一大泉,分为两道,流绕城四面/周匝,至东北隅,合流北出,去城七里,投入大河。”^③《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称唐代瓜州以北的玉门关附近“有瓠芦河,下广上狭,洄波甚急,深不可渡”^④。另如明清时代的水磨川。《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永昌卫”条:“水磨川,卫西南二十里,一名云川……水势汹激,能转水磨,因名。”^⑤明清之时黑河尚“可以皮船渡”,水磨川“能转水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水流情况应更胜一筹。如石羊河流域的姑臧城周围,水草丰美,为时人所重。《魏书》卷4下《世祖纪下》称:“初,世祖之伐河西也,李顺等咸言姑臧无水草,不可行师。恭宗有疑色。及车驾至姑臧,乃诏恭宗曰:‘姑臧城东西门外涌泉合于城北,其大如河。自余沟流入泽中,其间乃无燥地。泽草茂盛,可供

①参见郑炳林《敦煌地理文书辑校注》,甘肃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5~6页。

②参见郑炳林《敦煌地理文书辑校注》,甘肃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6页。

③参见郑炳林《敦煌地理文书辑校注》,甘肃教育出版社1989年版,第7页。

④〔唐〕慧立、彦棕著,孙毓棠、谢方点校《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页。

⑤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第2727页。

大军数年。”^①这为这一时期统御河西地区的各政权发展农牧业经济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根据前引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与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曹魏、西晋时期，潯野泽、冥泽、居延海都保持着巨大的湖面，水量充沛，它们周围的自然环境应如《元和郡县图志》所云“丰水草，宜畜牧”。到了五凉时期，冥泽、居延海情况一如其旧，但潯野泽并未在地图上表示出来，未知何故。不过在北魏历史地图中又有潯野泽的身影，只是湖分东西而已。仍据《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曹魏时期，敦煌郡有党河及其尾间湖为其居民提供充足的水源，酒泉郡、张掖郡内有黑河及其支流，西海郡则傍居延海而设，武威郡内石羊河水流湍急、潯野泽一碧万顷。因此，良好的自然环境成为这一时期掌控河西的中原王朝或者河西割据政权赖以立足、民众赖以生存的基础，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中，曹魏、西晋以及五凉政权营造了较前代更为发达的河西农牧业经济，而河西域内每一个较小的区域，往往也凭借这一点，能够裂土分疆，进行短期的割据。以下我们就据史为乐主编《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②《晋书·地理志上》以及上引两种历史地图集，并参考《甘肃通史·魏晋南北朝卷》^③、新版《甘肃省地图册》^④相关内容，对这一时期河西地区行政建制及各级行政单位所在地的地理环境作一简要的介绍。

献帝时，凉州数有乱，河西五郡去州隔远，于是乃别以为雍州。末又依古典定九州，乃合关右以为雍州。魏时复分以为凉州……统

①《魏书》卷4下《世祖纪下》，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108页。

②史为乐主编《中国历史地名大辞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

③赵向群著《甘肃通史·魏晋南北朝卷》，甘肃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36~38页。

④星球地图出版社编《甘肃省地图册》，星球地图出版社2008年版。

郡八,县四十六,户三万七百。

金城郡,治榆中县,统县五,户二千:

榆中县,治今兰州市城区东岗镇一带;

允街县,治今兰州市西北红古区花庄一带,西晋末废;

金城县,治今兰州市西北西固城;

白土县,治今青海华隆回族自治县东南黄河北岸,后凉为三河郡治;

浩亶县,治今永登县西南河桥镇。

西平郡,治西都县,统县四,户四千。

西都县,治今青海西宁市区,南凉太初元年(396)秃发乌孤建都于此;

临羌县,治今青海湟中县北,魏晋间移治今湟中县多巴镇;

长宁县,治今青海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东南长宁乡;

安夷县,治今青海平安县西。

武威郡,治姑臧县,统县七,户五千九百。

姑臧县,治今武威市城区;

宣威县,治今民勤县西南薛百乡;

揖次县,治今古浪县西北,后凉属昌松郡;

仓松县,治今古浪县西北,后凉改名昌松县;

显美县,治今永昌县东南;

骊靬县,治今永昌县西南20里焦家庄乡者来坝;

番和县,治今永昌县西二十里水磨关南二里水寨城(俗称白虎城);

张掖郡,治永平县,统县三,户三千九百。

永平县,治今张掖市西北四十里;

临泽县,治今临泽县东北昭武村;

屋兰县，治今山丹县西北。

西郡，治日勒县，统县五，户一千九百。

日勒县，治今永昌县西北定羌庙东 10 里；

删丹县，治今山丹县；

仙提县，治今山丹县东十里仙提堡；

万岁县，治今山丹县东南陈户乡北；

兰池县，治今山丹县东北。

酒泉郡，治福禄县，统县九，户四千四百。

福禄县，治今酒泉市肃州区；

会水县，治今金塔县东北双古城遗址；

安弥县，治今酒泉市东南 60 里下河清乡；

驿马县，治今玉门市东北驿马城；

乐涇县，治今酒泉市东南；

表氏县，治今高台县西骆驼城；

延寿县，治今玉门市东南石油沟附近；

玉门县，治今玉门市东南赤金镇；

沙头县，治今玉门市西北柳河乡附近。

敦煌郡，治敦煌县，统县十二，户六千三百。

昌蒲县，治今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敦煌县，治今敦煌市西；

龙勒县，治今敦煌市西南 105 里破城子；

阳关县，治今敦煌市西南古董滩西；

效谷县，治今敦煌市东北 40 里郭家堡乡墩湾村；

广至县，治今瓜州县东南破城子；

宜禾县，治今瓜州县西南；

冥安县，治今瓜州县东南锁阳城，西晋元康五年（295）改属

晋昌郡;

深泉县,汉晋渊泉县,治今甘肃瓜州安东三道沟附近,《晋书·地理志》讹为深泉县;

伊吾县,治今瓜州县柳园镇附近;

新乡县,西晋元康五年(295)置,属晋昌郡。治今瓜州县东南;

乾齐县,治今玉门市西北,王门镇附近。

西海郡,治居延县,统县一,户二千五百。

居延县,治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南。《晋书·地理志上》云:泽在东南,《尚书》所谓流沙也。据上引两种历史地图集,古居延海在居延县以北、以东。

以上是西晋时期凉州政区的情况,五凉时期河西地区的行政区划仍然以此为基础,只是有所增减而已。《晋书·地理志上》说:

元康五年,惠帝分敦煌郡之宜禾、伊吾、冥安、深泉、广至等五县,分酒泉之沙头县,又别立会稽、新乡,凡八县为晋昌郡。永宁中,张轨为凉州刺史,镇武威,上表请合秦雍流移人于姑臧西北,置武兴郡,统武兴、大城、乌支、襄武、晏然、新鄯、平狄、司监等县。又分西平界置晋兴郡,统晋兴、枹罕、永固、临津、临鄯、广昌、大夏、遂兴、罕唐、左南等县。……及张寔,分金城之令居、枝阳二县,又立永登县,合三县立广武郡。张茂分武兴、金城、西平、安故为定州。张骏分武威、武兴、西平、张掖、酒泉、建康、西海、西郡、湟河、晋兴、广武合十一郡为凉州,兴晋、金城、武始、南安、永晋、大夏、武成、汉中之河州,敦煌、晋昌、高昌、西域都护、戊己校尉、玉门大护军三郡三营为沙州。……张祚又以敦煌郡为商州。永兴中,置汉阳县以守牧地,张玄靓改为祁连郡。张天锡又别置临松郡。天锡降于苻氏,其地寻为吕光所据。吕光都

于姑臧后，以郭麐言谶，改昌松为东张掖郡。及吕隆降于姚兴，其地三分。武昭王为西凉，建号于敦煌，秃发乌孤为南凉，建号于乐都。沮渠蒙逊为北凉，建号于张掖。而分据河西五郡。

根据上面这则史料，五凉时期新增设的河西郡县主要有晋昌郡及所属会稽、新乡二县，武兴郡，晋兴郡，广武郡及所属永登县等。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瓜州晋昌县”条说：“冥水，自吐谷浑界流入大泽，东西二百六十里，南北六十里。丰水草，宜畜牧。”据郭沫若先生主编的《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之《前凉疆域图》^①，晋昌正位于大泽西南不远处。可知唐人所云此地“丰水草，宜畜牧”并非虚言。而武兴郡和晋兴郡的情况，适如赵向群先生所言：“张轨将武兴郡置于姑臧城西北的谷水西岸，将晋兴郡置于西平郡和金城郡之间的黄河南岸，其中的用意很清楚，就是为了发展生产，因为这两郡地带是待开发区，又有水利之便。”^②由此可知，五凉时期河西新设郡县的主要原则之一便是择水草丰美之处。此外，尚有后凉时期所置凉宁郡。据《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肃州卫”条：“凉宁城，在（肃州）卫东北，后凉所置郡也。晋隆安五年，沮渠蒙逊所部酒泉、凉宁二郡叛降于西凉。魏收志：凉宁郡领园池、贡泽二县，西魏废。”^③据李并成先生研究，凉宁所领二县皆以池或泽命名，表明该郡当位于池、泽近旁，这恰与位于今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明花区明海乡驻地南5公里的明海子城周围地貌景观符合，有可能即后凉至西魏凉宁郡园池或贡泽县城。^④而

①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第55页。

②赵向群著《甘肃通史·魏晋南北朝卷》，第129页。

③《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肃州卫”条，中华书局1955年版，第2721页。

④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64页。

旧有郡县治所,往往也选择近河、近湖之地,比如金城郡、西平郡、武威郡、张掖郡、酒泉郡、敦煌郡等即是。

至此,我们可以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地理环境做一简要的总结。彼时,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河道纵横,水流湍急,为其下游的终间湖提供了充足的水源,河湖周围,水草丰美,分布着大大小小的居民点,或州或郡,或县或城,甚至是更小的村庄与游牧者驻牧的穹庐与毡帐,围绕居民点,是河西民众更为广阔的生活天地,桑麻翳野,牛羊成群。正是在这良好的环境中,河西地方豪族与普通百姓一道,创造了一个河西开发历史上经济发展、人口增长、文化繁盛的全新时代。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正是这一自然环境和历史背景的全面反映。

最后需要交代的是,古今河西地区都非常重视水利事业,因此,兴修水利成为河西经济活动中的一件大事。考古资料关于西凉设置水利官员的记载,正是对这一情况的有力说明。吐鲁番出土文书《西凉建初二年(公元406年?)功曹书佐左谦奏为以伞翟定□补西部平水事》^①反映,西凉在高昌地区设置有“西部平水”。此“建初”年号究系何人所建有待考证,但根据相关文书,可证明建初年号确为高昌地区所奉行,并与西凉有关。文书反映,这次任命涉及传口令的严归忠、新任西部平水翟定以及具体负责此事的功曹左谦,说明这种任命在高昌地区应为常见之事。推而广之,西凉应在整个辖区即“酒泉以西”的敦煌、酒泉、晋兴、建康、凉兴、会稽、广夏、新城诸郡^②都有相关的措施推行。另据吐鲁番哈拉和卓九一号墓出土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86~87页。

^②据《读史方舆纪要》卷3《历代州域形势三·晋十六国》,中华书局1955年版,第155页。

北凉文书《兵曹下八幢符为屯兵值夜守水事》^①反映，北凉时期还专门组织士兵值夜守屯、引水灌田：

《兵曹下八幢符为屯兵值夜守水事》：

1 ——右八幢知中部屯。次屯之日，幢兵校将一人选兵十五人夜住

2 守水。残校将一人，将残兵，值苟（狗）还守。

3 兵曹掾张预、史左法强白。明当引水溉两。

4 司马 蔺 功曹史 璋

5 典军主簿 嘉

6 录事参军 悦 五官 涛

应当说，十六国时期河西以及新疆吐鲁番地区经济的发展，与当地重视水利事业有着重要联系。水草丰美的绿洲生活环境，加上对水利事业的重视，成为该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

另外，总体看来，河西地区水利事业经历了自由用水——均水——蓄水（节水）的过程。自西魏时期开始，河西地区就制订有较完备的分水、配水的原则和有关制度。李并成先生指出，敦煌文书《沙州敦煌县地方灌田用水分配细则》（P.3560）就是西魏瓜州刺史邓彦所立，迄至唐代一直遵行的配水法规。^②这些细则在河西绿洲各地均应普遍制订和实施，由此保证了中下游各地的灌溉需水和农业开发的顺利进行。而魏晋十六国时期正处于上述第一个阶段，即无节制用水阶段。《沙州敦煌县地方灌田用水分配细则》的出现说明，长期大规模的无节制用水，到了西魏时期，使沙州已经出现水资源紧缺的问题，由此才引致地方政府出台“灌田用水分配细则”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0页。

②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第228页。

等相关制度。而前述五凉时期围绕冥泽移植人口、增设郡县,正是西魏时期出现水资源问题的根源。沙州敦煌县如此,河西其他地区当也如此。当然,河西地区水资源日益短缺,并非完全由人为作用使然,但正如李并成先生在分析明清时期石羊河下游地区沙漠化过程时所指出的,该地区沙漠化过程,正是在人口增长的巨大压力下,无计划盲目开垦给有限的水资源以及绿洲脆弱的生态系统的容量和支付能力造成的巨大冲击和压力所产生的恶果。^①所以说,节水、配水是自古至今合理利用水资源的有效措施之一,如何使合理用水与经济发展二者和谐发展,是我们今后经济开发必须考虑的重点内容。

^①王福成、王震亚主编《甘肃抗旱治沙史研究》,第95~96页。

第三章 古墓丹青:魏晋十六国 河西壁画墓

从政治和经济控制权来讲,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无疑是河西地方豪族(或称“河西著姓”)的天下。与此对应,从迄今为止发现的大量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墓葬来看,这一时期最具代表性的壁画墓也以河西地方豪族墓葬为主。在东起武威,西至敦煌的广大区域内,壁画墓以其丰富的内涵和所承载的大量历史文化信息,展示了该时期河西民众农牧生产、生活起居、民族关系、丧葬习俗等各个方面的内容。

以下根据相关资料,就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进行介绍。

一、酒泉西沟魏晋墓

酒泉西沟魏晋墓发现于酒泉市果园乡西沟村,位于甘肃省酒泉市西北7.5公里,在北大河的西北,南距兰新公路约5公里。西沟村魏晋墓所在地近代被称为黄沙梁子古墓区。1993年8月至11月,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发掘其中7座魏晋墓葬,其中2座

(93JXM5、93JXM7) 是画像砖墓, 93JXM5 的画像砖共计 113 块, 93JXM7 画像砖共 87 块。^①

93JXM5 前室有画像砖 42 块, 主要内容是牛、马、鸡群和居住的穹庐帐及远处的游牧民族。描绘的内容偏重墓主人所处的生活地理环境。中室有画像砖 61 块, 内容偏重于对宴饮、炊厨、侍者、婢女、燕舞等墓主人生活片段的描绘。后室有画像砖 10 块, 绘画突出的是墓主人通常在内室里珍藏的物品。93JXM7 画像砖保存良好, 主要分布在前室的四壁和后室的后壁。前室四壁均有五层画像砖, 内容涉及林木、飞鸟、宴乐、炊厨、农作、出行、穹庐等。后室后壁四层画像砖, 内容较为单纯, 主要是一些内室珍藏的物品。^②

总体看来, 酒泉西沟魏晋画像砖墓绘画内容依照墓室的基本结构, 按前、中、后室所寄予的寓意进行安排, 利用墓室的中轴线, 将墓室中的砖画内容合理划分, 来保证故事内容的整体与可读性。其基本形式是以一块砖面为基本单位, 一砖一画, 一事数幅画, 以连环画的形式, 形象地描绘当时社会崇尚的生活。^③

砖画的内容通常有定势。重点一般表现以下几个方面: 一为墓主人的官事经历和富庶的田园生活。如武士开道骑卒相随的出行图, 成群的婢女和舞女侍候主人生活、娱乐的起居图, 杀猪、宰羊、椎牛、烫鸡的炊厨图。二是农耕生产场面。绘有耕耘、播种、牛耙、牛耨以及收获后扬场的情景。牛耙、牛耨图形象地表现了这一地区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

②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

③马建华《甘肃酒泉魏晋墓彩绘砖》,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气候干燥降雨量少需保墒的地理特点。而大量的扬场晒粮图则渲染了粮食的丰收。三是通过奔跑的马匹、拥挤的羊群以表现畜牧生产的规模。四是描绘箱柜奁盒以及简牍来表现墓主人的财富与学识。以简洁明了的图画勾画出了墓主人的社会地位和生活经历。^①

在酒泉西沟彩绘砖中，通过农耕与畜牧者的不同装束，我们可以发现农耕与畜牧这两种不同的生产活动是由不同民族群体进行的。它表现了当时迁至河西的汉族是以农耕为主，而本地的土著则以牧业生产为主的经济特性和社会形态。^②

二、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

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位于敦煌故城以东三危山前戈壁上的佛爷庙湾—新店台墓群西端，1995年6月15日至11月16日发掘，共清理西晋、十六国时期及唐代墓葬六百余座，其中包括五座西晋时期的画像砖墓（95DFM37、95DFM39、95DFM118、95DFM91、95DFM167），加上1987年发掘的一座西晋画像砖墓（87DFM133），共六座画像砖墓。^③

画像砖以小型单幅画像砖为主，亦有在墓室砖壁的某一部分壁面上作画的。这些画像砖一般为一砖一画，一画一个独立内容。也有些画像砖在表现同一内容的同时作对称或对应排列。还有一些画像砖由两幅连续的画像砖构成一完整内容。画像砖主要分布在照墙

①马建华《甘肃酒泉魏晋墓彩绘砖》，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②马建华《甘肃酒泉魏晋墓彩绘砖》，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③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主编《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文物出版社1998年版，第1~5页。

部位，墓室内虽有少量画像砖，但主要安排于墓室西壁甬道两侧的壁面。也有的墓在墓室四壁正中镶嵌一块有某种特殊含意的画像砖。画像砖的分布往往还与一定的内容相联系。^①

墓中的照墙上砌有制作精致的彩绘砖雕的支柱、斗拱。照墙的主体是采用平竖交错方法砌筑，在砖面上绘有精美画像。绘画内容是以飞虎、双鱼、白象、凤鸟，神鹿、有翼神马等珍禽瑞兽为主，以古代神话与传说故事如托山力士、李广射虎、伯牙听琴为副。画面绚丽多彩、鲜艳夺目。墓内的彩绘砖则以小块形式散布在墓壁与墓穹隆顶交接之处。绘有屋舍和牛车、鸡群、验粮及母子嬉戏等墓主人的生活场面。画面生活气息浓郁，自然祥和。^②

三、丁家闸十六国五号墓

酒泉丁家闸五号壁画墓位于酒泉北 10 公里的果园公社丁家闸大队。1977 年 8 月发掘。墓室有前、后两室，前室覆斗顶前部设方坑。研究者认为这种方坑似为院落的象征，为甘肃河西地区所特有。在北朝和隋唐时期的墓葬中，设于墓道中的天井，似为此种形制的发展。该墓的年代，大致可定在后凉至北凉之间，即公元四世纪结束至五世纪中叶，也就是在公元 386—441 年之间。墓主人的身份应在王侯、三公之列，但究为何人难以确指，或系西凉迁治酒泉后某个世族大姓中的高级官僚。至于墓主人是否确为西凉王侯，由于在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主编《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文物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60 页。

^②马建华《甘肃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彩绘砖》，马建华主编《甘肃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 2000 年版。

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僭越制度的情况经常发生，尚不能肯定。^①

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反映的是汉族封建文化。以燕居、出游、生产、生活和祥瑞等为题材的墓室壁画属于汉魏以来上层社会的一种丧葬形式。壁画还表现了当时的职官、礼仪和舆服等制度。世族门阀制度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封建政权的社会阶级基础。这在壁画中由广建坞壁、强迫部曲从事生产和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面貌中而得到充分的证明。^②

壁画中墓主人及其近侍、乐舞伎等，均为汉族装束，而生产者中，大多数着少数族服装，留少数族发式，个别人更是高鼻深目，显系少数族形象。……当时的河西地区，除汉族外还居住着许多少数族。这些少数族的上层统治者，已经采用汉晋以来的典章制度，但广大劳动群众，在很大程度上仍然保持着他们自己的文化习俗。因此，着汉装者不一定是汉族，而生产者中，肯定包括了各族劳动人民。^③

在丁家闸五号墓中没有佛教的影响，我们看到的是传统的儒道思想的再现。这一情况充分说明，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尽管统治者提倡佛教，但传统的儒道思想，仍然居于主导地位，影响着人们的社会意识和社会生活。^④

丁家闸十六国壁画墓……前室墓顶与四壁薄施草泥一层，上加

①据吴初骧《酒泉丁家闸五号墓的发掘》，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页。

②吴初骧《酒泉丁家闸五号墓的发掘》，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页。

③吴初骧《酒泉丁家闸五号墓的发掘》，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页。

④据吴初骧《酒泉丁家闸五号墓的发掘》，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第1~17页。

敷土黄色泥皮,满绘彩画,顶部绘覆斗莲花藻井。下以土红宽带界栏,以树丛作装饰,内容包括天、地、人三界景物。天界绘红日、盈月、东王公、西王母、神马、白鹿、羽人、金鸟、蟾蜍,人间绘墓主人宴居行乐图、眷属出行图、饮宴乐舞图、耕作采桑图以及坞壁、碉楼、牧童、庖厨等,再现了那个时代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社会生活各个层面的真实情景。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古代河西人民勤劳纯朴的民风以及贵族生活的富足与奢华。^①

四、嘉峪关新城魏晋壁画墓

本书所指嘉峪关新城魏晋壁画墓,是分布在嘉峪关市北戈壁滩上,考古编号为一号、三号、四号、五号、六号、七号、十二号、十三号的八座墓葬^②。这八座壁画墓,根据墓葬形制、出土文物、壁画内容判断,上限起于魏、晋,下限迄于十六国(公元三世纪上半叶——五世纪初)。墓主人是郡县一级文武官吏和地方豪绅。^③

新城一号至八号墓是这一墓地中的大型墓葬。壁画的安排有一定的规律,内容又基本雷同,表明当时画工是遵循固定的格式并仿照粉本绘成的。壁画以当时的社会现实生活为题材,反映了魏晋时

①花平宁《丁家闸十六国墓壁画简介》,《甘肃丁家闸十六国墓壁画》封二,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

②有关新城1~8号墓详细情况,可参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十二、十三号墓详细情况,可参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新城十二、十三号画像砖墓发掘简报》,《文物》,1982年第8期。

③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第1页。按,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认为:“(一号至八号墓的)墓主人都是当时的世家豪族,有的还兼为官吏。同属统治阶级的成员。”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76页。

期这一地区的政治、经济状况。从中也可以看出，魏晋时期此地世家豪族的势力也还是比较强大的。同时，这些壁画又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绘画艺术的发展水平。这些壁画的时代都早于敦煌壁画，为探索敦煌艺术的源流提供了相当重要的实物资料。^①

嘉峪关魏晋壁画墓直接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生活……这里展现的是墓主人生活时代的社会现实生活，具有强烈的时代气息。壁画采用一砖一画的方式，叙事性很强。^②

壁画内容可分这么几个方面：

凡具有文武官阶品位的墓主人都画有显示身世的出行图和与此相关的安帐扎营的屯营图，以及兵农相兼的屯垦图。出行图一般为墓主人在中间骑马或乘车，后有从骑，声势浩浩荡荡。有的用多块砖连续表现，有的绘成大幅壁画。屯营图中的墓主人居于大牙帐中，四周环以数层兵帐。屯垦图可见上面二排士卒在主将率领下操练，下面两架耕牛在犁地。将士屯垦制度是曹魏以来安定社会的主要措施。

生产活动方面有农耕、畜牧、狩猎、养殖、园林等等。常见男子驾牛耕地、耙地、耨地、播种；男女在场圃中打场、扬场等；妇女提篮采桑，孩童守护林园；放牧人赶着马、牛、羊群；牵驼人在

①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2页。

②张宝玺《嘉峪关魏晋壁画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2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本部分以下相关内容，均据上述资料整理，不另注。

逍遥地行走;家禽在麦堆间啄食。狩猎内容占很大比例,猎人持枪跃马追逐猎物,或挽弓俯射,或转身回射。三五成群的步猎者,放逐鹰犬追逐猎物,黄羊、鹿、兔等疲于奔命,猎者穷追不舍。

生活方面有宴饮、庖厨、屠宰、酿造及衣食住行的种种场景。宴饮是画者最乐于表现的题材,主人席地而坐,手拿叉、勺等饮食工具,几案上放满盛食器皿,常有二三奴婢捧物进食,有的还有乐师奏乐及玩耍六博游戏。屠宰图中,宰杀猪、羊、牛、鸡等各有不同的方法,猪置于案上开腔,羊悬挂,牛击头。庖厨的场景,多为女子烧火或揉面,男子切肉,壁间放置着各种炊具。牛车是生产工具,也是生活工具,可载物,也可乘人。出行图中可以看到童仆驾车载物,逍遥的妇女出游归来。一般人居住的是高高围固的坞舍,穷苦人住的是仅可容身的穹庐。还有代表财富的成捆的绢帛、丝束之类。

五、高台魏晋壁画墓

甘肃高台县境内共发现魏晋时期的壁画墓十余座,主要集中在骆驼城古墓群和许三湾古墓群,另外,罗城乡地埂坡也发现有3座壁画墓。

1994年7月,高台县公安局破获一起盗掘骆驼城墓葬画像砖案。该墓位于高台县骆驼城乡西南6公里处,北距骆驼城故址2.5公里,南距312国道4公里。是一座由墓门、甬道、前室、中室、后室组成的砖室墓。收缴的这批画像砖共58块,内容均以表现现实生活为主,有反映当时农业生产、畜牧渔猎、饲养屠宰家畜的场景,也有反映墓主人生活、信仰及死后升天的画面,还有一部分画像砖

上绘云气、青龙、山石、树木、贡品、晾衣架等。^①

研究者认为：“高台骆驼城墓葬彩绘画像砖具有以下特点和风格。一是砖画内容取材于现实生活，具有很强的写实性，把当时的现实生活描绘得既形象又生动。其牛耕图、耨地图生动地再现了当时农业生产及农具的使用情况。……畜牧画像砖有牧马图、牧鹿图、牧牛图。图中绘有持鞭而立的牧人（男或女），悠闲吃草的牛马，动态各异的鹿，而且还有淡墨写意的骆驼、卧地而睡的猪。反映墓主人生活情景境的有主仆图、进食图、车马出行图等。反映家居现实生活的还有渔猎、屠宰、饲猪、牵马等内容。

二是画像砖在绘画艺术表现手法上运用了中国传统的线描笔墨技法，构图简练、用笔流畅、色调明快、单纯热烈。……

三是砖画采用了散点透视的构图方法，构图随意，画风朴实粗犷。彩绘砖画的作者很可能是民间画工，生活阅历丰富、熟悉现实生活，所绘出的画也就显示出浓郁的乡土味。……

四是砖画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墓主人的信仰、精神生活与寄托。有四块砖绘东王公、西王母，三块砖绘伏羲、女娲，寄托了墓主人死后能引魂升天。画像砖从一个侧面向我们展示了魏晋时期河西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状况。”^②

2002年11月，高台县博物馆在县城西北罗城乡河西村地埂坡发现被盗墓葬数座，2007年8-11月，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对其进行了清理。其中M1、M2、M6为壁画墓。M1、M2中的仿木结构建筑的墓葬形制，尤其是M1中的仿木结构梁架及

^①张掖地区文物管理办公室、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文物》1997年第12期。

^②施爱民《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及其艺术风格》，《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封二，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

屋顶，形成了面阔一间进深三架椽的结构，是河西魏晋墓的一次新发现。地埂坡墓葬壁画整壁绘制，与河西常见的一砖一画的形式不同。^①

以上介绍的几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壁画墓，是迄今为止已经进行过考古发掘的最具代表性的部分。就分布地域来讲，以嘉峪关、酒泉、高台三地最为集中。实际上，从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以来，在今河西走廊发现的壁画墓远不止这些，还涉及武威、永昌、民乐、瓜州、敦煌等地多座墓葬。这些墓葬之间既相互联系，又各自具有独特的风格，成为反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生前死后生活场景的重要资料中心。就历史作用而言，它们对中国绘画史、对敦煌壁画、对隋唐河西墓葬，都具有极为重要的影响力。因此，无论称之为“古墓丹青”或是“地下画廊”，都不足以完整地反映其丰富的文化内涵。本书以下各章，将主要根据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相关内容，并参考其他考古资料及史籍记载，对这一时期河西民众的社会生活情况进行较详细的考述。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文物》2008年第9期。另，本书第九章《衣食住行：河西民众生活百态》中有对地埂坡壁画墓的介绍，可参。

第四章 凉州七城十万家

自汉及唐，武威郡（或凉州）治所姑臧城一直是丝绸之路河西段最为著名的都市之一。东汉光武帝建武年间，孔奋为姑臧长，“时天下扰乱，惟河西独安，而姑臧称为富邑，通货羌胡，市日四合，每居县者，不盈数月辄致丰积。”^①虽则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域内曾一度四分五裂，但来往丝路的各色客商总会在姑臧进行广泛而频繁的商贸活动，这对武威一地甚至河西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影响甚巨。北魏文学家温子升在《凉州乐歌》中写道：“远游武威郡，遥望姑臧城。车马相交错，歌吹日纵横。”^②史书也称：“凉州为河西都会，襟带西蕃、葱右诸国，商旅往来，无有停绝。”^③学界也因

①《后汉书》卷31《孔奋列传》，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1098页。

②据朱瑜章《历代咏河西诗歌选注》，中国文史出版社2007年版，第46页。

③〔唐〕慧立、彦棕著，孙毓棠、谢方点校《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1页。

此给予姑臧城以较多的关注。^①本章拟对魏晋十六国时期丝路重镇姑臧城建制及规模大小进行考证,以就教于方家。

一、概述

唐玄宗天宝十三年(公元754年),诗人岑参由长安赴北庭,途经武威时写下了著名的诗篇《凉州馆中与诸判官夜集》。诗云:“弯月出挂城头,城头月出照凉州。凉州七里十万家,胡人半解弹琵琶。琵琶一曲肠堪断,风萧萧兮夜漫漫。河西幕中多故人,故人别来三五春。花门楼前见秋草,岂能贫贱相看老。一生大笑能几回,斗酒相逢须醉倒。”^②其中“凉州七里十万家”句,又作“凉州七城十万家”。有学者称此诗写凉州秋夜景物,有绘声绘色之妙。但治史者往往通过此诗看到的是唐代凉州的繁盛。据《资治通鉴》卷219肃宗至德二载正月丙寅条记载,当时“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胡注曰:“武威郡,凉州,治姑臧,旧城匈奴所筑,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张氏据河西,又增筑四城,箱各千步,并旧城为五。余二城未知谁所筑也。”胡注所据应为《十六国春秋·前凉录·张轨》或《晋书·张轨传》的记载:“(张轨)于是大城姑臧。其城本匈奴所筑也,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地有龙形,故名卧龙城。”因此“七里”与

①关于姑臧城的研究成果,代表性的有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梁新民《武威史地综述》(兰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日〕前田正名《四至五世纪的姑臧城》(《史学杂志》78~4,1969),《姑臧城的城郭景观》(《东方学》44,1972),《北凉灭亡时姑臧的居民构造》(《历史中的民众和文化》,1982);刘汉东《五凉东、西苑考》(《史学月刊》1987年第2期);王乃昂、蔡为民《凉都姑臧城址及茂区变适初探》(《西北史地》1997年第4期)、《论丝路重镇凉州的历史地位及其影响》(《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97年第4期),等。

②据朱瑜章《历代咏河西诗歌选注》,第148~149页。

“七城”都能说通，不过笔者以为“七城”更加确切。这里必须说明的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方行政建制与唐代有所不同，魏晋十六国时期，“州”为一级行政区，凉州所辖范围极广，包括今河西地区、新疆东、南部地区以及内蒙古西部地区，但唐代“州”仅是“道”之下的二级行政区，与魏晋时期的“郡”相当，凉州代表的地理范围较魏晋十六国时期要小很多，与西晋时期的武威郡地理范围相近。魏晋五凉时期武威郡（治所姑臧）一直为河西政治、经济以及文化中心，而且已如上述，“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其基础正是五凉时期所奠定。所以虽然岑参诗中所写为唐玄宗天宝年间的凉州景物，相距魏晋五凉时期已有三四百年历史，去五凉已远，因此以此去说明五凉及其以前凉州盛况并无不确之处，其中的差别应当只是魏晋五凉时期凉州的繁盛程度稍逊隋唐而已。正是由于魏晋五凉时期在中原一片混乱的时候，“唯有凉州倚柱观”，河西地区的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得到恢复与发展，这为隋唐时期凉州乃至河西的繁盛奠定了基础。

我们仍然回到岑参《凉州馆中与诸判官夜集》诗。诗中“七里（城）十万家”、“胡人”、“弹琵琶”、“花门楼”、“斗酒相逢”等内容，深刻反映出当时凉州（今武威）的城市建设、市民生活以及风土人情。“七里十万家”又作“七城十万家”，是说凉州城规模很大，居民众多。据“大城之中，小城有七”，可知凉州城市建制较为完备，根据不同的功用划分为七个部分，每一部分又以一定的建筑物即“小城”区别开来；诗中强调“胡人”，则汉人应当是凉州城市居民的主体，而“胡人”也是凉州城民的主要组成部分；“弹琵琶”的情景，只有在市民生活较丰富的大中城市较为普遍，此时此地“胡人半解弹琵琶”，在告诉人们凉州风情与中原大地不同之外，还强调胡人歌舞在胡汉杂居的河西城镇中具有代表性；“花门楼”应

当是凉州城中具有代表性的酒肆，也即诗人与友人聚会的地方；“斗酒相逢”，自古以来便是河西民众最真诚的待客之道，何况是名满天下的大诗人岑参到了呢？

岑参之外，唐代许多诗人都对凉州进行了描绘。最著名的当数元稹之《西凉伎》了。诗的前半部分为：“吾闻昔日西凉州，人烟扑地桑柘稠。葡萄美酒恣行乐，红艳青旗朱粉楼。楼下当垆称卓女，楼头伴客名莫愁。乡人不识离别苦，更卒多为沉滞游。哥舒开府设高宴，八珍九酝当前头。前头百戏竞撩乱，丸剑跳踯霜雪浮。狮子摇光毛彩竖，胡腾醉舞筋骨柔。大宛来献赤汗马，赞普亦奉翠茸裘。”^①极言安史之乱以前凉州的繁华，内容与前引岑参诗相近，而所描述的凉州繁华程度犹有过之。

二、魏晋十六国时期姑臧城的结构

如前所述，唐诗中凉州城的繁华，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魏晋南北朝时期，尤其是五凉时期河西政治、经济以及文化事业的发展与进步。

前引《资治通鉴》卷219肃宗至德二载正月丙寅条胡注：“武威郡，凉州，治姑臧，旧城匈奴所筑，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张氏据河西，又增筑四城，箱各千步，并旧城为五。余二城未知谁所筑也。”“张氏据河西”言前凉张轨及其子孙保据河西之举，而张氏所“增筑四城”，亦可为史料所证明。据《晋书》卷86《张轨传》，前凉张轨平定鲜卑反叛之后“大城姑臧”，是前凉筑姑臧城之始。其子张茂为凉州牧一年多，又“筑灵钧台，周轮八十余堵，基高九仞”，不久“复大城姑臧，修灵钧台”，应该是在其父的基础上对姑臧城进

^①据朱瑜章《历代咏河西诗歌选注》，第178~179页。

行了较为彻底的修缮。另据张茂修缮灵钧台后对别驾吴绍所说“王公设险，武夫重闭”等内容来看，修缮以后的灵钧台应该是前凉张茂凉州牧署，也即前凉王宫。到了前凉全盛的张骏时期，“又于姑臧城南筑城，起谦光殿，画以五色，饰以金玉，穷尽珍巧。殿之四面各起一殿，东曰宜阳青殿，以春三月居之，章服器物皆依方色；南曰朱阳赤殿，夏三月居之；西曰政刑白殿，秋三月居之；北曰玄武黑殿，冬三月居之。其傍皆有直省内官寺署，一同方色。及末年，任所游处，不复依四时而居。”据此可知，张骏所筑的姑臧南城，实际是一个规模庞大的建筑群，它以谦光殿为中心，东南西北四面分别是宜阳青殿、朱阳赤殿、政刑白殿、玄武黑殿，四殿周围又是直省内官寺署，建筑颜色应仍是东青、南朱、西白、北黑，而中间的谦光殿虽然“画以五色”，但应以黄色为主。另，《晋书》卷86《张骏传》称，张骏初拜凉州牧、西平公诸职时，曾“缮南宫”^①，未知“南宫”是否即为谦光殿南边的朱阳赤殿。由于南城为张骏新筑，所以最初周围民众应当较少，但随着南城作为新的政府机构所在地影响力的逐步扩大，普通民众也应逐步向南城靠拢，从而形成一个新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而张轨、张茂时代在匈奴卧龙城基础上修建的姑臧城也即姑臧旧城，应该是姑臧大城中的北城。关于姑臧大城中的东西两城，史书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五凉时期一直存在的姑臧东、西两苑却值得我们注意。刘汉东先生《五凉东、西苑考》一文对此有详细的考证。^②刘先生指出，两苑所在之处，当是姑臧城外，东苑在城东，西苑在城西。但笔者以为，刘先生所谓两苑在姑臧城外之“姑臧城”，应当是指姑臧小城，也就是当年匈奴

①《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3页。

②刘汉东《五凉东、西苑考》，《史学月刊》1987年第2期。

所筑卧龙城与前凉张轨、张茂所筑姑臧北城。那么五凉时期姑臧南、北城之外，其余二城（姑称之为东城、西城）在哪里呢？寻找姑臧东、西二城，还应当从匈奴时代筑卧龙城说起。匈奴习俗，逐水草迁徙，无城郭长居耕田之业。畜牧在匈奴生产生活中的决定性地位告诉我们，当年匈奴筑卧龙城时，应当在卧龙城外专门兴建有畜牧区，这应当是五凉时期姑臧东、西苑的起始。两汉之时，河西为国家重要的战马生产基地，姑臧城外设置专门的苑所也是理所应当。魏晋时期河西民族结构复杂，姑臧城外应当仍然存在大量以畜牧为生的胡汉民众，一般来讲，承平之时这些以畜牧为生的胡汉民众更多的是作为兵户的身份出现的。这也就是刘汉东先生所论“两苑的性质是居住兵户为主的军营，但也有非兵户”。刘先生研究认为，五凉时期的姑臧“有北城、南城、东苑、西苑”，其中“东、西两苑始见于前凉，终五凉而不更，此后不见记载”。需要注意的是，《十六国春秋辑补》卷72《前凉录六》称，张玄靓太始四年（公元359年）“五月，东苑大冢上，忽有地陷为泽”，同书卷73《前凉录七》也说张天锡三年（公元366年）“姑臧……西苑牝鹿生角，东苑铜佛生毛”，可知东苑和西苑皆为范围较广的苑囿，西苑有牝鹿，东苑还有铜佛，前引刘汉东先生文章以为“似应有人居住”，很有道理。不过史书专门将生毛的铜佛记录下来，似乎当时的姑臧东苑不仅仅是住人那么简单。《魏书》卷114《释老志》说“凉州自张轨后，世信佛教”，东苑有铜佛，正好印证了上述记载，既如此，即便张天锡时代东苑尚不住人而只有寺庙和佛像，但来往的香客也应存在。在颇信佛教的前凉时代，寺庙和佛像无疑对善男信女具有重要的吸引力，所以以此为基础，东苑住户不断增多也很有可能。这为东苑在姑臧自成一个生产生活区域奠定了基础。同样，东、西苑并存，情况也应相当。《水经注》卷四十《都野泽》引王隐《晋书》称：

凉州城有龙形，故曰卧龙城。南北七里，东西三里，本匈奴所筑。及张氏之世居也，又增筑四城箱各千步。东城殖园果，命曰讲武场，北城殖园果，命曰玄武圃，皆有宫殿；中城内作四时宫，随节游幸，并旧城为五，街衢相通，二十二门。大缮宫殿观阁，采绮妆饰，拟中夏也。^①

《资治通鉴》卷 111 晋安帝隆安三年十二月“凉王光疾甚”条胡注略与此同：

王隐《晋书》曰：凉州城东西三里，南北七里，本匈奴所筑。及张氏之世，又增筑四城，箱各千步；东城命曰讲武场，北城名曰玄武圃，皆殖园果，有宫殿。广夏门、洪范门，皆中城门也。

可知东西南北四城之外，还有“中城”，又“中城内作四时宫”，看来此“中城”即张骏时期在匈奴卧龙城南所筑的新城。有关这一点，陈寅恪先生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中也已论及^②。以此来看，到了张骏时期，当年匈奴的卧龙城经过改造，倒成了新姑臧城的北城。据上述史料，东城、北城都“殖园果”，可见魏晋五凉时期的姑臧城在修建之时往往也会修建苑圃，继承了当年匈奴筑姑臧城时形成的习惯，而所谓北城“殖园果”，应当是直接继承了匈奴时代的卧龙城形制。作为政府专门设置的两个区域，姑臧东、西苑应当各有标志性的建筑，即上引史料所谓“皆有宫殿”，这样，被认为是东城、西城也在情理之中了，只是与传统意义上的“城”有所不同而已。在这个意义上，殖园果的东城与东苑表示的其实是同样的意思。有关这点，清人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 63《陕西十二》

①《水经注》卷 40《都野泽》引王隐《晋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765 页。

②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外二种）》，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70~72 页。

“姑臧废县”条注引《新唐书》云：“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旧城匈奴所筑，张氏增筑四城，余二城又后人所筑也。其东西厢城亦曰东西苑城。”^①《武威市志》也说，前凉时期在姑臧城外增筑了东、南、西、北四城厢，“东面的称东苑，西面的称西苑”^②，王乃昂、蔡为民也称东、西苑为东、西城^③，颇有道理。到了后凉之时，姑臧东西二苑人数已相当可观。《晋书》卷122《吕光载记》记载说，郭麐叛吕光之前，曾与王详共谋反叛之事，麐谓详曰：“田胡王乞机部众最强，二苑之众多其故众。吾今与公唱义，推机为主，则二苑之众尽我有也。克城之后，徐更图之。”不久郭麐夜烧洪范门，二苑之众果然尽数归附。可知经过前凉后期到后凉时期的发展，姑臧东西两苑人口颇众，已成为许多势力争取的对象。刘汉东认为两苑之众很大一部分是少数民族，这就正好与前述匈奴时代修筑卧龙城，城周围兴建有专门的畜牧区，以及《水经注》所引《晋书》“东城殖园果”等记载相对应，而畜牧区内一直就有少数民族居住。刘先生的论断还可从史书记载中得到证明。《晋书》卷122《吕隆载记》称，后凉末年，沮渠蒙逊围攻姑臧，“姑臧穀價踊貴，斗直钱五千文，人相食，饿死者十余萬口。城门昼闭，樵采路绝，百姓请出城乞为夷虏奴婢者日有数百。隆惧沮动人情，尽坑之，于是积尸盈于衢路。”“百姓请出城乞为夷虏奴婢者日有数百”句，正说明姑臧城外某处即为夷虏所居。《资治通鉴》载北魏兴灭北凉之役，太武帝

①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中华书局1957年版，第2730页。

②武威市志编纂委员会编《武威市志》，兰州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91页。

③王乃昂、蔡为民《凉都姑臧城址及茂区变迁初探》，《西北史地》1997年第4期。

“问（源）贺以取凉方略，对曰：‘姑臧城旁有四部鲜卑，皆臣祖父旧民，臣愿处军前，宣国威信，示以祸福，必相帅归命。外援既服，然后取其孤城，如反掌耳。’”胡注：“秃发傉檀据姑臧，继而为沮渠所取，有四部鲜卑留居城外。贺，檀之子也。”^①又据《资治通鉴》卷219肃宗至德二载正月丙寅条“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胡据其五，二城坚守”，虽说这里描述的是河西兵使盖庭伦和武威九姓商胡安门物等叛乱时的情况，但武威七城中有专供少数民族居住的小城当无异议。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民族结构复杂，割据者为防止民族矛盾尖锐化，往往在城池之内设胡汉两区进行管理。以南凉为例，南凉末年内忧外患不止，南凉太子秃发武台与抚军从事中郎尉肃守乐都城之计，《晋书》卷126《秃发傉檀载记》记载说：

尉肃言于武台曰：‘今外城广大，难以固守，宜聚国人于内城，肃等率诸晋人距战于外，如或不捷，犹有万全。’武台曰：‘小贼蕞尔，旦夕当走，卿何虑之过也。’武台惧晋人有二心也，乃召豪望有勇谋者闭之于内。孟恺泣曰：‘炽磐不道，人神同愤，恺等进则荷恩重迁，退顾妻子之累，岂有二乎！今事已急矣，人思自效，有何猜邪？’武台曰：‘吾岂不知子忠，实惧余人脱生虑表，以君等安之耳。’一旬而城溃。

在这段史料中，尉肃将秃发部和汉族人分称“国人”、“晋人”，让“国人”聚于内城，晋人在外城距战，显然尉肃一开始就考虑到南凉的这种统治政策，而且也能反映出在南凉政治中秃发人高人一等。但即便如此，秃发武台还是对汉族人猜疑有加，所以才有武台不听劝告，“一旬而城溃”的悲剧。可见南凉政权将汉人与秃发部人区别对待。这种民族分治政策在十六国时期较为普遍。比如

①《资治通鉴》卷123宋文帝元嘉十六年七月条，第3873页。

前赵。王仲荦先生在《魏晋南北朝史（上册）》中指出，前赵刘聪时代，在统治区内置左、右司隶，各领户二十余万，万户置一内史，统治汉族人民，同时又在单于下设左、右辅，各管六夷十万落，每万落置一都尉，采用这样胡汉分治的方式来进行统治。^①后赵与南凉一样，也将统治民族称为“国人”。由此可知，十六国时期的姑臧城里，也划分为汉人居住区和胡人居住区，而一个区往往就是自成体系的“小城”。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认定，姑臧东西苑即东西二城，也就是主要供少数民族民众居住的两个小城，其职能应当发生过如下转变：最初为匈奴人的牧苑，西汉以后成为专门安置以少数民族民众为主的居住区，到了魏晋十六国时期，姑臧城因其控制者的不同，居住者的情况有所不同，但胡汉分治的原则一直没变，所以专门设有汉族居住区和少数民族居住区，这也就是“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的原因之一。“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说的是唐代姑臧城的总体结构，而截止北凉灭国，姑臧城“大城之中，小城有五”，结构已与唐代相近，分别是北城、南城、东城（苑）、西城（苑）、内城（禁城、中城）^②。

三、姑臧城的宫殿建筑

另外，前引史料所云前凉时期曾在姑臧城“大缮宫殿观阁”，根

^①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上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第238~239页。

^②梁新民认为：“姑臧七城早在前凉时就已形成。”“匈奴筑的南北七里、东西三里的长方形姑臧城，里面由北到南，依次由张轨、张茂、张骏筑了三座小城，外面由张骏增筑了箱各千步的东、南、西、北四座小城。”（参见梁新民《武威史地综述》，兰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32~136页。）

据史书记载,五凉时期姑臧城中的具体建筑,除了前述灵钧台、谦光殿及其东南西北四殿、至省内官寺署外,还有张骏讌其群僚的闲豫堂^①、张骏为鄯善王所献美人修建的宾遐观^②、张重华母严氏所居永训宫^③、张重华生母马氏所居永寿宫^④、张祚宫内的飞鸾观、万秋阁^⑤、张天锡所居平章殿^⑥、吕光讌其群臣的内苑新堂^⑦、龙翔殿^⑧、湛露堂、融明观、紫阁^⑨、琨华堂、宣德堂^⑩、沮渠蒙逊玄始十四年所建的游林堂^⑪等。另据前引“街衢相通二十二门”,可知前凉时期姑臧城有22个城门,这些城门的名称在史书中也有零星的记载,如安昌门^⑫、广夏门、洪范门、端门、青角门^⑬、朱明门^⑭、青阳门^⑮、

①《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3页。

②《晋书》卷86《张骏传》,第2237页。

③《晋书》卷86《张重华传》,第2240页。

④《晋书》卷86《张重华传》,第2240页。

⑤《十六国春秋辑补》卷72《前凉录六·张祚》,第515页。

⑥《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2页。本传云安昌门为“张天锡所居”,疑安昌门为张天锡所居宫殿临近的城门。

⑦《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9页。

⑧《晋书》卷95《鸠摩罗什传》,第2501页。

⑨《晋书》卷122《吕纂载记》,第3064页。

⑩《晋书》卷122《吕纂载记》,第3068页;又见《晋书》卷126《秃发傉檀载记》,第3150页。

⑪十六国春秋辑补》卷96《北凉录二·沮渠蒙逊》,第666页。

⑫《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2页。

⑬《晋书》卷122《吕纂载记》,第3065页。

⑭《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第3144页。

⑮《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第3144页。按,同书同卷《秃发傉檀载记》有“清阳门”(第3149页),不知是否为同一城门。

凉风门^①、当阳门^②、九宫门^③等。

史书上对于上述十座姑臧城门^④的具体位置并无明确的交代，但通过前引相关史料，我们还是可以从中获知一定的信息。《晋书》卷122《吕纂载记》载：

初，光欲立弘为世子，会闻绍在仇池，乃止，弘由是有憾于绍。遣尚书姜纪密告纂曰：“先帝登遐，主上闇弱，兄总摄内外，威恩被于遐迩，辄欲远追废昌邑之义，以兄为中宗何如？”纂于是夜率壮士数百，踰北城，攻广夏门，弘率东苑之众斫洪范门。左卫齐从守融明观，逆问之曰：“谁也？”众曰：“太原公。”从曰：“国有大故，主上新立，太原公行不由道，夜入禁城，将为乱邪？”因抽剑直前，斫纂中额。纂左右擒之，纂曰：“义士也，勿杀。”绍遣武贲中郎将吕开率其禁兵距战于端门，骁骑吕超率卒二千赴之。众素惮纂，悉皆溃散。

纂入自青角门，升于谦光殿。绍登紫阁自杀，吕超出奔广武。

根据这则史料，广夏门、洪范门、端门、青角门皆为后凉“禁城”（宫城）之门，而融明观、谦光殿、紫阁都在“禁城”（宫城）之内，谦光殿还应为后凉之朝堂，为新皇帝加冕之处。就具体方位而言，吕纂率众“踰北城”攻击吕绍的宫城的广夏门，可知广夏门为宫城北门；吕弘“率东苑之众斫洪范门”，东苑之众应当来自东苑（城），则洪范门应为宫城东门。但在《资治通鉴》卷111晋安帝隆安三年十二月“凉王光疾甚”条称“青角门，盖凉州中城之东门

①《晋书》卷126《秃发傉檀载记》，第3149页。

②《晋书》卷95《郭默传》，第2498页。

③吕纂改为“龙兴门”，见《晋书》卷95《鸠摩罗什传》，第2501页；另，该传称“当阳九宫门”，疑九宫门为当阳门内之某一宫门。

④《武威市志》指出，上述诸“门”其中有些可能是内宫之门，并非城门。

也”，未知何故。另外，《晋书》卷126《秃发傉檀载记》在说到傉檀从后秦手中得到姑臧城之后，姚兴所署凉州刺史王尚“出自青阳门，”傉檀的镇南将军文支“入自凉风门”，按理王尚此后东返长安，因此青阳门似乎也为姑臧城东门。^①至于上述其余“宫殿观阁”，综合前引史料，多为前凉以及此后以姑臧为都城的诸凉宫城（禁城）内的具体建筑。宫殿观阁之间，二十二门之间，皆以“街衢相通”。

四、姑臧城的规模

最后，我们还有必要对当时姑臧城的规模进行估算。据《晋书》卷86《张轨传》的记载“（姑臧）城本匈奴所筑也，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可知最早的姑臧城为长方形城池。至于七里、三里的具体长度，又涉及古今长度的换算问题。梁方仲先生指出：“自汉代以后，历代计算长度，都是自尺以上，到丈为止。至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重定度量衡制时，始规定于丈之上加上引、里这两个单位……到了光绪末年，才明文规定于尺制之外，另立里制：以‘五尺为一步，二步为一丈，十丈为一引，十八引为一里’。所附《说略》把理由说出来：‘长厚度分二种。一曰尺制，以尺为单位，所以度寻之长短也。一曰里制，以一千八百尺为一里，用以计道路之长短也。’”^②又据该书附录二《中国历代度量衡变迁表》，曹魏时期的1

①关于姑臧城诸门的确切位置，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63《陕西十二》“凉州卫”之“姑臧废县”条称：“王隐《晋书》：‘凉州城有龙形，一名卧龙城，南北七里，东西二里，本匈奴所筑，张氏居之，又增筑四城厢，各千步，并旧城为五。’《张骏传》：‘骏于姑臧城南筑五殿，四面各依方色，四时迁居之。其中又起谦光殿，宫门南曰端门，东曰青角门，中城之门，曰广夏门，北曰洪范门，南曰凉风门，东曰青阳门。’”中华书局1957年版，第2729页。

②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719页。

正始弩机尺相当于 0.765 清代营造尺（下称“清尺”），合今 0.243 米；西晋时期的后尺相当于 0.77 清尺，合今 0.2452 米，我们取后者，可知魏晋时期的 1 里，相当于西晋 1800 后尺，合 1386 清尺，据此表换算，1386 清尺合今 339.8472 米，约 340 米。所以匈奴所筑“南北七里，东西三里”的卧龙城就是南北长 2380 米，东西宽 1020 米，总面积 2 427 600 平方米。需要注意的是，《汉书·食货志》说：“六尺为步，步百为亩，亩百为夫，夫三为屋，屋三为升，井方一里，是为九夫。”可知一里为三百步，合 1800 尺。仍据梁方仲先生《中国历代度量衡变迁表》，汉代建武铜尺合 0.72 清营造尺，0.231 米，以此计算，一里为 415.8 米。卧龙城长宽则分别为 2910.6 米、1247.4 米，总面积约为 3 630 682 平方米，其规模更大。另，属于曹魏时期的嘉峪关新城 2 号墓^①，出土有两件刻度精细准确的 10 寸骨尺（M2:13、M2:14，图 4~1、图 4~2），每一寸度上、下两头都有浅刻星度，宽 1.6 厘米，全长 23.8 厘米^②，合 0.238 米。按此标准计算，一里为 428.4 米，则卧龙城长宽分别为 2998.8 米、1285.2 米，总面积约为 3 854 058 平方米，又高于以上两种计算方法。无论采用哪种计算标准，姑臧城的规模都远远超出北凉时期的骆驼城^③，为河西诸城之楷模。这与陈寅恪先生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中的论断相符：“姑臧本为凉州政治文化中心，复经张氏增修，遂成河西模范标准之城邑，亦如中夏之有洛阳也。”匈奴卧龙城为姑臧城之雏形，五凉时期增筑时就不得不受到卧龙城结构布局的约束，而“七

①嘉峪关新城 2 号墓年代，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70~74 页。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41 页。

③据西北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编《甘肃古迹名胜词典》，骆驼城遗址总面积 298 743 平方米，甘肃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310 页。

城”之其余诸城的规模也受到卧龙城规模的限制，它们的规模不会超过卧龙城。根据前引史料“（张氏）增筑四城，箱各千步”，其中“箱”即“厢”，指四城的周长。按照“五尺为一步”的标准计算，千步相当于5000尺，以上述计算标准换算，西晋时代的5000尺合3850清尺，合今944.02米，每边为236米，所以每城面积为55696平方米，四城总面积达222784平方米。这样的四座“小城”，加上卧龙城，总面积更是达到2650384平方米，约2.7平方公里，这还没有计算五城之间的空地。这已约为1983年《武威城区总体规划》中城区12.5平方公里的1/4了^①，在一千六百余年之前能达到这样的规模，的确令人惊叹。若按《汉书·食货志》中的计算方法，则千步为6000尺，合4320清尺，约合今1000米，每边为250米，每城面积则为62500平方米，四城总面积达250000平方米，加上卧龙城3630682平方米，姑臧城面积近3880683平方米，约4平方公里。而按嘉峪关新城2号墓出土的骨尺计算，姑臧城面积为4104058平方米，超过4平方公里。又据前所论，魏晋五凉时期的姑臧城大小城内往往会修建苑囿，所以这一时期的姑臧城面积应当较4平方公里更大，则接近1983年《武威城区总体规划》中城区12.5平方公里的1/3了。这进一步说明姑臧城的确为魏晋十六国河西诸城之翘楚。这个面积4平方公里的姑臧城，是一个北大南小，呈倒“凸”字形状的城池，似乎并非“有头尾两翅”的“鸟城”^②。

①《武威市志》，第548页。

②喻归《西河记》云：“姑臧，匈奴故盖臧城也。城不方，有头尾两翅，名盖鸟城。”（据张澍辑、王晶波校点《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甘肃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4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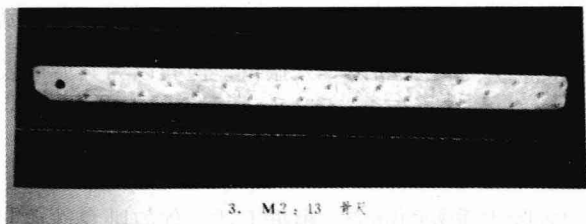


图 4-1 嘉峪关新城二号墓出土骨尺 (M2:13) 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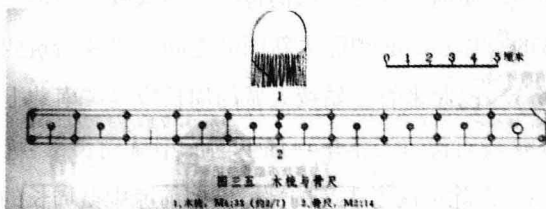


图 4-2 嘉峪关新城二号墓出土骨尺 (M2:14) ②

关于姑臧城的规模，王乃昂、蔡为民先生指出：“匈奴原筑的姑臧城是‘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其周长应为二十里……至前凉‘又增筑四城箱各千步’，‘并旧城为五’……每个小城的边长各千步，如按旧习三百六十步为一里计，约相当于二点八里弱，四个城厢的周长共为十一里余。‘旧城’周长二十里加上‘新城’十一里，和是三十一里。由此可见，凉都姑臧的城郭规模，与西晋都城洛阳（南北九里七十步，东西六里十步，周长为三十里）不相上下，而大于东晋都城建康（周围二十里余）。”^③刘满先生研究所得数据也与此

①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九之3，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②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三五“木梳与骨尺”，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41页。

③王乃昂、蔡为民《凉都姑臧城址及茂区变适初探》，《西北史地》1997年第4期。

相当，即前凉时已有的姑臧五城，周长共达 30 里。^①设若姑臧城规模与洛阳相当，大于建康固然令人振奋，但我以为其城周长具体数字尚待商榷。前已论及，姑臧城是一个北大南小的倒“凸”字形城池，其中对城周长度的计算就不能是将“新城”与“旧城”简单地相加，必须要除去重复的部分。根据上述，匈奴卧龙城在北，前凉所筑中城在南，而前凉其余三城仍包括在匈奴卧龙城范围之内。计算姑臧大城的总周长，必须除去新旧城之间，以及新筑四城之间重复计算的部分。以此来看，姑臧大城的周长应是“南北七里、东西三里”的卧龙城周长（二十里）加上前凉中城周长（暂认为千步，二点八里弱），再除去两者重复的部分，即前凉中城周长的一半（一点四里弱），为二十一点四里，远小于西晋洛阳城，而与东晋建康城相当。前凉早期为西晋地方政权，而与东晋之间，仅为“遥尊”而已，为事实上的两个并立割据政权。姑臧城与洛阳、建康的大小比较，正与中国封建时代的礼制相合。

另外还有一个疑问，自前凉张骏始，此后后诸凉政权应仍以前述内城（禁城、中城）为宫观寺署的中心，但据上所论，由匈奴肇基的卧龙城始终都在面积上大大超过包括内城在内的其余诸城，这似乎与理不合，其中缘由，仍需继续考察。

^①刘满《宋代的凉州城》，《敦煌学辑刊》1984 年第 2 期。

第五章 农耕与畜牧

如前所述，魏晋十六国时期，在河西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河道纵横，水流湍急，为其下游的终闰湖提供了充足的水源，河湖周围，水草丰美，分布着大大小小的居民点，或州或郡，或县或城，甚至是更小的村庄与游牧者驻牧的穹庐与毡帐，围绕居民点，是河西民众更为广阔的生活天地，桑麻翳野，牛羊成群。正是在这良好的环境中，河西地方豪族与普通百姓一道，创造了一个河西开发历史上经济发展、人口增长、文化繁盛的全新时代。

一、壁画墓所见农牧业内容

上述情境在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也能得到证明。单就这一时期墓葬的选址而论，“酒泉、嘉峪关、敦煌地区的魏晋墓，一般都埋葬在不宜耕种的戈壁滩上的沙砾层里，当时可能都不是耕地，这与汉墓一般都埋葬在可供耕种的土层里的情况不同。塋地的变迁

从侧面也反映了魏晋时期河西地区农业的发展情况。”^①可见，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与河西人口数量的增长，河西地区耕地也显紧缺。有学者认为，史书记载张骏议“治石田”之事^②，即为当时武威一带人口稠密，耕地严重不足的结果^③。而魏晋十六国河西墓葬中发现的大量关于农牧情景的壁画砖，更加直观、形象地说明了这一点。笔者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④、《岩画及墓葬壁画》^⑤、《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⑥、《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⑦以及《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⑧等著作，并参考其他资料，

①甘肃省文物队、甘肃省博物馆、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92页。

②《魏书》卷99《张骏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2194~2195页。

③参见赵向群《五凉史探》，第253页。

④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⑤岳邦湖、田晓、杜思平、张君武《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2004年版。

⑥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

⑦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⑧分别为静安摄影、施爱民撰文《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马建华主编《甘肃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静安摄影《甘肃丁家闸十六国墓壁画》，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2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将其中有关农作、畜牧、采桑等内容做了统计,制成下表:

表 5-1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农牧业资料统计表

序号	农作	畜牧	采桑	酿造	所属墓葬	资料出处	备注
1	6	5	0	2	酒泉高闸沟晋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3~75 页。	共 41 块壁画砖,无绢帛图、丝束图。
2	11	3	0	0	酒泉西沟 7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6~79 页。	共 87 块壁画砖,有丝束图。
3	11	7	0	3	酒泉西沟 5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0~82 页。	共 107 块壁画砖,有丝束图。
4	8	8	1	0	酒泉西沟 4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3~84 页。	共 58 块壁画砖,有 2 纺织线图,有丝束图。
5	2	1	0	0	嘉峪关新城 1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以下简称《嘉峪关》),第 97~98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0~152 页。	共 57 块壁画砖,有丝束图、绢帛图。
6	6	4	0	0	嘉峪关新城 3 号墓	《嘉峪关》,第 99~103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3~157 页。	共 122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
7	7	4	1	0	嘉峪关新城 4 号墓	《嘉峪关》,第 103~105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8~160 页。	共 70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
8	7	3	3	3	嘉峪关新城 5 号墓	《嘉峪关》,第 48~56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60~163 页。	共 73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丝束图。
9	9	6	3	0	嘉峪关新城 6 号墓	《嘉峪关》,第 56~66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64~169 页。	共 137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丝束图。
10	9	15	2	2	嘉峪关新城 7 号墓	《嘉峪关》,第 105~109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70~175 页。	共 150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丝束图。
11	6	5	0	0	嘉峪关新城 12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76~177 页。	共 50 块壁画砖,有绢帛图、丝束图。

(续上表)

12	11	8	0	0	嘉峪关新城13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7~178页。	共50块壁画砖,有绢帛图、丝束图。
13	2	0	0	0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 ^①	《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第124页。	共12块壁画砖,无绢帛图、丝束图。
14	2	0	0	0	敦煌佛爷庙湾墓群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 ^② ,第92~93页。	共2块壁画砖,1块为牛耕,绘一牛一人,人扶犁在耕地,人与牛的旁边绘有二株树;1为耙地,仅见一牛在耙地,不见有人,也绘树木。皆位于墓门两侧照墙上。
15	2	0	0	0	敦煌佛爷庙湾133号西晋画像砖墓	《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以下简称《敦煌佛爷庙湾》) ^③ ,第126页。	共2块壁画砖,一为观粮图,一为撮粮图,撮粮图亦可见于《敦煌佛爷庙湾》图版一三。

①《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据《嘉峪关市文物志》将此墓称为“嘉峪关牌坊梁汉墓”。但据张朋川《河西出土的汉晋绘画简述》(《文物》1978年第6期),该墓壁画内容与新城壁画墓相似,应为魏晋时期的壁画墓。

②郭永利《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兰州大学2008年研究生学位论文。

③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主编《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文物出版社1998年版。

(续上表)

16	1	0	0	0	敦煌佛爷庙湾 39 号西晋画像砖墓	《敦煌佛爷庙湾》, 第 126 页。	共 8 块壁画砖, 绘于墓门两侧, 分两层, 上层为粮仓, 下层绘收获等场景。其中的 1 块为撮粮图, 亦可见于《敦煌佛爷庙湾》图版八。
17	2	0	0	0	敦煌佛爷庙湾 37 号西晋画像砖墓	《敦煌佛爷庙湾》, 第 126 页。	共 8 块壁画砖, 绘于墓门两侧, 分两层, 上层为粮仓, 下层绘收获等场景。其中一块为撮粮图, 一为观粮图(《敦煌佛爷庙湾》彩绘砖统计表计为“进食”), 亦可见于《敦煌佛爷庙湾》图版三。
18	7	2 ^①	1	1	高台县骆驼城墓群、许三湾墓群	高台县博物馆藏 ^②	共约 60 块壁画砖, 绝大多数出土于骆驼城墓群, 仅有几块出土于许三湾墓群。

①这两幅放牧图也可见于静安摄影、施爱民撰文《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 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 重庆出版社 1999 年版, 第 4~7 页。

②数据为笔者实地考察所得。

(续上表)

19	6	2	1	0	酒泉丁家闸五号墓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 ^① 相关图版。	统计共约 21 块。由于丁家闸五号墓壁画为整体作画,因此统计时以墓葬壁画中较明显的独立场景为一个单位(块),并且本表只统计涉及前室各壁画中描绘人间生活的部分。
总计	116	73	13	8			统计壁画砖共 1115 块,绘有农牧、采桑以及酿造图的共 210 块。

说明:①上表只反映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壁画砖中所涉及得农作、畜牧、采桑、酿造等内容在所有壁画砖中的数量,相关壁画砖的具体内容可参表中所示《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岩画及墓葬壁画》、《古墓丹青》、《敦煌佛爷庙湾》等著作。②上表统计数字对照前引几部著作得来,但第 5 条资料所反映的嘉峪关新城 1 号墓农牧情况,《岩画及墓葬壁画》中《新城 1 号魏晋墓壁画砖》统计表漏掉 5 块壁画砖,分别是《发掘报告》所统计的 017 号(1 婢灶前烧火,灶上置一陶罐。身后坐一婢,前置一罐。墙上悬挂铁刀一把)、050 号(壁上两旁悬挂饰物二,中间为壁(?),壁上缠有彩带)、051 号(已剥落不清)、056 号(两旁绢帛二匹,中间蚕茧数个)、057 号(两旁绢帛二匹,中间蚕茧数个)壁画砖,故该墓壁画砖总数应为 57;第 8 条资料反映的新城 5 号墓农牧情况,《岩画及墓葬壁画》中《新城 5 号魏晋墓壁画砖》统计表虽漏掉《发掘报告》所统计的 074 号(双虎:张牙相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 1989 年版。

对的虎一对)、075号(力士:头戴赤帻、双手托腮的半身力士)壁画砖,但这2块壁画砖都为门楼上的建筑装饰画,所以总数仍计墓室中的73块壁画砖;第9条资料所反映的新城6号墓农牧情况,虽漏掉《发掘报告》所统计的0138号~0144号等8块壁画砖,但这几块壁画砖也为门楼顶部的反映珍禽异兽的图像,所以总数仍计墓室中的137块壁画砖。^③上表所统计的农作图,包括牛耕、播种、耨地、耙地、收获、观粮等内容,若壁画砖上只有一名农夫(妇)等,并无明显的农作特点,则不在统计之列;所统计的畜牧图,包括明显的牧畜图、群畜图。^④敦煌佛爷庙湾墓群壁画砖特点与嘉峪关、酒泉等地不同,敦煌地区以神禽灵兽等祥瑞为主,世俗的庄园生活量少而且简单,嘉峪关、酒泉地区则以反映墓主人生前奢华生活和庄园生产等社会生活场景为主,神怪灵异占有极小的比例^①,基于以上原因,统计时敦煌佛爷庙湾西晋墓葬只取与世俗庄园生活有关的壁画砖,神禽灵兽等祥瑞不在统计之列。^⑤表中统计的高台县骆驼城墓群、许三湾墓群出土壁画砖,仅包括高台县博物馆馆藏部分,其余内容不在统计之列,另外,高台县地埂坡墓群壁画整壁绘制,与河西常见的一砖一画的形式不同^②,而且其详细资料尚未公布,故不在统计之列。

上表基本上能够反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壁画墓中有关农牧内容的全貌,通过上表统计,我们可以得出如下认识:

一、上表统计以酒泉、嘉峪关、高台等地壁画墓为主,统计的壁画砖共1115块,绘有农牧、采桑以及酿造图的共210块,约占总数的18%。没有统计的壁画砖主要包括宴饮、炊厨、狩猎、出行、官事等内容,除去出行、官事等,宴饮、炊厨以及狩猎其实也属于生产生活内容。以此来看,酒泉、嘉峪关、高台等地的魏晋十六国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主编《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第117页。

^②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文物》2008年第9期。

河西墓葬壁画的主题，主要在于反映墓主人生前的生产生活活动。而在敦煌地区的壁画墓中，虽然反映墓主人生前生产生活活动的内容不占主导地位，但若将相关的仓廩图计算在内，则与农事有关的内容也占较大比例，这在一定程度上也说明农业生产在墓主人生前生活中的重要地位。

二、上表统计的壁画砖中，农作图 116 幅，畜牧 73 幅，采桑 13 幅，酿造 8 幅。农作、采桑、酿造三者共 137 幅，与畜牧相比较，约为 2:1，这是否就意味着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经济结构中，农牧业的比重也与此相近呢？若如此，则可证明农业在河西经济构成中已占绝对统治地位。蒋福亚先生指出：“河西社会经济在前凉时进入了第二个黄金时代，农业在河西经济构成中已占据了统治地位，并且深深植根了，这一变化促使生活在这里的少数民族面临是农是牧的抉择时，选择了农业。”^③这一论断与上述推论正好相符。仅以 116 幅农作图与 73 幅畜牧图相比，也接近 5:3，也能说明这一时期河西经济构成中农业的比重超过牧业，或者说是农牧并重、以农为主了。当然，由于表中所引农牧画砖多出自汉族世族地主或普通百姓的墓葬，少数民族的经济内容并不能得到较全面反映，所以画砖所载农牧内容远不能代表当时河西经济的全部，但表中统计至少应能说明汉族民众经济农牧并重、以农为主的格局。

三、表中所统计的农作图 116 幅，采桑图 13 幅，此外尚有 2 幅纺线图，加上丝束、绢帛图等，正好反映出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统治者实行“劝课农桑”确有其事。以往人们在论及这一点时，往往将农、桑并称，以农代桑，或者从前凉政权一开始就是西晋地方政权这一点出发，从理论上论述“劝课农桑”的存在，这主要是

^③蒋福亚《魏晋南北朝经济史探》，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60 页。

因为史书对此没有明确的记载。河西壁画墓中采桑图的存在，正好弥补了史书记载的不足，也为我们深入了解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经济的全貌提供了直观资料。

四、表中统计的 8 幅酿造图，许多学者认为是酿醋的场景，但笔者以为也有可能是酿酒，或者二者兼有。无论是哪种情景，都能说明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粮食产量的增大，以及河西民众日常生活内容的丰富。联系墓葬壁画中较多的歌舞、宴饮、炊厨场景，又能够说明河西世族生活的奢华。这与魏晋十六国时期全国的情况相一致。

二、农业

以上我们就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农作、畜牧以及采桑等内容作了大致的统计与分析。但要反映当时农牧业的详细情况，还需要对所统计的每一块壁画砖内容作详细的分析。以下我们仍据前引资料，对相关内容进行统计与分析，以期较为全面深入地了解当时河西农牧各业发展的具体信息。

表 5-2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农业资料统计表

序号	农作场景	农具与劳动内容(或其他场景)	劳动者形象与劳动内容(或其他场景)	劳动者所属民族	出土地点(所属墓葬)	资料出处	备注
1	犁地	犁	1 蓄须农夫,头戴圆帽,身穿交领半长衫,束腰带,赤足,左手扬鞭右手扶犁,吆牛犁地。	汉族	酒泉高闸沟晋墓(共 6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28。

(续上表)

2	撒种	籽种盆	1 农人带 1 小孩,左手端籽种盆,右手撒播。农人梳髻,穿长衫,孩子短衣赤足。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29。
3	耨地	耨	1 农夫立于耨上,赶 1 牛耨地,农夫梳髻穿长衫。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0。
4	粮仓		绘 1 起脊的大房子,红黑两色描绘。房子的右上角书"粮仓"。仓外 4 堆尚未入库的粮食。		酒泉高闸沟晋墓(共 6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1。
5	觅食		绘 2 棵大树间堆放着 5 堆粮食,2 只鸡飞奔而逃,似被人追赶。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2。
6	劳作	网叉	1 梳发髻,着蓝色衣裙的青年女子,右手托东西,左手拿网叉。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5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3。
7	土地劳作	铁锹	2 农夫着红、黑半短长衫,肩扛铁锹,赤足而行,前者挽髻,后者戴帽。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7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1。
8	耨地	耨	1 农夫站于耨上,赶 1 牛 1 驴拉耨耨地。	汉族	酒泉西沟 7 号墓(共 11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5。

(续上表)

9	运输	高帮车、镰刀、叉	1 男子站在牛拉的高帮车上,手拿镰刀,接车下 1 妇人举叉送往牛车上的草	汉族	酒泉西沟 7 号墓(共 11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47。
10	扬场	叉	1 农夫穿长衫、赤足,持叉扬场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48。
11	扬场	叉	1 农夫赤足持叉扬场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49。
12	扬场	叉	1 农夫穿长衫、赤足,持叉扬场。农夫面前两堆粮食。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0。
13	耨地	耨	1 农夫头戴白帻,身着半长衫、束腰,右手持缰,左手举鞭,身体稍稍前倾,站立耨上,吆 1 牛拉耨耨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9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8。
14	耙地	耙	1 农夫赶 2 牛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9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9。
15	犁地	犁	1 农夫束发,着半长衫,右手扶犁,左手举鞭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9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60。
16	犁地	犁	1 农夫赶 1 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9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61。
17	耙地	耙	1 农夫头梳髻,身着半长衫,左手牵牛,右手举鞭,赶牛拉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9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62。

(续上表)

18	播种		1 人播种	汉族	酒泉西沟 5 号晋墓 (共 11 块 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0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22。
19	犁地	犁	1 农夫扶犁耕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0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23。
20	撒播	背篓、掩埋农具	1 女子身背背篓,左臂前伸,似在播种;1 男子跟随其后,手持农具在掩埋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4。
21	粮食		1 堆粮食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6。
22	驱鸟	棍	1 男子持棍驱觅食的鸟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8。
23	出行	篮子	1 男子提 1 篮,大步行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49。
24	犁地 ^①	犁	1 农夫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0。
25	犁地	犁	1 农夫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1。
26	犁地	犁	1 农夫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2。
27	犁地	犁	1 农夫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53。
28	收工	袋子、普通农具	1 对夫妇收工回家。男子右手提 1 袋子,左手拎灯笼走在前边,女子双手拿农具紧跟其后。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2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85。

①本表 24~27 犁地图皆绘 1 农夫赶牛犁地,用衣着、戴帽及耕牛颜色不同加以区分,以体现出是多名农夫在耕地。

(续上表)

29	犁地	犁	1 农夫驱牛犁地	汉族	酒泉西沟 4 号晋墓 (共 8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3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13。
30	犁地	犁	1 农夫左手扬鞭, 右手扶犁, 驱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3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14。
31	犁地	犁	1 农夫左手扬鞭, 右手扶犁, 驱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0。
32	犁地	犁	1 男子扬鞭赶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1。
33	犁地	犁	1 男子衣襟斜挽, 高举鞭子吆牛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2。
34	扬场	五齿叉	1 赤足农夫双手执五齿叉扬场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3。
35	撒播		1 男 1 女在田间撒播, 周围有树木。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39。
36	犁地	犁	1 农夫驱牛犁地	汉族	嘉峪关新城 1 号魏晋墓 (共 2 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 第 84 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 41。
37	耕播 (犁地、播种、耨地)	犁、耨	前为二牛抬杠一对在犁地, 次为二农妇跟随播种, 后又跟有二牛抬杠一对在耨地	汉族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以下简称《嘉峪关》), 第 98 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 037, 可参见该书图版四四之 1。
38	收获图	叉、(碌?) ^①	场上许多粮堆, 一农夫持杈, 左一农妇抱麦前来, 中间一农夫在抚牛。	汉族		《嘉峪关》, 第 98 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 038 (图 5-3)

①笔者未见到此画砖实物, 在《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10~111 页)有对此画砖的描述, 内容如下: “1 号墓为曹魏墓, 前室西壁南侧图的场圃里, 画一农夫持杈护卫着 10 个麦堆。左一农夫抱麦走来, 中间一农夫赶牛打场, 牛拖石碌。” 对照《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2 页)、《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98 页)及《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第 31 页)相关内容, 与此描述相近的只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所统计的 038 号画砖(《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为 37 号画砖, 误), 但均未提及“中间一农夫赶牛打场, 牛拖石碌”之事, 未知《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10~111 页)相关描述何据。

(续上表)

39	扬场	叉	场上一男一女,男人在持叉扬场,女的抱着麦捆走来。	汉族	嘉峪关新城3号魏晋墓(共6块农作画砖)	《嘉峪关》,第9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8,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五之1。
40	耕播(犁地、播种)	犁	一男在前犁地,一女在后播种。	汉族		《嘉峪关》,第9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0。
41	耨地	耨	一少数民族农夫在耨地。	河西鲜卑		《嘉峪关》,第9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1。
42	耙地	耙	一田卒在耙地			《嘉峪关》,第9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4。
43	扬场	叉	一田卒持权扬场			《嘉峪关》,第10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3。原注:此画位于032之下。
44	兵屯	犁	上部为两列士卒操练。下半部为二耕者,前一人髡发(河西鲜卑),后一人为汉族。	河西鲜卑、汉族		《嘉峪关》,第10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6。
45	播种	耰	一农妇在前播种,一农夫随后用耰碎土 ^① 。	汉族	嘉峪关新城4号墓(共7块农作画砖)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3,可参见该书图版四六之1。
46	扬场	叉	一农夫持权扬场,身后坐一狗。	汉族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4。
47	扬场	叉	一农夫持权扬场,二鸡前来啄食。	汉族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5。
48	耨地	耨	一农夫在耨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7。
49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8。

①笔者按,类似的“摩田器”(《说文》,转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85页),至今在甘肃农村地区存在。

(续上表)

50	扬场	叉	一农夫持杈扬场，粮堆上二鸡在啄食。	汉族	嘉峪关新城5号墓 (共7块农作画砖)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1。
51	打场	连枷	一农夫用连枷打场	汉族		《嘉峪关》，第10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4。
52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在犁地 ^①	汉族		《嘉峪关》，第5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0，可参见该书图版四四之2。
53	扬场	叉	一农夫持杈扬场，粮堆上有一小鸡，农夫身后亦有二鸡前来啄食。	汉族		《嘉峪关》，第5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1，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五之2。
54	耙地	耙	一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揽着缰绳，立于用二牛抬杠牵引的一个耙上在耙地。	汉族		《嘉峪关》，第5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2，可参见该书图版四四之3。
55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5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3。
56	粮堆		四只鸡在粮堆旁啄食			《嘉峪关》，第5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4。
57	耱地	耱	一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揽着缰绳，立于二牛抬杠牵引的耱上在耱地 ^② 。	汉族		《嘉峪关》，第5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7。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指出：“从图中可以看出，在修筑五号墓（包括一号、四号墓）的时候，河西一带耕犁，主要还是使用二牛抬杠牵引一个直辕犁。河西地区犁耕从二牛挽一犁为主改为一牛挽一犁为主应在修建三号、六号、七号墓的时候。”（第50页）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原注：“这种用树枝编成的耱，明确的记载，最早见于《齐民要术》。该书称之为‘劳（耱）’，解放初期黄河流域农村中还多使用。《齐民要术》是总结前人的经验写成的。因此，耱的出现，当在成书之前。”（第53页）笔者按，这种耱至今在甘肃农村仍有使用。

(续上表)

58	打场	连枷	一农夫持木连枷打场 ^①	汉族		《嘉峪关》，第53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0。
59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在犁地 ^②	汉族		《嘉峪关》，第58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3，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三之1。
60	耙地	耙	一衣褐、披发的少数民族成员蹲在耙上耙地。	据《嘉峪关》，可能是羌人。		《嘉峪关》，第5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9，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一。
61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扬鞭，扶着直辕犁，驾一牛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5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0。
62	犁地	犁	一农夫在耕地	汉族	嘉峪关新城6号墓(共9块农作画砖)	《嘉峪关》，第59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8。
63	耙地	耙	一编发人蹲在耙上在耙地	据《嘉峪关》，可能是氐人。		《嘉峪关》，第59~6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39，可参见该书彩色图版三之2
64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用牛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6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40，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二之1。
65	耙地	耙	一衣褐、披发的少数民族成员蹲在耙上耙地。	据《嘉峪关》，可能是羌人。		《嘉峪关》，第6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40，可参见该书彩色图版四一。

①笔者按，类似的脱粒农具连枷至今在甘肃一些农村地区存在。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指出：“从本图和 M6:040(图版四二,1)可以看出，此时犁已从一号、四号、五号墓的二牛一犁一人，进步到用一牛一犁一人。犁地时，一手扶着直辕犁把和擦着缰绳，清楚看出农民已普遍掌握用牛鼻穿环来控制耕牛的方法。”(第58页)

(续上表)

66	犁地	犁	农夫在用牛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6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54。
67	耨地	耨(耨)	一披发人蹲在耨上在耨地。	据《嘉峪关》,可能是羌人。		《嘉峪关》,第60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55,可参见该书图版四二之2。
68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新城7号墓(共11块农作画砖)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8。
69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19。
70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0。
71	犁地	单辕犁	一农夫在犁地。犁为二牛抬杠的单辕犁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1。
72	耙地	耙	一农夫蹲于耙上耙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2。
73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3。
74	耙地	耙	一农夫蹲于耙上耙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5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4。
75	耨地	耨(耨)	一农夫蹲于耨上耨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6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5。
76	犁地	犁	一农夫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6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6。
77	耙地	耙	一农夫蹲于耙上耙地	汉族		《嘉峪关》,第106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7。
78	犁地	单辕犁	一农夫在犁地。犁为二牛抬杠的单辕犁	汉族		《嘉峪关》,第106页。	《嘉峪关》统计编号028。
79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新城12号墓(共6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27。
80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28。

(续上表)

81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29。
82	撒种	篮	1女提篮撒种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0。
83	耙地	耙	1男立于耙上,1牛拉耙前行。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1。
84	耙地	耙	1男立于耙上,1牛拉耙前行。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2。
85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嘉峪关新城13号墓(共10块农作画砖)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29。
86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0。
87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1。
88	耕播(犁地播种)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1女在撒种?) ^①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2。
89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4。

①此处描述与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所录图片有出入。对照《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新绘制的《十三号墓壁画编号位置示意图》(第287页,该图误将M13写作M12)、《M13·32犁地》(第304页)与《岩画及墓葬壁画》之《新城13号魏晋墓壁画砖》表,《岩画及墓葬壁画》的描述多了“1女在撒种”的内容,未知孰是。

(续上表)

90	犁地	犁	1人1牛1犁在犁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5。
91	耙地	耙	1人坐于耙上,驾1牛在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6。
92	耙地	耙	1人坐于耙上,驾1牛在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7。
93	耙地	耙	1人坐于耙上,驾1牛在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8。
94	耙地	耙	1人坐于耙上,驾1牛在耙地。	汉族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8页。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表编号39。
95	耕播	犁	3牛套犁,1男扶犁犁地,1女在后溜种。	汉族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共2块农作画砖)	《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第124页。	《古冢丹青》统计编号3。
96	播种	耬	1女在撒种,1男套2牛耬地。	汉族		《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第124页。	《古冢丹青》统计编号4。
97	犁地	犁	一人扶犁驾牛耕地,人与牛的旁边绘有二株树。	汉族	敦煌佛爷庙湾墓群(共2块农作画砖)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 ^① ,第92~93页。	位于墓门两侧照墙上。
98	耙地	耙	仅见一牛在耙地,不见有人,也绘树木。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第92~93页。	位于墓门两侧照墙上。

①郭永利《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兰州大学2008年研究生学位论文。

(续上表)

99	观粮				敦煌佛爷庙湾 133 号西晋画像砖墓(共 2 块农作画砖)	《敦煌佛爷庙湾》,第 126 页。	
100	撮粮	簸箕	一人戴帻、穿长衫,手拿簸箕前去撮粮,前有三个粮堆。	汉族		《敦煌佛爷庙湾》,第 126 页。	可参见《敦煌佛爷庙湾》图版一三。
101	撮粮	簸箕	一人戴瓜皮帽、穿长衫,手拿簸箕前去撮粮,前有一粮堆,粮堆旁一带帻、穿长衫、手持一物者在观看。	汉族	敦煌佛爷庙湾 39 号西晋画像砖墓(共 1 块农作画砖)	《敦煌佛爷庙湾》,第 126 页。	可参见《敦煌佛爷庙湾》图版八。
102	撮粮	簸箕	一人戴瓜皮帽、穿长衫,手持一物观看,一带帻、穿长衫者手拿簸箕撮粮,中间有一粮堆。	汉族	敦煌佛爷庙湾 37 号西晋画像砖墓(共 2 块农作画砖)	《敦煌佛爷庙湾》,第 126 页。	可参见《敦煌佛爷庙湾》图版三。
103	观粮		一人手持便面观粮,一仆穿长衫端一碗前来进食,仆人后有一粮堆。	汉族		《敦煌佛爷庙湾》,第 126 页。	《敦煌佛爷庙湾》彩绘砖统计表计为“进食”,可参见《敦煌佛爷庙湾》图版三。
104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扶直辕犁,驱二牛犁地。农夫左上有 2 飞鸟,后有一树。	汉族	高台县骆驼城墓群(共 7 块农作画砖)	高台县博物馆藏 ^①	

①内容为笔者实地考察所得。

(续上表)

105	耤地	耤	一农夫手持一鞭(鞭顶端有一球状物),牵牛耤地 ^① 。	汉族			《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所引图五《耤地图》与此图内容一致,但人、牛行进的方向正好与此相反,未知孰是。
106	播种	盆、耤	一农夫在前手拿种子盆在撒播,后一农夫右手持鞭、左手牵牛,驱牛耤地。	汉族			
107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扶犁,驱二牛犁地。	汉族			
108	犁地	直辕犁	一农夫扶犁驱牛犁地,农夫形象已漫漶不一,坞内有树枝叶繁茂,上有数鸟飞翔。		高台县骆驼城墓群(共7块农作画砖)	高台县博物馆藏	高台县博物馆称此图为“瑞鸟坞堡耕地图”。
109	粮堆		数堆粮食				高台县博物馆称此图为“嘉禾图”。
110	犁地、耤地	直辕犁、耤	左边绘一农夫驱二牛耕作,右边绘一牛拉耤地 ^① 。	汉族			高台县博物馆称此图为“二牛耕地、耙地图”,似不恰当,应为“二牛耕地、耤地图”。可参见《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文物》1997年第12期)图六

①所用的耤(或耜)用树枝编成,即为前引第57条资料注释中所谓的“耜”。

②《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文物》1997年第12期)称该图中“右边绘一牛拉耙耤地”,误,牛所拉农具应为“耤(或耜)”,“耙”与“耤(或耜)”是两种农具。

(续上表)

111	扬场	五齿叉	一农夫持叉扬场,旁有五只鸡前来啄食,前有六个粮堆,粮堆旁又有一人持棍,似在驱赶鸡群。	汉族	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共6块农作画砖)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 ^① 图版《南壁壁画》、《扬场》。	位于前室南壁中部左侧
112	犁地	直辕犁	一高鼻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扶犁,驱牛犁地。	汉族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南壁壁画》、《耕地》。	位于前室南壁中部中间偏右
113	耙地	耙	一高鼻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扶犁,驱牛耙地。	汉族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南壁壁画》、《耙地》。	位于前室南壁中部右侧
114	扬场	叉	一农夫持叉扬场,前有两个粮堆,粮堆旁有三只鸡啄食。	汉族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南壁壁画》。	位于前室南壁下部左侧
115	农作(耕地、耙地、扬场)	犁、耙、叉	包括三个农作场景:左边绘一农夫左手持鞭、右手扶犁驱牛犁地;中间绘一农夫持叉扬场,三只鸡跑向粮堆啄食;扬场图之下为耙地图,一披着长发的农夫跪在耬(耨)上,驱牛耬地。	汉族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北壁壁画》、《农作》。	位于前室北壁中部中间偏左
116	扬场	叉	一农夫持叉扬场,前有三个粮堆。	汉族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北壁壁画》。	位于前室北壁中部右侧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上表对表一所统计的农作图进行了详细的记录，共涉及酒泉、嘉峪关、敦煌、高台四地的 19 处墓葬，共 116 块画砖。通过上表，我们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农业发展情况将会有如下认识：

第一、表中统计的农作场面，涉及犁地、播种、耨地、耙地、打场、扬场、粮堆、撮粮、观粮等场景，相同的场景往往都会出现在酒泉、嘉峪关、敦煌、高台四地的 19 处墓葬中。农作细节的相近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尽管河西地区也饱受战乱影响，但它却始终还是作为一个统一的经济整体存在，这为此后河西经济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也为后世开发河西积累了重要的经验。

第二、在上表所统计的 116 块农作画中，有 49 块涉及犁耕，占农作画砖总量的 42% 强。或二牛牵引，或单牛套犁，但在农作图中突出牛耕这一点却非常明显。当然，偶尔也有以驴拉犁耕地或耨地，但为数很少，统计表中仅见一例，为统计表中第 8 条资料，即酒泉西沟 7 号墓 35 号画砖，还是 1 牛 1 驴拉耨地。据此可知，当时河西地区耕作主要利用的畜力是牛。应当说，古代牛耕在农事活动中具有决定性意义，但凡耕种、收获之后进行翻耕等，大都与牛耕有关。在一定程度上，牛耕是古代农业的象征。因此历代政府多下诏令保护耕牛。如居延汉简有如下记载：

府移使者□所诏书曰：毋得屠杀马牛。 74.E.P.F22: 47A^①

《三国志》卷 22《陈矫传》亦称：“曲周民父病，以牛祷，县结正弃市。矫曰：‘此孝子也。’表赦之。”^②虽说曲周此民最后免除惩罚，但该事件本身也反映出当时保护耕牛的立法之严。河西魏晋壁画墓农作画砖中大量出现牛耕图，正反映出牛耕的重要性。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居延新简》，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79 页。

^②《三国志》卷 22《陈矫传》，第 643 页。

第三、就具体的生产工具而言，表中统计的有耕作工具犁、耜（耜，图 5~1、图 5~2）、耙、耨，收获工具镰刀、连枷、叉、网叉、碓^①（图 5-3）等，此外还有铁锹、背篓、簸箕、籽种盆等。这些农具所代表的农作过程，涵盖耕播、收获、脱粒等各个环节，尤其是耕播环节，由耕—播—耙（耜）组成，显示出一整套完整的耕作程序。结合其他农作画砖可知，在魏晋十六国时期，农业生产的各个环节都受到时人重视，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农业在这一时期河西社会生活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图 5-1. 魏晋《牵牛、耨地》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10~111 页）对新城 1 号墓 038 画砖（图 3）的描述如下：“1 号墓为曹魏墓，前室西壁南侧图的场圃里，画一农夫持杈护卫着 10 个麦堆。左一农夫抱麦走来，中间一农夫赶牛打场，牛拖石碓。”对照《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2 页）、《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98 页）、《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第 31 页）及《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第 28 页）等相关内容，与此描述相近的只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所统计的 038 号画砖（内容为：“场上许多粮堆，一农夫持杈，左一农夫抱麦前来，中间一农夫在抚牛。”《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为 37 号画砖，误），但均未提及“中间一农夫赶牛打场，牛拖石碓”之事，未知《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10~111 页）相关描述何据。



图 5-2.魏晋《播种图》画砖^①（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图 5-3.新城 1 号墓 038 画砖《打麦场上》^②

第四、犁是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画砖中出现最多（48 次，占农作画砖总量的 40% 强）的耕作工具，这与其在中国古代农业社会所具有的重要地位相一致。统计表中的犁耕图，绝大多数由一牛牵引，二牛牵引的耕作图较少^③，分别是新城 M1:037 号画砖、新城 M5:020 号画砖、新城 M5:023 号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二牛耕地图》画砖与《犁地图》画砖（图 5~4、图 5~5），

①又可见于高台县博物馆编印《高台文物概览》之《魏晋壁画砖》。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第 28 页。

③据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新城 M4:12 号画砖也为二牛牵引的犁地图（第 92 页），但《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3 页）、《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8 页）均称 M4:12 号画砖为“一牧人赶着两头牛”，此从《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岩画及墓葬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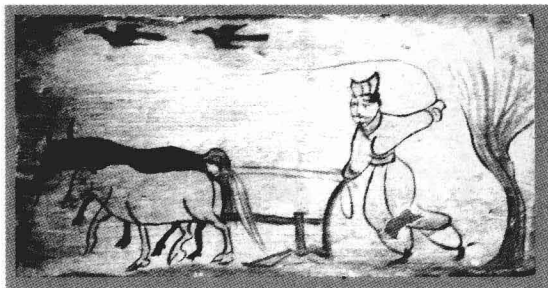


图 5-4. 魏晋《二牛耕地图》画砖^①（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图 5-5. 魏晋《犁地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加上其余由二牛牵引的三幅耙地图（新城 M5:022）、耱地图（新城 M1:037、新城 M5:027），所占比例很小，由此似可推知，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由一牛牵引农具进行耕播已成普遍现象。其中主要原因在于耕犁的改进和轻型化，反映了畜力的节省和农业生产的发展^②。另外，比较嘉峪关新城墓群、高台骆驼城墓群出土的犁耕图，我们可以发现两地犁耕的方式（二牛或一牛）、犁的构造（图 5~6、图 5~7、图 5~8、图 5~9）以及驾牛方法（图 5~10、图 5~11、图 5~12），都非常接近，这也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尽管河西地区在某些时期内呈政治上的分裂状态，单就经济内涵而言，仍属于同

①又可见于高台县博物馆编印《高台文物概览》之《魏晋壁画砖》。

②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81~83 页。

一经济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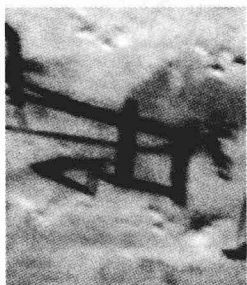


图 5-6.犁 (高台县博物馆藏
《犁地图》，参见图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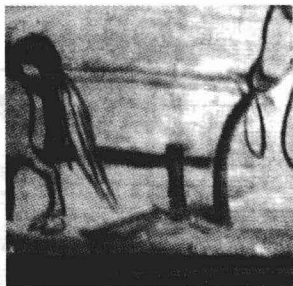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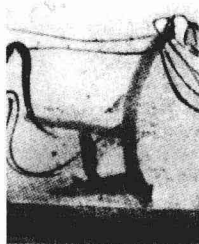


图 5-7.犁 (高台县博物馆藏
《二牛犁地图》，参见图 5-4)



犁地 M5: 020

图 5-8.犁 (新城 5 号墓 020 画
砖《犁地图》，引自《嘉峪关壁
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四之 2)



图 5-9.犁 (新城 6 号墓 023 画
砖《犁地图》，引自《嘉峪关壁
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三之 1)



图 5-10.驾牛犁地 (新城 6 号墓 023 画砖《犁地》^①)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三之 1。



图 5-11. 驾牛耙地（新城 6 号墓 029 画砖《耙地》^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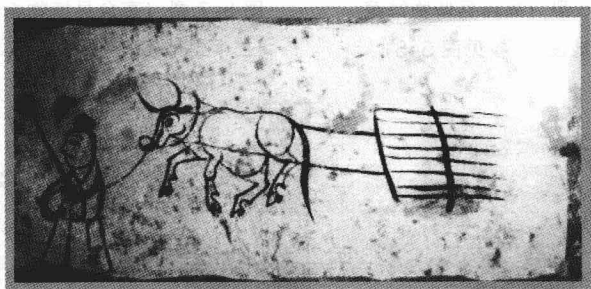


图 5-12. 驾牛耨地（魏晋《牵牛、耨地》画砖，
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犁之外，耕作工具还有畜拉的耨（劳、耨）和耙。耨和耙这两种农具，最早见于《齐民要术》的记载。《齐民要术》卷一《耕田第一》：“耕荒毕，以铁齿耨耨，再徧耙之。漫掷黍稷，劳亦再徧；明年，乃中为穀田。”^②同书同卷：“春耕，寻手劳……秋耕，待白背劳。”注云：“古曰‘耨’，今曰‘劳’。《说文》曰：‘耨，摩田器’。今人亦名‘劳’曰‘摩’。”^③其中的“铁齿耨耨”即“鐵搭”，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一。

②〔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上册），中华书局 2009 年版，第 6 页。

③〔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上册），第 7 页。

王祯《农书》以为是“人字耙”（即尖齿铁耙）^①。同书卷二《旱稻第十二》：“凡种下田，不问秋、夏，候水尽、地白背时，速耕，耙、劳，频频令熟。”^②《齐民要术》乃集前人经验而成，所以畜拉的耜（劳、耨）和耙的出现应早于成书的北魏时期。据表中所引画砖，再参考连县出土的该农具模型^③可知，河西地区这两种农具至迟在魏晋时期已经出现，并且使用比较普遍，中原地区当或更早。耜（劳、耨）和耙都是用来碎土保墒的农具，至今尚在西北地区农村使用（图 5~13），关于它们的具体情况，《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四章《墓葬壁画的探讨》有详细的描述，此不赘述。耨（图 5~14）是一种碎土工具，“与播种配合使用，用耨击碎土块，摩之使平以掩埋种子”^④，至今农村仍在使使用，状如“T”，直柄横首，柄长首粗，一般在播种之时用以击碎土块，最后再用耨（耨）耨平盖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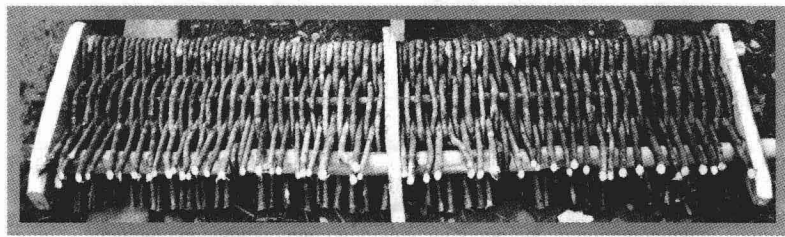


图 5-13. 耨（耨）

①据〔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上册）注，第 7 页。

②〔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上册），第 171 页。

③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84 页。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85 页。



图 5-14.《播种》（新城 4 号墓 013 号画砖《播种》^①）

连枷（图 5-15）是脱粒工具，其功用形状如《释名》所说：“枷，加也，加杖于柄头，以挝（音 zhua）穗而出其谷也。”^②类似的连枷至今也仍在甘肃农村地区使用，由一个长柄和用动物皮条扎为一组的平排竹条或木条构成，柄首用一可以转动的短木连接，用来拍打谷物，虽较画砖所绘和《释名》所云“连枷”稍有进步，但其原理仍然一致。



图 5-15.《打连枷》（新城 5 号墓 030 号画砖《打连枷》^③）

壁画所见叉（杈，图 5-16）的形制与现在农村仍然使用的一种木叉（杈）最为接近，“直柄横首，横首上凿四至六孔，纳木其中，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六之 1。

②转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85 页。

③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五之 3。

用于箝取草秸，或扬场时除去杂草和麦秸”^①，不过现在农村所用的叉一般为木柄镶铁首，更加经久耐用。需要说明的是，画砖所绘扬场工具多为叉，但以现在甘肃部分地区的农村扬场工具来看，叉只是在扬场初期使用，等到杂草、麦秸基本除尽时，尚需进一步使用木锨或铁锨，直至粮堆所含较小杂物也基本除尽。至于铁锨、背篓、簸箕、籽种盆等工具，古今使用则更为普遍。



图 5-16.《扬场》（新城 5 号墓 021 号画砖《扬场》^②）

以上所述犁、耨、耙、耰、连枷等，自魏晋十六国至今一直在甘肃农村使用，这一方面反映出同一地域范围内古今农业生产工具的一致性，另一方面多少也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农业技术已经比较先进了。

第五、农作图中一男一女（夫妇）合作劳动的场景出现较多，计有 12 块画砖，占农作画砖总量的 10% 强。分别为嘉峪关牌坊梁 3 号画砖（播种）、4 号画砖（播种）；酒泉西沟 4 号墓 39 号画砖（撒播）；酒泉西沟 5 号墓 34 号画砖（撒播）、85 号画砖（收工回家）；酒泉西沟 7 号墓 47 号画砖（运输）；嘉峪关新城 1 号墓 037 号画砖（耕播）、038 号画砖（场上）；新城 3 号墓 018 号画砖（扬场，图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85 页。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五之 2。

5~17)、020号画砖(耕播);新城4号墓013号画砖(播种、碎土,图5~14);新城13号墓32号画砖(耕播?)^①。此外,高台县骆驼城苦水沟一号墓画砖中有一《归田园图》,更能形象地反映夫妇共同劳作的温馨场面(图5~18)。



图 5-17.《扬场》(新城3号墓018号画砖《扬场》^②)



图 5-18.骆驼城苦水沟1号(复原)墓《归田园图》(贾小军摄)

以上这些夫妇共同劳作的情景同样在敦煌吐鲁番文书中得到证

①关于此画砖,《岩画及墓葬壁画》之《新城13号魏晋墓壁画》表的描述与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所录图片有出入。对照《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新绘制的《十三号墓壁画编号位置示意图》(第287页,该图误将M13写作M12)、《M13·32犁地》(第304页)与《岩画及墓葬壁画》之《新城13号魏晋墓壁画》表,《岩画及墓葬壁画》的描述多了“1女在撒种”的内容,未知孰是。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五之1。

明。据笔者统计,敦煌文书《西凉户籍残卷》^①与吐鲁番文书《北凉蔡晖等家口籍》^②所记载的家庭,多为2~5人组成的小家庭。这就说明,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女性^③在农业生产中与男性一样重要,而以一夫一妇为主的小家庭,应是这一时期河西地区最基本的生产单位,这种以小家庭为单位的生产方式,正是当时河西农业繁盛的基础^④。

第六、表中反映,农作画砖中的劳动者主体是汉族民众,但也有氐、羌、河西鲜卑、卢水胡等民族成员参与到耕地、耨地等农作活动中。这一方面说明当时河西农业社会以汉族为主体的事实,同时也反映出这一时期河西地区以汉族为主体,氐、羌、河西鲜卑、卢水胡诸族散居的民族构成格局。这些民族正是十六国时期先后控御河西的统治民族。但从总体上看,汉族不仅是这一时期河西的主要民族,也是主体民族;羌族在河西一直都具有重要影响,因其在河西具有“较高的政治地位、较为发达的经济水平、民族部种的繁盛及人口的众多,使活动于河西的其他民族,包括据统治地位的民族,其民族意识和民族心理都逐渐趋近于羌化,从而形成了河西民

①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83~189页;也可见于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资料室编《敦煌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7页。

②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80页。

③关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女性,本书第十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世族女性生活状况论略》有详论,可参。

④关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以至高昌地区的家庭规模以及河西小家庭的历史作用等问题,本书第六章《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解析——兼论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中的作用》、第八章《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有详论,可参。

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①。结合前引少数民族劳作图，我们似可推知，当时少数民族群众已经能够从事从耕种、耨地到收获、扬场等农业劳作的各个环节。他们的身影在汉族农业区出现，这对他们向本民族引进汉族先进的农具以及劳作技术，从而提高本民族农业水平无疑具有重要影响。同时，氐、羌、河西鲜卑、卢水胡等民族也在深刻地影响着汉族的生产生活。“少数民族和汉族人民在共同的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友好交往中，不仅共同开发了我国的疆土，推进了我国社会历史的发展，而且还丰富了我国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②。

第七、农作画砖所绘农业劳动者，还有兵屯的田卒。这主要集中在嘉峪关新城3号墓，表中统计的第42、43、44条资料，分别反映的是该墓024、033、036号画砖上耙地、扬场、犁地的场景。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嘉峪关酒泉地区的兵屯应当属于按营编制，以营为单位进行戍耕的形式^③。魏晋时期这种兵屯形式，旨在把士兵束缚在土地上，以保证足够的劳动人手和兵源。虽说这种兵屯的形式具有落后性，但不可否认，自汉武帝开设河西四郡以来，由政府组织的屯田为河西开发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第八、表中统计的农作画砖，往往在田间地头、场院内外绘有树木，树木之上又有飞鸟；在场院的粮堆旁，则有鸡群啄食（图5~16），或者在扬场的农夫身旁有狗相伴（表中第46条资料，嘉峪关新城4号墓014号画砖），形象地展示出农家其乐融融的田园生活场景。再联系壁画墓中较多的养猪、宰猪、杀鸡、宰鸭图，显示出在当

①赵向群《魏晋五凉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89页。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87~88页。

时河西世族（甚至普通民众）的庄园（庭院）之内，农业是其主业，但同时也饲养猪、狗、牛、羊、鸡、鸭，这种功能齐全、自给自足的世族庄园，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农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畜牧业

表 5-1 所统计的畜牧业画砖共 73 块，为了更为清楚地反映畜牧画砖全貌，我们仍据上引资料就其中主要内容制成下表：

表 5-3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畜牧业资料统计表

序号	墓葬	畜牧画砖内容	资料出处	备注
1	酒泉高 阡沟晋 墓(5) ^①	饮羊 (35) ^② 、羊群 (36)、羊群(37)、牛群 (38)、骆驼和驴(39)	《岩画及墓葬壁 画》，第 75 页。	37 号画砖绘 6 只黑色的 山羊；37 号画砖绘 1 黑 1 红共 2 牛；39 号画砖绘 1 大骆驼与 1 只青驴。
2	酒泉西 沟 7 号 墓(3)	牧 羊 (23)、牵 羊 (68)、牛群(71)	《岩画及墓葬壁 画》，第 77~79 页。	23 号画砖绘 1 梳小辫的 女孩，上穿短衣，下穿长 裤，手持弓箭看护羊群； 68 号画砖绘 1 女子左手 牵羊，右手举棍驱赶，羊 站立不动；71 号画砖绘 1 白牛、1 红牛、1 花牛共 3 牛在草丛中。
3	西沟 5 号墓(7)	马群(25)、羊群(27~ 31)、赶羊(84)	《岩画及墓葬壁 画》，第 81~82 页。	25 号画砖绘 6 匹奔跑的 骏马；27~31 号 5 块画砖 皆绘大小不同的数只 羊；84 号画砖绘 1 女子 赶羊群回家。

①括号内数字代表该墓中畜牧画砖数量。

②括号内数字代表所引资料中的画砖编号。

(续上表)

4	西沟4号墓(8)	羊群(9)、羊群(18)、羊群(20)、马群(25)、牧牛(26)、双马(27)、马群(28)、牛群(29)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83~84页。	18号画砖绘山羊、绵羊数只;20号画砖绘山羊7只,分大、小、雌、雄;25号画砖绘1匹奔跑的骏马;26号画砖绘1男子牧牛;27号画砖绘2马同拴1槽,1匹前蹄高抬欲挣脱缰绳,1匹吃草的马后面有1之飞奔而来的小马驹。
5	嘉峪关新城1号墓(1)	牧畜(032)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8页。	032号画砖绘1牧童在放牧,计牲畜2牛、12羊,画上有朱书题榜“牧畜”二字。
6	嘉峪关新城3号墓(4)	马群(039)、牛群(040)、配种(047)、牧牛(048)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0页。	040号画砖绘大牛2头,小牛1头;047号画砖绘1红色牡马与1白色红斑之牝马交配;048号画砖绘1牧童骑在牛上,手持小木棍。
7	嘉峪关新城4号墓(4)	牧马(010)、牧牛(011)、牧牛(012)、牧羊(016)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3页。	010号画砖绘牧童放牧马群;011、012号画砖绘1牧人赶着两头牛;016号画砖绘1少数民族牧人在放羊,计羊7头。
8	嘉峪关新城5号墓(3)	牧马(010)、畜牧(018)、牧羊(028)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49~53页。	010号画砖绘1深目高鼻的少数民族牧人在放牧马群;018号画砖绘1牧人手持弓箭,放牧着7头牛;028号画砖绘1牧人手持牧鞭放羊。
9	嘉峪关新城6号墓(6)	牵驼(037)、畜牧(042)、畜牧(047)、畜牧(049)、畜牧(051)、畜牧(052)、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59~60页。	037号画砖绘1赶驼人手持小木棍,牵着骆驼前行;042号画砖绘马5匹;047号画砖绘马4匹;049号画砖绘马1匹,牛5头;051号画砖绘羊9头;052号画砖绘羊7头。

(续上表)

10	嘉峪关新城7号墓(15)	马群(051~053)、马群(055)、牛群(056~057)、牧牛(058)、羊2头(059)、羊3头(060~061)、牧羊(062)、羊3头(063)、羊4头(064~065)、牧羊(066)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6~107页。	
11	嘉峪关新城12号墓(5)	牛群(10)、牛群(11)、畜牧(16)、马群(17)、马群(18)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6页。	16号画砖绘1牧马人持棒,赶2匹马放牧。
12	嘉峪关新城13号墓(8)	牧马(4~6)、牧牛(12)、牧羊(17~19)、牧马(33)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7~178页。	
13	高台骆驼城墓群、许三湾墓群(2)	牧鹿、牧畜	高台县博物馆藏;《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之《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第4~7页。	牧鹿图绘1牧人赶鹿群放牧,计鹿15只;牧畜图绘1驴3马。
14	酒泉丁家闸5号墓(2)	二马食槽、牧牛	《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北壁壁画》、《二马食槽》、《东壁壁画》、《牧牛》。	牧牛图共有牛3头。

由上表可知,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畜牧画砖分布比较普遍,但较之农耕画砖已是不及,比如敦煌佛爷庙湾墓群壁画中就没有明显的畜牧内容,而农作画砖仍然是敦煌佛爷庙湾墓群壁画的主题之一,这应当与前述河西农牧业在经济结构中所占比例的大小有关。此外,我们还可以从中得出如下认识:

第一、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畜牧业仍很兴盛。虽说就其在社会经济当中的比重已不及农业,但在河西社会经济中畜牧业仍是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畜牧业与农业一道,构

成了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经济的基本内容。据上表反映，在 73 块畜牧画砖中，有 23 块是放牧羊群（图 5~19）、马群（图 5~20）、牛群（图 5~21）或鹿群（图 5~22）。



图 5-19.牧羊图（新城 6 号墓 051 号画砖《牧畜》^①）



图 5-20.牧马图（新城 5 号墓 010 号画砖《牧畜》^②）



图 5-21.牧牛图（新城 5 号墓 018 号画砖《牧畜》^③）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二之 1。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三之 1。

③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三之 2。



图 5-22. 魏晋《牧鹿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其余画砖大多也表现出类似的情景。畜牧画砖较多地以畜群形式表现，这应当预示着当时河西畜牧业产量很大。关于十六国时期河西巨大的畜牧业产出，史书记载比比皆是。前凉张重华时期，“（谢艾）讨叛虏斯骨真万余落，破之，斩首千余级，俘擒二千八百，获牛羊十余万头。”^①南凉秃发傉檀曾“率骑七千袭乙弗，大破之，获牛马羊四十余万。”^②北魏灭北凉之时，河西“甚丰水草”^③，北魏军队刚刚渡河便“获河西畜产二十余万”^④。而正是基于河西雄厚的畜牧业支持，北魏太武帝拓跋焘才作出了将河西建设成为北魏畜牧业基地的决策，北魏孝文帝在太武帝时代的基础上，还将北魏畜牧业进一步从河西逐步向并州等地扩展。^⑤此外，吐鲁番出土十六国时期相关文书中也有较多“失官马”、“按货配生马”“分配乘马”等的记载，如《北凉玄始十二年（公元 423 年）失官马责赔文书一》（66TAM59:4/2~4（a），4/2~5（a））^⑥、《建□年按货配生马帐》

①《晋书》卷 86《张重华传》，第 2243 页。

②《晋书》卷 126《秃发傉檀载记》，第 3155 页。

③《魏书》卷 36《李顺传》，第 832~833 页。

④《资治通鉴》卷 123 宋文帝元嘉十六年八月甲午条，第 3873 页。

⑤参见王三北主编《西北开发决策思想史（古代卷）》，甘肃人民出版社，2000 年版，第 139~144 页。

⑥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4 页。

(75TKM91:34 (b))^①、《分配乘马文书》(75TKM91:29 (b))^②等,这也从另一个方面说明十六国时期河西政权注重养马、注重畜牧业发展的事实。十六国时期河西畜牧业的发展,正应了史家“(河西)地广民稀,水草宜畜牧,故凉州之畜为天下饶”^③的说法。

第二、据上表统计,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畜牧业产品主要包括羊、牛、马、鹿、驼、驴等,其中羊、牛、马的数量最多。结合较多的宰羊、宰牛以及出行画砖,我们似可得出如下认识,即羊主要用于食用;牛既是农业生产中的主要畜力,也在交通运输中担当主要的拉车任务,诸如露车、犍车以及轺车等,主要以牛拉动^④,当然,有很大部分牛也用于食用;马匹主要用于骑乘,很大一部分应当成了战马,而骑兵一直是凉州地方政权赖以立足的根本所在。比如永嘉之乱时,张轨曾派遣北宫纯、张纂等人率兵勤王,先后击败王弥、刘聪等率领的军队,凉州骑兵也因此获得“凉州大马,横行天下”^⑤的美誉。张轨之后,前凉一直保持着较为强大的军队,而骑兵自然是其中之精锐,前凉能数度与关中强敌周旋,很大程度上也是依靠了以骑兵为主的凉州军队的强大战斗力。

第三、上表所统计的畜牧画砖都出自汉族民众的墓葬当中,因此所反映的也主要是汉族民众的畜牧业经济发展盛况。有关这一点,史书中也有相关记载。《晋书》卷89《麴允传》称,金城麴氏“与游氏世为豪族,西州为之语曰:‘麴与游,牛羊不数头。南开朱门,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68页。

②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4页。

③《汉书》卷28下《地理志》,第1644~1645页。

④关于牛在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交通运输中的作用,本书第九章《衣食住行:河西民众生活百态》有专门交代,可参。

⑤《晋书》卷86《张轨传》,第2223页。

北望青楼。’”^①

第四、据上表反映，从事畜牧活动的既有青壮年劳力，妇女和儿童也参与其中。如酒泉西沟7号墓23号画砖绘1梳小辫的女孩，上穿短衣，下穿长裤，手持弓箭看护羊群；同墓68号画砖绘1女子左手牵羊，右手举棍驱赶；西沟5号墓84号画砖绘1女子赶羊群回家；嘉峪关新城1号墓032号画砖绘1牧童在放牧，计牲畜2牛、12羊；新城3号墓048号画砖绘1牧童骑在牛上，手持小木棍；新城4号墓010号画砖绘牧童放牧马群，等等，妇女和儿童较多地投入到畜牧业生产，既说明畜牧业的繁盛及其在社会经济当中的重要地位，也可能预示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河西地区劳动力渐显紧缺。

第五、统计的畜牧画砖中，从事畜牧活动的除了汉族民众之外，还有少数民族成员也参与其中。如嘉峪关新城4号墓016号画砖绘1少数民族牧人在放羊，新城5号墓010号画砖绘1深目高鼻的少数民族牧人在放牧马群。河西地区自古以畜牧业发达著称，从事畜牧活动的大多为少数民族，较之汉族民众，他们更加擅长畜牧业劳作，少数民族群众参与到汉族的畜牧业活动当中，这对促进汉族畜牧业经济水平，丰富汉族民众社会生活具有重要作用，在此基础上，各民族间互通有无，互相影响，最终促进了河西地域民族融合的发展。

第六、壁画砖所见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畜牧业的发展，还表现在畜种的繁殖与培育上。嘉峪关新城3号墓047号画砖《配种图》（图5~23），绘1红色牡马与1白色红斑之牝马交配，反映出当时人们对畜种繁殖与培育的重视。

^①《晋书》卷89《麴允传》，第2307页。



图 5-23. 《配种》（新城 3 号墓 047 号画砖《配种》^①）

有关这一点，还可以通过畜牧画砖上大、小牲畜同时出现反映出来。酒泉西沟 4 号墓 20 号画砖绘山羊 7 只，分大、小、雌、雄；同墓 27 号画砖绘 2 马同拴 1 槽，1 匹前蹄高抬欲挣脱缰绳，1 匹吃草的马后面有 1 之飞奔而来的小马驹；新城 3 号墓 040 号画砖绘大牛 2 头，小牛 1 头，等等。当然，河西畜种的培育与改良，还可能通过引进西域优良畜种来完成，但更多地应当仍然以河西本土畜种为主。丁家闸五号墓前室北顶壁画中的神马，昂首长嘶，红鬃飞扬，一足蹬地，三足腾空，造型与著名的武威雷台墓的铜奔马颇为相似，如今这种奔走时具有对侧步的骏马，仅见于河西走廊所产的岔口驿走马^②。

除前引众多的农作、畜牧画砖外，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还有不少养猪、养鸡图，加上反映炊厨内容的椎牛、杀羊、杀鸡、宰鸭图，它们与农作、畜牧画砖一道，组成了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经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〇之 2。

^②张朋川《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壁画艺术》，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19~22 页。

济发展和繁荣的生动画面。总体看来，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经济以农牧为主，带动其他各业都取得了较大进步^①，这为以后河西经济社会的继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①参见贾小军《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第140~182页。

第六章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 “夫妇劳作图”解析

——兼论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 生活中的作用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存在大量的反映河西民众农耕生活的壁画砖，其中一男一女共同劳作的场景多次出现（以下称为“夫妇劳作图”）。据笔者不完全统计，嘉峪关牌坊梁壁画墓、嘉峪关新城壁画墓、酒泉西沟魏晋墓、高台苦水沟魏晋墓中都出现过此类壁画砖。对于此类壁画砖及所反映的社会生活信息，学界缺乏研究。一夫一妇从事农业劳动，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具有重要社会意义，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而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主题壁画砖为研究这个问题提供了形象、直观的资料。本章主要通过解析这些壁画砖，考察其中所表现的历史信息。

一、河西魏晋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

据笔者统计，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夫妇劳作图”，计有

13块,占农作画砖总量的10%强^①。分别为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3号画砖(播种)、4号画砖(播种)^②;酒泉西沟4号墓39号画砖(撒播)^③;酒泉西沟5号墓34号画砖(撒播)、85号画砖(收工回家)^④;酒泉西沟7号墓47号画砖(运输)^⑤;嘉峪关新城1号墓037号画砖(耕播)、038号画砖(场上)^⑥;新城3号墓018号画砖(扬场,图6~1)、020号画砖(耕播)^⑦;新城4号墓013号画砖

①统计墓葬涉及酒泉高闸沟晋墓,酒泉西沟4、5、7号墓,嘉峪关新城1、3、4、5、6、7、12、13号墓,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敦煌佛爷庙湾墓群,敦煌佛爷庙湾133、39、37号墓,高台骆驼城墓群,酒泉丁家闸五号墓等19处墓葬,共计农作画砖117块。依据资料:《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岩画及墓葬壁画》、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分别为静安摄影、施爱民撰文《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马建华主编《甘肃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彩绘砖》、静安摄影《甘肃丁家闸十六国墓壁画》、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等。

②据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第124页。以下对应壁画砖引用与本段出处同,不再另注。

③据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第84页。

④据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第81页、第82页。

⑤据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8页。

⑥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8页。

⑦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9页。

(播种、碎土)^①；新城 13 号墓 32 号画砖（耕播？）^②。此外，高台县骆驼城苦水沟 1 号墓画砖中有一《归田园图》，更能形象地反映夫妇共同劳作的温馨场面（图 6-2）。



图 6-1.新城 3 号墓 018 号画砖《扬场》^③



图 6-2.骆驼城苦水沟 1 号（复原）墓《归田园图》（贾小军摄）

据上，“夫妇劳作图”可分为播种、回家、场上、运输四种类型。其中反映播种主题的“夫妇劳作图”画砖最多，共 8 幅；反映

①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3 页。

②关于此画砖，《岩画及墓葬壁画》之《新城 13 号魏晋墓壁画砖》表的描述与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所录图片有出入。对照《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新绘制的《十三号墓壁画编号位置示意图》（第 287 页，该图误将 M13 写作 M12）、《M13·32 犁地》（第 304 页）与《岩画及墓葬壁画》之《新城 13 号魏晋墓壁画砖》表，《岩画及墓葬壁画》的描述多了“1 女在撒种”的内容，未知孰是。

③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四五之 1。

回家主题的共2幅；反映场上劳作的“夫妇劳作图”画砖2幅；运输主题的只有1幅。下面就这些“夫妇劳作图”进行简要介绍与分析。

1. 播种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3号画砖绘3牛套犁，1男扶犁犁地，1女在后溜种；4号画砖绘1女在撒种，1男套2牛耨地。酒泉西沟4号墓39号画砖绘1男1女在田间撒播，周围有树木。酒泉西沟5号墓34号画砖绘1女子身背背篓，左臂前伸，似在撒种，1男子跟随其后，手持农具在掩埋。嘉峪关新城1号墓037号画砖上，前为二牛抬杠一对在犁地，次为二农妇跟随播种，再后又跟有二牛抬杠一对在耨地。新城3号墓020号画砖绘一男在前犁地，一女在后播种。新城4号墓013号画砖绘一农妇在前播种，一农夫随后用耰碎土。新城13号墓32号画砖绘1人1牛1犁在犁地，1女在撒种。

2. 回家

酒泉西沟5号墓85号画砖绘1对夫妇收工回家，男子右手提1袋子，左手拎灯笼走在前边，女子双手拿农具紧跟其后。高台苦水沟1号墓的“归田园图”（图6~2），绘一夫一妇二人相携行至门扉之前，二人神态自然，展现出一幅温馨的回家场景。

3. 场上

嘉峪关新城1号墓038号画砖绘场上许多粮堆，一农夫持杈，左一农夫抱麦前来，中间一农夫在抚牛。新城3号墓018号画砖（图6~1）绘场上一男一女，男人在持叉扬场，女的抱着麦捆走来。

4. 运输

酒泉西沟7号墓47号画砖绘1男子站在牛拉的高帮车上，手拿镰刀，接车下1妇人举叉送往牛车上的草。

这些“夫妇劳作图”都出自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墓葬当中，涉及嘉峪关、酒泉、高台三地的九座墓葬，所反映的至迟也应是魏晋

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部分生产生活场景。

根据相关考古资料，嘉峪关新城1号墓墓主段清是河西世家豪族，还是地方政府属佐^①；新城3号墓墓主为将军、刺史以下的武官^②；新城4号墓墓主为当地豪族地主^③。酒泉西沟5号墓应为河西地方豪族；西沟7号墓墓主人为有一定地位的中小官吏，并在军队里担任过下级官职^④。这些墓主人在当地应该都有较为显赫的社会地位，其中画砖所绘劳动者的形象，一般为墓主人属下的真实人物（如酒泉西沟7号墓中的鼓史、都伯等小吏及部分兵士^⑤）。因此，上述“夫妇劳作图”所反映的生产生活场景，也应是墓主人所辖豪族庄园或其他生产环境的劳动场面。就此而言，“夫妇劳作图”反映了作为豪族地主或政府官吏的依附农家庭夫妇二人的生产生活情况。正是这样一个个具体的生产生活细节，构成了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农业生产的全景。

二、“夫妇劳作图”与魏晋十六国河西小家庭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出现较多的“夫妇劳作图”，应与汉魏以来河西地区社会生产中作为基本生产单位的一夫一妇家庭，以及民众的家庭规模有关。

自汉武帝时期开设河西四郡、移民屯田以来，农业逐渐成为河

①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4~75页。

②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5~76页。

③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6页。

④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

⑤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

西的主要产业。在开展屯田的同时，汉王朝也以“假民公田”的形式在河西发展民生农业，“贷予产业”^①，给农民租佃土地，准其自耕自食。由民生农业派生出的村社及其朴素风情为史家称道。^②《汉书》卷28《地理志》称：

酒礼之会，上下通焉，吏民相亲。是以其俗风雨时节，谷黍常贱，少盗贼，有和气之应，贤于内郡。此政宽厚，吏不苛刻之所致也。^③

在此基础上，河西人口数量也大幅增长。据《汉书》卷28《地理志》，汉平帝始元二年（公元2年），河西四郡共有71270户，280211口。其中武威郡17581户，76419口；张掖郡24352户，88731口；酒泉郡18137户，76726口；敦煌郡11200户，38335口。^④平均每户约有4（3.94）人。也有学者认为，到西汉末年，河西地区居民户数为109740，口数为429859，可以说是既殷且富^⑤。若如此，则河西居民每户平均仍约4（3.92）人。上述这些数字所反映的只是以什伍组织编制、由郡县乡里管辖的国家编户人口数。正史所载西汉政府开发河西所取得的农业成就，主要就是在这些编户齐民的劳动基础上完成。

东汉以来河西人口发生大幅度的变动。至顺帝永和五年（公元140年），河西各郡国户口数分别为武威郡10042户，34226口；张

①《汉书》卷24下《食货志》下，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1162页。

②赵向群《汉晋之际河西经济区的变迁》，《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5期，又见氏著《五凉史探》，甘肃人民出版社1996年6月第1版，2005年6月第2次印刷，第297页。

③《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第1645页。

④《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第1612~1614页。

⑤赵向群《汉晋之际河西经济区的变迁》，《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5期。

掖郡 6552 户，26040 口；酒泉郡 12706 户，口数阙载；敦煌郡 748 户，29170 口；张掖属国 4656 户，16952 口；张掖居延属国 1560 户，4733 口^①。由于东汉时张掖属国和张掖居延属国乃从张掖郡分置，故计算东汉张掖郡户口时将张掖属国和张掖居延属国也应包括在内^②，如此，则张掖郡为 12768 户，47725 口。酒泉郡口数阙载，但其户 12706 与张掖郡（包括张掖二蜀国）户 12768 极为接近，如以同样的家庭规模推算，永和五年酒泉郡人口约为 47494^③。根据上述数据，东汉顺帝永和五年河西四郡总户数为 36264，总口数为 158615，平均每户约 5 人（4.38）。这一数据也仅能反映以什伍组织编制、由郡县乡里管辖的国家编户人口数。

据《晋书》卷 14《地理志上》，西晋太康元年河西地区户数为武威郡 5900，张掖郡 3700，西郡 1900，酒泉郡 4400，敦煌郡 6300，西海郡 2500^④，总户 24700，若以西晋太康年间每户平均 6.68 人计^⑤，则河西总口数为 164996，与东汉永和年间相比略有增长，但远不及西汉始元年间。至十六国前期的前凉，河西人口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一度达到户约 20 万，口约 100 万^⑥，平均每户 5 人。此后诸凉时期，河西人口虽屡有变动，但家庭规模应当仍在每户 4~5 人之间。

①《后汉书·郡国志》，中华书局 1965 年版，第 3520~3521 页。

②高荣《汉代河西人口蠡测》，《甘肃高师学报》2000 年第 1 期。

③此处户口计算方式参考了高荣先生《汉代河西人口蠡测》（《甘肃高师学报》2000 年第 1 期）一文，但人口数与高荣先生文章有异。

④《晋书》卷 14《地理志下》，中华书局 1974 年版，第 433~434 页。

⑤据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中华书局 2008 年版，第 56 页。

⑥参见刘汉东《从西凉户籍残卷谈五凉时期的人口》，《史学月刊》1988 年第 4 期。

由上可知,可知自西汉武帝至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人口虽然屡有增减,但国家控制下的编户齐民家庭规模一直保持在4~5人左右。这样规模的家庭,正是汉代以来各级政权在河西征发力役、收取租赋的主要承担者。

在上述正史统计之外,汉魏十六国时期河西尚有其他各类人户,如驻军和戍田卒。关于历代河西家庭的规模,史无明载。我们可据相关出土文书窥知一二。据笔者统计,敦煌文书《西凉户籍残卷》^①与吐鲁番文书《北凉蔡晖等家口籍》^②所记载的家庭,多为2~5人组成、以一夫一妇为核心的小家庭。《西凉户籍残卷》所载家庭情况,人数在2~5人之间的家庭基本为1~2代人组成的家庭,没有三代同堂的状况^③。比如吕沾家五口人,由一夫一妻、二男一女组成,分别为56岁的吕沾、43岁的吕沾妻赵氏、17岁的吕沾之子吕元、7岁的吕元弟吕腾、2岁的吕腾妹吕华;甚至六口人的家庭,也仅由两代人组成,如吕德家,由一夫、一妻、三子、一女组成。《北凉蔡晖等家口籍》共记录了十五户家口数,所有家庭人口都不多,最多的仅为五人。其中一人者一户,两人者五户,三人者三户,四人者三户,五人者两户,一户人数不详。《西凉户籍残卷》所反映的时间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相比略早,但由于基本处于同一地域,我们可以相信其中反映的家庭构成也比较接近。因此,我们似可认

①又称《建初十二年正月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籍》。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83~189页;也可见于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资料室编《敦煌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7页,下同。

②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80页,下同。

③有关此点,详参本书第八章《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

为,《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记录的人口数可考的14户人家,也应
为1~2代人组成的家庭。

汉人晁错曾说:“今农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
耕者不过百亩。”^①这样的“五口百亩之家”,与前引“夫妇劳作图”
壁画砖所反映的魏晋十六国河西劳动者家庭规模相当,在中国传统
农业社会中具有深远的影响。对照汉魏十六国时期河西的户口情况,
我们似可认为,以一夫一妇为主、总人数在4~5人之间的小家庭,
应是这一时期河西地区最基本的生产单位,也是河西民众家庭的主体。
这种以小家庭为单位的生产方式,应是当时河西农业繁盛的基础。
以一夫一妇为核心的小家庭,也是封建国家赋税、力役以及
“送往迎来,吊死问疾”^②任务的主要承担者。以《西凉户籍残卷》
中的吕沾家为例,显然日常的劳动应由吕沾、其妻赵氏以及年龄较
长的儿子吕元承担。

三、一夫一妇家庭存在的历史与环境背景

虽如上述,汉魏十六国时期河西人口屡有变化,但即便以人口
最多的前凉时期而论,河西地区也属地广人稀之地。加上这一时期
河西地区较现今优越得多的自然环境(详后),使上述4~5人左右的小
家庭拥有大量优质土地从事生产活动。必须指出的是,史书称汉
魏之交的敦煌郡“以丧乱隔绝,旷无太守二十岁,大姓雄张,遂以
为俗……旧大族田地有余,而小民无立锥之土”^③,尽管反映出当时
土地兼并的严重性,但并不意味着4~5人左右人口的小家庭远离生

①《汉书》卷24上《食货志》上,第1132页。

②《汉书》卷24上《食货志》上,第1132页。

③《三国志》卷16《仓慈传》,第512页。

产，相反，他们依然以其他形式（比如依附农）在同样的土地上从事农业生产。应当说，这种情况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一直存在。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战乱较多，政权更迭频繁，地方豪族为求自保，广建坞壁，普通民众也常常围绕大族坞壁兴修自己的家园，或者成为河西豪族的依附农。民众进行生产活动的场所，也应围绕地方豪族的庄园。与此同时，政府的工作也未曾停歇，为求掌握更多的民众，以“村”、“里”^①的形式组织百姓恢复生产。这些生活在河西“村”、“里”的国家佃农，亦即上述编户齐民仍然需要以小家庭为基本生产单位组织生产。就普通民众的生产方式、生产技术而言，作为地方豪族的依附农和作为国家的编户齐民并没有什么区别。当战乱过去，政府与地方豪族往往形成某种默契，则更能体现这一点。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自然环境较现在要优越得多^②。从东到西，河西走廊分布着潯野泽、居延泽、冥泽等湖面遥淼的巨大水体，石羊河、黑河、疏勒河等河流的流程、流量都远远超过现在。以黑河（古弱水）为例，即使到了明清时代，仍有相当大的流量，《读史方輿纪要》称其“自甘州删丹县西至合黎山，与张掖河合，其水力不胜芥，然可以皮船渡，环合黎山东北入居延泽。”^③属于疏勒河水系的党河流量在魏晋十六国时期也很惊人。西凉末年，北凉军队围攻敦煌，敦煌太守李恂“闭门不战，蒙逊自率众二万攻之，三

①有关此点，详参本书第八章《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

②有关此点，本书第二章《丁家闸及其他：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存在空间》已有较详细的交代，但为使本章内容完整，仍将相关情况进行简要的介绍。

③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第2717页。

面起堤，以水灌城。恂遣壮士一千，连板为桥，潜欲决堤，蒙逊勒兵逆战，屠其城。”^①沮渠蒙逊引党河水灌敦煌城，此时党河流量应当颇为可观。上述河西诸条内流大河之外，一些较小河流的流量迟至明清时代也很可观，如水磨川。《读史方輿纪要》称：“水磨川，卫西南二十里，一名云川……水势汹激，能转水磨，因名。”^②明清之时黑河尚“可以皮船渡”，水磨川“能转水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水流情况应更胜一筹。另如石羊河流域的姑臧城周围，水草丰美，为时人所重。《魏书》称：“初，世祖之伐河西也，李顺等咸言姑臧无水草，不可行师。恭宗有疑色。及车驾至姑臧，乃诏恭宗曰：‘姑臧城东西门外涌泉合于城北，其大如河。自余沟流入泽中，其间乃无燥地。泽草茂盛，可供大军数年。’”^③等等。前引部分壁画砖绘有树木，甚至如《归田园图》中刻意体现的温馨场景，多少也能说明这一点。再考虑到如此优越的环境所带来的资源和机会，人数在河西4~5口的小家庭的生存空间就更加广阔。比如因为拥有较为优越的自然环境及其资源，即使在战乱、灾荒之年，河西“五口百亩之家”也可能凭借渔捕、采集、狩猎等方式获取生活资料^④，这使作为基本生产单位的4~5人小家庭有着非凡的生命力。

以一夫一妻为核心的河西小家庭，除去上述历史与环境背景，还有它先天的优越性，即男耕女织的经济结构、简单的耕犁织机等生产工具、来自父母的生产经验与精耕细作的农业技术^⑤。以此为基

①《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第2271页。

②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陕西十二》，第2727页。

③《魏书》卷4下《世祖纪》下，第108页。

④有关此点，本书第七章《农牧业之外：渔采狩猎与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生计》有详论，可参。

⑤参见孙达人《试给“五口百亩之家”一个新的评价》，载《赵俪生先生八十年诞辰纪念论文集》，山东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75~86页。

础的河西小家庭生产，在拥有较先进生产技术的同时，也拥有容易异地重建的优势。正因如此，西晋十六国时期涌入河西的大批移民，才能很快地投入到开发河西的活动当中，并取得显著成效。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有大量以牛耕、丝束为主题的壁画砖，反映出耕织乃该时期主要的生产方式及经济结构。另外考古资料也证明，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的纺织业也有一定程度的发展。1964年出土于新疆吐鲁番的前凉“富且昌宜侯王天延命长”织成履，用褐红、白、紫、蓝、土黄、金黄、绿等八色丝线编制而成。工艺精细，色泽如新。^①另外，1967年出土于吐鲁番的西凉蓝色蜡缬绢、红色绞缬绢^②，1972年出土于吐鲁番的北凉葡萄禽兽纹刺绣^③，都代表了十六国五凉时期织绣工艺的很高水平。

四、余论：从“夫妇劳作图”看小家庭在魏晋十六国河西社会的作用

从上述“夫妇劳作图”及所反映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生产情况来看，以一夫一妇劳动为基础的小家庭生产，在这一时期河西社会生产中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夫妇劳作图”所代表的小家庭的特点是，他们拥有4~5人左右的较小家庭规模、男耕女织的经济结构、简单的耕犁织机等生产工具、来自父母的生产经验与精耕细作的农业技术，以及传统的吃苦耐劳与勤俭节约精神，以此为基础围绕豪族坞壁或庄园生产与生活。

考古资料证明，魏晋十六国时期，大土地封建庄园经济在在河

^①参见《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61页。

^②参见《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第61页。

^③参见《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第61页。

西地区占有统治地位^①。笔者以为，这只是反映了该时期河西历史的一个方面。就生产环节而论，魏晋十六国时期，在河西占主导地位的无疑是作为国家佃农或地方豪族依附农的个体小农（即上述“河西小家庭”），虽则他们可能衣衫褴褛，食不果腹，但在生产环节居于主导地位则毋庸置疑。这正是历史时期内国家与地方豪族争夺个体小农的根本原因。作为统治者的国家或者地方豪族，也仅在阶级关系方面拥有绝对的主导地位。倘若民不聊生并引发时局动荡，封建国家或者地方豪族在阶级关系中的主导地位很可能就会发生动摇。

另外需要注意的是，即使在封建社会，个体农民与地方豪族或者政府官员流通的渠道并非完全封闭，所以在众多的劳动者中，应当不乏曾是地方豪族或政府官员者；反之，在地方豪族或者政府官员中，也不完全排除由个体农民转化而来的人，于河西地区亦然，这在前引壁画墓资料中也能得到一定程度的反映。封建时代社会存在的这种流动性，也是促使个体农民勤奋劳作的动力之一。虽说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社会可能并不存在“千耦其耘”的壮观劳作场面，但以小家庭为代表的个体农民的积极进取精神，也促成了河西社会生产的繁荣。

由此可见，构成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的真正细胞，正是“夫妇劳作图”所反映的个体农民家庭，即4~5人左右的小家庭。他们是推动这一时期河西社会生产发展的核心力量。毛泽东指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②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生产力发展的推动力，也当作如是观。

①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8~81页。

②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一卷本），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932页。

第七章 农牧业之外:渔采狩猎与 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生计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域承秦汉以来开发之功,初步奠定了以农为主、农牧兼营的经济格局。有关此点,本书第五章《农耕与畜牧》已经做过较详细的论述。但需要说明的是,到魏晋十六国时期,农耕与畜牧虽然已是河西民众的主要生计方式,但却并非唯一的选择。由于河西地区特有的地理环境状况及民族构成,再加上总体上地广人稀的布局,决定了在农耕、畜牧之外,尚有其他各业,即渔捕、采集以及狩猎等“借助简单工具,投入简便人力直接获得自然界中野生的可食用动植物”^①的经济活动,在河西民众生活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侯旭东先生认为:“所谓‘民众生计’,强调分析的出发点是当时民众家庭如何维持生存,有别于基于国家角度的观察。”^②本章的出发点也在于此。以下就魏晋十六国时期渔采狩猎诸

①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②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业在河西民众社会生活中的具体表现、地位及其影响进行探讨。

一、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渔采狩猎谋生

先说渔捕。河西地区虽然远离大海，但如前所论，由于历史时期区域内一直拥有大量的河湖沼泽，淡水渔业资源较为丰富，因此渔捕业在河西民众生计中应该具有重要地位。汉代河西简牍中有大量关于河西渔业的记载。最具代表性的要数甲渠侯官遗址发现的著名《建武三年候粟君所责寇恩事》^①册，该简册即为寇恩载鱼 5000 头到鲿得县贩卖引起纠纷而形成的文书。一次贩鱼 5000 头，一定程度上说明当时黑河流域渔业产量之大，据此也知食鱼应是当地居民日常饮食生活的重要内容。居延新简中也有较多的渔捕内容。如简：

①博诣官封符持鱼廿头遣党受博鱼 E.P.T20:15^②

②□吴猪病卧吴疆隧仁使通持鱼廿头遣猪余鱼三百八十头仁□
E.P.T52:80^③

简①大意为一位名叫“博”的人携鱼二十头，官府派另一位名叫“党”的人接受“博”所持之鱼。简②是说一位叫吴猪的人得病，隧长仁派一名“通”的人送给吴猪二十头鱼，隧长仁处尚有三百八十头鱼。两简都与渔捕有关，简①中的“博”为官府送鱼，简②则反映出隧长派人送鱼关怀生病的下属，数量都比较多（20 头），尤其是简②反映出隧长驻地存有较多的鱼。看来当时在居延地区，官府或者军队之中，用鱼于日常生活，是较为常见的现象。

此外，《后汉书》卷 87《西羌传》称居于今甘青地区的羌族有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居延新简》，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475~478 页。

^②《居延新简》，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70 页。

^③《居延新简》，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232 页。

“西海鱼盐之利”，^①西海即青海湖地区盛产鱼盐，与之邻近的河西走廊自然也能得其鱼盐之利。

汉简之外，史籍有关河西地区渔业的记载较少。但我们还是可以通过一些零星的记载了解汉代以后河西地区渔业在百姓生活中的作用。汉晋之际成书的《凉州异物志》^②称“鲋鱼作脍，味异无辈。”^③鲋鱼是生活在浅海或河口咸水和淡水交汇的地方的一种常见食用鱼，在干旱咸水的河西地区应当存在。《说文解字》：“脍，细切肉也，从肉会声。”^④可知在汉晋之际的凉州地区，以鲋鱼为料做出的特色菜肴，鲜有其他鱼类可比。

《晋书》卷26《食货志》载，咸宁三年（公元277年），晋武帝下诏云：“今年霖雨过差，又有虫灾。颍川、襄城，自春以来，略不下种，深以为虑。主者何以为百姓计，促处当之。”杜预上疏曰：“臣辄思惟，今者水灾东南特剧，非但五稼不收，居业并损……臣愚谓既以水为困，当恃鱼菜螺蚌，而洪波泛滥，贫弱者终不能得。今者宜大坏兗、豫州东界诸陂，随其所归而宣导之。交令饥者尽得水产之饶，百姓不出境界之内，旦暮野食，此目下日给之益也。水去之后，填淤之田，亩收数钟。至春大种五谷，五谷必丰，此又明年益也。”^⑤晋武帝下诏、杜预上疏虽就颍川、襄城等地的水灾而发，但这样的措置方法全国各地应当一致，于凉州地区当亦如此。杜预

①《后汉书》卷87《西羌传》，第2885页。

②据《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本，王晶波点校，甘肃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③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甘肃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38页。

④许慎撰、徐铉校定《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90页上。

⑤《晋书》卷26《食货志》，第787页。

所云“令饥者尽得水产之饶，百姓不出境界之内，旦暮野食”，即指若遇灾荒，老百姓可以利用渔业渡过难关。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自然灾害不少，利用河湖沼泽中的渔业资源渡过灾荒，也应是老百姓维持生计的办法之一。

采集是人类历史上最为古老的谋生手段之一，农业、家畜饲养业产生以后，其在人们日常生活中的地位虽然已不比往常，但在某些地区，或者是某些特殊时期，往往能发挥比农牧诸业更为直接的谋生功用，因此长期以来这种谋生手段一直绵延不绝。采集的对象，涉及山林川泽、田间地头的多种产品。《梁书》称鱼弘为官贪婪，极力搜刮民脂民膏，涉及“水中鱼鳖”、“山中獐鹿”、“田中米谷”、“村里米庶”^①，若论当时采集，亦不出上述范围，河西也应如此。文献中的相关记载较多。前揭《凉州异物志》云：“木有摩厨，生于斯调。厥汁肥润，其泽如膏，馨香馥郁，可以煎熬。彼州之民，仰为佳肴。”^②“甘松，出姑臧凉州诸山。细叶，引蔓丛生，可合诸香及裹衣。”^③北凉段龟龙《凉州记》云：“祁连山……又有仙人树，行人山中饥渴者，辄食之饱，不得持去，平居不可见。”^④喻归《西河记》：“贷为东墙，偿我白梁。”王晶波按语引《古今图书集成》卷四〇引陈藏器言，曰：“东畜生河西，苗似蓬，子似葵，九月十月熟，可为饭食。河西人语曰：‘贷我东畜，偿尔田梁’。”又引《广志》云：“东畜子粒似葵，青黑色，并凉间有之。”^⑤另据张澍《凉州府志备考》卷一《物产·食物类》“登厢”条：“辽

①《梁书》卷28《鱼弘传》，中华书局1973年版，第422页。

②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34页。

③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35页。

④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13页。

⑤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48~149页。

史》：西夏出登廂。《一统志》：鞑靼产东墙，似蓬草……十一月始熟。《子虚赋》：雕胡东墙色青黑，粒如葵子似蓬草。十一月熟，出幽、凉、并、乌丸地。《魏书》：乌丸地宜东墙。今凉州、银夏之野，土中生草籽细如罌粟，堪作饭，俗名登粟，一名沙米。《史记索隐·河西记》云：贷我东墙，赏我白梁。按东墙、登廂、登粟，皆登相之误。”^①同书同卷《物产·果木类》“仙树”条：“《酉阳杂俎》：祁连山上有仙树实，行旅得之，止饥渴。”^②可知行人至山中所食乃仙人树之果实。据上所引，摩厨、甘松、仙人树、东墙等，皆为河西所产，摩厨之泽可以煎熬，百姓“仰为佳肴”；甘松“可合诸香及裋衣”；祁连山之仙人树果实更为饥渴的旅行者解除困乏；东墙“九月十月熟，可为饭食”，可知河西民众对其习性已颇为了解，并且可能定期采集。上述种种，都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采集谋生在河西民众生计中的作用与影响。

记述河西物产、风俗的《西河旧事》也有相关记载：“焉支山东西百余里，南北二十里，亦有松、柏、五木，其水草茂美，宜畜牧，与祁连山同。”^③张澍按语：五木，《本草别录》谓之蜜香，陶弘景谓之青木香也。《三洞珠囊》云：五香者，即青木香。一株五根，一茎五枝，一枝五叶，叶间五节，故名五香，烧之能上彻九天。古方治痈疽。古乐府云，氍毹五木香，指此。苏頌曰：《修养书》云：正月一日，取五木香汤以浴，至老须发黑。徐锴云：道家以青木香为五木。《金光明经》谓之钜毘陀香。《别录》又云：木香生永昌山谷。陶弘景曰：永昌不复贡，今从外国舶上来，云出大秦国。

^①张澍辑著《凉州府志备考》，武威市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1986年校印，第75~76页。

^②张澍辑著《凉州府志备考》，第83页。

^③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56页。

人以疗肿毒。苏恭曰：消恶气有二种，以昆仑来者为佳。叶似羊蹄而长大，花如菊花，结实黄黑。《凉州异物志》：青木香出天竺，是草根，状如甘草也。《隋书》言樊子盖为武威太守，车驾入吐谷浑，子盖以彼多瘴气，献青木香以禦雾露之邪。是五木为凉州之所生矣。^①王晶波按语：此条见《太平寰宇记》卷一五二。清嘉庆刻本《寰宇记》引“茂美”作“美茂”。……又张氏按语引《本草别录》、《三洞珠囊》、《凉州异物志》及陶弘景、苏颂、苏恭等语，皆见《本草纲目》卷十四草部。“𩚑”作“𩚑𩚑”，“五木香汤以浴，至老须发黑”作“取五木煮汤以浴，令人至老须发黑”，“矩𩚑”作“矩𩚑”，“消恶气”三字当在“人以疗肿毒”之下，“《凉州异物志》”作“南州异物志”。^②松、柏、五木（青木香）等，亦为河西所产，尤其五木（青木香），更是“人以疗肿毒”、“令人至老须发黑”的灵丹妙药，而其获得的途径，应是采集无疑。

此外，其他一些果木之实也可能成为人们采集的对象。《凉州府志备考》卷一《物产·果木类》“白柰”条：“郭义恭《广志》云：柰有青白赤三种，武威、张掖有白柰，酒泉赤柰。西方例多柰家，以为脯，数十斛以为蓄积，久收藏。……《酉阳杂俎》：白柰出凉州猪野泽中，大如兔头。”^③这种白柰应有相当的产量，民众蓄积以备荒年，也应属采集谋生的范畴。

《十六国春秋辑补》卷70《前凉录四·张骏》引《太平御览》卷838：“（张骏九年），雨五稼谷于武威、敦煌，种之皆生，因名天

①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56~157页。

②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第157页。

③张澍辑著《凉州府志备考》，武威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1986年校印，第81页。

麦。”^①这一记载也见于南朝宋人刘敬叔的《异苑》：“凉州张骏，字公彦，九年天雨五谷于武威、燉煌，植之悉生。”有学者认为这“当是反映农田的丰收景象”^②，诚是。不过笔者以为，这似乎是张骏时期糴生五谷并有收成的记载，亦属采集谋生的范畴。去前凉不远的北魏人贾思勰在《齐民要术》卷3《种胡荽》中就有类似记载：“六月连雨时，糴生者亦寻满地，省耕种之劳。”^③“糴生者”即自生的胡荽。侯旭东据此指出：“此时人们久以耕种为生，对植物自生依然相当关注，那些无需费力劳作而能满足口腹之欲的野生食用植物自然也不会被放过。”^④

当然，诚如侯旭东先生所论，采集谋生的相关记载多见于灾荒或动乱时期^⑤。《晋书》卷122《吕光载记》：吕光太安二年，凉州发生严重饥荒，“时谷价踊贵，斗值五百，人相食，死者大半。”^⑥同书同卷《吕隆载记》称，后凉末年，沮渠蒙逊围攻姑臧，“姑臧穀價踊貴，斗直钱五千文，人相食，饿死者十余萬口。城門昼闭，樵采路绝，百姓请出城乞为夷虏奴婢者日有数百。隆惧沮动人情，尽坑之，于是积尸盈于衢路。”^⑦《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

①《十六国春秋辑补》卷70《前凉录四·张骏》，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500页。

②郭厚安、陈守忠主编《甘肃古代史》，兰州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245页。

③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今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256页。

④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⑤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⑥《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57页。

⑦《晋书》卷122《吕光载记》，第3071页。

载，尚书左丞婆衍崙向秃发利鹿孤进言：“今姑臧饥荒残弊，谷石万钱，野无青草，资食无取。”^①可知遇到严重的灾荒或战乱，普通民众赖以活命的“樵采”谋生甚至不能进行，“青草”也因天灾人祸而无处找寻。类似的饥荒在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不止一次出现，当此之时，老百姓克服种种困难，借助采集维持艰难的生计，应是一种常态。而受到采集谋生的影响，河西地区自然环境也受到严重的破坏。《魏书》卷52《段承根传》：“自昔凉季，林焚渊涸。”^②因樵采等活动的破坏，自然资源破坏严重，以致达到“林焚渊涸”、“野无青草”的严重状态。由于魏晋十六国时期中原地区长期战乱，河西地区成为大量中原流民的移入地，可想而知，这些初来乍到和移民，在生活尚未安定之时，很可能会依靠捕鱼或采集勉强维持生计。

捕鱼、采集之外，狩猎也是河西民众日常谋生的手段之一。文献中相关记载较少，但受到河西地区自古以来游牧生活的影响，其重要性当不亚于捕鱼和采集谋生。《凉州异物志》云：“厥鸟大如雄鸡，色赤或黑而能鸣。弹射取之，其肉香美，可以作炙及腊。”^③对这种“大如雄鸡”的“厥鸟”“肉香美，可以作炙及腊”的认识，正是河西民众狩猎生活经验积累的结果。

另外，在吐鲁番出土文书中，也有较多的内容，曲折地反映出十六国时期与河西毗邻的吐鲁番地区狩猎发达的情景。如相关衣物疏中关于“兔毫（毛）”、“狐毛”数量的夸张记载，就说明了这一点。《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四一八年）韩渠妻随葬衣物疏》（63TAM1:11）：“兔毫万束”^④，《北凉缘禾六年翟万随葬衣物疏》

①《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第3147页。

②《魏书》卷52《段承根传》，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1159页。

③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甘肃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29页。

④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5页。

(63TAM2:1):“兔毛千束”^①,《苻长资父母墟墓随葬衣物疏》(75TKM99:16):“兔毫千束”^②,属阚氏高昌时期的哈拉和卓九〇号墓文书中,也有类似内容,如《高昌阿苟母随葬衣物疏》(75TKM90:19):“狐毛千束”^③,等等。这些虚拟记录反射出人们对现实生活中获得大量兔、狐等猎物,以及相关产品如兔毛、狐毛等物的向往。

二、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所见渔采狩猎资料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反映这一时期民众渔采狩猎谋生的内容,尤其是狩猎的内容也有很多,笔者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岩画及墓葬壁画》、《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壁画》、《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等资料,并结合实地调查所得,对此作了不完全统计,如下表:

表 7-1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所见渔采狩猎资料统计表

序号	捕鱼	采集	狩猎	所属墓葬	资料出处	备注
1	0	0	0	酒泉高闸沟晋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3~75 页。	
2	0	0	0	酒泉西沟 7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6~79 页。	
3	0	0	0	酒泉西沟 5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0~82 页。	

①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 85 页。

②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 91 页。

③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 116 页。

(续上表)

4	0	0	0	酒泉西沟 4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3~84 页。	
5	0	0	5	嘉峪关新城 1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97~98 页。	024(三骑驰马狩猎)、027(前一人驰马射箭，后两人驰马紧跟追逐三逃兽)、028(三猎人放鹰犬追逐逃兽)、031(三猎人返身驰射逃兽)、039(二猎犬追逐逃兽，前面一黑犬已扑到逃兽身上)
6	0	0	6 ^①	嘉峪关新城 3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99~103 页。	010(一士卒弯弓驰射)、011(一士卒骑马弯弓射一逃兽)、012(一士卒骑马以稍追刺野羊)、015(一士卒驰马追一逃兽)、028(一士卒骑马射一野羊)、029(一士卒驰马弯弓射猎)
7	0	0	5	嘉峪关新城 4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3~105 页。	019(一猎人驰马弯弓射一逃兽)、026(一猎人弯弓驰射)、034(猎人弯弓驰射，一羊身中一箭，仍在奔逃)、039(猎人弯弓驰射一逃兽)、040(二猎人在奔跑，一猎人手持鹰架，放鹰飞捕逃兽)
8	0	0	6	嘉峪关新城 5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48~56 页。	01(一猎人返身弯弓驰射，身后一野兔身中一箭向后奔逃。猎人前方有树一棵)、015(一猎人驰马弯弓返身射一向后奔逃的野羊)、017(猎人手持鹰架、放鹰捕捉飞逃的三只野鸡)、049(一猎人正弯弓射一飞鸟，前方有树一棵)、061(一猎人骑马架鹰狩猎，前方鸟在惊逃)、062(一猎人架鹰前行)

①张晓东《嘉峪关魏晋民俗研究》(甘肃文化出版社 2010 年版)附录《新城魏晋墓彩绘砖壁画分类表》未将 010 号画砖计入“狩猎图”，但据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1 年版)相关图版对照，该画砖应为狩猎画砖。

(续上表)

9	0	0	2 ^①	嘉峪关新城 6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56~67 页。	07 (飞逃的三只野鸡和逃窜的四只野兔,与 08 联成一幅壁画)、08 (一猎人手持鹰架,放猎鹰捕捉禽兔)
10	0	0	6	嘉峪关新城 7 号墓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5 ~109 页。	09 (猎鹰飞捕逃兔)、010 (猎犬追逐逃兽)、014 (猎犬追逐逃兽)、015 (猎鹰追捕飞鸟)、016 (一猎人驰马射羊)、017 (一猎人弯弓驰射)
11	0	0	0	嘉峪关新城 12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76~177 页。	
12	0	0	3	嘉峪关新城 13 号墓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77~178 页。	26、27、28 (放鹰逐兔)
13	0	0	0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墓 ^②	《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壁画》,第 124 页。	
14	0	0	0	敦煌佛爷庙湾墓群	《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第 60~99 页。	

①新城 6 号墓狩猎画砖内容,《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与《岩画及墓葬壁画》内容不一致,前者只有 07、08 号壁画砖为狩猎内容,后者则还包括 22、26、50 号画砖。又,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与《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一致,此从后者。

②《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壁画》据《嘉峪关市文物志》将此墓称为“嘉峪关牌坊梁汉墓”。但据张朋川《河西出土的汉晋绘画简述》(《文物》1978 年第 6 期),该墓壁画内容与新城壁画墓相似,应为魏晋时期的壁画墓。

(续上表)

15	0	0	3	高台县骆驼城墓群、许三湾墓群	高台县博物馆藏 ^① 、《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 ^②	高台县博物馆分别记为《五马射猎图》、《坞堡射鸟图》、《骑射图》，均为魏晋骆驼城墓群出土。
16	0	0	0	酒泉丁家闸五号墓	《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 ^③ ，第309~332页。	
总计	0	0	36			

说明：上表题为《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所见渔采狩猎资料统计表》，但与事实有些出入。论者往往笼统地将反映农牧生产、畜牧渔猎、饲养屠宰家畜等场景的画砖一起描述，但据上表，真正反映采集与渔捕的内容实际少之又少，就目前笔者所见，尚未见到明确的渔采画砖，因此上表实际只能反映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相关狩猎内容。

据上表统计，并联系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实际，我们可以得出如下认识：

第一，上表所统计的基础，与本书第五章《表 5-1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农牧业资料统计表》一致，共涉及嘉峪关、高台、敦煌、酒泉等地多座墓葬的 1115 块画砖，狩猎内容仅有 36 块，占 3.2%，这与农耕、畜牧画砖数量形成鲜明的对比。这是否就说明渔采狩猎在当时民众生活中的地位极为有限呢？应当没有这么简单。由于墓葬画砖内容主要呈现的是墓主人生前较为富足的生活，他们也渴望

①内容为笔者实地考察所得。

②张掖地区文物管理办公室、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文物》1997年第12期。

③张宝玺编，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

死后能在另一个世界里拥有同样的生活,因此渔采狩猎这些较为原始的谋生方式,自然成为墓葬画砖中刻意规避的内容。若仅按现实经济生活中农、牧、渔、采、狩猎诸业的比例安排墓葬画砖中的内容,那么在河西民众日常生活中可能仍起作用渔捕、采集内容,在墓葬画砖中也会占到一定的比例。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以墓葬壁画内容探讨现实经济生活问题的复杂性。

第二,除了狩猎主题的画砖,渔捕、采集内容并未出现,而即使狩猎画砖,也主要集中于嘉峪关新城魏晋墓,高台魏晋墓中虽有出现,但仅有3例,这说明狩猎主题并非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画砖的普遍现象。当然,如果仅从嘉峪关新城魏晋壁画墓中的狩猎画砖来看,狩猎在其中的比重就会大大上升。

第三,从狩猎画砖的地域分布来看,以嘉峪关、高台两地最为突出,这与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以嘉峪关、酒泉、高台等地最为集中的现象一致。

第四,如果狩猎画砖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社会经济生活的具体反映,那么河西地区狩猎经济就具有非常丰富的内涵。这主要表现在狩猎者人数众多、身份复杂、狩猎方式多样、狩猎工具齐全、猎物数量和种类丰富等方面。如狩猎者既有达官显贵,又有一般武士和黎民百姓;狩猎方式有单人或多人徒步狩猎、多人围猎(图7~1、7~2)、骑射(图7~6、7~7、7~9、7~10、7~15、7~16)、放鹰(图7~11、7~12、7~13、7~14)或逐犬(图7~3)捕猎等;狩猎工具有弓箭、长矛,猎物有野兔(图7~1、7~3、7~7、7~8、7~9、7~10、7~15)、飞鸟(图7~11)、野羊(?图7~5)等。



图 7-1 新城 1 号墓 027 画砖《狩猎》^①



图 7-2 新城 1 号墓 031 画砖《狩猎》^②



图 7-3 新城 1 号墓 028 画砖《狩猎》^③

第五，从上表所统计的狩猎画砖内容来看，狩猎在当时民众生活中应当具有重要的作用和影响。狩猎者有贫苦百姓，有骑马持枪、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第 24 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第 27 页。

③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第 22 页。

头戴兜鍪的士兵，也有富足豪族。贫苦百姓为果腹而狩猎，士兵狩猎应与练习骑射有关（图 7-5），豪族地主狩猎则多为娱乐嬉戏（图 7-1）。

第六，就狩猎内容较为集中的嘉峪关新城魏晋墓葬而言，同一墓葬中狩猎画砖所反映的内容往往比较接近，如新城一号墓 027 号（图 7-1）、028 号（图 7-3）、031 号（图 7-2）画砖，均反映三人集体捕猎的场景，而且 027 号、028 号画砖均为三人骑射；新城三号墓 012 号（图 7-4）、015 号（图 7-5）画砖均为一人骑马持枪刺猎，二人所乘之马形态非常接近；新城四号墓 026 号（图 7-6）、039 号（图 7-7）画砖皆为一人骑马回身射猎；新城五号墓 01 号（图 7-9）、015 号（图 7-10）画砖也都是一人骑马回身射猎的场景。除了每座墓葬画砖集中反映墓主人世俗生活的因素外，墓葬中画砖程式化的因素也应起着作用。



图 7-4 新城 3 号墓 012 画砖《狩猎》^①



图 7-5 新城 3 号墓 015 画砖《狩猎》^②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第 10 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第 9 页。

第七，嘉峪关新城魏晋墓葬中的狩猎图，有几个重复出现的主题。一是骑射。新城四号墓 026 号画砖（图 7~6）、039 号画砖（图 7~7）和五号墓 01 号（图 7~9）和 015 号（图 7~10）画砖，均为骑马回身射猎，狩猎者的身形与服饰、马匹运动的姿态以及猎物奔逃的状态，甚至马尾巴所反映的速度等，都非常接近，若能与现实经济生活对应，则可能与该区域民众善骑射的历史传统有关。二是鹰猎。新城五号墓 062 号画砖（图 7~13）和六号墓 08 号画砖（图 7~14）均为鹰猎图，狩猎者穿着打扮极为相似，很可能他们所代表的是同一阶层的狩猎者。当然，上述现象也可能仅与墓葬画砖本身的流变，或者墓葬画砖的批量生产有关。



图 7-6 新城 4 号墓 026 画砖《狩猎》^①



图 7-7 新城 4 号墓 039 画砖《狩猎》^②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第 15 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第 16 页。

第八,新城魏晋墓葬中的狩猎图,不同墓葬之间虽有区别,但同一墓葬中狩猎者身份之间的区别更为明显。如狩猎图较多的新城五号墓(6幅),狩猎者的身份应该有很大的区别。同为骑马回身射箭,01号(图7~9)和015号(图7~10)画砖上的狩猎者头衣明显不同;同为鹰猎,017号(图7~11)、061号(图7~12)和062号(图7~13)画砖又有区别,017号、062号画砖为徒步鹰猎,061号画砖则为骑马架鹰捕猎。仍如前述,如果这些狩猎图果真能够与现实经济生活对应,那么狩猎者身份的区别,可能与墓葬所代表的历史时期河西地区生产发展、民族融合,甚至阶级差别等都有关系。



图 7-8 新城 4 号墓 040 画砖《狩猎》^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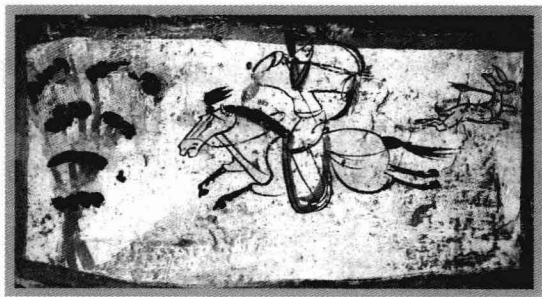


图 7-9 新城 5 号墓 01 画砖《狩猎》^②

第九,虽然高台骆驼城墓群出土的狩猎图数量较少,但从目前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第12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第23页。

所见的三幅狩猎图来看,狩猎的内涵仍然较为丰富。在这三幅狩猎图,《五马射猎图》(图 7~17)体现的是墓主人较为宏大的狩猎场景,暗示墓主人生前富足、奢华的生活;《坞堡射鸟图》(图 7~19)题材在新城魏晋墓画砖中不见,似乎表明河西不同区域墓葬画砖内涵之间存在的区别;另一幅《骑射图》(图 7~18)部分内容已漫漶不清,但据骑射者姿态判断,内容应与新城 7 号墓 016 号(图 7~15)、017 号(图 7~16)画砖相近,这似乎又在证明嘉峪关、高台两地壁画墓之间存在着某种联系。



图 7-10 新城 5 号墓 015 画砖《狩猎》^①

第十,如果将以上所引狩猎图(图 7~1—图 7~19)看做一个整体,则是一副完整的、积极向上、充满活力的狩猎世界。无论是狩猎的环境(树林、田野等),还是猎物的内容(野兔、野羊、飞鸟等),或者是狩猎者身份的多样化,都反映出这些墓葬画砖所代表的墓葬主人所生活时代与环境中狩猎的重要性。有关具体的细节,前已论及,不赘。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第 25 页。



图 7-11 新城 5 号墓 017 画砖《狩猎》^①



图 7-12 新城 5 号墓 061 画砖《狩猎》^②



图 7-13 新城 5 号墓 062 画砖《狩猎》^③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第 27 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第 24 页。

③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第 26 页。



图 7-14 新城 6 号墓 08 画砖《狩猎》^①



图 7-15 新城 7 号墓 016 画砖《狩猎》^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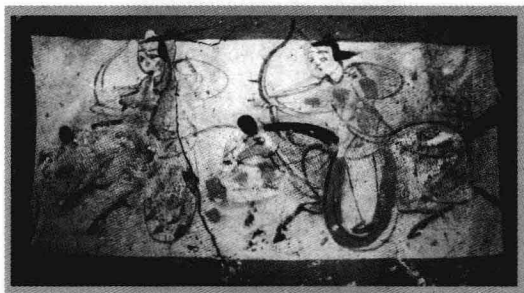


图 7-16 新城 7 号墓 017 画砖《狩猎》^③

第十一，上引骑射图与河西壁画墓中其他马的形象，均矫健俊美，富有动感，无论是酒泉丁家闸十六国五号墓中的二马食槽，还

①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第 7 页。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第 17 页。

③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第 16 页。

是嘉峪关、高台魏晋墓葬中的骑射、出行等主题，都是如此。除了这一时期绘画技巧进步、民间画师善于画马等原因外，也与河西地区畜牧业发达，民众熟知马的习性，以及马在民众生活中具有重要地位等因素有关。



图 7-17 高台苦水沟一号墓《五马射猎图》（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图 7-18 高台苦水沟一号墓《骑射图》（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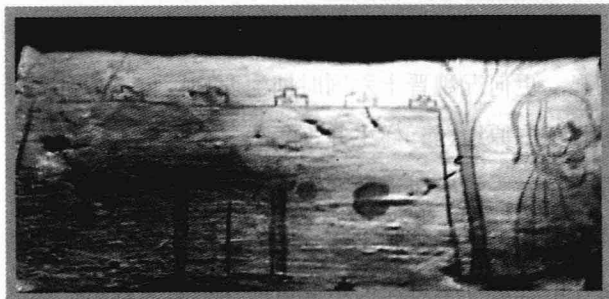


图 7-19 高台苦水沟一号墓《坞堡射鸟图》（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当然，必须注意的是，这些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相关渔

采狩猎内容，很可能只是代表汉代以来河西墓葬中的某种传统，而且狩猎主题的墓葬画砖的经济意义很可能只体现在表象上，而更多地应当体现的是河西民众尚武的传统和进取的精神，以及墓主人不凡的生平等，并不能简单地与现实生活内容一一对应。不过渔采狩猎内容，尤其是狩猎图的大量出现，正好与河西地区民众的传统习俗相应，也与河西地区自然环境相符，所以也不能简单地认定这些墓葬画砖就全然与现实生活无关。

三、渔采狩猎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

关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社会发展状况，史家已多有论述，总体来看，自汉代设置河西四郡以来，在中央政权屯田实边等相关政策措施的影响和河西军民的共同努力之下，河西逐步缩小了与中原地区的差距，农、牧、工、商各业都有较大程度的进步。甚至到了魏晋隋唐之际，包括河西在内的今甘肃地区“更是中国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风向标”^①。即便如此，我们也不得不承认，古代河西经济社会的发展更多地依赖于其独特的地理位置，以及与国内其他地区相比更难受到大规模战争影响的地缘政治优势，魏晋十六国时期更是如此。设若国内其他区域如中原地区较少战争摧残，那么自秦汉以来形成的河西地区与国内其他经济区域开发间的差距可能会更加明显。更何况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也是战乱不断，真正安定的时日与中原地区一样也并不长久，而且因为东汉末年以来的乱局自凉州始，等到中原地区安定之后，曹魏政权才开始了其稳定凉州的诸种措置，因此东汉末年开始的大的乱局又以河西地区结束最迟。这样的经济环境也使河西经济的发展遭受挫折。东汉末年崔

^① 刘光华主编《甘肃通史·前言》，甘肃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

寔指出“三辅左右及凉、幽州，内附近郡，皆土旷人希，厥田宜稼，悉不垦发”，仲长统也说“远州有旷野不发之田”。^①因此我们不能对当时河西地区（凉州）的土地开垦情况过于乐观，加上河西人口（劳动力）总量的限制，对河西地区农业经济发展的估计也不能过高。正因如此，农耕对河西民众的影响力也并不见得就长时期处于决定性的地位。

经济环境是一方面，自然环境也很重要。前已论及，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拥有大量的山林川泽资源，以此为依托，河西民众在农牧之余，甚至可能在部分人从事农牧业生产的同时，另外一些人“舍本逐末”，从事渔捕、采集、狩猎等经济活动。农牧之外，渔捕、采集、狩猎等生存方式的存在，“也在一定程度上帮助民众缓解天灾损失与官府压榨，有利于农耕的持续”^②。而农耕之外的这些生存方式，在补充田作不足的同时，又相应地削弱着民众务农的动力和积极性^③。而且由于“民之内事莫苦于农”，“农之用力最苦，而赢利少，不如商贾技巧之人”，^④因此渔采狩猎这些相对简易的谋生方式就更具吸引力。这也许就是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农、牧、狩猎诸业内容并存，以及这一时期每当战乱影响，掳掠等非正常的经济手段^⑤极易复苏的深层次原因。

据上可知，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除了在民众经济生

①《通典》卷1《田制》引《政论》与《昌言》，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14页。

②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③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④蒋礼鸿《商君书锥指·外内》，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128~129页。

⑤参见贾小军《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第164~172页。

活中占据主要内容的农牧业之外，渔采狩猎等多种谋生手段也应当起着调剂余缺甚至更为重要的作用。正是在农、牧、工、商^①、渔、采、狩猎诸业并存的基础上，河西作为“基本经济区”^②，才有它较强的自身调剂功能。于民众而言，在某些时期，由于渔采狩猎诸业较之农牧业有更加简易的优势，因此也成为民众谋生的手段。又因该时期河西山林川泽资源丰富和长期战乱等因素的影响，使渔采狩猎等较多的非农谋生方式具有顽强的生命力，长期影响河西民众社会生活的内容和质量。

①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工商业较之两汉有明显的进步，但不是本章论述的重点，故不赘。

②参见贾小军《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自序》，天津古籍出版社2009年版。

第八章 坞壁与村里: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

一、概念与前史

“坞”的本义，最初是地势周围高而中央凹的地方，因此有“山坞”、“花坞”、“船坞”等名称；在此基础上，书面语中将防御用的建筑物或小型的城堡也称为“坞”。“壁”之本义则为“墙”，后来逐渐引申，可以代指军营之围墙，又与“垒”连用，泛指防御工事。而“坞”、“壁”连用，则是汉代及其以后的事了，这与当时中国政治形势密切相关。

为了明确“坞壁”的历史，我们不妨引用历史文献的相关记载，对此予以说明。《后汉书》卷九《孝献帝纪》：“（兴平）二年……夏四月……丁酉，郭汜攻李傕，矢及御前。是日，李傕移帝幸北坞。”注：“服虔《通俗文》曰：‘营居曰坞，一曰庠城’也。”其中“兴平”是东汉末代皇帝汉献帝的年号，“兴平二年”就是公元195年，这条史料说的是军阀郭汜李傕大乱长安时的情况，双方争斗的结果，是李傕挟持汉献帝“幸北坞”。当然，“幸北坞”只是一

种比较好听的说法,事情的实质是,贵为帝王的汉献帝被当年董卓的部将李傕裹挟至名叫“北坞”的防御工事里面。由于中央政权涣散,地方实力派坐大,汉献帝此前已经被董卓用更加野蛮的手段挟持过。当然,李傕之后,曹操父子对汉献帝的挟持更为彻底,因为此后,汉献帝实际上已完全成为曹氏父子的傀儡,而到了曹丕时代,更是废掉汉献帝建立魏国,美其名曰“禅让”。《后汉书》卷二四《马援传》还说:“(攻破西羌后,马援奏请)悉还金城客民,归者三千余口,使各返旧邑,援奏置长吏,缮城郭,起坞侯,开导水田,劝以耕牧,郡中乐业。”注:“《字林》曰:‘坞,小障也,一曰小城。字或作‘隄’,音一古反。’”^①这则材料说的也是东汉时期的情况,只不过较前一条资料反映的时间要早一百六七十年时间,其中的“坞侯”与“坞”、“坞壁”意思相近,也是当时一种防御工事。有关这一点,汉人许慎的《说文解字》就有非常明白的解释。《说文》卷十四下:“隄,小障也,一曰庠城也,从阜,乌声。”^②据此可确知,“坞”的确是作守备之用的军事防御建筑。这种作守备之用的“坞”,至迟在西汉昭帝时已经出现^③。当然,“坞”又有“坞壁”、“村堡”、“村坞”、“屯坞”等称谓,这些不同的称谓来自以下史料:

(1)《后汉书》卷三十二《樊宏传附族曾孙准传》:“五年,转河内太守。时羌复屡入郡界,准辄将兵讨逐,修理坞壁。”《晋书》卷六十九《刘隗传》:“子畴,字王乔……曾避乱坞壁……”

①《后汉书》卷24《马援传》,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836页。

②《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306页。

③章义和、张剑容《关于南朝乡村研究的几个问题》,载牟发松主编《社会与国家关系视野下的汉唐历史变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93页。

(2) 《晋书》卷一百二十《李特载记》:“是时,蜀人危惧,并结村堡,请命于特。”

(3) 《魏书》卷114《释老志》:“凉州自张轨后,世信佛教。敦煌地接西域,道俗交得其旧式,村坞相属,多有塔寺。”《隋书》卷53《贺娄子干传》:“高祖以陇西频被寇掠,甚患之。彼俗不设村坞,敕子幹勒民为堡,营田积谷,以备不虞。”

(4) 《三国志》卷17《张郃传》:“文帝即王位,以郃为左将军……郃别督诸军渡江,取洲上屯坞。”

坞壁的兴废,与当时政治格局变化有关。韩昇先生认为,动乱时代,原来作为政府基层行政组织的乡、亭、里等,“成为掳掠财富与人口的目标,常遭兵燹。所以,城内百姓便在乡里大族率领下,逃往山林陂泽,聚众凭险自卫,从而形成‘坞壁’。”^①而随着时局变幻,坞又逐渐演化为“村”。

魏晋南北朝时期,由于社会动乱,集政治性、军事性和经济性于一体的自卫自固单位“坞”,遍布于中国各地,河西走廊也是如此。当然,史籍与出土文献关于河西地区“坞”或“坞壁”的较早记载,当数居延汉简与《后汉书》中的相关记载。居延汉简中有大量关于“坞”的记载,如简:

1、坞高丈四尺五寸,按高六尺,街□高二尺五寸,任高二丈三尺 175.19A^②

2、五凤二年八月辛巳乙酉□,甲渠万岁隧成,廼十月戊寅夜墮坞徒伤要有廖,即日视事敢言之。 6.8 (甲44)^③

简2“五凤”为西汉宣帝年号,“五凤二年”为公元前56年,

①韩昇《魏晋隋唐的坞壁和村》,《厦门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

②陈梦家《汉简缀述》,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54页。

③陈梦家《汉简缀述》,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54页。

这说明河西地区的“坞”至迟在西汉宣帝时期已经出现，这与中原地区“坞”出现的时间相去不远。

《后汉书》中关于河西坞壁的较早记载，一是前引《马援传》：“悉还金城客民，归者三千余口，使各返旧邑，援奏置长吏，缮城郭，起坞候，开导水田，劝以耕牧，郡中乐业。”据上下文判断，此事应发生在光武帝刘秀建武九年，即公元33年前后。二是《后汉书》卷六十五《段颍传》：“明年春（指汉桓帝延熹三年，公元160年），余羌复与烧何大豪寇张掖，攻没钜鹿坞，杀属国吏民，又招同种千余落，并兵晨奔颍军。”此处所谓“钜鹿坞”，今地不详，但据上下文判断，应该是当时位于今张掖附近某处的防御性建筑。到了十六国时期，各类坞名广泛出现于河西走廊地区。

再说“村里”。学术界普遍认为，“里”与“乡”、“亭”一道，构成秦汉时代最为基层的政治组织。而“村”的出现，则是魏晋南北朝时期地方结构的一大特色。有关“村”的渊源问题，中国学者齐涛、韩昇、刘再聪、章义和，以及日本学者宫川尚志、宫崎市定、谷川道雄等人都有研究^①，大体来看，“屯”、“聚”、“丘”、

①国内学者相关研究成果主要有：万绳楠整理《陈寅恪魏晋南北朝史讲演录》，黄山书社1987年版；齐涛《魏晋隋唐的乡村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韩昇《魏晋隋唐的坞壁和村》，《厦门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吴海燕《魏晋南北朝乡村社会及其变迁研究》，郑州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3年；侯旭东《北朝村民的生活世界：朝廷、州县与村里》，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刘再聪《村的起源及“村”概念的泛化——立足于唐以前的考察》，《史学月刊》2006年第12期；章义和、张剑容《关于南朝乡村研究的几个问题》，载牟发松主编《社会与国家关系视野下的汉唐历史变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188~212页，等。日本学者的主要成果有：宫崎市定《中国村制的形成——古代帝国崩坏的一个方面》，载《宫崎市定论文选集》上，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宫川尚志《六朝时代的村》，载刘俊文《日本学者研究中国史论著选译》第4卷，中华书局1992年版；谷川道雄《六朝时代都市与农村的对立关系》，载武汉大学历史系编《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第15辑，武汉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等。

“庐”等,作为古代社会的乡村聚落,经魏晋南北朝时期,皆归之于“村”。

将“坞壁”与“村里”联系在一起的,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空前的战乱以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社会整合。坞壁最初仅指建筑物本身,并不具备政治组织的职能,只是由于战乱,中央政权无暇顾及基层政权建设,乡里大族为图自保,啸聚山林陂泽,修筑工事,据险自卫,将家族成员及其追随者由国家的编户齐民变成“坞民”,从而使“坞”逐渐具备了基层组织的性能。正如韩昇先生所说:“从秦汉的乡亭里到魏晋南北朝的坞壁,实为动乱年代社会基层组织的一大演变。”而一旦社会趋于稳定,原来的乡里基层组织又开始发挥其职能,逐渐与坞壁结合,产生新的基层社会组织“村”。关于将“村里”并称的原因,侯旭东先生认为:“若单用‘乡里’或‘村落’一类的术语来概括描述村民生活的主要场所,则只揭示了某一侧面,不是偏重朝廷的制度与控制,就是只强调村民自为自治,均有所失。而称之为‘村里’——‘村’是自然形成的聚落名称,代表了村民生活自在自为的一面;‘里’是朝廷的统治与村外的世界——兼顾了两方面,可能较好地涵盖了村民生活基本空间的两重性。”^①还有基层社会组织新陈代谢的惯性在其中起了作用——“村”虽为新生事物,但它毕竟还要依附旧有的“乡里”存在并逐渐壮大,最终取而代之。

^①侯旭东《朝廷、州县与村里:北朝村民的生活世界》,载牟发松主编《社会与国家关系视野下的汉唐历史变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13~247页。

二、魏晋十六国河西“村坞”分布状况

有关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的“村坞”，史书记载较少，但根据这一时期中国北方坞壁遍布这一特点来看，河西坞壁存在，其数目也应不少。这首先与河西地区的社会动荡有关。有学者指出，魏晋时期北方各民族的反晋活动在河西来得最早，也来得最烈^①，这就使河西地区兴建坞壁更加必要。其次，河西考古资料中图文并茂的坞壁内容，雄辩地说明魏晋十六国时代的河西基层社会组织与中原地域一样，也经历了从秦汉乡里向隋唐“村”转变的过程。前引刘再聪先生文章指出：“‘村’真正成为一级行政组织单位，是在唐代实现的。”第三，据史书仅有的几条记载，如《魏书》卷114、《晋书》卷89、《晋书》卷129、《隋书》卷53等来看，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存在作为防御性建筑的坞壁。以下根据出土资料与文献记载，就这一时期河西村坞的分布情况作一考述。笔者据岳邦湖等人所著《岩画及墓葬壁画》^②、甘肃省文物队等编《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③、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以下简称《古冢丹青》）^④以及正史《魏书》、《晋书》、《隋书》等，并参考它书所载，将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村坞的分布情况统计如下表：

①赵向群《五凉史探》，第37页。

②岳邦湖、田晓、杜思平、张君武《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2004年版。

③甘肃省文物队、甘肃省博物馆、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④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表 8-1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村坞的分布简表

序号	村坞名	资料出处	地理位置	备注
1	坞舍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酒泉西沟 7 号墓	“坞舍”名取自壁画砖本身“坞舍”题记 ^① ,《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沿用,编号 46。
2	坞舍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4 页。	酒泉西沟 4 号墓	“坞舍”名取自《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34。
3	坞舍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4 页。	酒泉西沟 4 号墓	“坞舍”名取自《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42。
4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1 页;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以下简称《嘉峪关》),第 98 页。	嘉峪关新城 1 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32,内容为:“前为 1 仆,1 侍女,后为 1 牀车,正朝坞走去。”《嘉峪关》记载相同。
5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2 页; 《嘉峪关》,第 98 页。	嘉峪关新城 1 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33,内容为:“1 牀车朝坞走去,前有 1 马系于树下,车后 1 侍女,车旁 1 童正弯弓射鸟,车前也有一女童。”《嘉峪关》称“牀车”为“容车”,其余相同。
6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2 页; 《嘉峪关》,第 98 页。	嘉峪关新城 1 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35,内容为:“左为坞,坞外有马、牛、羊等,画上有朱书题榜‘坞’字。”《嘉峪关》记载相同。
7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54 页; 《嘉峪关》,第 99 页。	嘉峪关新城 3 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 25,内容为:“左边 2 穹庐内各有 1 髡发者(河西鲜卑),1 卧,1 蹲踞着煮食。右为坞。”《嘉峪关》记载相同。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图八五,《文物》1996 年第 7 期。

(续上表)

8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54页； 《嘉峪关》，第100页。	嘉峪关新城3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34，内容为：“坞1座，前开1门，中央有楼橹建筑，上开一个三角孔，四周有树木。”《嘉峪关》记载相同。
9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54页； 《嘉峪关》，第100页。	嘉峪关新城3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35，内容为：“坞，猪1头。”《嘉峪关》记载略同。
10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54页； 《嘉峪关》，第100页。	嘉峪关新城3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37，内容为：“坞外有树和猪。”《嘉峪关》记载相同。
11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60页； 《嘉峪关》，第104页。	嘉峪关新城4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52，内容为：“坞外有树和猪。”《嘉峪关》记载相同。
12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61页。	嘉峪关新城5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8，内容为：“守卫：1男持棒立于坞外。”
13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61页。	嘉峪关新城5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19，内容为：“守卫：1男持棒立于坞门，右边树下蹲1狗。”
14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64页。	嘉峪关新城6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17，内容为：“坞：四面高墙环绕，中间高耸楼橹以瞭望。前方开1门。”
15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65页。	嘉峪关新城6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24，内容为：“守门犬：1狗立于坞门前。”
16	坞	《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77页。	嘉峪关新城12号 魏晋墓	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材料，编号38，内容为：“坞：坞堡1座，双扇门，墙头有垛。坞内设岗楼1座。”

(续上表)

17	坞	《古冢丹青》,第124页。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壁画墓 ^①	据《古冢丹青》统计资料,编号1,内容为:“右画1坞,开1门,上有阁楼和垛墙;门前有1树,停车1辆。”
18	坞	《古冢丹青》,第124页。	嘉峪关牌坊梁魏晋壁画墓	据《古冢丹青》统计资料,编号6,内容为:“右画1坞,坞上有阁,坞头有垛。下开一门,门前有1树,拴1马,马置鞍。”
19	村坞	《魏书》卷114《释老志》,第3032页。	凉州、敦煌	《魏书》卷114《释老志》:“凉州自张轨后,世信佛教。敦煌地接西域,道俗交得其旧式,村坞相属,多有塔寺。太延中,凉州平,徙其国人于京邑,沙门佛事皆俱东,象教弥增矣。寻以沙门众多,诏罢年五十以下者。”
20	侯坞	《晋书》卷11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1页。	氐池在今张掖市东南、山丹县西南的祁连山下。此处所谓“侯坞”也应为距今张掖、山丹不远的地名。	据《晋书》卷119《沮渠蒙逊载记》,蒙逊从兄沮渠男成为段业所杀,蒙逊率众起兵,“比至氐池,众逾一万。镇军臧莫孩率部众附之,羌胡多起兵响应。蒙逊壁于侯坞。”
21	若厚坞	《晋书》卷119《沮渠蒙逊载记》,第3195页。	赵向群先生认为,“若厚坞”和“若凉”两地都在今武威以南某处	北凉玄始元年(公元412年)沮渠蒙逊在姑臧称河西王后,南凉“(秃发)傉檀来伐,蒙逊败之于若厚坞。”

①《古冢丹青》据《嘉峪关市文物志》将此墓称为“嘉峪关牌坊梁汉墓”。但据张朋川《河西出土的汉晋绘画简述》(《文物》1978年第6期),该墓壁画内容与新城壁画墓相似,应为魏晋时期的壁画墓。

(续上表)

22	赵羽坞	《建初十二年(416)正月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籍》(又称《西凉户籍残卷》) ^①	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	详参文书内容。
23	村坞	《晋书》卷89《忠义·麴允传》,第2308页。	河西	《晋书》卷89《忠义·麴允传》称麴允“金城人也……性仁厚,无威断,吴皮、王隐之徒,无赖凶人,皆加重爵,新平太守竺恢,始平太守杨像、扶风太守竺爽、安定太守焦嵩,皆征镇杖节,加侍中、常侍,村坞主帅小者,犹假银青、将军之号,欲以抚结众心。”麴允为西晋末期人,当时任职为尚书左仆射、领军、持节、西戎校尉、录尚书事、雍州刺史,可以推知其活动范围基本在雍州境内。后来刘曜屡攻长安、北地等地,麴允还曾率兵军于灵武。由以上情由可知,被麴允“假银青、将军之号”的“村坞主帅小者”,应当主要来自北地、灵武等地,而北地、灵武与陇右、河西毗邻,风俗的差别不会很大。所以我们似可认为,在西晋末年,河西地区确有“村坞”。

几点说明:第一,第20条材料中地名“氐池”的具体地理位置,根据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甘肃镇》^②以及李并成

^①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83~189页。

^②中华书局1955年版。

《河西走廊历史地理·图2》^①判断而来。第二,第21条材料中的“若厚坞”和“若凉”两地的具体地理位置,还需作如下讨论:沮渠蒙逊在姑臧称河西王,已是蒙逊迁都姑臧(今武威市)之后的事,当时南凉退居湟水流域,但仍占据今武威以东以南、兰州以西部分地区。应当说,此处所云“若厚坞”的地理位置也应在武威至乐都之间某处,具体来讲,可能在今武威与乌鞘岭之间。《资治通鉴》义熙九年(公元413年)四月条记载:“南凉王傉檀伐河西王蒙逊,蒙逊败之于若厚坞,又败之于若凉;因进围乐都,二旬不克。”也能说明“若厚坞”的地理位置应在武威以东、以南某处。但《晋书》卷119《沮渠蒙逊载记》又说:“太史令张衍言于蒙逊曰:‘今岁临泽城西当有破兵。’蒙逊乃遣其世子政德屯兵若厚坞。蒙逊西至白岸,谓张衍曰:‘吾今年当有所定,但太岁在申,月又建申,未可西行。且当南巡,要其归会,主而勿客,以顺天心。计在临机,慎勿露也。’遂攻浩亶,而蛇盘于帐前。蒙逊笑曰:‘前一为腾蛇,今盘在吾帐,天意欲吾回师先定酒泉。’烧攻具而还,次于川岩。”似乎“若厚坞”应在武威、临泽间。结合上述两则史料,若北凉玄始元年秃发傉檀是从扁都口出兵到达武威攻击沮渠蒙逊的,则“若厚坞”应在武威之西;若傉檀自金城方向而进击蒙逊,则其地理位置应在武威以东、以南某地。所以“若厚坞”的确切地理尚需进一步考察。第三,第22条所引的《西凉户籍残卷》资料的依据,是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②和《敦煌资料(第一辑)》^③。第四,近年来高台骆驼城、地埂坡等地也出土了一批画像砖,其中也有表现坞壁的内容,高台县博物馆就收藏有出土于

①甘肃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②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

③中华书局1961年版。

骆驼城墓群的《坞堡射鸟图》、《瑞鸟坞堡耕地图》等魏晋壁画砖，但由于笔者统计的资料不太全面，因此不在上述统计范围之内。

通过上表显示，我们可以得出如下认识：

第一，表中“坞”或“村坞”乃至具体的坞壁共计 23 处，主要集中在出现于嘉峪关、酒泉魏晋壁画墓材料（18 处），其他几处散见于正史及出土文书（5 处），但壁画墓资料中明确称其为“坞”者仅有一处，其余都是根据建筑形制判断而来。如嘉峪关新城 3 号魏晋墓 25 号画砖、35 号画砖上的坞，新城 5 号墓中 08 号画砖上的坞，以及新城 6 号墓 017 号画砖上的坞，等等。另外，以养猪为主题的坞壁画砖在嘉峪关新城壁画墓中也有表现，比如《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二所录 M5：047、M3：037 两块画砖，前者坞内一猪，坞门有一人守卫，后者内有楼橹的坞壁门外一头猪在吃食。这两块画砖应该具有象征意义，预示猪在河西豪族生活中具有重要地位。酒泉、嘉峪关壁画墓中多次出现坞壁，这是魏晋时期两地存在坞壁的有力证据。此外，前已述及，近年来张掖市高台县骆驼城、地埂坡等地也出土了一批画像砖，其中也有表现坞壁的内容（图 8-1），这说明今张掖市范围内也有坞堡存在。敦煌也是魏晋墓葬较为集中的地区之一，但壁画墓中少有坞壁内容，这主要应与当地葬俗及河西壁画墓的流变有关，不能据此说明敦煌就不存在坞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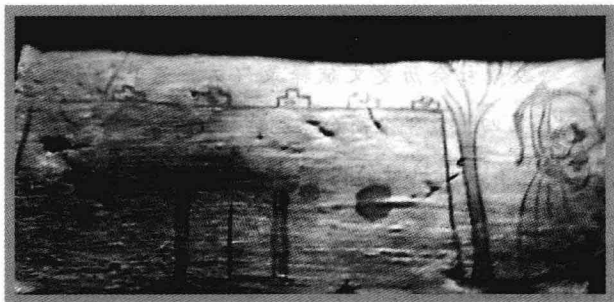


图 8-1. 魏晋《坞堡射鸟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土文献资料及正史记载补充了敦煌地区壁画墓中坞壁材料较少的缺憾。如《西凉户籍残卷》及《魏书》卷114《释老志》的记载。此外,据《晋书》卷86《张茂传》,前凉张茂当政期间,曾大城姑臧,修灵钧台,当别驾吴绍提出反对意见时,张茂以“王公设险,武夫重闭”答之,使吴绍无言以对。实际上,张茂的说法并非全无道理。在这种“设险、重闭”理念的影响下,上行下效,当时前凉域内修建坞壁一类建筑颇成风气。武威壁画墓出土较少,并且题材大多数都与坞壁无关,但根据上表,武威附近不但存在坞壁,还有作为地名出现的坞,这已是坞壁本身演变较高级的形态了。

第二,如上所述,酒泉、嘉峪关魏晋壁画墓中坞壁的主要职能,是防御工事和人居场所,许多坞壁画中存在楼橹,坞外又有人畜活动即可证明这一点。由上表可见,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坞壁,已由当年单纯的防御工事和人居场所变成了固定的地名,由河西居民生活的家庭(族)环境变成户外视野较为宽广的生活世界,反映出河西地区由频繁战乱向安居乐业状态的转变,这正是对河西由“盗寇纵横”的混乱局面,向“秦川中,血没腕,唯有凉州倚柱观”^①的安居乐土转变的形象说明。

第三,上表第7条资料说明,作为防御性建筑,坞往往是中心建筑物,周围尚有“穹庐”等少数民族居所。不仅居住情况如此,这一时期的生产活动也围绕坞壁展开。“围绕着坞壁,计有耕地、耙地、扬场、通幔车、二马槽食、牛群、羊群、鸡群、鸡架、采桑、椎牛……等。耕作者中多有披发或高鼻深目形象的人在从事劳作,应是对某些少数民族的写照,各族的部曲和奴婢,有不同的容貌和

^①《晋书》卷86《张轨传附张寔传》,第2229页;又见《资治通鉴》卷90,元帝建武元年正月条,第2842页。

装束，共同生活在一个大家庭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民族关系。”^①

第四，上表坞壁材料，既有称“坞”者，也有称“村坞”者，还有非常具体的侯坞、赵羽坞、若厚坞等名称，这三类名称各自代表了坞壁发展的不同阶段和不同生活环境。“坞”主要为防御工事，“村坞”是对居民生活世界的统称，侯坞、赵羽坞、若厚坞等，则是已在居民普遍认同的“村坞”世界中的若干小环境，经过较为长久的时段之后，成为某地的小地名，甚至与代表国家基层行政组织的“乡里”并称，如《西凉户籍残卷》中就将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居民的居住点称为“赵羽坞”。

第五，据上表材料反映，这一时期的河西基层社会组织，应该包括“里”、“村”、“坞”或“坞壁”等。河西地区魏晋墓葬中出土了大量的镇墓文，其中有较多的“乡里”记载。笔者根据日本学者关尾史郎先生所辑《中国西北地域出土镇墓文集成（稿）》^②统计，镇墓文记载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乡里可考者为11例，分别为东乡□□里、西乡（里）、东乡□山里、东乡延寿里、西乡里（出现三次）、东乡昌利里（出现两次）、都乡里（出现两次）。另据吐鲁番阿斯塔纳一号墓出土文书《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418年）韩渠妻随葬衣物疏》（63TAM1:11）反映，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418年）高昌郡还有“高县都乡孝敬里”^③、吐鲁番哈那和卓九六号墓出土文书《北凉真兴七年（公元425年）宋泮妻隗仪容随葬衣物疏》反映，

①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第309页。

②新高速印刷株式会社，2005（平成17）年3月发行。

③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5页。

北凉真兴七年(公元425年)高昌郡也有“延寿里”^①,等。唐长孺先生指出:“高昌郡自乡、里以至伍的基层组织与内地完全一致。”“这一套制度远承汉魏,近同晋宋。”^②此外,高台县骆驼城墓地出土的十六国《“高零口”买地券》、《高俟墓券》中还有“凉州建康郡表是县都乡杨下里”、《孙阿惠墓券》中有“凉州建康表是县显平亭部”等记载^③。另据李并成先生研究,河西地区的“乡里”自西汉就已出现^④,如果从敦煌建郡的西汉武帝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算起,至《中国西北地域出土镇墓文集成(稿)》镇墓文纪年最晚的北凉玄始十年(公元421年),河西乡里制度已延续了五百年之久,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乡里作为中国基层社会组织生命力的顽强。

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壁画所见坞的形式有四种,形制分别如下:第一种坞是四周有高墙围绕的城垣建筑,前面设有大门,门上有楼,楼上有窗户以便瞭望(图版七五,1M5:08,图8~2)^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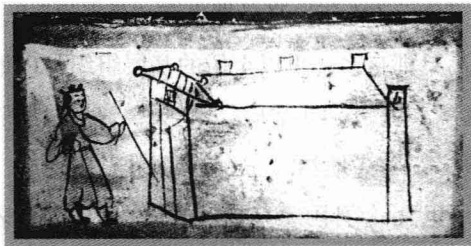
①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8页。

②唐长孺《山居存稿》,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36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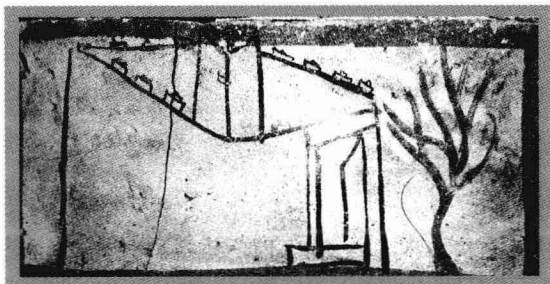
③参见赵雪野、赵万钧《甘肃高台魏晋墓券及所涉及的神祇和卜宅图》,《考古与文物》2008年第1期;刘卫鹏《甘肃高台十六国墓券的再释读》,《敦煌研究》2009年第1期;寇克红《高台骆驼城前秦墓出土墓券考释》,《敦煌研究》2009年第4期。

④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地理》,甘肃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3~157页。

⑤《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49页。

图 8-2.新城 5 号墓 08 号《坞》画砖^①

第二种坞四面有高墙围绕，中间有一高耸的楼橹，以便瞭望、俯射（图版七五，2 M6：017，图 8~3）^②。高台县骆驼城墓群出土《坞堡射鸟图》（图 8~1）^③与此类似，高墙上有雉堞，只是中间高耸的楼橹变得非常巨大，似乎为坞堡之“内城”，四周也有雉堞。与这幅《坞堡射鸟图》相似的坞，在嘉峪关新城 3 号墓 037 号画砖所绘《养猪图》中也有。嘉峪关市魏晋墓区文物管理所编《嘉峪关地下画廊——魏晋墓砖壁画艺术》系列明信片收录了此图^④。

图 8-3.新城 6 号墓 017 号《坞》画砖^⑤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五之 1。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58 页。

③今藏于高台县博物馆。

④该明信片描绘文字如下：“高墙的一侧有一头肥猪，高墙的左右两侧树木繁盛，一幅安宁祥和的农家图。”可见这种坞壁建筑除了防卫功能，在更多的时间里只是作为河西民众的生活场所存在。

⑤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五之 2。

第三种坞在图上有朱书题榜“坞”字，四周高墙围绕，在城垣转角处开一门，门上建有角楼以远望下瞰（图版七四，1 M1：036，图 8-4）^①。这种有题榜的坞还见于酒泉西沟魏晋 7 号墓，上表统计第 1 例“坞舍”即是，该“坞舍”也是四周高墙围绕，在城垣转角处开一门，区别在于没有角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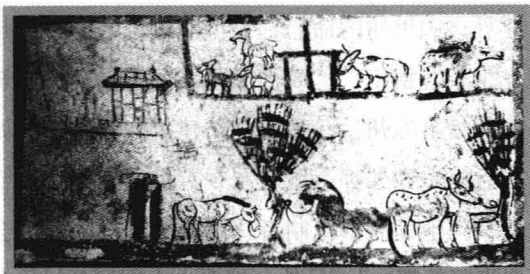


图 8-4.新城 1 号墓 036 号《坞》画砖^②

第四种坞是一种有高墙围绕的城垣建筑，前后各有一个大门。城垣上似乎有烽台一类的建筑，既便于瞭高下射（图版七四，2 M3：025，图 8-5）^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认为，这种设备森严、易守难攻的坞，壁画中每每出现，反映了当时阶级矛盾的尖锐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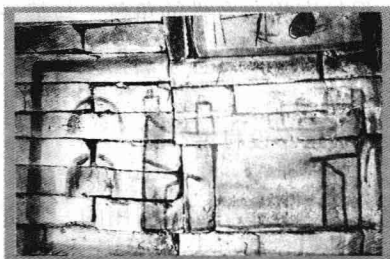


图 8-5.新城 3 号墓 025 号《坞》画砖^④

值得注意的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村里”命名与中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68 页。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四之 1。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68 页。

④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四之 2。

原、江南地区有许多共同之处。如选取以反映儒家文化所倡导的道德准则的字词或含有褒义的有关字词作为村里的名称“孝敬里”、“延寿里”、“昌利里”等，其中“孝敬里”、“延寿里”就出现于北魏洛阳里坊名称中。关于北魏时期洛阳里坊命名情况，张金龙先生在《北魏洛阳里坊制度探微》一文中已有详论^①，此不赘。不过需要指出的是，北魏洛阳里坊的命名，很可能也曾受到过凉州因素的影响。陈寅恪先生就曾指出：“魏徙凉州城民于平城，建筑雕刻艺术受其影响……故魏平凉州后，平城之新建筑如郭城绕宫城南，悉筑为坊一点，与后之东魏邺都南城之制颇有近似之处，盖皆就已成之现实增修，以摹拟他处名都之制者（平城新制拟凉州都会，而邺都南城不得不拟洛阳新都）。”^②另外，魏晋十六国河西村坞名称还可能与居所附近的山、水有关，如前引镇墓文资料所记“东乡□山里”既是。当然，河西村坞的命名还可能留下了坞壁本身发展的历史印记，如《西凉户籍残卷》所载“赵羽坞”，我们似可作“赵羽村”理解，它很可能说明当年轻仅作为建筑物存在的“赵羽坞”，在历史长河中扮演过团结、保护宗族与乡党的角色，与某一赵姓宗族或者名为“赵羽”的某人有关，这一点也与中原地区一致。

三、《隋书》“彼俗不设村坞”解

另外需要注意的是，除了上面所引用的一些资料能证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确存在“坞壁”外，还有部分资料似乎又说明这一时期河西并不存在“坞壁”，所以就有必要对此进行一些讨论。

^①张金龙：《北魏洛阳里坊制度探微》，《历史研究》1999年第6期，又见张金龙著《北魏政治与制度论稿》（甘肃教育出版社，2003年）第300~327页。

^②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外二种）》，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第67页。

《隋书》卷53《贺娄子幹传》载:

开皇元年,进爵巨鹿郡公。其年,吐谷浑寇凉州,子幹以行军总管从上柱国元谐击之,功最优,诏褒美。高祖虑边塞未安,即令子幹镇凉州……明年……其年,突厥复犯塞,以行军总管从窦荣定击之。子干别路破贼,斩首千余级……子干请入朝,诏令驰驿奉见。吐谷浑复寇边,西方多被其害,命子幹讨之。驰驿至河西,发五州兵,入掠其国,杀男女万余口,二旬而还。高祖以陇西频被寇掠,甚患之。彼俗不设村坞,敕子幹勒民为堡,营田积谷,以备不虞。子幹上书曰:‘比者凶寇侵扰,荡灭之期,匪朝伊夕。伏愿圣虑,勿以为怀。今臣在此,观机而作,不得准诏行事。且陇西、河右,土旷民稀,边境未宁,不可广为田种。比见屯田之所,获少费多,虚役人功,卒逢践暴。屯田疏远者,请皆废省。但陇右之民以畜牧为事,若更屯聚,弥不获安。只可严谨斥候,岂容集人聚畜。请要路之所,加其防守。但使镇戍连接,烽候相望,民虽散居,必谓无虑。’高祖从之。^①

这则史料中说“彼俗不设村坞,敕子幹勒民为堡,营田积谷,以备不虞”,据此,似乎至迟到隋朝之时,“陇西”尚无“村坞”(根据上下文,这里所谓“陇西”应当包括河西地区。《资治通鉴》卷176陈长城公至德二年夏四月条胡注:“时发河西五州兵,盖凉、甘、瓜、鄯、廓也”句可以证明),而且陇右河西原来因屯田而聚集起来的居民点还被逐步撤销。表面看来,这一记载与前面所引《晋书》卷89《忠义·麴允传》及《魏书》卷114《释老志》的记载,以及魏晋墓葬壁画坞壁内容相矛盾。

根据这则史料,开皇初年吐谷浑屡次进犯凉州,凉土不宁,贺

^①《隋书》卷53《贺娄子幹传》,第1352页。

娄子幹屡次率兵征讨，但吐谷浑仍屡败屡犯，隋文帝为此大伤脑筋，于是才有与贺娄子幹的这番对话。既然就吐谷浑的军事进犯而言及此事，则“村坞”意指保护民众的防御工事，“敕子幹勒民为堡”句即能证明此点。“营田积谷，以备不虞”又说明隋文帝的设想是把“村坞”或“堡”建成既能耕，又能战的兵民一体化的社会基层组织。但贺娄子幹的上书使隋文帝的这一设想最终未能实现。在贺娄子幹的建议中，一直强调河西民众“以畜牧为事”、“集人聚畜”给隋王朝的统治带来的威胁，似乎开皇年间河西的社会问题并不仅仅来自吐谷浑，河西民众本身也作为潜在威胁成了隋王朝防备的对象。

前已述及，东汉时期河西已有“钜鹿坞”的记载，经历魏晋十六国北朝，“坞”或“村坞”一直绵延不衰，这与河西的地理和战略位置有关。河西西接西域，北临蒙古，南接青藏高原，东与陇右、关中毗邻，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故《资治通鉴》卷196太宗贞观十六年九月条称“河西者，中国之心腹”^①，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卷63《甘肃镇》也说：“欲保秦陇，必固河西，欲固河西，必斥西域。”^②魏晋至隋朝，西北各民族角逐于河西，政府于此驻兵，设置军事防御机构，普通民众则往往团结在世家大族周围，居住在以坞壁为代表的防御性建筑当中，这就是“村坞”盛于河西的历史背景。需要注意的是，政府往往只负责军事城障的修筑，坞壁则主要由大族及民众自己负责修建。即便是兵民合一性质的“军屯”，居住场所往往不是坞壁，而是军营。坞壁作为战时保民的地方机构自有其重要价值，但不自觉地又成为威胁政府统治的基层单位，因此政府往往在战争结束之后对这些坞壁进行“招抚”，使它们逐渐与政

①《资治通鉴》卷196太宗贞观十六年九月条，第6178页。

②《读史方輿纪要》卷63《甘肃镇》，第2711页。

府控制下的郡县制度一致。隋开皇初年正是隋朝继承北朝以来的西方边防问题,与吐谷浑继续较量的时代,因此,坞壁作为保民的防御机构仍有存在的必要,但政府又担心一旦外患解除,坞壁本身又会给国家带来威胁,所以才有隋文帝和贺娄子幹君臣看似矛盾,实则一致的这段对话。

当然,贺娄子幹的考虑还应与河西民众的游牧生活有关,《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云:“凉州之畜为天下饶。”^①畜牧业向来在河西民众生活中具有重要地位。素以游牧为生的那部分河西民众,自然没有修建“村坞”的习惯,而是逐水草而居,以国家政令的形式改变他们的生活习惯,既不现实,也有悖于游牧民众的日常生活。

于是,我们就可以对“彼俗不设村坞”句作如下解释:村坞的修建,历来为地方世家大族组织民众为之,政府则采取一种默许的态度,既不鼓励,也不明确反对。因此隋文帝准备一改以往政府不参与坞壁修建的习惯,想通过政府行为为河西民众营建起安全的居所。雄才大略又爱民如子的隋文帝有此想法值得肯定,但他终究还是考虑到自己所代表的封建国家的利益而采纳贺娄子幹的建议,即尊重了该地民众生活习惯,又用一种较为消极的方式应对吐谷浑进犯给河西民众生命财产安全带来的压力。由此看来,“村坞”魏晋十六国时期在河西的存在,仍是一个不争的事实。

虽然如此,这则史料中部分内容还需辨析。《资治通鉴》卷176陈长城公至德二年(即隋开皇四年)夏四月条记载与此相同,但时间与《贺娄子幹传》有异。根据上引史料,《贺娄子幹传》记此事于开皇二年。但《隋书》卷1《高祖纪上》开皇二年并无此事,开皇四年夏四月条也未见记载,倒是有“(四年四月)丁未,宴突

①《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第1644~1645页。

厥、高丽、吐谷浑使者于大兴殿”^①的内容，隋朝与吐谷浑不大可能在同年同月既交战又派使者置酒高会，因此，开皇二年、四年之说似皆不可信。《贺娄子幹传》只出现一次“开皇元年”，其后以“其年”表示事发当年，“明年”表示事发的第二年，记吐谷浑复寇边，子幹率兵征讨事时，前面似乎缺了“明年”二字，如果是这样，此事应在开皇三年而不是开皇二年或四年。另外，《隋书》卷1《高祖纪上》记载开皇三年五月壬戌“行军元帅窦荣定破突厥及吐谷浑于凉州”^②，上引《贺娄子幹传》中所谓“其年，突厥复犯塞，以行军总管从窦荣定击之。子幹别路破贼，斩首千余级……吐谷浑复寇边，西方多被其害，命子幹讨之。”与此相符，只是未提及“吐谷浑复寇边”之事，所以我想作者将贺娄子幹率兵平吐谷浑与此视为同一件事，所以《隋书》卷1《高祖纪上》才没有记载。综合上述，这件事应当发生在开皇三年（583年）。

四、河西“村坞”民众的社会生活

居于村坞的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除了战时聚集在世家大族周围据坞自保外，平时则必须进行正常的生产及生活活动。有关这一点，敦煌文书《建初十二年（416）正月敦煌郡敦煌县西宕乡高昌里籍》^③（又称《西凉户籍残卷》）和吐鲁番出土文书《北凉蔡晖等家口籍》^④为我们提供了重要的信息。笔者根据两件文书的内容，就当时河西走廊地区及新疆高昌地区民众的家庭规模制成下表，以便我

①《隋书》卷1《高祖纪上》，第21页。

②《隋书》卷1《高祖纪上》，第19页。

③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83~189页。又见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资料室编《敦煌资料（第一辑）》，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3~7页。

们能够了解当时最为基本的社会组织细胞情况。

表 8-2 十六国时期河西及高昌地区百姓家庭规模统计表

户主姓名	家庭总人口	男性成员数目	女性成员数目	出 处	备 注
某道	2(?)	2(?)。丁男 2	0(?)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此处假设某道为户主, 应为男性; 户籍中只有某道之弟某德的记录。
某仙(?)	3(?)	1(?)。丁男 1	2(?)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户籍中只有某仙妻、女的记录。
裴晟	4	3丁男 2, 次男 1	1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具体数目参见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 183~189 页。
阴怀	2	1.丁男 1	1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具体数目参见郝春文主编《释录》第 183~189 页。
裴保	7	4丁男 2, 次男 1, 小男 1	3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具体数目参见郝春文主编《释录》第 183~189 页。
吕沾	5	3丁男 2, 小男 1	2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男性具体数目参见郝春文主编《释录》第 183~189 页。
吕德	6	4丁男 2, 小男 2	2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保存完好
随嵩	5+1	2丁男 2	3+1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保存完好, 但籍内附有随嵩之姊随皇籍
随杨	2	1.丁男 1	1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男性具体数目参见郝春文主编《释录》第 183~189 页。
民某	2	1	1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 第 80 页。

(续上表)

唐黄	3	1.丁男 1	2	《西凉户籍残卷》	该户籍残缺, 家庭人口总数无法判断, 此处假设该户籍初有记录的成员外, 别无他人。
蔡晖	4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本件文书只记录户主姓名及家庭人口总数, 无家庭成员具体情况的记录。
辛相明	2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索晟	5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周沙	2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阎增	4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得雙	3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田弘受	3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鲁导	2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解奴	2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高凌	4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吕阿隆	1	1	0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阎含	3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韩习	未知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孙令兴	5	未知	未知	《北凉蔡晖等家口籍》	该籍残缺, 只记录“孙令兴五——”根据本件文书书写格式“户主姓名+家庭成员总数”判断, “口”字佚, 今补。

说明:上表据《西凉户籍残卷》和《北凉蔡晖等家口籍》统计而来,但由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中没有明确记录户主及其成员的年龄,很难做详尽探讨,故仅作大略分析。如前所录,《北凉蔡晖等家口籍》共记录了十五户家口数,所有家庭人口都不多,最多的仅为五人。其中一人者一户,两人者五户,三人者三户,四人者三户,五人者两户,一户人数不详。这种规模较小的兵户,正是十六国时期河西经济发展的原动力之一。对比《西凉户籍残卷》所载家庭情况,人数在2~5人之间的家庭基本为1~2代人组成的家庭,没有三代同堂的状况。比如裴晟家四口人,由一父、二子、一媳组成;吕沾家五口人,由一夫、一妻、二男、一女组成;随嵩家五口人,由一夫、一妻、一儿、一媳、附一夫姊组成;随杨家两口人,由一儿一母组成;阴怀家两口人,由一儿一母组成。甚至六口人的家庭,也仅由两代人组成,如吕德家,由一夫、一妻、三子、一女组成。《西凉户籍残卷》所反映的时间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相比略早,但由于基本处于同一地域,我们可以相信其中反映的家庭构成也比较接近。因此,我们似可认为,《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记录的人口数可考的14户人家,也应为1~2代人组成的家庭。需要指出的是,《西凉户籍残卷》所载2口人的家庭共3户,其中一户仅云“女口一、凡口二”,我们据此可以推断该户另一成员必为男性,不过两人之间的关系就不得而知了,此外的两户皆为孤儿寡母组成的家庭。虽如此,我们却不可据此认为《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载的5户2人家庭也由孤儿寡母组成。按常理推断,这样由2人组成的家庭更大的可能是一夫一妻,因为孤儿寡母家庭不应当成为普遍现象(当然,由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载皆为兵户,也不能排除丈夫因战事亡故而留下孤儿寡母的可能,但因西凉、北凉所统治的敦煌和高昌地区远离战争频发区,所以战士亡故多为正常死

亡)。如果这个推论成立,则可以认为《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载家庭多由年轻或中年夫妇及其子女组成。

陈垣先生与池田温先生都认为《西凉户籍残卷》所反映的是一般民户的户籍,但认为该户籍为兵户籍的也大有人在,如日本学者滨口重国先生,另外,也有学者认为该户籍既有兵户,也有普通民户。如刘汉东先生指出:“该户籍记录了九户的情况,其中齐全户籍七户,残户籍二户;九户中兵户三户,大府吏户一户,散户四户。”^①笔者也以为,该件文书中既有一般民户,也有部分兵户,户籍性质应是一份兵民合一的特殊户籍,但其中的一般民户也应与屯田有关,这种户籍的性质与汉唐间河西及高昌地区的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无论该籍记录的是一般民户户籍,还是兵户籍,每一家都代表的是当时当地一个最小的生产、生活单位。根据上表统计,文书涉及11户人家的情况,家庭人数都在2~7人之间,考虑到所残口数,平均每户约四至五口。至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笔者认为其性质应为兵户籍。同墓出土的其他文书的记录多与士兵、屯田等有关,如《吐鲁番出土文书》中的《细射、步稍等兵人名籍》^②、《兵曹下八幢符为屯兵值夜守水事》^③、《兵曹掾张预残文书》^④、《兵曹行罚幢校文书》^⑤等等。这些兵户家庭人数最少者1人,最多者5人,较之《西凉户籍残卷》所录家庭规模总体来看要小。

①刘汉东《从西凉户籍残卷谈五凉时期的人口》,《史学月刊》1988年第4期;《关于吐鲁番出土文书中五凉时期的徭役问题》,《敦煌学辑刊》1990年第1期。

②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81页。

③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0页。

④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0页。

⑤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1页。

家庭规模的大小,会直接影响到生产效率的高低乃至社会的进步与繁荣。孙达人先生指出,“五口百亩”的个体农民之家占主体的秦汉时代带来了中华文明的发展和社会的繁荣,主要就是因为这样的个体农民拥有当时最为先进的技术武装。^①当然,判断一个家庭生产、生活能力如何,不能仅仅注意其家庭规模的大小,因为家庭总人数的多寡,更多地反映的是其消费能力而不是生产能力,所以,我们有必要就每个家庭男女成员数目、成员年龄构成等相关问题进行考察。由于《北凉蔡晖等家口籍》只录家庭人口总数而不记男女具体数目,所以我们只能依据《西凉户籍残卷》进行讨论。

西凉李暠立国,素以继承“张王之业”标榜,因此在户籍制度上应承袭前凉,而前凉又自西晋派生,所以可以认为,西凉户籍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是继承西晋的。这一点在该文书中也得到体现。《西凉户籍残卷》所录为不完整的十一户户籍,就其中可考的男女人数而言,男性22人,其中丁男16人,次男2人,小男4人;女性18人,共计40人。而根据《晋书》卷26《食货志》的记载,西晋颁布的“户调之式”有如此规定:“丁男之户,岁输绢三匹,绵三斤,女及次丁男为户者半输。其诸边郡或三分之二。远者三分之一。夷人输宾布,户一匹,远者或一丈……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为正丁,十五已下至十三、六十一已上至六十五为次丁,十二已下十六已上为老小,不事。”虽说封建国家规定正丁、次丁以及老小之分,主要目的在于收取赋税,但其基础仍然存在合理性,即按照百姓的生产能力规定征收赋税的多寡。与西晋“户调之式”有所区别的是,西凉户籍中将15岁的男子划为正丁(如民户阴怀),女子则

^①孙达人《试给“五口百亩之家”一个新的评价》,载《赵俪生先生八十寿辰纪念论文集》,山东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75~86页。

一律划为“女口”，若依西晋之法，她们应当不承担国家的赋税徭役。虽如此，西凉户籍中符合西晋“户调之式”规定的女性（丁女）仍具有较强的劳动能力当无疑问。《西凉户籍残卷》所载丁女共10人，此外，尚有次丁女2人。也就是说，在18名女性成员中，具有较强劳动能力的有12位，占到2/3。再加上男丁与次丁男18人，可劳动人口总共30人，占到总人口的3/4。而居于赵羽坞的这40人只承担17名男丁的正常赋役，其社会负担不可谓不轻。至于女性的活动，我们可以通过吐鲁番出土北凉随葬衣物疏窥知一二。据吐鲁番哈拉和卓九六号墓出土的《北凉真兴七年（公元425年）宋洋妻隗仪容随葬衣物疏》^①及《龙兴某年宋洋妻翟氏随葬衣物疏》^②反映，十六国时期河西及高昌地区存在多种纺织品，关于这些纺织品的来历，除了西域等地贡献，更多的应该来自本地。据此我们似可推知，西凉、北凉时期的河西女性，主要应当从事家庭手工业的劳作。而《北凉蔡晖等家口籍》所记录的十五户，其家庭规模、时间等皆与《西凉户籍残卷》相近，因此其所承担的赋役也应相近。

另外，我们还应该关注当时河西的自然环境状况。据《魏书》卷四下《世祖纪下》载，北魏灭北凉之时，当时的北凉都城姑臧（今武威市）“城西门外涌泉合于城北，其大如河。自余沟渠流入泽中，其间乃无燥地。泽草茂盛，可供大军数年。”敦煌绿洲与武威环境相近，因此这样的描述也可以适用于敦煌。《资治通鉴》唐玄宗天宝十二载八月条也说：“是时中国盛强，自安远门西尽唐境万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8页。

^②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9页。

二千里^①, 阡陌相望, 桑麻翳野, 天下称富庶者无如陇右。”^②敦煌及高昌地区正处在这个区域之内。材料所描述的唐代天宝年间陇右乃至西域经济发展的盛况, 史念海先生曾经著文表示怀疑^③, 但根据上面的分析, 虽说其中有夸张成分, 但仍基本反映了当时的历史事实。唐代人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瓜州晋昌县”条说: “冥水, 自吐谷浑界流入大泽, 东西二百六十里, 南北六十里。丰水草, 宜畜牧。”^④瓜州晋昌县与敦煌县距离最为接近, 其自然环境差别不会很大。据前引郭沫若先生主编的《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之《前凉疆域图》^⑤, 晋昌正位于大泽西南不远处。可知唐人所云此地“丰水草, 宜畜牧”并非虚言。而即便是到了河西走廊地区生态破坏较为严重的明代, 居于走廊中部的黑河绿洲地区也是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明代岳正(公元1420-1474年)《黑河古渡》诗云: “城南古渡最清幽, 道透居延自古流。采药鲜闻逢织女, 乘槎曾听会牵牛。滩头矶父攀罾网, 崖畔渔翁罢钓钩。过客停鞭吟未已, 不知世上几千秋。”^⑥正是绿洲地区百姓幸福生活的写照。^⑦

至此, 我们不妨对这十户“坞民”的生产生活情况作一猜想:

①胡注: 长安城西面北来第一门曰安远门, 本隋之开远门也。西尽唐境万二千里, 并西域内属诸国言之。《资治通鉴》卷216, 玄宗天宝十二载八月条, 第6919页。

②《资治通鉴》卷216, 玄宗天宝十二载八月条, 第6919页。

③史念海《论唐代前期陇右道的东部地区》, 载《河山集》五集, 山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 第211~307页。

④〔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 中华书局1983年版, 第1028页。

⑤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上册), 第55页。

⑥〔明〕岳正《黑河古渡》, 转引自王秉钧等选注《历代咏陇诗选》, 甘肃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第151页。

⑦有关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的环境状况, 本书第二章《丁家闸及其他: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的生存空间》有详论, 可参。

在河西绿洲之上，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人口在2~5人左右的小家庭中，男丁主外，承担田地劳作及其必要的赋役，女丁主内，承担家庭“副业”（织布、饲养等）创收，老人及儿童则可以“怡然自乐”，一如陶渊明《桃花源记》所述。当年陈寅恪先生指出，陶渊明所谓真实之“桃花源”在北方，的确不无道理。可见，西凉户籍所反映的“坞民”生活是典型的男耕女织模式，而与中原地区不同的是，女子所负责的家庭“副业”收入，可以不为封建国家上缴而留归己用。这样，家庭所承担的赋役压力也就相应减小。在这种较小的压力之下，百姓的生产积极性也就相应较高。五凉时期河西经济区的初步繁荣，与此不无关系。

以上所论虽就西凉、北凉而言，但总体看来，这一结论也基本适于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整个河西村坞世界。考古工作者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内容研究指出：“壁画中有许多农耕图，还有兵屯图。说明建墓之时，河西地区的社会是相对稳定的，社会经济生产处于比较正常的时期。”而前凉张轨以来凉州较为安定的社会环境，也为村坞民众安心生产提供了有力的保证。“秦川中，血没腕，唯有凉州倚柱观”正是对当时河西生产环境的恰当描述。

第九章 衣食住行：河西民众生活百态

为了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的具体生活状况有个更为鲜活的认识，我们有必要对其衣食住行等方面进行详细的考察。不过首先必须说明的是，墓室壁画中所反映的系统、完整的社会生活场面，只是就代表当时世家大族的墓主人而言，而作为基本劳动者的老百姓生活状况，自然要比世家大族们差许多，但世家大族能够达到的生活，普通民众也并非完全不可及，所以我们可将世家大族的生活状态看作普通百姓的奋斗目标，比如嘉峪关新城魏晋墓所反映的，往往是墓主人从一个普通劳动者转变为庄园主或者庶族地主的过程。

一、衣冠服饰

俗云“人靠衣服马靠鞍”，形象地说明衣冠服饰在人们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性。在河西魏晋墓室画砖中，涉及当时人们衣冠服饰的内容非常多，各阶层人们的衣冠服饰有着很大不同。

古人头上最重要的饰物当属冠。周礼规定，男子在 20 岁时举行

加冠礼，表示男子步入成年，但只有贵族子弟才能举行加冠礼，庶人不加冠而戴巾。到魏晋时期，冠更是官吏的专用物品。总体来看，冠的种类非常多。《宋书》卷18《礼志五》说：“汉承秦制，冠有十三种，魏、晋以来，不尽施用。”^①《晋书》卷25《舆服志》也说：“进贤冠，古缙布遗像也，斯盖文儒者之服……有五梁、三梁、二梁、一梁。……三公及封郡公、县公、郡侯、县侯、乡亭侯，则冠三梁。卿、大夫、八座、尚书，关中内侯、二千石及千石以上，则冠两梁。”^②这些特点在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壁画墓中表现得非常明显。在酒泉高闸沟晋墓画砖中，有代表卿、大夫、八座、尚书等身份的进贤二梁冠，在该墓画砖中，戴进贤二梁冠者有三人，代表的是三位与上述身份相当的文职官员。此外，酒泉丁家闸五号墓中有戴三梁进贤冠者，根据上述《晋书》卷25《舆服志》的相关记载判断，该墓主人的身份应在王侯、三公之列。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墓主人应为西凉王侯。但因东晋十六国时期，僭越制度的情况经常发生，所以墓主人的“王侯、三公”身份尚需进一步考察。

帽是一种非常重要的头衣，但汉代以前其地位较低，一般只是小孩及少数民族男性的头衣，如许慎《说文解字》就说：“帽，小儿及蛮夷头衣也。”^③段玉裁注曰：“小儿未冠，夷狄未能言冠，故不冠而帽。”朱大渭等先生指出，魏晋时期帽的应用已呈扩大趋势，从民间到宫廷，帽已在相当程度上为成人所使用，不再是小儿的专用物品^④。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较有代表性的帽为鲜卑帽。根据朱

①《宋书》卷18《礼志五》，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504页。

②《晋书》卷25《舆服志》，第767页。

③许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56页。

④朱大渭、刘驰、梁满仓、陈勇《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55页。

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的描述,这种帽的特点是圆顶,与人头部的自然曲度大体一致,帽的前沿位于额部,在脑后及两侧都垂至肩部(下垂的部分被称为垂裙)。^①在嘉峪关魏晋墓室壁画中戴类似帽子的人很多,说明当时在河西地区还相当流行。

幘也是河西魏晋壁画墓中常见的一种头衣。《说文解字》云:“发有巾曰幘。”^②《宋书》卷18《礼志五》云:“幘者,古贱人不冠者之服也……《汉注》曰:‘冠进贤者宜长耳,今介幘也。冠惠文者宜短耳,今平中幘也。知时各随所宜,后遂因冠为别。’介幘服文吏,平上服武官也。……又有赤幘,骑吏、武史、乘舆鼓吹所服。”^③可知幘最初只是包裹头发使之不覆盖脸部的头巾,以后逐渐发展成为一种便帽,成为地位较低不能使用冠者的头饰,其主要分为介幘和平上幘两大类,前者供文吏使用,后者供武吏使用。嘉峪关新城魏晋三号墓、五号墓、六号墓的出行图中,都有头戴黑幘者,也分为介幘和平上幘两种,分别为文吏、武吏头衣。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凡服黑介幘、皂缘领袖中衣的,在出行图中多为导骑或在禄车前后捧笏的官吏,其身份应为魏晋时期的地方政府属佐,新城一号墓墓主段清,既为河西世族,又是地方政府属佐^④。

巾作为头衣的一种,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也有一定的数量。《说文解字》云:“巾,佩巾也……凡巾之属皆从巾。”^⑤《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认为,巾最初是不分尊卑贵贱的,但在冠出现以后,

①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56页。

②许慎《说文解字》,第158页。

③《宋书》卷18《礼志五》,第504页。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5页。

⑤许慎《说文解字》,第158页。

逐渐成为士大夫以外的庶人所用的头饰，多以葛布制成。^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也认为，魏晋之时巾逐渐成了尊卑贵贱都可以戴的一种服饰。^②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巾显然在士大夫和庶民百姓中通行。这与上述分析正好一致。具体来讲，嘉峪关新城六号墓出行图中，就有戴巾佐吏；五号墓第 026 号画砖墓主人出行图中，墓主人所戴即为幅巾（图 9~1 之居中者）。^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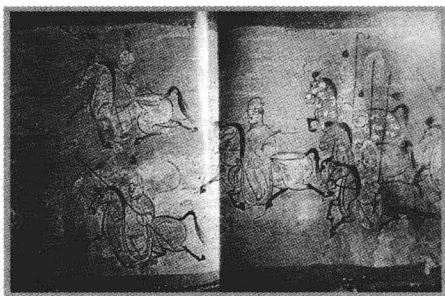


图 9-1 新城 5 号墓 026 号画砖《出行图》^③

帟也是巾的一种，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也有反映。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帟以缣帛做成，始于魏武之时，用颜色分别贵贱等级，最初没有分叉（即“岐”），后来有了分叉，既可以为戎服，也可以为常服。新城六号墓墓主人所戴的就是帟。^④

此外，兜鍪（图 9~2 骑士所戴）是河西魏晋壁画墓中武士的常见头衣，一般为作战时所戴，但从嘉峪关新城三号墓、五号墓、七号墓相关画砖来看，这种头衣为武士所常戴。

①《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 58 页。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51 页。

③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彩版二之 4。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64 页。



图 9-2 新城 3 号墓 02 号画砖《出行图》^①

由上可知，这一时期河西社会仪头衣就有多种多样，分别代表着不同阶级、阶层的人们，区别了他们的职业以及贫富贵贱，这与当时全国的情况是一致的。

头衣之外，河西魏晋壁画墓中展示了众多个体的许多种不同服饰，但由于墓室壁画只是提供了当时人们服装的样式，其质料却无从给以准确的判断。虽然如此，其他考古资料却给了我们一定的信息。根据《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收录 1964 年出土于新疆吐鲁番的前凉“富且昌宜侯王天延命长”织成履^②，用褐红、白、紫、蓝、土黄、金黄、绿等八色丝线编制而成，工艺精细，色泽如新。同书所录 1967 年出土于吐鲁番的西凉蓝色蜡缬绢、红色绞缬绢，1972 年出土于吐鲁番的北凉葡萄禽兽纹刺绣，都代表了十六国五凉时期织绣工艺的很高水平，也反应出这一时期五凉河西民众衣着的丰富多样。另外，吐鲁番北凉武宣王沮渠蒙逊夫人彭氏墓中出土的几件北凉时期衣物，可为我们了解这一时期人们的服饰提供直观的材料。其中的一件棉背心（79TAM383:1）上部缺，残存部分呈直筒形，残高 62、围长 86 厘米，表里均使用素绢，衬有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彩版二之 1。

②中国历史博物馆编《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1 页。

一层薄薄的丝绵。素绢每平方厘米约有经线 32、纬线 48 根，一上一下。由于年久色变，原来洁白的素绢呈土黄色。另一件棉斗篷(79TAM383:2)残长 90、残宽 60 厘米。表里均用素绢，中衬厚厚的丝绵。领高 7.5 厘米，内裹二层粗厚毛布，以便挺立。领口有绢带系结，没有开袖痕迹，应为斗篷类衣物。^①嘉峪关新城魏晋墓也出土有驼黄色的棉衣絮^②，当与此类似。1959 年发掘的阿斯塔那 305 墓男女都穿绢制斜领右衽外衣，下系群，该墓年代为 384 年（建元廿年）。^③此外，与服饰有关的纺织、采桑、缣丝、绢帛等内容，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也很常见。比如嘉峪关新城一号墓、三号墓、四号墓、六号墓、七号墓中都有大量相关绘画，另据《岩画及墓葬壁画》统计，酒泉丁家闸五号墓、西沟四号墓画砖的《采桑图》和《纺线图》就很有代表性。这说明在河西世家大族的日常生活当中，丝绸所做的服饰应该占很大的比例。而对老百姓而言，丝绸质料的服饰则为奢侈品，当然对他们来说，拥有一件丝绸制品也并非完全不可能，这也反应出当时社会经济的发展。

就当时河西一般民众（包括少数民族群众）的衣着来讲，总体上与世家大族有着千壤之别。岳邦湖等先生研究认为，当时河西劳动人民，尤其是少数民族的衣着比较简单，甚至还有点笨重。服装的裁制也是五花八门，不同民族、不同年龄的穿着也有差别。汉家女子长裙至脚面，一般为直筒状、百褶状。羌族姑娘长裙曳地，越往下越大、呈喇叭状。汉族男子高领长衫，宽袖口，腰束带，脚穿

① 参见吐鲁番地区文物保管所《吐鲁番北凉武宣王沮渠蒙逊夫人彭氏墓》图六、图七，《文物》1994 年第 9 期。

② 《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44 页。

③ 齐万良《魏晋南北朝时期高昌人的衣食状况及人文风习》，《西域研究》1997 年第 3 期。

厚底鞋。少数民族男子有的半长衫至膝，有的短衣长裤，窄裤脚、赤足。而少数民族中任职的官员皆穿汉服，说汉话，与此不同。^①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相关图版，嘉峪关新城6号墓M6：037号画砖绘一人手持木棍，头戴圆顶尖帽，牵着骆驼向前行走。此人所戴此类帽子在其他墓室画砖中也较常见，如M1：037耕播图中的三位农夫、M1：07宴饮图中手持烤肉的仆人、M6：0101中托盘进食的仆人等皆戴圆顶尖帽，这说明此类帽子在当时下层百姓中较为流行。另据考古资料，玉门官庄魏晋墓2003GYGM1南侧死者为女性，身着丝织衣物，约5层，足穿绣花丝鞋，该墓墓主为西晋晚期至十六国时期的河西无官品平民^②。

为了说明当时河西地区民众的具体衣着情况，我们可引用出土吐鲁番文书中《西凉建初十四年（公元418年）韩渠妻随葬衣物疏》（63TAM1:11）^③予以说明：

故紫结发[] 故练荻头[]

[] 故练覆面一枚 幘一枚 故绢小衫

[] 故练襦一领 故绢小裤一立

[] 故练袴一立 故生绢裙一立

[] 衣一领 故练鞋一量 故履一量

故碧绀[] 铁（机）郭一具 故手中黄丝[]

兔豪（毫）万束 黄金千两 正帛丝绢百匹 故怀袖

踰白囊各一枚 故绢毯一领 故绢被一[]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1页。

②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玉门官庄魏晋墓葬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6期。

③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5页。

黄松棺□□ 故木梳一枚

建初十四年八月廿九日，高昌郡高县都乡孝敬里民

韩渠妻□命早终，谨条随身衣裳杂

物如右。时见左清（青）龙，右白虎。书物数前朱雀

后玄武。要。急急如律令。

西凉时期，辖区西及今吐鲁番以西地区，其东部地区人们服饰情况当与此相差不远。文书中練覆面、帨、绢小衫、練襦、绢小褲、練袴、生绢裙、練鞢、履等，应该都是当时该地较为通用的衣着款式，种类繁多，名称多样，这从一个侧面说明当时人们衣着的丰富。

吐鲁番文书之外，武威旱滩坡 19 号墓出土的 4 号木牍衣物疏也颇能说明问题，其文如下：

故白练尖一枚。故巾帨一枚。故练面衣一枚。故练榆一枚。故木棉四斤。故平郡清竹板一枚。故练两当一领。故碧襦一领。故白练襦一领。故白练福裙一立。故练抹一量。故黄柏霸二枚。故蒲席一领。故白绢帕一领。故紫衣一枚。故青颐衣一枚。故練袴一立。故青丝履一量。故垒单衣一领。故白练衾袍一领。故黄绢、审遮各一枚。故驸马都尉青银印一纽。故奋节将军长史金印一纽。故黄金百斤。故白银百斤。故笔一枚。故黄白绢三百匹。故纁百匹。故黄柏器一口。故驸马都尉板一枚。故建义奋节将军长史板一枚。故杂黄绢书二弓。故纸三百张。

升平十三年七月二十日，凉故驸马都尉、建义奋节将军长史，武威姬瑜随身物疏令三十五种。^①

文中所说前凉升平十三年，即前凉张天锡太清七年，公元 369 年。墓主人为曾任前凉“驸马都尉”和“建义奋节将军长史”的武

①据何双全《简牍》，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81~82 页

威人姬瑜。随葬衣物疏中提及的巾帻、练面衣、练褌、碧襦、白练襦、白练褙裙、练练、白绢帽、臂衣、青颐衣、练袴、青丝履、垒单衣、白练衾袍等，应为与姬瑜在前凉政权中所任职务相称的服饰，内容包括从头到脚、从单衣到衾袍的各个时令服装，也显示出该时期河西服饰的多样性。

二、饮食状况

“民以食为天”，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但具体到不同的个体，饮食水平就有着千壤之别了。大诗人杜甫就说“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实际上这种阶级、阶层性的差别在魏晋十六国时期表现得尤为突出，因而魏晋南北朝时期甚至被人称作“疯狂的奢靡”时代。西晋时期石崇和王恺斗富，石崇在以下三件事上让王恺无法比拟：第一件是石崇可以用很快的时间给客人煮好豆粥，第二件是石崇家冬天也可以给客人吃上新鲜的韭菜，第三件是石崇的牛看上去比王恺的弱小，但两人每次出游后，争先回到京城洛阳，总是石崇的牛先入洛阳城。后来王恺买通石崇的管家，才知道其中的奥妙，原来豆粥是把豆预先煮熟，等需要时投入米粥；而所谓冬天的韭菜，实际上是预先把韭菜榨成汁储存起来，等到冬天需要的时候和麦苗拌匀，用麦苗代替韭菜；牛呢？看起来是弱牛，实际是把快牛的速度放慢，等看到城门时加速前进，自然比王恺已经精疲力竭的牛速度快。王恺知道真相后每每都能取胜石崇，石崇追查下去，杀死了泄密者。还有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晋武帝的宠臣何曾，厨膳水平超过王者，每天的菜肴非值万钱不可，还说没有下箸处，甚至朝廷宴会时，他都不吃朝廷提供的菜肴。而与此同时，在这些“朱门酒肉”之外，饥寒交迫者不知又有几何。

当然，由于河西走廊地区远离中原，经济发展水平较中原底，

河西世家大族与晋武帝手下的那帮奢靡者不可同日而语，但根据魏晋壁画墓的反映，他们的日常生活也在可能的范围内，极尽奢靡之能事。相似的内容，在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得到充分的反映。新城魏晋墓中，有较多反映世家大族奢华生活的宴乐场面。根据《岩画及墓葬壁画》一书的统计，新城六号墓室画砖中，从事炊事活动的画面有42副，参与炊事活动的多达70人。^①活动内容非常丰富，有杀猪和宰牛（图9-3）、宰羊（图9-4）的^②，切肉、烤羊肉串的，和面、蒸馒头的，托盘进食的，温酒自饮的，等等。^③在其他墓室壁画中，鸡鸭肉也常常出现，并且射猎兔子、飞鸟也在世族生活中非常重要。大量肉食内容的画面，反应出河西世家大族富足的生活。《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研究认为，整个魏晋南北朝时期，肉食并不是很普及，甚至在统治集团内有时也感缺乏，甚至低级官吏家中如果没有其他收入，在日常生活中也几乎不吃肉。^④据《晋书》卷79《谢安传》记载，司马睿初镇建邺之时，“公私窘罄，每得一豚，以为珍膳，项上一臠尤美，辄以荐帝，群下未尝敢食”，所以才有“禁臠”的典故。既如此，则河西魏晋墓室壁画中反映较多的肉食内容，应当作如下解释：一是正因为肉食相对不足，作为世族富有生活的一种象征，才较多地出现在画砖之上；二是较之普通民众，世家大族生活中肉食的比例要高得多；三是当时河西走廊地区经济的长足发展，的确使河西走廊地区民众的生活有较大程度的提高，当年在西晋王室中禁臠的历史，在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已不复存在；四是河西畜牧业发达的经济特点，使河西民众的饮食结构逐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34页。

②高荣先生指出，在较多的宰牲图中，没有杀马的，其中缘由尚需探讨。

③《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34页。

④《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97页、86页。

渐发生变化。是根据宴饮图中肉食丰富的制作方法来看,上述第二、第三、第四点应当是主要原因。



图 9-3.新城 6 号墓 015 号画砖《宰牛》^①



图 9-4.新城 6 号墓 021 号画砖《宰羊》^②

河西世族的奢华生活,还可以通过他们拥有众多的奴仆反映出来。嘉峪关新城壁画墓墓主人都拥有很多的男女侍者。据岳邦湖等先生的统计,仅在六号墓中就有侍女 35 人^③,这 35 人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当然,世家大族虽拥有众多的侍者,但侍者本身的生活却与其主人相差千壤,如在新城 12 号墓壁画中,有一年老奴婢持杖提罐,缓慢前行乞讨。

此外,世家大族在其宴乐过程中,少不了歌舞相伴,并且偶有

①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六七之 1。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六八之 2。

③《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35 页。

“六博”等娱乐方式，这一切都以他们富足的物质生活为基础。

具体到河西民众的饮食情况，就河西魏晋墓葬壁画所见，大致可分为以下几个部分：

一是主食。根据《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的研究，饭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人们的主要食物，北方人以粟为主，其做法为蒸或煮，与现代的做法基本相似。除粟以外，麦饭也是当时的主要食物之一。^①有学者指出，五凉时期河西粮食品种很丰富，有大麦、小麦、谷、豆类等，其中“卢水麦”是麦类中的优良品种。^②贾思勰《齐民要术》卷二《大小麦第十》：“《广志》曰：‘卢水麦，其实大麦形，有缝。禾宛麦，似大麦，出凉州。’”^③在吐鲁番出土的五凉时代文书中，多次出现“麦”的相关记录。据《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书《刘普条呈为得麦事》（63TAM1：15）^④、《北凉真兴六年（公元424年）出麦帐》（75TKM96：29（b））^⑤、《掬子等取麦帐》（75TKM96：28）^⑥、《奴婢月廩麦帐》（75TKM91：17）^⑦等，都记录了与麦子相关的内容。麦饭用麦子蒸制而成，因其价格较低廉，所以为一般百姓经常食用。将小麦以磨加工成面粉后，即可制成各种各样的美味食品。当时将饼作为各种面制品及部分米粉制品的泛称，无论南北，上至宫廷宴会，下至庶民百姓的日常饮食，都不可

①《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91页。

②赵向群《五凉史探》，甘肃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2005年6月第2次印刷，第234页。

③（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今释》（上册），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2页。

④参见《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页。

⑤参见《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33页。

⑥参见《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37页。

⑦参见《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77页。

缺少。而且以饼命名的食品很多,比如胡饼、蒸饼、面起饼等等,甚至馒头也被归入饼类。其中胡饼原为北方少数民族的食物,汉代传入中原地区并且逐渐推广到全国各地,其制法与今日的烧饼类似,乃置于炉中烧制而成。不过需要指出的是,当时的馒头也被称为馒头饼,与今不同,相当于今天的肉馅大包子^①。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类似上述胡饼、馒头的食物都有出现。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嘉峪关新城1号墓、3号墓、5号墓壁画中,都有形似馒头的圆锥形食品。比如该书图版七〇之2M:02庖厨图,下为二婢操作,左一婢前置一三足架(?),右一婢前置一罐,上部二长案上放有食物,壁上有三铁钩,皆悬有肉。其中长案上所放食物形似今日之馒头,很可能即为当时馒头一类的面食。另据笔者实地考察得知,高台县博物馆所藏一幅《庖厨图》(图9~5),



图9-5. 魏晋《庖厨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左绘一女性,该女右上方悬挂一圆盘状物,中上为三件铛(或釜)形器物,中下为三件底脚长方形小案,右绘一长方形几案,上置六块圆锥状食物,这种圆锥状食物较新城墓中形似馒头的圆锥形食品大,且每一块食物可分为数层。这种分层的圆锥状食物与现今甘肃省武威市农村中秋节前手工制作的“月饼”非常相似。因此我

^①《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92~94页。

以为这种食物仍为馒头或饼一类的面食。岳邦湖等先生研究指出,酒泉果园西沟7号墓前室东壁第2层第6块壁画砖,绘一女头梳髻,身穿交领黄底红彩衣,跪在灶前,身后放两个大盆,面前7个圈,好像是在做烙饼。第3层第1块绘炊厨,一女子头梳髻,身穿长裙,跪在一盆前,挽袖,双手在盆中用力揉面。另一女子在灶前,左手在平底锅上,右手在身旁的案上取做好的圆饼。^①这表现出两人配合进行炊厨的真实情景。根据嘉峪关市魏晋墓区文物管理所编制的《嘉峪关地下画廊——魏晋墓砖壁画艺术》系列中国邮政明信片(具体编制时间不详)反映,当时烤饼或者烙饼的工具已经较为专门化,嘉峪关新城壁画墓中就有相关的画砖:一婢女跪在地下,手持擀好的面,准备放在三足铛(音 cheng)或鏊上烙饼。当时河西地区饼的做法,除了这种类似烙饼的方式,还可以蒸制而成。嘉峪关新城6号墓画砖中就有蒸饼的场面。同一时期,与河西邻近的高昌地区已有饺子。吐鲁番阿斯塔那301墓1959年发掘出土有饺子三只,分盛于三个陶碗内,饺子长约5厘米,宽1.5厘米。该墓还出土有龙形面食残段,系用面皮捏合而成,外面压划纹饰,另有面条、面饼之类^②。河西地区与高昌自然环境、人文习俗相近,类似的饺子、面条也可能存在。阿斯塔那305墓^③1959年还发掘出一陶碗粟饭,反映出受到南方生活习俗浸染的特点^④。河西走廊正当丝路要冲,为东西、南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69页。

②《新疆考古三十年》,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78页,转引自齐万良《魏晋南北朝时期高昌人的衣食状况及人文风习》,《西域研究》1997年第3期。

③该墓出土有纪年文书为前秦建元二十年(公元384年),据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3页。

④齐万良《魏晋南北朝时期高昌人的衣食状况及人文风习》,《西域研究》1997年第3期。

北文化交流的交通要道,受此影响,引进南方的粟饭也很有可能。这种以面食为主食的饮食习俗,对后世产生了重要影响,直至今日,河西走廊地区民众仍以面食为主。

第二是副食。河西地区在汉魏之时,农业技术的发展要落后于中原地区,至十六国时期虽有发展,但基本水平仍应略低于同一时期的中原地区。与此相一致,河西副食诸如蔬菜等内容也应较中原发展落后,但因河西自古畜牧发达,因此在肉食的供应上可能较中原地区充足。河西魏晋壁画墓中,已发现类似蔬菜的内容较少,这一方面反映出该时期河西蔬菜较为缺乏的现状,另一方面也可能预示着在河西地区民众生活中,即使有蔬菜内容,也不足以炫耀当世。按照常理推断,这一时期在中原等地较为广泛存在的蔬菜种类,在河西地区也应存在。朱大渭等先生认为,这一时期人们的日常饮食结构是以粮食和蔬菜为主^①,河西地区当不例外。高台县博物馆藏有一幅骆驼城墓群出土的《田园图》,该图左边绘一庄园,庄园里果木生长茂盛,高出园墙,园墙右下角为双扇门,图的右边绘有两块田地,生长着较矮的植物,应当代表不同种类的蔬菜。肉食在魏晋壁画墓中广泛出现,包括猪肉、牛肉、羊肉、鸡肉、鸭肉等,而宰杀猪、牛、羊、鸡、鸭等,也成为当时河西民众日常炊厨的重要内容。嘉峪关新城1号墓前室东壁、3号墓、6号墓前室东壁就有杀猪、宰羊、宰牛、烫鸡图,新城6号墓画砖中甚至还有烤肉的场景。另据《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图版四四、四五,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中,也曾发现类似新城6号墓画砖中烤肉的三齿餐叉,有铜质(M304:41(上))、铁质(M306:18)两种。这一方面说明当时河西畜牧业发达的盛况,另一方面也说明肉食在河

①《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95页。

西世族生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此外，部分墓室壁画中射猎兔子、飞鸟等的内容，也说明河西民众除了通过家畜饲养的方法获取肉食之外，还用传统的射猎方式获得飞禽走兽食用。不过需要注意的是，如同前述，以上所述生活状况，更多地适于世族生活，对一般的老百姓而言，肉食等内容当仍属奢侈品，很可能只有逢年过节之时才可吃到少量肉食，与世族相比差距很大。这从新城3号墓前室北壁西侧壁画中就可以反映出来：在一株大树两侧各有一穹庐，里面各有一人，一蹲一卧，蹲者以简单的器具煮食，这与世家大族奴婢成群进食宴饮的场面形成鲜明的对比。类似场景在同室壁画中共出现两次，其中在一幅砖画的穹庐旁边是高大的坞，形象地说明不同阶层人们生活状态的巨大差别。

水果也应是当时河西民众的重要副食之一。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虽然没有发现相关的内容，但根据出土的吐鲁番文书来看，瓜类在河西地区民众的生活中应居一席之地。吐鲁番出土文书《前凉升平十四年（公元370年）残券》（65TAM39: 21~1、65TAM39: 21~2）^①这样写道：

升平十四年□□□九日，宋永□□韩小奴□瓜地

二亩□□

□□奴叠四尺□□

这件文书中“瓜地”二字，起码说明前凉之时吐鲁番地区种植瓜果的事实。河西与吐鲁番自然环境接近，种植瓜类也很正常，而吐鲁番地区作为前凉政权的一部分，将所产瓜类运往河西地区也在情理之中。有学者指出，五凉时期河西地区瓜果产量很大，武威和敦煌的瓜，敦煌的李广杏、高昌一带的葡萄，张掖和酒泉的柰等优

①参见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第2页。

良水果品种,均已闻名于世。^①这一论断在北魏人贾思勰的《齐民要术》中能够得到印证。《齐民要术》卷2《种瓜第十四》:“《广志》曰:‘瓜之所出,以辽东、庐江、敦煌之种为美。……瓜州大瓜,大如斛,出凉州。’……《汉书·地理志》曰:‘敦煌,古瓜州地,有美瓜。’”^②张澍《凉州府志备考》卷一《物产·食物类》“大瓜”条:“《宋书》:凉州有大瓜,狐入其中首尾不见。”^③《齐民要术》卷4《柰林檎第三十九》又称:“张掖有白柰,酒泉有赤柰。”^④另,北凉段龟龙《凉州记》也有相关记载:“吕光时,敦煌太守宋歆献同心之梨。”^⑤比起瓜、梨,桑葚则更具代表性。《晋书》卷86《张天锡传》称,“会稽王道子尝问其(按,指张天锡,引者)西土所出,天锡应声曰:‘桑葚甜甘,鸱鹑革响,乳酪养性,人无妒心。’”^⑥张天锡用桑葚、乳酪指代“西土所出”,可知在前凉时代,此二者实有重要影响。此外,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表四的统计,嘉峪关新城壁画墓共有果木画砖四幅,其中4号墓、5号墓各2幅。^⑦4号墓020号画砖内容是果木园四周高墙围绕,果木枝叶披露墙外;049号画砖绘一童在围墙外持长杆看护果木园。5号墓016号画砖绘一

①赵向群《五凉史探》,甘肃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2005年6月第2次印刷,第234页。

②(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今释》(上册),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79页。

③张澍辑著《凉州府志备考》,武威市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1986年校印,第76页。

④(北魏)贾思勰著、石声汉校释《齐民要术今释》(上册),第374页。

⑤王晶波点校《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甘肃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05页。

⑥《晋书》卷86《张天锡传》,第2252页。

⑦《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79页。

果木园，四周有墙，门半开^①；048号画砖绘一守园人持棒护园，园四周围墙，树枝出墙头，树梢有一飞鸟^②。果木园配有专人看管，这说明果类在当时河西地区虽为稀缺之物，但毕竟也占人们日常生活的一席之地，受到人们的重视。

此外，酒、醋也是这一时期河西民众饮食中不可缺少之物。嘉峪关新城墓群、高台骆驼城墓群所出土的壁画砖中有大量以宴饮、炊厨题材的内容。新城7号墓067、069、070号画砖，绘宾主二人对坐宴饮，中间放置勺、斛、铎三器一组的食器，旁边并有一案，上置一耳杯^③。多人宴饮图也可见于新城1号墓、5号墓、6号墓等^④。另据笔者实地考察得知，高台县博物馆所藏、出土于骆驼城墓群的魏晋《歌舞筵宴图》^⑤、《宴居图》（图9~6）



图9-6.魏晋《宴居图》画砖

也反映了类似的场景。有酒、醋消费，自然少不了酒、醋的生产。河西魏晋壁画墓中相关的滤酒或滤醋图，形象地反映当时河西

①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七之2。

②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七之1。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7页、图版六三之2。

④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八之2、之3、图版五九之1、图版六一之2。

⑤亦可参见《高台县博物馆》封底，高台县博物馆2010年宣传材料。

民众滤酒（或滤醋）的情景。嘉峪关新城3号墓023号画砖《滤醋图》，绘长几上滤醋罐三个，醋正由小孔注于几下陶罐内^①。新城7号墓096号画砖也绘长几上置三滤罐，几下置一盆，旁立一仆在滤醋^②。同墓0121号画砖绘一长几上置三滤罐，几下置一盆^③。高台县博物馆所藏、出土于骆驼城墓群的魏晋《酿造图》，绘长几上置两滤罐，几下置两盆（一盆漫漶不清），旁立一仆在操作^④。酒泉高闸沟晋墓中，也有类似的酿造场景。据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高闸沟晋墓26号壁画砖绘6个陶罐放于案上，罐底部有小孔，27号壁画砖绘3个陶罐放于案下，承接流下来的醋^⑤。关于酿酒，吐鲁番出土文书同样为我们提供了证据。据相关文书反映，在十六国后期的北凉政权中，还可能设置有专门负责酿酒及其营销的“酒官”：

《北凉玄始十一年（公元422年）马受条呈为出酒事》：

1 十一月四日，□酒三斗，赐屠儿□

2 使。次出酒□斛，付孙善，供帐内□

3 隤骑，箱□等。次出酒五斗，付□

4 五斗，供凌□。合用酒七斛□

玄始十一年十一月五日酒□马受条呈

75TKM91:18 (a) ^⑥

该文书中，“马受”应为人名，据此，这份文书应是马受向上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9页、图版五六之1《滤醋》。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8页。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8页。

④笔者以为，在发现确切证据之前，这种表现酿造的场景，称之为“酿造图”似更准确。

⑤《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4页。

⑥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第61页。

级呈报的行政文书，而马受的身份应当就是负责酒事的“酒□”。

酒、醋等的存在，为以面食为主，辅之以肉食、瓜果蔬菜为主要食物结构的魏晋十六国河西民众提供了无尽的乐趣和奋发向上的精神动力。

还需要说明的一点是，河西自前凉张轨以来，商业贸易得到一定的发展^①，因此上述衣物或者食品，应当在河西城镇的市场上可以买到。据高台县骆驼城墓地出土的《孙阿惠墓券》、《“高零□”买地券》等文书反映，牛羊、鸡犬、束帛、衣履等“冢中百物”，皆“于方市买卖”（或“贾买于市”）^②。当然，市场及商业贸易存不存在是一回事，民众购买什么、甚至能否购买得起又是另一回事，而且，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真正的商业贸易，肯定不会如前引出土文书中所说的动辄“钱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具体情况如何，我们就不得而知了。

三、居住情况

魏晋十六国时期，连绵不断的战争给人们的居住环境带来严重的破坏，但往往在破坏之后，新生的政治经济力量又在破坏的基础上进行重建，并在一定程度上，较之前有较大的进步。就河西走廊地区而言，虽说大的政治经济环境不比中原地区好多少，但自从东汉末年那场旷日持久的百姓变乱以来，河西地区逐渐恢复了平静，

^①关于十六国时期河西农、牧业以及商业发展的情况，赵向群先生在《五凉史探》之《经济篇》和《补论篇》中有详细论述，此不赘。

^②参见赵雪野、赵万钧《甘肃高台魏晋墓墓券及所涉及的神祇和卜宅图》，《考古与文物》2008年第1期；刘卫鹏《甘肃高台十六国墓券的再释读》，《敦煌研究》2009年第1期；寇克红《高台骆驼城前秦墓出土墓券考释》，《敦煌研究》2009年第4期。

与中原地区相比，政治经济环境要安定许多。正是在这种大背景之下，河西民众的生活也逐步安定下来，世家大族乃至普通百姓都力图营建一个太平安乐的家园。以此为契机，河西城市（镇）在汉魏之际发展的基础上，有了较大的进步。但毕竟外界仍不太平，乱世之中“保命”或者“遗种”的情结对任何一个社会成员来说都是理所当然，因此，以“坞壁”或“坞堡”为代表的居住形式成为这一时期河西广泛存在的建筑物。所以，区域中心城市（镇）的兴建与城市（镇）之外的坞壁、乡里一起，构成了当时河西民众的生活世界。由于前面已经对坞壁有较多的描述，这里就当时河西城市的情况以及民众住宅内部的具体情况作一交代。

（一）城市

继汉魏之后，河西经济区在手工业和商业发展的基础上，核心城镇进一步发展，并初步形成古代河西地区城市群。

十六国时期先后统治河西地区的五凉、前秦政权，管理河西的基本模式都是首先控制河西地方政治中心，进而控制整个河西地区。诸凉政权政府所在地姑臧、张掖、敦煌、酒泉、金城、乐都、建康（骆驼城）诸城因此优先得到重视。尤其值得指出的是前凉时期对姑臧城的改建与修缮。《晋书》卷86《张轨传》说，前凉张茂时期曾“大城姑臧，修灵钧台”，张骏时期先“缮南宫”^①，后又于姑臧城南筑城，“起谦光殿，画以五色，穷尽珍巧。殿之四面各起一殿，东曰宜阳青殿，以春三月居之，章服器物皆依方色；南曰朱阳赤殿，夏三月居之；西曰政刑白殿，秋三月居之；北曰玄武黑殿，冬三月居之。其傍皆有直省内官寺署，一同方色。”^②虽说张茂、张骏这些

①《晋书》卷86《张轨传附张骏传》，第2233页。

②《晋书》卷86《张轨传附张骏传》，第2237~2238页。

举措有骄奢淫逸、劳民伤财之弊，但对姑臧城的修缮，的确有“王公设险，武夫重闭”的好处，也可以增强姑臧城对周边百姓的吸引力。而且，张骏时期谦光殿的修建，进一步突出了姑臧在前凉政治经济生活当中的核心地位。春、夏、秋、冬四时分居各殿，除了能够给前凉统治者带来方便，在事实上也能够起到在一年之内调剂姑臧城市生活的作用，因为像姑臧这样的以政治作用为要的古城市，市民的一切生活都会受到政府机关所在地的影响。当然，对这种作用我们也不宜过分夸大。《晋书》卷113《苻坚载记上》记载前秦时期曾“徙（河西）豪右七千余户于关中，五品税百姓金银一万三千斤以赏军士”，可以推想，这七千余户豪右以及一万三千斤金银应当大多来自以姑臧为代表的河西政治军事中心，这对河西城市经济的发展来说是一次极大的摧残，但反过来也说明当时姑臧城市经济的发展情况。但到后凉吕光入姑臧之时，又从西域带回了大批珍宝。《晋书》卷122《吕光载记》说吕光“以驼二万余头致外国珍宝及奇伎异戏，殊禽怪兽千有余品，骏马万余匹。”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姑臧乃至河西域内因前秦打击而带来的经济衰退状况。不过后凉对古代河西城市经济的贡献恐怕也仅止于此。因为后凉这个军事化政权一直处于内忧外患的困扰之中，无暇从事基本的经济建设，更不用说恢复、发展河西城市经济了。南凉都城先乐都，再西平，又乐都，又姑臧，最后又逃入乐都，可以说踪迹跨湟水流域、河西走廊。但有关南凉都城建设的记载仅有一条。《晋书》卷126《秃发傉檀载记》说秃发傉檀二徙乐都之后“大城乐都”。南凉先后以乐都、西平、姑臧为都，在一定程度上对发展诸城经济是有利的。但南凉政权的落后性，以及以掳掠为务的经济模式，又使本来可以连成一体的乐都、西平、姑臧诸城在内忧外患中被外敌攻克，国亦以亡。西凉先后以敦煌、酒泉为都，北凉又先后以建康（骆驼城）、张掖、姑

臧为都,因此都对河西城市的建设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如北凉沮渠蒙逊迁都姑臧之后,就曾“缮宫殿,起城门诸观”。

至于当时河西城市的大小与布局,史书的记载也主要就是以上所引史料,但考古活动依然为我们提供了较为直观的资料。著名的骆驼城遗址即是。据考,该遗址位于张掖市高台县骆驼城乡永胜村西3公里的戈壁滩上,东距县城22公里。始建于汉武帝元鼎年间,为乐涓县。前凉设建康郡。后凉龙飞二年(公元397年),太守段业于此自称凉州牧、建康公,创建北凉政权。唐中宗时,于此设建康军。城址坐北向南,平面呈长方形,总面积298,743平方米。分前后两城。前城南北494米,东西425米,东、西、南正中各辟城门,皆有方形瓮城。城内西南角又有一东西长132米、南北宽79米的小城,俗称“宫城”。后城俗称“皇城”,南北210米,东西424米,南面正中筑方形瓮城,开东西向城门,与前城相通。全城南北通长704米。城垣夯土版筑,层厚10-15厘米,基厚6米,残高7米,墙内残存筑墙时的圆木。前城东墙与后城北墙已圯。城内西北隅距地表一米处露出灰土层,夹杂有焦兽骨、灰陶器碎片、木炭砖石瓦片。城内还出土过汉五铢钱、陶纺轮、陶碗和唐代铜、铁器等。南门外左侧有烽火台,与东西相隔约3公里的另两台相望。城西南一里许,筑有土墩台数座,《县志》称为古聚将台。城西120米,有汉墓一座。城东南2公里处有规模较大的墓群,面积约4平方公里,丛丛罗列,墓冢较大,有些有茔圈、门阙,似为一家一族之墓葬群。东北500米处也有墓群,方圆约1公里。城南榆木山下,有泉名天井坡,俗称臭闷泉,传为骆驼城水道。^①

^①西北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编《甘肃古迹名胜词典》,甘肃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第310页。

而在骆驼城故址西南不远处，就是许三湾城堡故址。该城堡东西 66 米，南北 84 米。门开南垣中，宽 7 米，筑方形瓮城。城垣较完整，基厚 8 米，上厚 3.5 米，残高 8 米，夯土版筑，层厚 12 厘米。四隅筑角墩，尚存建筑物遗迹。据研究，此城可能是汉唐为抵御异族入侵，把守骆驼城的前哨阵地。^①

上述骆驼城和许三湾城堡可以说是汉唐间河西地区具有代表性的城池及其“卫星城”。由于骆驼城曾为北凉前期都城，其建筑规模应与后来作为北凉都城的张掖以及西凉都城敦煌、酒泉，南凉都城乐都、西平等相当或者略小。以此推断，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曾经做过割据政权都城的诸城，里面应当建有类似骆驼城的“宫城”、“皇城”以及诸城门外的瓮城，而城外不远处都应有相应承担防御作用的“卫星城”及其烽火台等。另据《晋书》卷 86《张轨传》、卷 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卷 126《秃发乌孤载记》、卷 129《沮渠蒙逊载记》等记载，五凉时期各政权都在非常重视文教建设，重要的表现就是在都城多建有学校、太学或者泮宫，在“邑里”设有“庠序”等，北凉沮渠蒙逊甚至专门兴建了游林堂，“图列古圣贤之像”，常与群臣在此“谈论经卷”，这样，文化设施也成为上述诸城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说明的是，在五凉诸城中，姑臧无疑是最大的城市。《晋书·张轨传》载：“（张轨）于是大城姑臧。其城本匈奴所筑也，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地有龙形，故名卧龙城。”《资治通鉴》卷 219 肃宗至德二载正月丙寅条称，当时“武威大城之中，小城有七”，胡注曰：“武威郡，凉州，治姑臧，旧城匈奴所筑，南北七里，东西三里。张氏据河西，又增筑四城，籍各千步，并旧城为五。余二城未知谁所筑也。”可知姑臧城规模远远超过其他

^①参见《甘肃古迹名胜词典》，第 310~311 页。

诸城。陈寅恪先生指出：“姑臧本为凉州政治文化中心，复经张氏增修，遂成河西模范标准之城邑，亦如中夏之有洛阳也。”由此，五凉时期河西曾经做过都城的城市，实际上形成以姑臧为中心，集政治、经济、军事以及文化作用于一身的城市体系。诸城罗列于河西走廊之上，成为当时走廊里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中心。其中姑臧城的建筑很可能对此后北魏平城以及洛阳城，甚至隋代都城的兴建产生过影响。陈寅恪先生曾指出：“其城（引者按，指姑臧城）本为匈奴旧建，当张氏增筑时其宫市位置为迁就旧址之故，不能与中国经典旧说符合。李冲受命规划洛阳新制，亦不能不就西晋故都旧址加以改善，殆有似张氏之增筑姑臧城者，岂其为河西家世遗传所熏习，无意之中受凉州都会姑臧名城之影响，遂致北魏洛都一反汉制之因袭。而开隋代之规模欤？”^①关于姑臧城的具体情况，本书第四章《凉州七城十万家》已有较详细的介绍，可以参考。

在古代河西，劳动力的多少在生产发展过程中至关重要。因此人口的多寡，也能反映出当时河西经济的发展状况。据研究，十六国时期河西人口依然相对稀少，总量大约一直保持在一百万左右^②，而且人口密度也很低，因此形成较大的以经济功能为主的城市仍然比较困难。仅一百万人口，还分散在广袤的河西大地上，这对于发展河西城市经济是非常不利的。应当指出的是，虽说河西人口总量依然不多，但比起汉代河西人口，十六国时期河西人口实际是大幅度地增长了。高荣先生指出：“西汉末年河西总人口约有五六十万甚至更多，而这尚未包括郡守、督尉统辖的郡兵。”^③据此可知，十

^①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72页。

^②刘汉东《从西凉户籍残卷谈五凉时期的人口》，《史学月刊》1988年第4期。

^③高荣《汉代河西人口蠡测》，《甘肃高师学报》2000年第1期。

六国时期河西人口较西汉末年大约增长了有四五十万之多，这一数字相当可观。人口的增长，说明十六国时期河西经济较之两汉的进步。而且，十六国时期河西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应当是比较高的，因为我们所能见到的人口数字，主要来自于这些城市。所以这一时期河西城市经济发展就出现了一个较为奇特的现象，一方面是河西人口稀少，整体经济力量不强，另一方面则是人口分布的高度城市化。在这种畸形的城市化过程中，姑臧、张掖、酒泉、敦煌、乐都等城市规模也逐渐扩大。在汉魏的基础上，又取得了历史的进步，为隋唐时期河西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另外，前凉以后诸凉政权互相交攻，也在客观上促进了河西各城市之间的联系。在这种并不太平的环境中，古代河西城市群逐渐形成。

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城市群，已经具有了后世河西城市的某些特点。首先，各个城市赖以立足的是当地较为发达的农牧业经济，这同河西绿洲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其次，在河西城市群形成之初，就已经同湟水流域形成了政治经济联系，隋唐时期对湟水流域的开发，同十六国时期所奠定的基础分不开；第三，城市人口在河西人口中所占比例较高，更说明城市经济在整个河西经济中所处的重要地位。

（二）宅第

这里，有必要交代一下“坞壁”内部的情况。据考古学者的研究，嘉峪关魏晋墓墓室的建制及其中壁画所反映的，大体为墓主生前生产、生活真实场景的再现。所以我们有理由相信，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大族庄园（或大庄园中的普通族人）生活场所的具体结构，基本与壁画墓所反映的内容相同，既有阁房，亦有厨里，更有会客、储藏之所，等等。虽说如今河西地区典型的四合院建筑已不多见，但据上述资料，当时世家大族的居所——坞壁的结构，似乎正与中原地区四合院相同。至于四合院内部的结构，我们仍据《嘉峪关壁

画墓发掘报告》及河西其他魏晋墓葬情况进行梳理。

首先是墓门与照墙。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和《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等,墓门设于墓道末端照墙底部。照墙是指挖修墓道时修筑的与墓道等宽的砖筑垂直壁面,一般建于墓门之上,宽、深与墓道相同,以青砖夹嵌砖雕和画像砖以仿门楼。需要指出的是,门楼是指大门之上牌楼式的顶。所以严格来讲,墓葬当中的照墙与生人建筑世界中通常所讲的“照墙”、“照壁”或“影壁”不同,因为后者是指大门内、外对着大门做屏蔽用的墙壁,其上部像屋脊,与“门楼”是不同的两个概念,不可混淆,但两者也有相似之处,即上部建筑比较接近。《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中称其为“门楼”是比较合理的。因此我们似可认为,河西壁画墓中的照墙乃是参考了生人世界中门楼和照墙的修建形制综合而成^①。既如此,则当时河西地区居民住宅也应建有照墙和门楼。另外,新城3号墓壁“中合”朱书题榜,据研究应是中门之门旁户,依此判断,整个庭院之外,也应设于类似“中合”的建筑。据郭永利博士的统计,河西地区建有照墙的墓葬分布区域较广,东可达兰州市,西至敦煌,东南至青海省的东北部,以武威、张掖、高台、酒泉、嘉峪关、安西、玉门、敦煌等地发现的最多^②。

最重要的部分自然是墓室。已知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世族墓葬,大都为二室墓或三室墓,当然也有一室墓(又可分为带耳室或

①郑岩认为:“照墙的功用有两层:一,它是墓葬豪华的门楼,走进去是死者在地下的“家”。二,它象征着死者升仙的通道。”郑岩《魏晋南北朝壁画墓研究》,文物出版社2002年版,第158页。

②郭永利《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2008年兰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第60页。

龕者、不带耳室及龕者、简单的刀形墓)。《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认为,墓室模拟墓主人生前宅第的倾向十分明显,比如嘉峪关新城3号墓前室四壁挑出三层半块砖,砖底用颜色绘成条状(图版二二),象征楼阁建筑的屋檐和屋椽。^①另据笔者实地考察得知,高台骆驼城苦水沟一号壁画墓也有类似象征楼阁建筑的屋檐和屋椽的内容(图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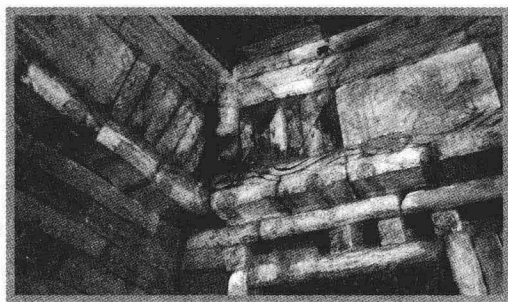


图9-7.高台骆驼城苦水沟一号壁画墓(复原)前室上部(贾小军摄)

罗世平、廖旻也指出,酒泉西沟7号墓的后室模拟内室,因而表现内容为家私珍藏。^②一般而言,二室墓或者三室墓多为庶族地主或世族地主墓葬,一室墓则多为普通百姓墓葬,这与墓主人生前政治经济状况以及住宅情况一致。如果我们把“一室”、“二室”或“三室”也理解为仿照地上生人居住场所修建的话,应与我们平常所说的“一进”、“二进”或“三进”相近,按照墓室画砖所反映的内容,这一点应当没有什么疑问。以“进”为单位,每个庭院内部结构也应是大同小异,形成“前堂后室”的结构。需要说明的是,魏晋十六国河西墓葬虽与中原地区墓葬有许多共同之处,但就墓室功用而言,却与中原地区有较大的差异,比如敦煌祁家湾墓群中,双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1页。

^②罗世平、廖旻《古代壁画墓》,文物出版社2005年版,第66~67页。

室墓中前室的功用主要为葬尸场所,后室则初作祔葬之用^①,后仅为象征,甚至被用作庖厨之所,与汉文化“前堂后室”的传统截然不同。这一点在敦煌佛爷庙湾墓群中也有表现。不过笔者认为这只是不同地区的葬俗不同及其流变使然,并不影响对当时民众世俗生活中宅院“前堂后室”结构的判断。朱大渭等先生认为,魏晋南北朝时期居民宅院的基本格局沿袭了汉代的传统,少者为一堂二内,即与今天的一明两暗相似,多者则有两进、三进乃至多进的大宅院,一般外面皆有院墙。^②这与我们前面的判断大体一致。载于《文物》1988年第9期的《彭阳新集北魏墓》一文,对北魏时期西北地区的院落以及其中的房屋情况作了说明:

新集 M1 封土下发现土筑房屋模型。M1 前边为长斜坡墓道,后有一天井,再进为一过洞,过洞上部与地面平行处有一粗糙的房屋模型,此模型当模拟门楼,它与后面的房屋模型之间又为一天井,这样就构成一个完整的庭院。^③

该模型房屋顶部为两面坡式,两坡各有 13 条瓦垄,正脊仿砖砌,两端置鸱尾。正面中部为一双扇门,门及木框皆涂朱红彩,两边各有一直棂窗,每窗有四根窗棂。其形制与近代房屋差别不很大。^④

北魏前期与五凉时期相去不远,宁夏也与河西走廊东部地区接壤,所以很可能在河西地区也有与此相似的院落。但院落当中的房子形制如何应该与此有别。近现代以来,宁夏南部地区的民居多为一面坡起脊的挂瓦房和砖柱土坯墙,以及硬山架檩式双面坡房,这

①按,“祔”有两种意思:1.古时的一种祭祀,后死者附祭于祖庙;2.合葬。

②《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 131 页。

③宁夏固原博物馆《彭阳新集北魏墓》,《文物》1988 年第 9 期。

④《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 131 页。按,该房屋模型图亦可见于张之恒主编《中国考古通论》,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471 页。

与现在甘肃东南部地区的民居接近。而宁夏北部地区的民居与此不同，多为土坯墙、草泥抹顶的单面缓平坡房，这与今天甘肃河西走廊地区的民居相似。宁夏彭阳县新集乡位于宁夏东南部，与甘肃省平凉市接壤，据此判断，彭阳新集北魏墓中出土房屋模型所代表的应是宁夏南部民居形制，而与河西走廊民居相近的宁夏北部民居在房屋的具体形制上应与此不同，但理应与今天的形制相去不远，并且二者的院落结构应该一致。

值得注意的是，2007年8-11月发掘的高台地埂坡晋墓为我们了解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的建筑形式和墓葬结构有重要意义。据《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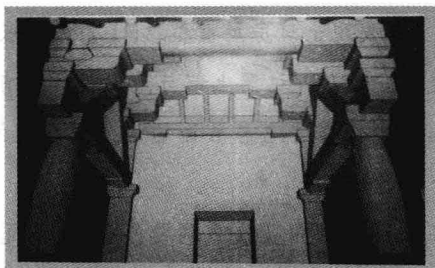


图 9-8.高台地埂坡 M1 前室复原示意图^②



图 9-9.高台地埂坡 M1 前室结构^③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文物》2008年第9期。

②引自《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文物》2008年第9期。

③引自《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文物》2008年第9期。

(M1) 前室(图9~8、图9~9)平面长方形,长4.21、宽3.81米。南北壁及顶部用原生黄土雕出仿木结构梁架及屋顶,形成面阔一间进深三架椽的类似卷棚顶结构,残高3.72米。屋架由前后檐柱承梁,前檐梁头直接出跳,跳头施令拱承檐,后檐梁上设蜀柱承檐,梁上施大叉手,叉手上部两侧设斗承令拱,令拱上部结构未做完整。

前檐柱下设方座素面覆盆柱础,柱为梭形……柱顶施栌斗,斗口施支替承梁,梁与支替直接出头成斗口跳。支替后尾直截,跳头施斗、承令拱(北壁梁架令拱缺失)、替木、承搏,搏与墓顶相接。后檐柱位于侧壁与后壁转角处,雕出局部方形柱身,无柱础,柱头结构仅雕出里砖,做法与前檐相同,梁上贴壁雕蜀柱,施头承替木、承搏,搏以上做法同前檐。

大叉手上部前后两侧施斗承令拱、替木,替木之上搏或枋的结构与墓顶连接未做出,两搏之间墓顶近似平顶,未做出椽子。两屋架间的屋顶中央有盗洞。前、后坡顶略有弧度,前坡略长,两坡均贴壁雕出近似半圆的椽子。

(M2) 前室平面方形,顶部残。长2.92、宽3.26、高2.5米。南北两壁墙面上雕有方形立柱,残高0.9、宽0.32米。南壁上方残存一斗三升斗拱,栌斗无存,上承撩檐枋。四壁均雕出撩檐枋,与顶部浮雕椽头相接。椽上端及顶部残损。

《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指出:

M1中的仿木结构架梁及屋顶,形成了面阔一间进深三架椽的结构,是河西魏晋墓的一次新发现。以往只在汉代画像石、画像砖墓中见到过仿木建筑结构,在魏晋墓葬中只是在壁画中出现过仿木建筑结构样式,此次发掘提供了仿木建筑结构的实物资料,对认识了解魏晋时期建筑形式及墓葬结构具有重大意义,同时也再次显示了

中原传统文化对河西的影响。

该简报中所说的在魏晋墓葬中只是在壁画中出现过的“仿木建筑结构样式”，在敦煌佛爷庙湾西晋 37 号（图 9~10）、118 号、133 号画像砖墓的照墙上就可见到^①，高台地埂坡 M4 前室北壁所绘阁亭，也是仿木结构（图 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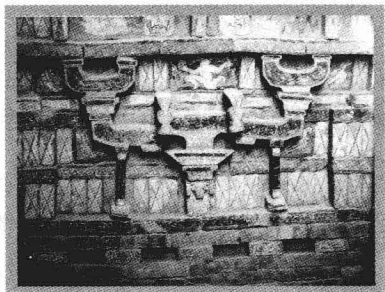


图 9-10. 敦煌佛爷庙湾西晋 37 号墓照墙结构^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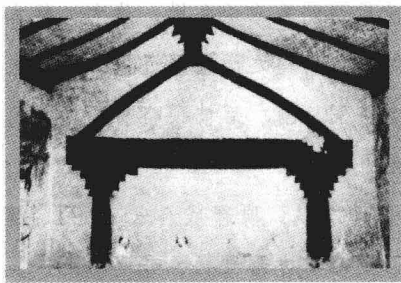


图 9-11. 高台地埂坡 M4 前室北壁阁亭^③

至于院落的外观，太平之世与战乱之时应有区别，而且聚族而居的情况非常明显。如若天下太平，普通百姓生产生活环境比较宽

①参见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图版四、一〇、一四、一五，文物出版社 1998 年版。

②引自《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图版四之 1。

③张国荣、冯丽娟《甘肃高台魏晋墓壁画与壁画砖的艺术特色》图 3，《美术》2009 年第 8 期。

松，彼此比邻而居，形成较大的村里。一旦天下大乱，新的聚居形式应运而生，这就是坞壁。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相关图版，这种坞壁外表形似小型城堡，堡墙上筑有雉堞，里面建有望楼。其中5号墓M5：047、3号墓M3：037等画砖说明，坞壁内部还可以饲养家畜，当然这两块画砖的象征意义非常明显，这预示着坞壁内部其实是一个内容非常丰富的小社会，除了喂猪等活动外，其他相关的生产或生活活动也可以进行。这正应了陈寅恪先生关于坞壁与“桃花源”关系的判断。

高台县博物馆藏魏晋时期的“木制坞堡”^①，也为以上描述提供了实证资料。馆内介绍资料如下：“木制院落模型。正面开正门和侧门，楼院中间建有重檐望楼。四周有院墙，四隅角墩上有角楼（望楼）。正面院门侧用墨笔和土红绘有戈、矛、剑、削等兵器。木制坞堡模型很少见，因此是研究汉晋时期建筑形制的重要实物材料。”如上所述，该模型一方面为我们了解魏晋时期河西地区出现较多的坞堡提供了实证，另一方面，楼院中间和四周的望楼以及正面院门旁边所绘戈、矛、剑、削等兵器，又突出了坞堡的防卫功能，它也告诉人们在干戈日寻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民族矛盾、阶级矛盾尖锐，这也是坞堡（或称“坞壁”）广泛存在的原因之一。

另外，特定时代的建筑材料是一定的，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民众居所的建筑材料，应与修建墓葬的材料一致，也就是说，当时人们修建居所的主要材料应该是土坯、砖、瓦和木料。朱大渭等先生研究指出，从建筑技术上讲，这一时期已经能够修造高层的塔式或楼台式建筑，而且除宫苑、寺院以外已用于民居。但当时高层建筑主要是为登临眺望和防护守望，并未普遍用于居住，因此一般住宅

^①也可参见《高台县博物馆》，高台县博物馆2010年宣传材料，第2页。另外，《高台县博物馆》称之为“木制坞堡”，该馆的介绍资料则称为“木制院落模型”。

大多为平房。^①以上观点也可以通过上述坞壁画砖得到证明。

但因时代所限以及经济发展水平等原因，当时河西走廊地区居住茅屋草舍的人应当仍占绝大多数，甚至一些士族和较为清廉的官员也是如此。茅屋草舍之外，也有部分人居于洞窟之中。据《晋书》卷94《郭瑀传》记载，前凉时河西著名的大儒郭瑀师事郭荷，郭荷死后，他“遂服斩衰，庐墓三年。礼毕，隐于临松薤谷，凿石窟而居”，郭瑀先居“庐”而后居“石窟”，正好说明当时河西地区民众既有居茅草屋者，也可居石窟洞穴。另外，穹庐也是当时河西部分民众的栖居之所。穹庐是游牧民族居住的圆顶帐篷，用毡子做成。河西地区自古就是一个民族聚居地区，因此穹庐也成为当时各族普通民众的居所之一。《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中所录图版七四之2.坞（M3：025）的坞壁旁边，画有两座低矮的穹庐，里面各有一人，似是少数民族成员；图版七六之1.穹庐（M3：043，图9-12）画有两座穹庐，两穹庐之间有一株大树，左边穹庐里一人卧于其中，右边穹庐里一人以简单炊具煮食。这也说明穹庐与其他房屋一样，承担者部分民众生活起居乃至炊厨等使命，成为当时河西民众生活活动的重要场所。



图9-12.新城魏晋3号墓043号《穹庐》画砖^②

①《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130~131页。

②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六之1。

在酒泉西沟5号墓墓室壁画中,也多次出现穹窿帐。岳邦湖等先生认为,酒泉西沟5号墓墓室壁画中多次出现穹窿帐,说明少数民族的居住方式在河西地区有很大影响。^①此外,酒泉西沟魏晋墓壁画砖中也有穹庐出现,如M7前室南壁的两幅《穹庐图》^②以及《穹庐、女子图》^③。需要说明的是,居住穹庐并不一定就意味着居住者就极为贫困。高台县博物馆藏,出土于骆驼城墓群的魏晋《帐居图》(图9~13),绘一穹庐帐内,一手持团扇的男性坐于帐中,前置一几,一侍者手端食物准备放于几上,这位男性坐者经济条件应当不差。



图9-13.魏晋《帐居图》(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如上所述,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宅院中既有阁房(楼),亦有厨里,更有会客、储藏之所,但资料并未显示宅院中阁房(楼)、厨里以及储藏之所的具体位置。前已述及,《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认为墓室模拟墓主人生前宅第的倾向十分明显。新城三号墓中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51页。

②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图八三,《文物》1996年第7期;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将这两幅《穹庐图》分别编为29号、42号画砖,第77、78页。

③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题为《羌女图》,该画砖绘一肩披长发、长裙曳地的青年女子缓缓向一穹窿帐走去,帐内置一鼎。女子身后绘山峦。第78页。

“臧内”、“炊内”、“牛马圈”、“车庑”等朱书题榜，确实具体地反映了墓主人生前居宅的设置情况。按其在墓室内的位置安排，可知这些建筑均在正室两侧，但具体排列如何，就不得而知了。《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图版五九所录三座阁楼式仓廩，M39:西 1~2，画面并列两仓廩门，门有横杠并挂锁。其下为象征性楼梯。此图下为条砖搭垒的象征性粮仓，内置谷粟。M37:西 1~4，画面上部画房檩，中部并列三个各两扇横锁的仓廩门，其下结构与前者相同。M37:西 1~1，结构与前者相同。其所象征的墓主人生前居所中的仓廩，也应与前述新城墓所反映的“臧内”等位置一样。在一般宅院中，住房之外，厨房与厕所应是主要的组成部分。《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引用曹植《当来日大难》诗句“乃置玉樽办东厨”认为，这一时期居民宅院中厨房的位置沿袭了汉代设于东房的习惯。^①至于河西地区具体如何安排，受主人习性以及宅院设置习惯等因素影响，不能完全确定。该书还指出，汉代沂南画像石中宅院的厕所设在院后，因此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部分宅院仍可能沿用这种布局。^②按常理以及今天河西民居厕所的设置情况判断，以上推断应当是符合历史事实的。

四、车马出行

出行是人们日常生活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在河西魏晋壁画墓中，以出行为主题或与出行有关的内容非常多。酒泉高闸沟晋墓、西沟 7 号墓、丁家闸 5 号墓、嘉峪关新城 3 号墓、5 号墓、6 号墓、7 号墓等墓葬均有出行图，出行代步的交通工具有马、牛车、马车等，出行者除了男性，还有规模较大的女墓主出行图，如丁家闸 5

①②《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 133 页。

号墓中的女墓主出行图。

河西魏晋壁画墓出行图中,骑马出行较为常见,比如嘉峪关新城6号墓、7号墓中的M6:093、M6:094、M6:095、M7:035、M7:036等出行图^①。政府的驿传也以骑快马来完成,新城5号墓中的驿传图(M5:025),绘一戴黑帻、着皂缘领袖的佐吏,手持传信,驰马前行^②。但乘坐的交通工具多为牛车,这与西晋以来中原地区交通工具的发展情况以及当时法令中对使用车辆的相关规定一致。据《晋书》卷25《舆服志》,自皇帝到庶民百姓,所乘车辆的式样以及数量等等都有严格的规定。在河西壁画墓中常见的车辆为牛车。《晋书》卷25《舆服志》称:“古之贵者不乘牛车,汉武帝推恩之末,诸侯寡弱,贫者至乘牛车,其后稍见贵之。自灵献以来,天子至士遂以为常乘,至尊出朝堂举哀乘之。”^③说明随着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变化,牛车的地位也逐渐上升,即所谓“稍见贵之”,以至于皇帝也开始使用。根据当时的规定,标准的牛车称为“画轮车”,“驾牛,以彩漆画轮轂,故名画轮车。上起四夹杖,左右开四望,绿油幢,朱丝络,青交路,其上形制事事如辇,其下犹如犊车耳。”但根据河西魏晋壁画墓,典型的这种“画轮车”很少见,倒是“犊车”和“露车”较为常见。“犊车”即驾牛的大车。朱大渭等先生指出,犊车在汉代是地位低微者所乘的车辆,但到魏晋南北朝时期却成为社会上层人士日常出行时的主要交通工具。^④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车项

①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八〇、图版八一、图版八二、图版八三等。

②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八七之1、《岩画与墓葬壁画》,第161页。

③《晋书》卷25《舆服志》,第756页。

④《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155页。

有卷棚，车厢上竖有直木，车后有户，可以开闭，供人上下。并有前檐（即衣蔽）。前檐可挂可不挂，各随其宜。^①《岩画及墓葬壁画》彩图 27 所录的《犊车》图，车后似有支起的木窗，当是前述可以开闭的户。《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二、七三、八一所录 M4：036、M1：034、M1：033、M7：046、M6：096 诸图所表现的正是犊车出行图，其中 M4：036 车前无牛马，M1：034 车前有一马系于树下，M1：033 车前牛马已难分清，M6：096 为牛车。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嘉峪关新城 1 号、2 号墓属曹魏时期墓葬，3 号、4 号、5 号墓应为西晋时期，6 号、7 号、8 号墓属西晋至十六国初期墓葬，^②这说明犊车在河西地区使用时间较长，自曹魏一直延续到十六国时期。“露车”（图 9~14、图 9~15）为民间使用的无盖无棚车，可用于载货和载人，为一般百姓使用，官吏、士大夫极少乘坐。《资治通鉴》卷 59 灵帝中平六年八月庚午条胡注说：“露车者，上无巾盖，四旁无帷裳，盖民家以载物者耳。”^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一所录 M7：048、M5：041 所绘即为露车，两图内容相似，皆为车前坐一人手拉牛缰趋牛前行。新城 5 号墓、7 号墓墓葬时间为西晋至十六国时期，5 号墓早于 7 号墓，大体也能说明露车在河西使用时间较久。《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所录图版五八之 2.M37：西 2~4 牛、车图中，绘一露车，形制较前引新城墓中露车更为讲究，一牛卧于车身左侧，牛缰系于车轮之上，牛嘴大张，似刚刚结束一场较为劳累的工作，反映出牛主人较为忙碌的生活节奏。与此类似的画砖在酒泉西沟 7 号墓前室西壁也可见到，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49 页。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70~74 页。

③《资治通鉴》卷 59 灵帝中平六年八月庚午条胡注，第 1902 页。

该画砖绘一牛悠闲地卧于露车之前，牛缰系于车辕之上^①。



图 9-14.《牛车出行图》画砖，酒泉市果园乡出土

(甘肃省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图 9-15.新城 5 号墓 041《露车》画砖

(引自《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一之 3)

此外，由一马驾驶的“轺车”也在河西壁画墓中出现，但为数不多。《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三之 2. M7: 046 所绘即是，但该车似乎是起稿时为牛车，画成后才改为马车，这一方面反映出自东汉末年以来逐渐用牛车替代马车的事实，另一方面似能说明墓主人身份应为河西世族地主，也可能兼为官吏。据笔者实地考察得知，高台县博物馆藏有两块马车出行画砖，其中一块《车马出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彩图插页贰之 3，《文物》1996 年第 7 期。

行图》^①绘一马拉辎车，似在急速奔走，车上坐一人，马旁一御者，车后一人相随（图 9-16）；



图 9-16. 魏晋《车马出行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另一《车马出行图》绘一人御马驾车前行（图 9-17）。



图 9-17. 魏晋《车马出行图》画砖（高台县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所引图九也为马车图，该车为双辕轿车，车上一驭手持鞭揽缰赶车，车前一马驾轭^②。该车绘制极为简练，是否属于辎车尚不确定。据《晋书》卷 25《舆服志》载：“辎车，古之时军车也。一马曰辎车，二马曰辎传。汉世贵辎骈而贱辎车，魏晋重辎车而贱辎骈。三品将军以上、尚书令辎车黑耳有后

① 此画砖也可参见《高台县博物馆》，高台县博物馆 2010 年宣传材料，第 5 页。

② 张掖地区文物管理办公室、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文物》1997 年第 12 期。

户，仆射但有后户无耳，并阜轮。尚书及四品将军则无后户，漆毂轮。其中书监令如仆射、侍中、黄门、散骑，初拜及谒陵庙，亦得乘之。”^①这样详细的规定，正好突出了魏晋重轺车的事实。《晋书》卷86《张重华传》载，张重华的军师将军谢艾在与后赵将领麻秋交战时“乘轺车，冠白帟，鸣鼓而行”^②，可知轺车作为军车之一种，在前凉时期的确被用于实战。不过在河西墓室壁画中，轺车与犍车实在很难区分，因为这两类车形制相近，若仅以拉车之牛马区分，似已不合时宜，因为汉魏之时轺车以驾马为主，但到南朝时期则改以驾牛为主，处于曹魏、南北朝之间的晋、十六国时期，正是轺车形制转变之时，而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墓室壁画中，前引犍车与轺车并无明显的区别。犍车、露车、轺车之外，还有輜并。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引刘熙《释名》云：“輜车，载輜重，卧息其中之车也。輜，厕也，所载衣物杂厕其中也。并车，并，屏也，四面屏蔽，妇人所乘牛车也。”^③该书还指出，并车与轺车外形差别不大，主要在于是否有后辕。但两种车在用途上相差较多，并车是妇女乘坐的车辆，輜车则主要装载衣物寝具等。^④较为典型的輜并车，在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前室西壁的《出游图》中有所反映。^⑤另据笔者实地考察得知，高台县博物馆藏有出土于骆驼城墓群的东汉木輜车（图9~18）^⑥，

①《晋书》卷25《舆服志》，第763页。

②《晋书》卷86《张重华传》，第2242页。

③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155页。

④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第155页。

⑤参见《酒泉十六国墓壁画》附图版《出游》、《驾牛輜并车》，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⑥也可参见《高台县博物馆》，高台县博物馆2010年宣传材料，第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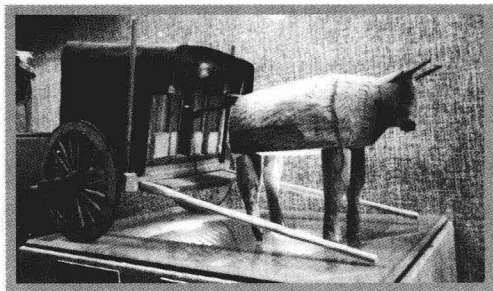


图 9-18. 东汉木轺车、木牛（高台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该车长辕，四面屏蔽，涂以黑彩，前有车门，车轮也涂以黑彩，没有后辕，因此严格来讲应属并车。形制与此相近的并车在前秦时期的《垂帐人物图木板画》中也有反映^①。既然上述轺车、露车、轺车、轺并等在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壁画墓中出现，与这几种车相对应的实物在当时的河西地区也应存在，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该时期民众较为丰富的出行、运输手段。还需指出的是，在嘉峪关市魏晋墓区文物管理所编制的《嘉峪关地下画廊——魏晋墓砖壁画艺术》系列中国邮政明信片（具体编制时间不详）中，有一张明信片所收图片被称为“露车”，经笔者核对，知此图为前引《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七二之 1.M4: 036，其中所绘车辆上有车盖，前有格窗式前檐，实为轺车而非露车。

以上列举的都为两轮车，在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前室西壁还绘有四辆承担运输任务的独轮车^②，与这种独轮车相似的人力运输车，至今在河西地区农村还可见到。

车辆之外，马在河西民众尤其是世族出行活动中具有重要地位。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许多出行、射猎图中，都以乘马为主，

^① 参见《高台县博物馆》，高台县博物馆 2010 年宣传材料，第 2 页。

^② 参见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前室）西壁画》、《运输》、《独轮车》，文物出版社 1989 年版。

而众多的牧马图所反映的河西养马业的兴盛,又为河西社会中上至达官贵人,下至黎民百姓出行的方便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此外,骆驼在河西民众生活中的应用也应该比较广泛,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五, M6: 037 牵驼图绘一人手持木棍,头戴圆顶尖帽,牵着骆驼向前行走, M5: 063 绘一高一矮骆驼昂首食树叶。此外,《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收录的《高台魏晋墓放牧图(2)》中也有骆驼形象出现^②,不见其他载人或载物的骆驼运输图,这或许是因为当时骆驼应当在载人及运输中并不具主要地位。需要指出的是,高台骆驼城前秦建元十四年纪元砖墓壁画砖中有一《骑士牵乘图》(图9~19)绘一人右手持矛,左手牵坐骑一乘,有人认为是牵驼,也有人认为是牵马,笔者认为牵马的可能性更大^①。

①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之《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第6、7页。

②张国荣、冯丽娟《甘肃高台魏晋墓壁画与壁画砖的艺术特色》图14称之为“牵驼图”,《美术》2009年第8期。按,寇克红《高台许三湾前秦墓葬题铭小考》(载《高台魏晋墓与河西历史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10年8月13~15日,第13~18页。)一文将此图释为“执枪牵马图”,未知孰是。该画砖的马、驼之争,是因该画砖没有题榜,而画砖上武士所牵的动物背上似有双峰凸起,既像骆驼双峰,又似供人骑乘所用的马鞍。关于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乘驼,或以驼作为运输工具之事史书就有记载:“(吕光平西域,)众咸请还,光从之,以驼二万余头致外国珍宝及奇伎异戏、殊禽怪兽千有余品,骏马万余匹。”(《晋书》卷122《吕光载记》)所以说该图所绘武士所牵动物,驼、马皆有可能。笔者以此图比对嘉峪关新城 M5:063 号画砖和 M6:037 号画砖上的骆驼形象(参见《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图版五五),以及其他壁画墓中的马匹形象,仍不能作出明确判断。不过根据高高甩起的尾巴判断,此图所绘为战马的可能性更大。



图 9-19.高台许三湾前秦墓《骑士牵乘图》画砖^①

就普通百姓的出行而言，举凡涉及耕作、牧畜以及运输、贸易等内容之时，他们总会出现在当时河西的大街小巷、田间地头，河西魏晋壁画墓中虽然没有出现以贸易为主题的画砖，但据出土的各类随葬器物以及当时河西与外界的政治经济交往的事实来看，当时河西民众所使用的器物、工具，甚至衣食住行的某些必需品，肯定来自外地。这些行色匆匆的人们的琐碎活动，正是当时广袤的河西大地上民众的具体生活。

现在我们有必要对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走廊地区民众的生活状况作一简要的总结。以河西走廊地区的几条内流河为中心，分布着大大小小的绿洲，这是河西民众生存的大环境。在绿洲之上，又分布着大小不一的聚落群，其中以河西城镇和村落为主，城镇分布基本与现在相同，主要是武威、张掖、酒泉、敦煌几处，她们是河西地方政权或政府机构所在地。村落则主要居住着河西世族和普通民众，分布在城镇周围不远的绿洲之上，承平之时，村落里的居民院落较为零散，但战时则与此不同，普通民众围绕在河西世族周围，居住在以“坞壁”为代表的建筑之中。在日常生产生活中，大多以

^①引自张国荣、冯丽娟《甘肃高台魏晋墓壁画与壁画砖的艺术特色》图14，《美术》2009年第8期。

五口左右大小的家庭为单位,过着男耕女织式的生活,吃以面食为主的食物,但河西世族的生活状况要比普通百姓奢靡很多,他们当中的绝大部分人并不参与日常生产生活劳动,日常生活却不乏酒肉,甚至还不时置酒高会,与那些居于穹庐之中,以瓦器煮食的少数民族群众和平日服务于世族的民众相比,真是天上人间。在城镇之间、村落之间乃至田间地头之间,来来往往的劳动者、商人、官吏等等,或乘马,或乘牛车,或步行,乘马的基本是世族或者官吏,乘车的既有普通百姓,也有世族地主、官吏及其女眷,不同形制的车辆代表着主人的不同身份。太平之世,走廊之上熙熙攘攘,若遇战争,统治阶层则居于较大的城池之中,世族和百姓则围绕坞壁重新组织生产和生活。不过无论怎样,只要不是天塌地陷,河西民众的日常生活还在继续,而正是这些不经注意的日常生活,构成了这一时期民众为他们的幸福生活奋斗的生动画卷。

第十章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世族 女性生活状况论略

魏晋十六国妇女生活一直是学界关注的对象，但就该时期河西地域妇女生活的记载与研究并不多见。就正史记载而言，《晋书》卷96《列女传》中有传的河西女性有张天锡妾阎氏和薛氏、吕纂妻杨氏、吕绍妻张氏、李暠皇后尹氏等，《魏书》卷52《刘昺传》中的刘昺之妻（即郭瑀之女），也是一位敢作敢为的名门闺秀。而专门的研究，大多附于魏晋南北朝妇女生活之内，如张承宗、周兆望、李文才、王万盈等先生的研究^①。除此之外，考古发现的河西魏晋壁

①主要成果有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上海书店1990年版）、高世瑜《中国古代妇女生活》（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1996年版）、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张承宗《吴门探史录》（下编）之《妇女史研究》部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庄华峰《魏晋南北朝时期妇女的个性解放》（《中国史研究》1993年第1期）、周兆望《魏晋南北朝妇女对学术文化的贡献》（《江西社会科学》，1993年第3期）、李文才《魏晋南北朝时期妇女社会地位研究——以上层社会妇女为中心的考察》（《社会科学战线》2000年第5期）、王万盈《魏晋南北朝时期上流社会闺庭的妒悍之风》（《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0年第5期）、张东华《近十余年来魏晋南北朝女性史研究述评》（《史学月刊》2003年第8期），等。

画墓中也有大量壁画砖反映女性社会生活，内容涉及居家、炊厨、农作、蚕桑、歌舞、宴饮、侍主、出行，甚至爱情等。为了较全面地反映魏晋壁画墓中女性生活的各个侧面，笔者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①、《岩画及墓葬壁画》^②、《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③、《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④等著作^⑤，对相关内容作了较详细的统计，再结合上述正史记载，以期对这一时期河西妇女的生活状况有一个较为全面的了解。

根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岩画及墓葬壁画》、《古冢丹青》等书的相关统计表格，统计的魏晋壁画墓砖壁画共 1009 块，其中有 209 块绘有女性，占总数的 20% 强；就女性的社会活动而言，涉及宴饮、侍主、居家、炊厨、蚕桑、农作、牧畜、纺织、梳妆、歌舞、出行以及爱情等 12 种；具体来讲，宴饮壁画砖共 25 块，侍

①甘肃省文物队、甘肃省博物馆、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

②岳邦湖、田晓、杜思平、张君武《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

③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1 年版。

④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

⑤需要说明的是，近年来高台骆驼城、地埂坡等地也出土了一批画像砖，其中也有表现女性的内容，包括宴饮、采桑、剪布、居家等，其中剪布图在河西其他壁画墓中从未出现过；袁融主编的《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高台魏晋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1999 年版）也只收集了其中 10 块，由于笔者统计的资料不太全面，因此不在本文统计范围之内。此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中也收录了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壁画内容，其中女性内容涉及出行、舞伎、采桑、炊厨等，但因该墓壁画与嘉峪关新城墓葬一砖一画风格不同，故也不在本文统计范围之内。

主 46 块，居家 10 块，炊厨 84 块，蚕桑 10 块，农作 14 块，牧畜 4 块，纺织 2 块，梳妆 1 块，歌舞 6 块，出行 8 块，爱情 2 块，共 212 块，其中有一些壁画砖统计有重复的情况，比如某些壁画砖即涉及宴饮，又涉及侍主等，所以总量比涉及女性的壁画砖为多。以下就各类壁画砖的具体情况作一介绍。

宴饮。在 25 块宴饮壁画砖中，主体内容大都是女墓主宾主之间、男女墓主之间，或者男女墓主与宾客之间的宴饮场面。《岩画及墓葬壁画》一书认为，新城魏晋墓中的《宴饮图》多描绘的是地方官吏、将军、刺史一类的墓主人人们的社交宴会，这与《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中认定的墓主人身份基本一致，因此也是可信的。25 块宴饮画砖约占到 209 块涉及女性画砖的 12%，反映出宴饮活动在墓主人社会活动中占有重要的位置，这也与其身份以及社会地位相称，而其主旨则是为了反映墓主人生前的奢华生活与高贵地位。

侍主壁画砖共 46 块，占总数的 22% 强，其中描绘的侍女数量更是惊人。如据《岩画及墓葬壁画》一书统计，新城魏晋 6 号墓中的壁画砖中，就有侍女 35 人^①。酒泉西沟 5 号墓中室东壁的彩绘砖画中有一位女主人有 13 位女仆服侍^②，这些侍女要么服侍主人进膳，要么手持团扇替主人纳凉，要么肃立帐外等待主人传唤，总之在家庭生活的各个角落，都少不了侍女的身影，这一方面说明当时河西世族和地方官僚家庭中拥有大量女婢的事实，另一方面也说明女婢在河西世族和地方官僚家庭生活中也具有重要地位。当然，大量侍主图的出现，目的仍然是为了显示墓主人奢华的生活和尊贵的地位。

居家内容虽仅有 10 块，但却拥有非常丰富的内涵。酒泉西沟 5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135 页。

②《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51 页。

号墓第 19 号壁画砖，绘 2 棵大树下，穹窿帐内 1 肩披长发的年轻女子端坐在帐内，该墓 18 号壁画砖的内容也与此相关：“绘 1 棵大树下，1 穹窿帐内 1 肩披长发的少妇在 1 尊三足鼎前烧煮食物，1 男子由帐外走来”^①。联系两块壁画砖内容，18、19 号砖壁画应是以近似连环画的形式记述一事。对居于穹窿帐者的身份笔者有如下推想，这一男一女为夫妇二人，如果他们不是墓主人，也应在墓主人生活中具有重要地位，这夫妇二人，其身份当为从属于墓主人的私家佃农，而这种一男一女式的小家庭生产与生活，正是河西世族社会的基础。如果是墓主人，则为了说明墓主人生前的奋斗史，反映了他们从一个普通的民户到河西世族的奋斗过程。在酒泉西沟 4 号墓中，也有类似的居家场景，在第 37 号壁画砖上，也绘 1 长发披肩的女子在穹窿帐中静坐^②，与西沟 5 号墓 18、19 号壁画砖相比，更显生活的平静与安逸。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魏晋时期天下扰攘，河西独安的情景。以居家为主题的壁画砖，大多都能反映出这种平静、安逸的生活状态，比如嘉峪关新城 3 号壁画墓的第 58 号壁画砖，女主人坐着，身后 1 女侍手持团扇为其纳凉，第 70 号画砖内容也与此相近^③；新城 4 号墓 33 号画砖，4 女手持团扇，女墓主人坐在中间，身旁放置斛、铏等食器^④；新城 7 号墓 3 号画砖中 2 女对坐，1 女手中持案，案上放 1 耳杯，1 女手持团扇，中间放置勺、斛、铏 3 器 1 组的食器^⑤，等等。此外，酒泉西沟 4 号晋墓第 3 号画砖的梳妆图中，绘 2 棵大树下 1 位长发落地的女子面对 1 汪池水正在梳妆打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0 页。

②《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4 页。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1 页。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4 页。

⑤《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105 页。

扮，也显示出当时宁静、安逸的生活环境。

炊厨画砖最多，有 84 块，占到女性内容画砖总量的 40% 强，是女性内容数量最多的一类，包括煮食、揉面、汲水、宰杀鸡鸭、侍主进食等。需要指出的是，在相关的炊厨图中，虽然也有男性参与，但绝大多数仍为女性，反映出炊厨是当时河西地区女性的主要劳动内容，而像汲水、宰杀鸡鸭等，更反映出女性在炊厨活动中的主导作用。对此，传世典籍也有相关记载。张承宗先生据《晋书·列女传》、《世说新语·任诞》、《世说新语·贤媛》等相关内容指出，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民间妇女不仅能做肉食，还能宰杀猪羊，甚至年老的妇女也可以宰杀与烹饪小猪。比如《晋书》卷 96《列女传》载：“周顗母李氏，字络秀，汝南人也。少时在室，顗父浚为安东将军，时尝出猎，遇雨，过止络秀之家。会其家父兄不在，络秀闻浚至，与一婢于内宰猪羊，具数十人之馔，甚精办而不闻人声。浚怪使覩之，独见一女子甚美，浚因求为妾。”^①《世说新语》载：“刘道真少时，常渔草泽，善歌啸，闻者莫不留连。有一老姬，识其非常人，甚乐其歌啸，乃杀豚进之。道真食豚尽，了不谢。姬见不饱，又进一豚。食半余半，乃还之。”^②以上两例说的是中原与江南妇女的情况，这反映出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历史与中原、江南地区在妇女生活方面的一致性。而妇女在家庭炊厨劳动中占据主导地位，正与中国传统社会中“男主外，女主内”的观念相符，也说明魏晋时期汉族文化在河西地区的普遍影响力。

植桑养蚕是古代男耕女织时代女性主要的劳动方式，这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也有较多的反映。统计到的蚕桑画砖共 10 块，

①《晋书》卷 96《列女传》，第 2514 页。

②《世说新语》卷 5《任诞》，《诸子集成》第八册，上海书店 1986 年版，第 191 页。

这在总数上并不算多，但如果加上其它大量的丝束图和少数纺织图，则蔚为壮观，因此其重要性不可忽视。它既是魏晋十六国河西农业社会的重要内容，丝束、布帛等在很大程度上还成为衡量当时人们财富情况的标准。史称：“（西晋）泰始中，河西荒废，遂不用钱，裂匹以为数段。缣布既坏，市易又难，徒坏女工，不任衣用，弊之甚也。”^①在这种钱货不行，以缣布为等价物的时代，蚕桑自然而然成为人们社会生活中注目的焦点之一。

除了蚕桑，妇女还参与日常农业劳动。统计的 14 副涉及女性的农作图中，既有单个女子的劳作，也有男女搭配劳作的场景，而后一种情况占绝大部分。酒泉西沟 7 号墓第 47 号画砖上，1 男子站在牛拉的高帮车上，手拿镰刀，接车下 1 妇人举叉送往牛车上的草^②，值得注意的是，这样男女配合拉草、送草的温馨劳作场面，在如今的河西农村仍很常见。西沟 5 号晋墓第 34 号画砖的“撒播图”，绘 1 女子身背背篓，左臂前伸，似在播种，1 男子跟随其后，手持农具在掩埋^③；同墓第 85 号画砖绘 1 对夫妇收工回家，男子右手提 1 袋子，左手拎灯笼走在前边，女子双手拿农具紧跟其后^④。西沟 4 号墓第 39 号画砖绘 1 男 1 女在田间撒播^⑤。嘉峪关新城 1 号墓第 37 号画砖前绘 2 牛抬杠 1 对在犁地，后为 2 农妇跟随播种，再后又跟有 2 牛抬杠 1 对在耨地^⑥。旁有朱书榜题“耕种”，第 38 号画砖绘有场院劳作情景，场上许多粮堆，1 农夫持杈，左 1 农妇抱麦前来，中间 1

①《晋书》卷 86《张轨传》，第 2226 页。

②《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78 页。

③《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1 页。

④《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2 页。

⑤《岩画及墓葬壁画》，第 84 页。

⑥《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 98 页。

农夫在抚牛^①。新城3号墓第18号画砖反映的也是场院劳作情景，场上1男1女，男人在持叉扬场，女的抱着麦捆走来^②；20号画砖则绘1男在前犁地，1女在后播种^③。新城4号墓第13号画砖绘1农妇在前播种，1农夫随后用耧碎土^④。嘉峪关牌坊梁3号画砖绘3牛套犁，1男扶犁犁地，1女在后溜种；4号画砖绘1女在撒种，1男套2牛耨地^⑤。笔者反复描述男女共同劳作的场景，主要有以下两点考虑，一是当时河西农业社会中女性在农业生产中具有重要地位，她们的劳作范围包括田间地头、场院内外，而女性在农业生产中的重要性，又证明了西晋时期课田制中女性课田的规定“丁男课田五十亩，丁女二十亩”绝非妄语；更重要的是，这反映出以一夫一妇为基本生产单位的小家庭，在河西农业社会中应当居于主导性地位，而这种以小家庭为单位的生产方式，正是当时河西农业繁盛的基础。

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还有反映女性从事畜牧劳动的场景。统计的女性从事畜牧劳动的壁画砖仅4例，但这却很能说明问题。《汉书》卷28下《地理志下》就称：“自武威以西……地广民稀，水草宜畜牧，（故）凉州之畜为天下饶。”到了魏晋十六国时期，由于河西地区社会环境较为安定，农业、畜牧业生产得到长足发展，人口也大幅度增加，刘汉东先生指出，“大致在前凉建立至北凉灭亡（公元317年—439年）的一百二十余年间，河西地区人口保持在百万左右。”“总数一百万左右这一数字，是公元400年前后河西地区人口数量最保守的估计”。但即便如此，农业、畜牧业劳动力仍

①《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8页。

②《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9页。

③《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9页。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3页。

⑤《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第124页。

显紧缺。酒泉西沟7号墓第23号画砖，绘1梳小辫的女孩，上穿短衣，下穿长裤，手持弓箭看护羊群^①；第68号画砖绘1头梳环髻，彩衣彩裙的女子，左手牵一只羊，右手举棍驱赶，羊站立不动^②。西沟5号晋墓第84号画砖，绘1女子赶着羊群回家^③。新城4号墓第7号画砖绘1侍女提柙前行，后1僮返身拉羊^④。妇女、儿童投入畜牧业生产，这除了专事畜牧的少数民族之外，汉人农耕区很少出现这种情况，较为合理的解释就应该是因着农牧业生产的发展，仅靠男性劳动力已经不能满足河西地区经济发展的需求，结果只能是部分妇女和儿童也投入畜牧劳动之中，这反过来又促进了这一时期河西农牧经济的发展。

“男耕女织”是古代农业社会中男女分工较为笼统的写照，根据上述内容可知，魏晋十六国时期的河西地区，除了男性从事田间劳动外，大量女性也投入其中，若如此，则男性从事适当的纺织等家庭劳动也很有可能，所以笔者有如下推测，即构成当时河西地区农业社会的基础——以一夫一妇为核心的小家庭的具体劳动安排，很可能是白天夫妇二人从事田间劳动，夜晚或者农事闲暇之时则从事以女性为主的家庭副业劳动（图10~1）。因为虽然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纺织图仅有2幅，但丝束、布帛却大量出现，这无疑应该是农村妇女纺织劳动的杰作，而当时钱货不行，以缣布为等价物，所以尽管耕作在河西农业社会具有基础意义，但其价值则主要以布帛、丝束等形式表现出来，这正显示出“耕”与“织”在农业社会中互为表里的密切关系，又充分地说明妇女在社会劳动中的重要地位。

①《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7页。

②《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9页。

③《岩画及墓葬壁画》，第82页。

④《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10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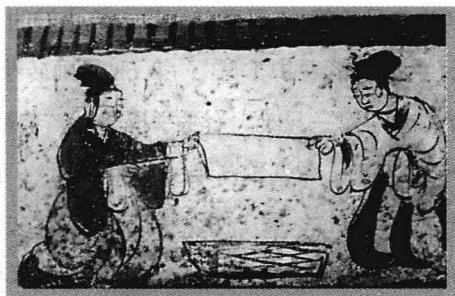


图 10-1. 魏晋《剪布图》画砖（甘肃省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虽然如此，但在封建时代，妇女还被大量安排于吃、喝、玩、乐场合，成为富足的男性社会中歌舞升平的点缀。歌舞起源于人们的劳动生活，但专门的歌舞则是人们在物质生活达到一定程度时才能享受到的娱乐活动。魏晋十六国时期，奢靡成为社会中上层竞相追逐的风气，因此蓄婢成为当时世族社会的时尚之一。西晋驸马王济家中就有上百个侍奉的婢女，个个身穿绛罗绸缎。西晋著名的富豪石崇宴客，常要美人劝酒，如果客人不饮，就要把美人拖下去斩首，石崇之死也与侍妾有关。赵王的心腹孙秀听说石崇的侍妾绿珠才貌双全，尤善吹笛，因此派人到石崇家索要，石崇予以拒绝，孙秀以此为憾，就劝赵王处死了石崇。根据《晋书》卷 33《石崇传》的记载，石崇死后被查抄家产，其家仅“苍头”（即男奴）就有 800 多名，可想而知，其女婢也应不少。河西魏晋壁画墓中，也有大量内容反映当时世族的奢靡生活。统计的歌舞画砖仅 6 块，但加上宴饮图中的相关内容，已经可知当时河西世族富足生活之冰山一角。前已述及，嘉峪关新城 6 号墓中的侍女形象，就有 35 人。一介小小的河西世族尚且如此，更不用说与其相比天上人间的中原大族、江南冠盖了。

出行也是当时河西妇女社会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统计的 8 幅出行图中，新城 1 号魏晋墓第 24 号画砖绘女墓主乘轺车出行的情

景，新城3号墓则有多幅女子漫步图（分别是第49、61、63、91、92、94号画砖^①），新城4号墓第36号画砖绘出游归来情景，驾犍车的牛已解下，从车上出来了女墓主人、孩童和1手持团扇的侍女。当然，上述出行情景还远远不能代表当时妇女出行的全貌。最具代表性的女性出行图当数酒泉丁家闸五号墓中的出行图。丁家闸五号墓前室西壁的女墓主出行图，前后共绘了八辆车，其中六辆车后都有一女婢跟随，在队伍中央还有一位身份较高的女性，以此表现出女墓主很高的身份地位^②。这些或繁或简的女性出行图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墓主人生活时代的世族女性，已经不是简单地“躲进小楼成一统”，而是能够积极地参与到各种内容的社会活动中了，甚至还可以在公开场合抛头露面。有关这一点，传世文献的相关记载也很能说明问题。《抱朴子外篇·疾谬》云：“而今俗妇女，休其蚕织之业，废其玄紬之务，不绩其麻，市也婆婆。舍中馈之事，修周施之好。更相从诣之适亲戚，承星举火，不已于行。……或宿于他门，或冒夜而返。游戏佛寺，观视畋渔。登高临水，去境庆吊。开车褰帟，周章城邑。杯觞路酌，弦歌行奏。转相高尚，习非成俗。”^③该条史料说的是东晋时期江南妇女的情况，但据上所述，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妇女也具有较为开放的社会活动意识，因此其在各种场合的社交机会增加也应在情理之中。而河西地区较之江南，受地域内外少数民族部落聚会等民俗传统的影响更为深刻，再联系上述河西壁画墓中妇女出行、宴饮等场景，说她们也“游戏佛寺，观视

①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第99~103页。

②参见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前室）西壁壁画）、《运输》、《独轮车》，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③《抱朴子外篇·疾谬》，《诸子集成》第八册，上海书店1986年版，第148页。

畋渔”、“登高临水，去境庆吊”、“开车褰帟，周章城邑。杯觞路酌，弦歌行奏”应不为过。另外，《晋书》卷96《列女传》也说：“自晋政陵夷，罕树风检，亏闲爽操，相趋成俗。”^①可见在封建史家眼中，西晋十六国以来妇女“罕树风检，亏闲爽操”已经形成风俗，与传统伦理贞节观念格格不入，而正是这一点，体现出当时妇女个性的自由与开放。

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细节，那就是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还有反映温情的场景，我们似可认为这是反映浪漫爱情故事的墓室砖壁画。酒泉果园乡西沟7号墓33号画砖上，绘1肩披长发，长裙曳地的青年女子缓缓向1穹窿帐走去，帐内置1鼎。女子身后绘山峦。《岩画及墓葬壁画》第10页图11“羌戎少女”（图10~2）即此。同墓第67号画砖绘1骑士骑白底红点骏马策马路过，遇1位长发披肩、长裙曳地、背水壶缓缓而行的年轻女子（图10~3），《岩画及墓葬壁画》同样也登载了此图（可见该书彩图6）。



图10-2.《羌戎少女》画砖^②（甘肃省博物馆藏，贾小军摄）

①《晋书》卷96《列女传》，第2528页。

②按，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将此图命名为《穹庐、女子》。



图 10-3.酒泉西沟 7 号墓《骑吏和背水女子》画砖①67 号画砖《惜别》

对照这两块画砖并联系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画砖选题特点，两图中的年轻女子似乎是同一个人，只是由于情景不同，内容稍有差别而已。有意思的是，《岩画及墓葬壁画》的作者将第 67 号画砖命名为“惜别”，可谓恰到好处。而这位青年女子两次出现在不同的画砖之上，作画者或造墓者显然别有用意，画中人之间的关系也值得我们猜测。笔者以为，“惜别”图中的骑士与青年女子之间似为夫妇关系，而这幅图正是反映了他们之间某次温情的送别情景。如果该少女如《岩画与墓葬壁画》作者所说的确为羌戎少女，则这两幅画的意义就更为特殊，它们应当是反映当时民族融合与通婚的实证。即便她是汉族女子，这两幅图也是当时河西世族社会生活和谐温馨场景的反映。而这些，也能得到传世文献的印证。《魏书》卷 52《刘昺传》载：“昺年十四，就博士郭瑀学。时瑀弟子五百余人，通经业者八十余人。瑀有女始笄，妙选良偶，有心于昺。遂别设一席于坐前，谓诸弟子曰：‘吾有一女，年向成长，欲觅一快女婿。谁坐此席者，吾当婚焉。’昺遂奋衣来坐，神志肃然，曰：‘向闻先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 年第 7 期。按，此即《岩画及墓葬壁画》之《西沟 7 号墓画砖》统计表第 67 号“惜别”画砖，第 79 页。

生欲求快女婿，晒其人也。’瑀遂以女妻之。”^①现在看来，这件事很像是郭瑀、刘晒师徒表演的一出双簧戏，其中反映的实质，一是郭、刘两家的联姻，二是刘晒与郭府千金两人先自由恋爱，再由郭瑀出面玉成此事，其余弟子则心照不宣，在十六国时期，年青的刘晒与郭府千金对于爱情的追求及其勇敢的态度值得赞叹。

魏晋十六国时期大胆追求爱情并不仅仅是中上层妇女的特权，史籍中也有下层妇女追求爱情的记载。干宝《搜神记》卷十五称：“晋武帝世，河间郡有男女私悦，许相配适；寻而男从军，积年不归，女家更欲适之，女不愿行，父母逼之，不得已而去，寻病死。其男戍还，问女所在，其家具说之；乃至冢，欲哭之叙哀，而不胜其情，遂发冢，开棺，女即苏活，因负还家，将养数日，平复如初。后夫闻，乃往求之；其人不还，曰：‘卿妇已死，天下岂闻死人可复活耶？此天赐我，非卿妇也。’于是相讼，郡县不能决，以谿廷尉，秘书郎王导奏以：‘精诚之至，感于天地，故死而更生，此非常事，不得以常礼断之。请还开冢者。’朝廷从其议。”这则故事中的死而复生奇闻似不足信，但“河间郡有男女私悦，许相配适”的事实应当确有其事，故事中某男某女先是“私悦”，继而被“许相配适”，在反映这对青年男女追求爱情的同时，也说明他们的父母并非顽固不化之辈，这正反映出当时较为宽松、开明的家庭和社会环境。需要指出的是，在《晋书》卷29《五行志下》中也有相似的记载：“元康中，梁国女子许嫁，已受礼聘，寻而其夫戍长安，经年不归，女家更以适人。女子不乐行，其父母逼强，不得已而去，寻得病亡。后其夫还，问其女所在，其家具说之。其夫迺至女墓，不胜哀情，便发冢开棺，女遂活，因与俱归。后婿闻知，诣官争之，所在不能

^①《魏书》卷52《刘晒传》，第1160页。

决。秘书郎王导议曰：‘此是非常事，不得以常理断之，宜还前夫。’朝廷从其议。”^①两处记载的最大区别是时间有别，《搜神记》说的是晋武帝时代，《晋书》说的“元康”却是晋惠帝年号（291-299年），其实与晋武帝末年太熙元年（290年）紧紧相连（中间只隔着晋惠帝的永熙元年（290年）、永平元年（291年）），内容大同小异，由此可知记载的其实是同一件事。但《搜神记》中多了“有男女私悦”句，就使故事生动了许多。联系上述羌戎少女与骑士之间、刘琨与郭瑀千金之间的爱情故事，可以说，这是一个女性在悠悠历史长河中较为自由、开放的时代。

前已述及，河西女性在《晋书·列女传》也不乏其人。前凉张天锡妾阎氏、薛氏，史称其不知何许人，都有宠于张天锡。“天锡寝疾，谓之曰：‘汝二人将何以报我？吾死后，岂可为人妻乎！’皆曰：‘尊若不讳，妾请效死，供洒扫地下，誓无他志。’及其疾笃，二姬皆自刎。天锡疾瘳，追悼之，以夫人礼葬焉。”^②后凉吕纂之妻杨氏在吕纂被吕绍所杀后，断然拒绝了吕绍“妻之”的要求，并在其父杨恒的威逼利诱之下，怒斥杨恒：“大人本卖女与氏以图富贵，一之已甚，岂可再乎！”自杀而亡^③。杨氏批评杨恒这句话，还为我们透露了一个历史信息，即后凉时期河西汉、氐民族之间存在婚姻关系，但汉氐通婚在民族心理上并未得到广泛认同。吕绍妻张氏与杨氏可谓同病相怜。吕绍死时她才十四岁，吕隆见张氏而悦之，“欲秽其行”，张氏誓不受辱，坠楼自杀。以上几例都是女性节烈的代表，虽不值得提倡，但她们能为悦己者死的行为值得尊敬，而且也能反映在较为开放、自由的河西地域，仍然有封建伦理纲常的卫

①《晋书》卷29《五行志下》，第908页。

②《晋书》卷96《列女传》，第2522页。

③《晋书》卷96《列女传》，第2526页。

道者，而这也正体现出魏晋十六国时期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时代特点。

此外，十六国时期河西妇女还在政治上颇有作为，最具代表性的就是西凉王李暠妻尹氏。《晋书·列女传》说她在李暠创业之时“多所毗赞，故西州谚曰：‘李、尹王敦煌。’”李暠死后，李歆继位，尹氏被尊为太后，李歆年轻好战，将要讨伐北凉沮渠蒙逊时，尹氏谏言：“汝新造之国，地狭人稀，靖以守之犹惧其失，云何轻举，窥冀非望！蒙逊骁武，善用兵，汝非其敌。吾观其数年来有并兼之志，且天时人事似欲归之。今国虽小，足以为政。知足不辱，道家明诫也。且先王临薨，遗令殷勤，志令汝曹深慎兵战，俟时而动。言犹在耳，奈何忘之！不如勉修德政，蓄力以观之。彼若淫暴，人将归汝；汝苟德之不建，事之无日矣。汝此行也，非唯师败，国亦将亡。”^①李歆未听尹氏的劝告，一意孤行，“果为蒙逊所灭”。以尹氏识见而论，她不亚于任何一位西凉朝廷中的栋梁之臣。

根据上述，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妇女可以说是在多方面都有不俗的表现。她们既可以在田间地头奋锄耕作，又在“男耕女织”的社会分工中独当一面，既能在炊厨工作中精雕细琢，还可以杀鸡宰鸭，不让须眉。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她们还积极地参与到各种社交活动中去，既可以乘车出行、在林间闲庭信步，也可以在高朋满座的宴饮场合抛头露面，甚至对自己的婚姻大事拥有决定权。在她们中间，既有儒家宣扬的贞妇烈女，也有崇尚自由的时尚女郎，更能作为地方政权出谋划策，贡献心力。虽则大多数女性仍处于社会最底层，供权贵驱使，装点歌舞升平景象，但在距离中原悬远的河西地区，女性能做到以上这些，无疑是历史的进步。

^①《晋书》卷96《列女传》，第2526~2527页。

究其原因，一方面与河西地区的民族融合有关。史称“河西斗绝在羌胡中”，复杂的民族结构与迅速发展的地域生产力之间产生共鸣，结果就是各民族之间融合的逐步加深，受少数民族开放习俗的影响，在河西汉族聚居区，也体现出同样的社会风气。二是受到中原地区以儒学独尊为核心的价值观念崩溃的影响。这一时期儒学独尊局面的打破，使人们的价值理念有了更多的形成来源，有了更大的发展空间。新的价值理念与伦理道德随着多元文化而兴起，直接影响了包括妇女婚姻观念在内的思想意识体系。而妇女在社会生产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也成为这一时期河西经济得到长足发展的原动力之一。

第十一章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的少数民族内容浅探

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有较多反映少数民族内容的画面，为我们了解、研究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民族问题提供了直观的资料。对此，学术界已进行了较多的研究^①。本章将在这些研究的基础上通过这些墓葬壁画，继续考察其中所反映的民族信息。

①相关成果主要有：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 年第 7 期）、陆庆夫《略述五凉的民族分布及其融合途径》，《西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 年第 1 期、赵斌《鲜卑“髡发”习俗考述》（《青海社会科学》1997 年第 5 期）、郭永利《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墓葬画像砖上的披发民族》（郑炳林、樊锦诗、杨富学主编《丝绸之路民族古文字与文化学术讨论会文集》，三秦出版社 2007 年版）、郑怡楠《河西高台县墓葬壁画娱乐图研究——河西高台县地埂坡 M4 墓葬壁画研究之二》（《敦煌学辑刊》2010 年第 2 期）、李怀顺《河西魏晋墓壁画少数民族形象初探》（《华夏考古》2010 年第 4 期）等。

一、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民族资料统计

魏晋十六国时期是古代北方民族大融合的重要时期,周边民族的内迁及由此形成的民族杂相错居是大融合发生的先决条件。河西地区因其独特的地理环境和民族构成状况,以及居于河西的各民族经济、文化发展的不平衡,使民族融合发展的趋势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点。为更好地了解这一时期河西地区的民族融合情况,笔者据考古资料,并参照相关著作,对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反映少数民族的内容作了统计,制成下表:

表 11-1 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少数民族资料统计表

墓 葬	墓葬时代	壁画 砖总 数	少数民族画砖	备 注
嘉峪关新城 1 号墓 ^①	魏晋 十六 国	57	无	墓主人为担任地方属佐的河西著姓段氏之段清
嘉峪关新城 3 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122	共 5 块,分别为:021 画砖,一少数民族(河西鲜卑)在辘地(第 99 页)。025 画砖,左边二穹庐内各有一髡发者(河西鲜卑),一卧,一蹲踞着煮食,左为坞(第 99 页)。036 画砖,兵屯,上部为两列士卒操练……下半部为二耕者,前一人髡发(河西鲜卑,图 11~1),后一人为汉族(第 100 页)。043 画砖,树下两侧各一穹庐,内各有一人。一卧、一蹲踞以瓦器煮食,并用木棍搅拌。此二人中,一髡发(河西鲜卑)(第 100 页)。0112 画砖,婢女二人,前髡发(河西鲜卑),后为一汉族(第 102 页)。	墓主人大概为将军、刺史以下的武官。画砖中少数民族形象皆髡发。

①本表中嘉峪关新城壁画 1~7 号墓资料均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

(续上表)

嘉峪关新城 4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70	共1块,及016画砖,一少数民族牧人在放羊,计羊七头(第103页)。	墓主人为当地的豪族地主
嘉峪关新城 5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75	共2块,分别为:010画砖,畜牧,一牧马人在放牧马群。牧马人深目高鼻,窄袖,长勒靴(第49页,图11~2)。013画砖,采桑,二人在桑树下采摘桑叶,其中一人手持笼钩,一手提笼。二人皆编发作辮(第49~50页),可能为氐人(图11~3)。	墓主人大概为将军、刺史以下的武官。两画砖中牧马者和采桑者应代表不同少数民族形象。
嘉峪关新城 6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144	共5块,分别为:09画砖,采桑,右为一赤足女童,胸前挂一受桑器,正弯弓作射状,左为一剪发赤足的少数民族妇女,一手提笼,一手在采摘桑叶(第57页,图11~4)。011画砖,采桑,中间一棵大树,左边一赤足女童,双臂系彩纓,胸前挂着受桑器,举着双手在采摘桑叶。右边也有一剪发赤足少数民族妇女,正举手采摘桑叶(第57页)。029画砖,耙地,一衣褐,披发的少数民族蹲在耙上耙地(第59页)。039画砖,耙地,一编发人(氐族)蹲在耙上耙地(第59~60页,图11~5)。055画砖,耨地,一披发人(羌族)蹲在耨上在耨地(第60页)。	墓主人可能是比二千石(第六品)或千石以下的官吏。据《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该墓中少数民族形象所代表的可能分别为龟兹人、羌人及氐人。
嘉峪关新城 7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150	无	墓主王霁,为将军、刺史以下的武官
嘉峪关新城 12号墓	魏晋 十六 国	50	共2块,分别为:25号画砖,绘1妇女领1幼童前行(图11~6)。31(32?)耙地:1男立于耙上,1牛拉耙前行。 ^①	25号画砖幼童披发,31号画砖耙地者也为披发,似为羌人。

①参照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2004年版,第176页)及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第2、3页)。

(续上表)

嘉峪关新城13号墓 ^①	魏晋十六国	50	共2块,分别为:03号画砖,绘一披发者左手持鞭,驱赶一骏马(第294页,图11~7)。36号画砖,绘一披发人驱牛耙地(第307页)。	两画砖少数民族形象皆披发。有学者认为03号画砖中的牧人为氐人 ^② ,但据其发式判断,此为披发而非编发,故应为羌人。
酒泉高闸沟晋墓 ^③	晋	41	无	
酒泉西沟7号墓	魏晋	87	共2块,分别为:33号画砖,羌女,绘一肩披长发,长裙曳地的青年女子缓缓向1穹窿帐走去,帐内置一鼎。女子身后绘山峦(《岩画及墓葬壁画》,第78页)。67号画砖,惜别,绘1骑士骑白底红点骏马策马路过,遇1位长发披肩、长裙曳地、背水壶缓缓而行的年轻女子(第79页)。	墓主人在军队里曾任过下级官职 ^④ 。两女子形象皆长发披肩、长裙曳地。
酒泉西沟5号墓	魏晋	107	共2块,分别为:18号画砖,绘1棵大树下,1穹窿帐内1肩披长发的少妇在1尊三足鼎前烧煮食物,1男子由帐外走来(第80页)。19号画砖,休憩,绘2棵大树下,穹窿帐内1肩披长发的年轻女子端坐在帐内(第80页)。	两女子形象皆长发披肩、长裙曳地。
酒泉西沟4号墓	魏晋	58	共2块,分别为:22号画砖,纺线,绘1农舍中1披肩长发的妇人正在纺线(第83页)。37号画砖,休憩,绘1长发披肩的女子在穹窿帐中静坐养神(第84页)。	两女子形象皆长发披肩、长裙曳地。

①据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

②李怀顺《河西魏晋墓壁画少数民族形象初探》,《华夏考古》2010年第4期。

③除特别注明外,本表中酒泉高闸沟晋墓及西沟4、5、7号墓资料均据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2004年版。

④据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年第7期。

(续上表)

酒泉丁家闸五号墓 ^①	十六国	21	共 6 块, 分别为: 07 运输图 (第 320 页)。09 犁地、耙地、扬场 (第 321 页)。13 犁地 (第 324 页, 当为胡人, 图 11~8)。炊厨 (图 11~9)、宰猪 (图 11~10) ^② 、耙地 (图 11~11)。	炊厨图中的女性编发, 似为氐人; 宰猪图中男子披发, 应为羌人; 耙地图中的男子高鼻深目, 为胡人。
高台地埂坡 4 号墓		5	共 5 块, 分别为: 1. 胡人歌舞图 (亦称“角抵图”), 两人相向作角抵状, 此二人装束相同, 上身穿束身短裙, 下着紧身裤, 打绑腿, 赤脚, 一人着黑色上衣, 前腿弓曲后腿直蹬, 一手平直前伸, 一手后展, 作进攻状 (图 11~12~2), 另一人着红色上衣, 前腿直伸后腿弯曲, 前手平伸后手斜展, 作防守状 (图 11~12~1), 此二人皆深目高鼻, 浓眉, 秃发留三撮, 顶部剪发齐眉, 左右辫发。2. 鼓乐图, 绘一人负鼓前行, 一人持槌击鼓相随, 装束、发饰和相貌与角抵图相同 (图 11~13)。3. 胡人 (图 11~14)。4. 胡人 (图 11~15)。5. 胡人 (图 11~16)。	
合计		1037	34	少数民族内容所占比例约为 3.3%

说明: ①上表主要据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等考古资料制成, 基本可以反映已知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的民族内容全貌; ②表中所统计的壁画砖数量, 除丁家闸五号墓相关内容外, 其余均为一砖一画; ③高台地埂坡 4 号墓相关内容为

①据张宝玺编《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 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1 年版; 另, 由于丁家闸五号墓整壁作画, 本表中所谓每一块画砖实际指每一个故事单元。

②据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 文物出版社 1989 年版。

不完全统计，所引用图像为笔者所摄高台县博物馆宣传图片；④表
中对画砖所代表民族成分的判断，均据所引用的考古资料并已作注，
但比较相关墓葬壁画，这些结论未必完全正确，因为对少数民族发
式的判断并没有严格的标准，尤其是对编发、披发和髻发区别并不
严谨；⑤另外必须指出，墓室壁画是古人为安葬逝者而修造的墓葬
的组成部分，几乎所有题材都要围绕墓葬设计者的意愿来选择和组
织，因此它首先反映了当时的丧葬观念。或者说，壁画设计这不是
要通过这些画面向今天的人们传达魏晋的历史，而是为了奉死送终
①。但因壁画内容脱离不了当时政治、经济以及文化等因素的影响，
所以通过对相关壁画的分析，可以了解魏晋时期河西历史的相关情
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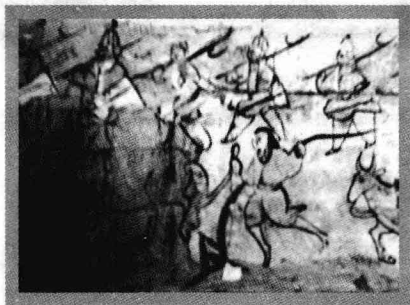


图 11-1 兵屯之犁地图（新城 3 号墓）^②

①李怀顺《河西魏晋墓壁画少数民族形象初探》，《华夏考古》2010 年第 4 期。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6 页。



图 11-2 牧马图 (新城 5 号墓) ①



图 11-3 采桑图 (新城 5 号墓) ②



图 11-4 采桑图 (新城 6 号墓) ③

① 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5 页。

② 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8 页。

③ 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9 页。



图 11-5 耙地 (新城 6 号墓) ①



图 11-6 妇人童子图 (新城 12 号墓) ②



图 11-7 牧马图 (新城 13 号墓) ③

①引自甘肃省文物队等《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彩版三之 2。

②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 页。

③引自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重庆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1 页。



图 11-8 犁地图 (丁家阡 5 号墓) ①



图 11-9 炊厨图 (丁家阡 5 号墓) ②



图 11-10 宰猪图 (丁家阡 5 号墓) ③



图 11-11 耙地图 (丁家阡 5 号墓) ④

①引自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

②引自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

③引自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

④引自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图版。



图 11-12-1 胡人歌舞图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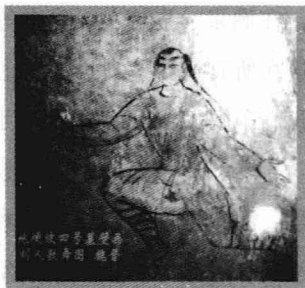


图 11-12-2 胡人歌舞图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图 11-13 鼓乐图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图 11-14 胡人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图 11-15 胡人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图 11-16 胡人 (高台县博物馆, 贾小军摄)

二、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民族资料统计说明的问题

根据上表, 我们可以获知如下信息:

第一, 上述涉及少数民族内容 (据前引资料) 的壁画砖分布较

广，在酒泉、嘉峪关、高台等地的多处壁画墓中都有发现，虽然其数量在所有墓葬壁画中所占比例并不大，但其内容丰富，特征明显，是我们了解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少数民族状况的直观资料。

第二，比较表中所引少数民族画砖，较之嘉峪关新城魏晋十六国墓、酒泉西沟魏晋墓的少数民族形象，高台地埂坡4号墓与酒泉丁家闸5号墓的少数民族形象更加具体，明显具有写实色彩，其中区别及其缘由尚需进一步探讨。

第三，判断少数民族的依据，主要是画砖人物的发式和鼻、眼特征，以及服饰特点。上引内容，涉及披发、髡发、辫发、剪发等多种发式，深目、高鼻、多须等面部特征以及窄袖短袍等服饰。据史料记载，披发是羌胡、河西鲜卑、匈奴、突厥等民族的习俗。如《后汉书·西羌传》：“羌胡被（披）发左衽。”^①《晋书·秃发利鹿孤载记》：“（河西鲜卑）被发左衽。”^②《周书·突厥传》：“（突厥）其俗披发左衽，穹庐毡帐，随水草迁徙，以畜牧射猎为务……犹古之匈奴也。”^③等等。关于髡发，史书也有相关记载，一般指乌丸、鲜卑等族发式。如《后汉书·乌丸鲜卑传》：“（鲜卑）父子男女，相对蹲踞。以髡头为轻便。”^④“唯婚姻先髡头。”^⑤《三国志·乌丸鲜卑东夷传》：“乌丸者……悉髡头以为轻便，妇人至嫁时乃养发……”^⑥鲜卑“言语习俗与乌丸同，嫁女娶妇，髡头饮宴。”^⑦至于髡发的具体式样，至今未有定论，甚至往往与编发、披发相混。《后汉书·西

①《后汉书》卷87《西羌传》，第2878页。

②《晋书》卷126《秃发利鹿孤载记》，第3145页。

③《周书》卷50《异域下·突厥》，第909页。

④《后汉书》卷90《乌丸鲜卑传》，第2979页。

⑤《后汉书》卷90《乌丸鲜卑传》，第2985页。

⑥《三国志》卷30《乌丸鲜卑东夷传》，第832页。

⑦《三国志》卷30《乌丸鲜卑东夷传》，第836页。

域传》还记载，大秦国人“皆髡头而衣文绣”^①。辫发，也作“编发”，一般指将发编成若干条辫垂于项背。《三国志·乌丸鲜卑东夷传》注引《魏略》称，氐人“俗能织布，善田种，畜养豕、牛、马、驴、骡。……皆辫发。”^②前引发式还有剪发者。魏晋之时汉族妇女崇尚高髻，故墓葬壁画中出现的剪发者当为少数民族形象。《晋书·四夷传》称，龟兹“人以田种畜牧为业，男女皆剪发垂项”^③，焉耆人也是“其俗丈夫剪发，妇人衣襦，着大裤”^④。《梁书·西北诸戎·高昌传》也记载：“(男子)辫发垂之于背，着长身小袖袍，缣裆裤。女子头发辫而不垂，着锦缣纓珞环钏。”^⑤龟兹、焉耆、高昌皆在今新疆境内，距河西不远，故前引剪发者似为西域人，也即龟兹人、焉耆人或者高昌人。史书中也有西域胡人活动于河西地区的记载。如《魏书·粟特国传》载：“其国商人先多诣凉土贩货，及魏克姑臧，悉见虏。高宗初，粟特王遣使请赎之，诏听焉。”^⑥另据陆庆夫先生研究，西域胡人也有在诸凉政权中做官者^⑦，这进一步说明高台地埂坡4号墓中胡人形象为西域人的可能性。

第四，如果上述判断无误，则我们还可获知，这些少数民族成员主要从事农耕、采桑、牧畜、煮食、纺线等多种劳动，这与前引史料所反映的情况一致。如氐人“俗能织布，善田种，畜养豕、牛、马、驴、骡”。但总体来看，河西墓葬壁画中的少数民族，在反映墓

①《后汉书》卷88《西域传》，第2919页。

②《三国志》卷30《乌丸鲜卑东夷传》，第858页。

③《晋书》卷97《四夷·龟兹国》，第2543页。

④《晋书》卷97《四夷·焉耆国》，第2542页。

⑤《梁书》卷54《西北诸戎·高昌传》，第811页。

⑥《魏书》卷102《粟特国传》，第2270页。

⑦陆庆夫《略述五凉的民族分布及其融合途径》，《西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年第1期。

主人富足生活的宴饮、出行图中都未出现，而是都以下层劳动者的形象出现于田间地头等劳动场所。相关壁画均出自地方豪族地主或者曾在政府部门任职者的墓葬之中，这反映出在河西地方豪族日常生活中，有较多的少数民族民众为其从事农、牧、蚕桑等生产活动，这些少数民族民众与河西地方豪族之间明显存在阶级差别。虽如此，但据此我们似可推断，当时居住在河西的氐、羌、河西鲜卑等族，已经从事以农桑、畜牧等多种生产方式并存的经济生活，这无疑反映出在民族融合过程中历史的进步。

第五，表中统计的少数民族画砖内容共 34 例，其中羌人 13 例，河西鲜卑 5 例，氐人 3 例，胡人（龟兹、焉耆、高昌或者粟特人）11 例，另有 2 例族属未明（分别为丁家闸 07《运输图》、09《犁地、耙地、扬场图》）。

第六，嘉峪关新城 6 号墓中，氐、羌以及龟兹人形象同时出现，正是魏晋时期河西民族融合的明显例证。酒泉西沟 7 号墓 67 号画砖《惜别图》，绘 1 骑士（应为汉族）骑白底红点骏马策马路过，遇 1 位长发披肩、长裙曳地、背水壶缓缓而行的年轻女子（羌族），这也应与民族融合有关。

第七，上述少数民族成员多数以简陋的穹庐（毡帐）为其居所，如嘉峪关新城 3 号墓、酒泉西沟 4、5、7 号墓中相关画砖上的少数民族民众均居于穹庐。这与史籍中记载氐、羌、匈奴、鲜卑等民族从事畜牧的传统一致。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酒泉西沟五号墓 18 号画砖绘 1 棵大树下，1 穹窿帐内 1 肩披长发的少妇在 1 尊三足鼎前烧煮食物，1 男子由帐外走来^①，似乎反映出该少数民族民众家庭生活

^①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文物》1996 年第 7 期。亦见于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80 页。

中男耕女织、男主外和女主内的社会分工信息。

第八,高台地埂坡4号墓画砖中的少数民族形象,与上述嘉峪关新城魏晋墓、酒泉西沟墓葬画砖中的少数民族形象既有联系,亦有区别。前已论及,无论是少数民族服饰、面部表情,还是所从事的活动,地埂坡4号墓画砖中的少数民族形象较新城魏晋墓、酒泉西沟墓葬画砖中的少数民族形象更加具体,明显具有写实色彩。而从其发式、服饰等内容判断,这些形象所代表的民族与史书中记载的西域大宛人形象接近。《汉书·西域传》称:“自(大)宛以西至安息国……其人皆深目,多须髯。”^①《晋书·四夷传》也说:“(大宛国)其人皆深目多须。”^②康居国“风俗及人貌、衣服略同大宛。”^③有研究认为,高台地埂坡M4墓葬壁画娱乐图中人物身份应是粟特人^④。据荣新江先生的研究,从三世纪开始,西域的龟兹、焉耆、高昌、于阗等地已经出现了粟特人聚落^⑤。也有学者指出:“粟特人4世纪末5世纪初进入吐鲁番盆地,5世纪中叶粟特人在这里定居、经商,有些人进入军政界。”^⑥河西地区,尤其是高台、嘉峪关等地去西域吐鲁番、高昌诸地不远,因此,粟特人于十六国时期进入河西完全有可能。据上,高台地埂坡4号墓画砖中的少数民族形象,应为西域人无疑,很有可能是早期进入河西的粟特人。

①《汉书》卷96上《西域传》,第3896页。

②《晋书》卷97《四夷·大宛国》,第2543页。

③《晋书》卷97《四夷·康居国》,第2544页。

④郑怡楠《河西高台县墓葬壁画娱乐图研究——河西高台县地埂坡M4墓葬壁画研究之二》,《敦煌学辑刊》2010年第2期。

⑤荣新江《古代塔里木盆地周边的粟特移民》,《西域研究》1993年第2期。

⑥侯世新《西域粟特胡人的社会生活与文化风尚》,《西域研究》2010年第2期。

第九，前引墓葬壁画中较多的少数民族形象，似为墓葬设计者基于逝者死后仍能过上富足生活的愿望而刻意为之。若如此，则这些作为依附农或者私属甚至奴隶的少数民族劳动者与墓葬设计者之间具有较强的依附关系，少数民族劳动者数量的多少，成为他们悼念逝者、安慰生者的一种形式。这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的阶级矛盾依然较为尖锐，在河西地方豪族地主较富足的生活背后，更有大量生活水平低下的少数民族劳动者在奋力劳作。

综合上述几点，我们则可以得到这样的认识，即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大量的少数民族形象，反映出这一时期河西地区民族融合的规模和影响力。就参与该时期民族融合的民族而言，涉及汉族、氐、羌、鲜卑、匈奴卢水胡，甚至龟兹、焉耆、高昌或者粟特等西域民族，尤其西域民族参与到河西民族融合中来，这是十分值得注意的现象；就融合的内容而言，上述诸族已能在一个较为广阔的地域内互补共存，在生产、生活各方面都有联系，虽则壁画墓主要显示的是汉族豪族地主的生产生活状况，但氐、羌、鲜卑等族从事农桑、畜牧各业的情景无疑表明他们正与汉族一道，共同开发河西；就少数民族民众的日常生活而言，相关墓葬壁画似乎已能反映出少数民族民众家庭生活中男耕女织、男主外和女主内的社会分工信息。各族民众在既有矛盾，又有合作的相互关系中，逐渐完成了这一时期规模空前、影响深远的民族融合。

三、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走廊主要民族及民族融合趋势

据上所论，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壁画中的少数民族形象，包括氐、羌、河西鲜卑、龟兹（或高昌、或焉耆、或粟特）等，这与汉代以来河西地区的少数民族构成状况一致。

古代河西是少数民族聚居之地，月氏、乌孙、匈奴、汉、氐、羌、鲜卑等族先后活跃于此。魏晋十六国时期活跃于河西的民族主要有汉、氐、羌、鲜卑、卢水胡、西域胡、屠各胡、赏虏等，这些民族的形象如氐、羌、鲜卑、龟兹等都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中出现。其中有些少数民族甚至在河西地区建立政权，如氐族人吕光建立后凉、鲜卑秃发氏建立南凉、匈奴卢水胡建立北凉等。就这些民族的规模，以及对当时河西地区的开发和此后历史发展的影响而言，汉、羌、鲜卑、匈奴无疑是当时河西地区的主要民族。这与前面的统计情况正好相符：羌人 13 例，河西鲜卑 5 例，氐人 3 例，胡人（龟兹、焉耆、高昌或者粟特人）11 例。羌族、河西鲜卑、胡人以及汉族也正是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民族融合的主要参与者。这些主要民族在河西民族融合中的作用，适如赵向群先生所言：“作为十六国时期生活于河西地域中的羌、匈、汉等主要民族，尽管他们彼此地位不同，民族活动的方式不同，但都在对历史发生作用。羌族推动了民族的融合，匈奴促进了西北地区的统一，汉族在改良社会政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①

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民族融合的具体途径，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通过迁徙流动，打破原来的民族地域，形成各族杂居错处的新格局；二是吸收汉族地主分子，建立胡汉联合政权，以新的阶级代替旧有的民族结合；三是各族人民在反对统治者的奴役与压迫的共同斗争中，不断增进彼此了解，消除民族界限；四是通过推行儒学教育，开展文化交流，促进各民族的封建化。^②

^①赵向群《论十六国时期河西主要民族的地位与作用》，《文史哲》1993 年第 3 期。

^②参见陆庆夫《略述五凉的民族分布及其融合途径》，《西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 年第 1 期。

基于上述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主要民族在民族融合中的作用,在该时期河西地域的民族融合中,出现了典型的“羌化”等趋势^①。“所谓“羌化”趋势,是指一些原本弱小、落后于羌族的民族或部落在河西特定的地域条件影响下,受羌族影响,在社会心理方面逐渐趋近于羌族,在社会行为方面靠拢于羌族,从而它们之间也相依共存,形成“类聚”的特征。”^②前引河西墓葬壁画中较多的羌人形象(12例),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说明这一点。魏晋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羌化趋势的结果,“是河西地域民族关系所显现的多元共同体现象。这个共同体内部由共同的羌化心理造成的‘类聚’关系,将河西域内、域外民族截然区分开来。这是‘河西斗绝’这一封闭的地域环境造成的必然现象。当这种封闭局面被打开后,这个共同体又必然与更广阔地域内同样的共同体结合起来,从而又出现更大范围内的民族融合。”^③

四、结语

河西地区因其独特的地理位置和民族构成,使河西政局的变幻、历史的发展往往与民族问题深刻相连。尤其是魏晋十六国时期,匈奴、羌族、鲜卑、卢水胡、氐族等民族和部落都曾在河西活动,有的还曾经在河西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如鲜卑秃发氏建立的南凉、卢水胡人建立的北凉、氐族人建立的后凉政权等。而羌族、卢水胡、

①参见赵向群《魏晋五凉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

②赵向群《魏晋五凉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

③赵向群《魏晋五凉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

鲜卑等民族和部落，也对这一时期的河西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当然，魏晋十六国时期，汉族一直是河西地区的主要民族，除去统一的西晋外，还先后建立了张氏前凉、李氏西凉等地方性政权。由于民族构成复杂，各族之间既有矛盾，又有合作。在不同时期内，统治河西地区的民族及其政权始终把解决民族问题视为政权安身立命的重要举措。由于上述民族或同一时期活动于河西地区，或前后相沿统治河西，加上相同的地理环境以及较为接近的生产生活方式，使这些民族之间的交流与融合成为可能，河西民族融合因此也成为北方民族融合的重要组成部分。魏晋十六国河西壁画墓中出现的少数民族内容，正可与上述现象相映证，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第十二章 小土山之谜

小土山壁画墓位于酒泉果园乡丁家闸村，只是由于这座墓葬形制特别，而且很可能与魏晋十六国河西历史上的一位大人物有关，所以才为人们津津乐道。因为该墓发掘后不久，便有权威媒体进行了报道。《敦煌研究》2003年第3期的说法比较客观，带有推测性质：“酒泉魏晋墓的墓主很可能是西凉王李暠”，而2004年7月23日《光明日报》的报道则直接说“甘肃酒泉发现西凉王李暠墓”^①。现在看来，对一个出土物不多，破坏又比较严重的古代墓葬作出较为仓促的结论，是操之过急的。

《敦煌研究》的报道全文如下：

酒泉魏晋墓的墓主可能是西凉王李暠

酒泉市肃州区博物馆文物工作者在距离酒泉市城区以西约8km处，抢救性地发掘出我国目前已知规模最大的魏晋墓葬，推测这座墓可能是西凉王李暠的墓。

^①<http://news.sina.com.cn/o/2004-07-23/08313174624s.shtml>。

此魏晋墓葬距地表20m，前后两个墓室，还有1个较大的侧室和3个耳室，墓室长22m，墓室总面积有95m²。墓道长近70m，墓道两壁呈3层台阶状。下部两层台阶上两侧各有5个小龕。由于前代盗墓者的盗掘破坏，此魏晋墓仅存20余块彩绘画像砖。根据此处墓葬的规模巨大及周围地区已发掘的魏晋墓，这么大的墓葬可能是“王”一级的墓，据史书记载，在酒泉地区的王只有西凉王李暠。

据前引《光明日报》的报道，该墓较有代表性的壁画砖内容除青龙、白虎、朱雀、玄武等外，“石门右侧方形砖上的壁画内容为站立的三位侍臣，身体侧向墓门，其中两臣头戴官帽，身着朝服，手持笏板，恭敬等候，似进宫朝拜之意。”

其他的报道，所据材料与上引内容大同小异，没有实质性的区别，但结论却要肯定得多，应该说这是很不严谨的。因为只凭墓葬形制而没有任何出土文字资料证明，便妄下结论，这显然不足以服众。实际上，虽如上文所说，在酒泉地区的王只有李暠一人，但正如同考古专家所分析的，在魏晋十六国时代的混乱局面当中，僭越行为处处皆有，一般的世家大族所建墓葬早已超出国家礼仪所规定的形制，那么在某地拥有较大势力的地方官员、王室贵族，都有可能兴建较正常形制高级得多的墓葬也不是没有可能。以此来看，小土山墓葬的主人除了李暠，实在还可能另有其人。

关于李暠，在河西史、甘肃史乃至中国历史中都赫赫有名，他的祖上是西汉飞将军李广，他自己又是河西割据政权西凉的第一任国主，后来又有李唐王室宣称李暠是他们的祖先，这对于一个中国人而言，生前死后都能获得如此崇高的地位，真可谓名垂青史了。但他是否真的与酒泉小土山墓葬有关，还值得我们仔细商榷。

李暠（351—417），字玄盛，小字长生，是西汉名将李广的十六世孙。李姓家族一直是河陇大族，李暠的高祖父李雍、曾祖父李柔

都曾在西晋时期做过郡守一级的官职，他的祖父李弇是前凉张轨的武卫将军、安世亭侯，父亲李昶少时便有名气于乡里，可惜英年早逝。李暠是李昶的遗腹子。

受到家族的影响，李暠非常好学，幼时便受到良好的教育。史书上说他“通涉经史，尤善文义”，并且和他的祖上李广有共同的爱好，“颇习武艺，诵孙吴兵法”。李暠还喜欢结交名士，与后凉吕光时期的太史令郭馨及其同父异母弟宋繇志同道合。宋繇是河西著名的学者，也是李暠事业的主要支持者。

早年成功的教育经历，使李暠成为十六国中后期乱世的宠儿。后凉吕光末年，朝政混乱，段业、沮渠蒙逊、秃发乌孤等人纷纷起兵反对吕光统治。李暠、郭馨、宋繇等响应段业。吕光龙飞二年（397年），段业自称凉州牧、建康公，以敦煌太守孟敏为沙州刺史、以李暠为效谷县（今敦煌市西）令。不到一年，孟敏卒，敦煌护军郭谦、沙州治中索仙等认为李暠“温毅有惠政”，推举为宁朔将军、敦煌太守。李暠略作推辞之后，进号冠军将军，称藩于段业。于是段业任命李暠为安西将军、敦煌太守，领护西胡校尉。可以说，这样的致仕经历，成为此后李暠鼎足河西一方的基础。

399年春，段业自称凉王，其右卫将军索嗣在段业面前构陷李暠，谋取而代之为敦煌太守。当时段业也怀疑李暠心存不轨，便同意由索嗣代替李暠。于是，索嗣率领五百骑兵从张掖赶往敦煌，在距离敦煌城二十里的地方传语叫李暠迎接自己。颇具书生气的李暠准备出城迎接之时，被效谷县令张邈和宋繇劝止。张邈认为索嗣毫无防备，可一战而擒。宋繇则用言辞激励李暠当机立断，与段业决裂，效法前凉张轨以成霸业。

虽说李暠出身于河陇大族李氏高门并颇具人望，但与索嗣相比，他毕竟不是敦煌本地土族。李暠深知自己不具备乡党与婚姻结成的

社会基础，很难在“大姓雄张”的敦煌立足。而张邈和宋繇正是敦煌大族的代表和土人的领袖，他们的支持，无疑给李暠增添了信心。

于是，李暠派二子李歆、李让与张邈、宋繇以及司马尹兴等率兵距战，索嗣兵败，狼狈退回张掖。同时，李暠上书段业，历数索嗣罪状。当时，段业部将沮渠男成也与索嗣交恶，于是怂恿段业杀掉索嗣。有学者认为，沮渠男成之所以劝段业除掉索嗣，除了私人恩怨外，还与沮渠男成图谋翦除段业羽翼并最终取而代之有关^①。根据史书记载和当时的河西政局来看，的确如此。事后，段业进李暠“持节、都督凉兴已西诸军事、镇西将军，领护西夷校尉”，初步奠定了此后李暠西凉政权的基础。

公元400年底，北凉晋昌太守唐瑶举兵反叛段业，转而支持李暠，并向张掖以西各郡发出倡议，推举李暠为大都督、大将军、领秦凉二州牧、护羌校尉。需要注意的是，这些头衔正是当年前凉的建立者张轨所具有的，以此来看，李暠自立门户的时机已经成熟。于是李暠大赦境内，追封父、祖，封官命职，这标志着西凉政权正式立国。

西凉政权建立之后，李暠把他的主要精力放在了治国理政上面。首先，他重用河西著姓成员，唐瑶、张邈、郭谦、宋繇等人都得到重用。在西凉朝廷中，河西著姓成员占了半壁江山，这显示出西凉政治的时代和地域色彩。第二，李暠即以恢复张轨之业为己任，立国伊始，他就将统一河西作为自己的政治理想，并逐步付诸实践，攻取酒泉并迁都于此便是主要表现。

迁都酒泉之后，形势并没有李暠想象的那么明朗，西凉的政治前途也并非一片光明。相反，随着南凉秃发氏入居姑臧（今武威），

^①赵向群《五凉史摭》，第168~171页。

北凉沮渠蒙逊据有张掖并逐步西进，李暠深刻认识到河西政局的变换对西凉的发展极为不利，因此内心非常苦闷，这在他的《述志赋》中得到充分的反映。

《述志赋》是李暠所有传世诗文中较为著名的一篇，在五凉文学中具有重要地位。从文本所表达的意思来看，作者既有“跨弱水以建基，蹶昆墟以为墉，总奔駟之骇轡，接摧轅于峻峰”的壮志，也有“榛棘交横，河广水深，狐狸夹路，鸱鸢群吟”的艰险；既能“思留侯之神遇”、“想孔明于草庐”，亦能“嘉关张之飘杰”、“绍樊韩之远踪”；但放眼河西，“人希逐鹿之图，家有雄霸之想”，面对这种局面，只能是“求欲专而失愈远，寄玄珠于罔象”，令人无可奈何。纵观全文，字里行间表达出作者壮志难酬的心情，读之使人悲怆。

在李暠的传世诗文中，他的手令诫子书语重心长、情真意切，可视为十六国时期河西地区最具代表性的教子格言：

吾自立身，不营世利；经涉累朝，通否任时；初不役智，有所要求，今日之举，非本愿也。然事会相驱，遂荷州土，忧责不轻，门户事重。虽详人事，未知天心，登车理轡，百虑填胸。后事付汝等，粗举旦夕近事数条，遭意便言，不能次比。至于杜渐防萌，深识情变，此当任汝所见深浅，非吾敕诫所益也。汝等虽年未至大，若能克己纂修，比之古人，亦可以当事业矣。苟其不然，虽至白首，亦复何成！汝等其戒之慎之。

节酒慎言，喜怒必思，爱而知恶，憎而知善，动念宽恕，审而后举。众之所恶，勿轻承信，详审人，核真伪，远佞谀，近忠正。蠲刑狱，忍烦扰，存高年，恤丧病，勤省案，听讼诉。刑法所应，和颜任理，慎勿以情轻加声色。赏勿漏疏，罚勿容亲。耳目人间，知外患苦。禁御左右，无作威福。勿伐善施劳，逆诈亿必，以示己

明。广加谘询，无自专用，从善如顺流，去恶如探汤。富贵而不骄者至难也，念此贯心，勿忘须臾。僚佐邑宿，尽礼承敬，宴飧饌食，事事留怀。古今成败，不可不知，退朝之暇，念观典籍，面墙而立，不成人也。

此郡世笃忠厚，人物敦雅，天下全盛时，海内犹称之，况复今日，实是名邦，正为五百年乡党婚亲相连，至于公理，时有小小颇回，为当随宜斟酌。吾临莅五年，兵难骚动，未得休众息役，惠康士庶。至于掩瑕藏疾，涤除疵垢，朝为寇仇，夕委心膂，虽未足希准古人，粗亦无负于新旧。事任公平，坦然无类，初不容怀，有所损益，计近便为少，经远如有余，亦无愧于前志也。

在这篇诫子里，李暠在回顾了自己一生做人行事之后，对儿子们在待人接物、理政为民诸方面做了非常具体却又不显冗杂的要求。其中“众之所恶，勿轻承信，详审人，核真伪，远佞谀，近忠正。蠲刑狱，忍烦扰，存高年，恤丧病，勤省案，听讼诉……赏勿漏疏，罚勿容亲”等内容，让人想到诸葛亮的《出师表》，而今读之，仍觉面前一位长者语重心长地娓娓道来，真可谓千古名篇。

417年，李暠病重，向宋繇嘱托后事。在遗令中，李暠感叹自己“才弱智浅，不能一同河右”，并将军国重任托与宋繇：“吾终之后，世子（因李暠长子李谭早卒，此处“世子”指李暠次子李歆）犹卿子也，善相辅导，述吾平生，勿令居人之上，专骄自任。军国之宜，委之于卿，无使筹略乖衷，失成败之要。”回想此情此景，又与刘备白帝城托孤于诸葛亮一样悲怆。

可惜的是，李暠死后，继立的李歆并没有想李暠在诫子书中交代的那样待人接物、理政为民，对宋繇这位顾命大臣的忠言也不予理睬，而是一味地穷兵黩武，最终在420年被北凉沮渠蒙逊杀死，李暠所建的西凉国也随之灭亡。

需要交代的是，史书上关于李暠墓确有记载，只不过只有墓名而没有具体方位的描述。如唐人所修《晋书》卷87《凉武昭王李玄盛传》就说：“（李暠建初十三年），薨，国人上谥曰武昭王，墓曰建世陵”，这一说法在汤球《十六国春秋辑补》中也能得到证明。但问题是，仅凭这一记载和李暠曾经迁都于酒泉两点，还恐怕不能断定是他的墓葬建世陵。当然，后人所修地方志中对此也有描述，如酒泉博物馆编印的清人黄文炜所著《重修肃州新志》中就有很确切的说法，说是李暠墓在酒泉市西边十五里处。这与唐代人所著《元和郡县图志》卷40《陇右道》《酒泉县条》的记载“西凉武昭王陵在县西十五里”一致，应该说，这正是《重修肃州新志》观点的来源所在。这条资料所说，与小土山墓的地理方位正好吻合，这似乎告诉人们，小土山就是建世陵。地方志中的材料虽然确切，也告诉我们至迟在清朝黄文炜生活的那个时代，人们对李暠墓葬已经有了认识，但他们的证据是什么尚不得而知，因此，引用地方志资料印证正史记载，也需谨慎。

现在的问题就是，从墓葬形制、地理位置以及正史记载、地方志描述等资料来看，小土山墓很可能就是李暠墓建世陵，但在发现更确切的证据，比如小土山墓出土的文字资料或者碑铭等等之前，这一说法还有待商榷。因为李暠死后不到三年，西凉国便被北凉击灭，西凉后主李歆被杀，李暠夫人尹太后则成了北凉沮渠蒙逊的俘虏，据传被囚禁在武威窦融台。据考证，窦融台位于今武威城西北2公里许金羊乡宋家园村。由于囚禁尹氏的缘故，后人称其为“尹夫人台”，又名“皇娘娘台”，唐朝于此建“尹台寺”。到了明代初年，元朝残余势力进行反扑，当时的凉州百户刘林战死在尹夫人台下，明太祖为纪念刘林，在台上建刘林祠，所以又叫做“刘林台”。当年的祠庙早已不复存在，也没有留下什么可资考证文字材料，所

以对我们考证李暠墓帮助不大，只是因为尹夫人与李暠有莫大关系，所以聊备于此。据《晋书》卷96《凉武昭王李玄盛后尹氏传》记载，尹夫人之女后来嫁与北凉后主沮渠茂虔（又称“沮渠牧犍”）为妻，所以尹夫人的身份又变为沮渠蒙逊的亲家、沮渠茂虔的岳母，地位不低。北魏以武威公主妻茂虔后，尹夫人及其女迁居酒泉，后来潜逃至伊吾（据李并成先生的研究，魏晋北朝之伊吾县瓜州县与敦煌市交界处的巴州古城），年七十五而卒。书中没有交代尹夫人卒后葬于何地。按，李暠生卒年为公元351年、公元417年，年六十七而卒，据《尹氏传》，尹夫人年纪应与李暠相当或者略小。尹夫人为李暠继室，李暠建立西凉初期，尹夫人常为之出谋划策，所以当时就有“李、尹王敦煌”的谚语流传。李暠去世之时，尹夫人年岁也应在60左右。当然，即便尹氏小李暠10岁左右，她的生卒年也在361—436年，公元436年北凉未亡，按理沮渠茂虔对自己岳母的后事应当有所安排。若如此，最有可能的就是将她葬于建世陵，与李暠合葬，因为魏晋十六国河西墓葬中，夫妇合葬者很多，对尹夫人来说更应如此，但是史书上对此只字未提，可见直言小土山墓为建世陵，是值得商榷的。

与小土山墓一样被认为可能是西凉王李暠建世陵的，还有1977年发现的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巧合的是，当时学者们的推测同样是出于上述理由，即《晋书》、《元和郡县图志》与《重修肃州新志》等文献的记载，以及其中能够相联系的内容，即“西凉武昭王陵在县西十五里”这一具体地理方位和考古发现相近。

如果单独考察上述两次考古发掘，人们的推测无疑是非常合理的。但将两件事联系起来考虑，其中的假设性成分及上述两种推测的错误似乎就不攻自破了。因为李暠不大可能像魏武帝曹操一样，搞一个“七十二疑冢”出来，况且就李暠去世前后西凉的国力而言，

也不容许兴建如此“规模”又数量不定的陵墓。

可见，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墓葬的谜团不止李暠墓一处，大多数的墓葬的主人至今都不得而知。更有史书有记载，但迄今没有发现，或者已经发现但没有确认者，前凉“积贤君”张骏墓就是如此。

张骏是张轨之孙，张寔之子，前凉第四代国主，在位期间颇有政绩，因此而获“积贤君”的称誉，但同时也大兴土木，兴修谦光殿，“画以五色，饰以金玉，穷尽珍巧”，周围则环列四殿，春夏秋冬四时分居各殿，极尽奢靡之能事。而且，张骏之时因为前凉的强盛，张骏也渐以王者自居，他的仪仗、章服器物都拟于王者，按照这种表现，张骏生前很有可能就为自己修建陵墓，死后葬礼也非常奢华。史书记载后凉吕纂时期，“即序胡安据盗发张骏墓，见骏貌如生，得珍珠篋。琉璃榼，白玉樽、赤玉箫、紫玉笛、珊瑚鞭、玛瑙钟，水陆奇珍不可胜记。纂诛安据党五十余家，遣使吊祭骏，并缮修其墓。”后凉吕纂于公元399—401年在位，此时距张骏之时（324—346）已有五十多年时间，张骏面貌如生，说明在被盗之前，墓葬保存完好，这很可能与张骏下葬之时的保护措施有关，当然，更为主要的原因当是河西地区干燥少雨的气候使然。根据这一记载，吕纂对受到破坏的张骏墓进行了缮修，不过此墓究竟在什么地方，形制如何，至今下落怎样，也成为难以解开的一个谜团。如果能够确知张骏墓的位置，那么前凉王室张氏的一系列墓葬也可能被发现，许多历史疑难问题也会迎刃而解。

近年来的考古研究似乎为我们揭开这个谜团提供了重要的条件。吴荣曾先生在《中国历史文物》2002年第6期发表《“五朱”和汉晋墓葬断代》一文指出：“东汉时钱币的铸造和通行都有严格规定，因而通行的五铢钱一般都很规范。魏晋则不然，充斥于市的除古钱外就是地方或民间铸品，其特点是大小、形制各不相同。目前墓葬

或窖藏中经常能见到一种铍字缺金字偏旁的“五朱”，应该不是东汉时钱币。凡出土这种钱的墓葬或窖藏也必在东汉以后，这对考古上的分期会起到重要的作用。以往所谓‘雷台汉墓’就出有小型的‘五朱’，故此墓的年代不可能为东汉，而应为西晋。”文章图文并茂，很有说服力。实际上，此前，何双全先生于1992年8月9日在《中国文物报》上发表《武威雷台汉墓年代商榷》一文，认为雷台墓的相对年代应该是西晋末或前凉初，与前述吴荣曾先生的观点可谓英雄所见略同。

两篇文章提到的武威雷台墓是河西最为著名的古代墓葬之一，发现于1969年10月，现在习惯的称谓是“雷台汉墓”，但根据前面所引两位学者的观点，这一说法显然并不非常准确。该墓的简要情况是，砖结构墓室，墓门朝东，斜坡土圻墓道，由后室、中室、前室三个主墓室组成，其中中室带右耳室，前室带左、右两个耳室。这种墓葬结构在河西魏晋十六国墓葬中较为常见。虽然雷台墓前后两次被盗，但随葬品仍然很丰富，计出土文物231件，其中铜器171件，另有金银器、玉器、陶器、漆器、铁器、骨器、石器、琥珀等，其中最为著名的就是举世闻名的铜奔马。由于没有发现墓志铭和相关史料记载，墓主人的身份一时无法确认。但从出土的仪仗车马（墓葬出土的铜车马有八件马的胸部有阴刻隶书铭文，文中有“张君”等字样）和龟钮银印（共四颗，上有“将军章”、“军章”、“章”等字样）判断，墓主人可能姓张，是一位将军。另外，据《考古学报》1974年第2期所载《武威雷台汉墓》的判断，墓主是“比二千石以上的大官”，地位显赫。

根据上述材料，再加上前述吴、何二先生的观点，武威雷台墓的主人是否与张骏有关？魏晋十六国时期，张氏为河西大姓，能够任“比二千石以上”的官职，说明这位墓主人也可能就是当年显赫

一时的张姓家族成员，而纵观魏晋十六国时期，影响大、地位高的张姓，当数前凉王室张轨家族无疑。按照聚族而葬的习俗，张氏其他成员墓葬也应在雷台墓附近。

另外，我们是否还可以做更为大胆的猜想——雷台墓就是张骏墓呢？实际上也不是完全没有这种可能。理由之一是，前凉张茂时期曾修建灵钧台，有人认为，这个灵钧台即为今武威市海藏寺内的“灵钧古台”，张茂为张骏的叔父，前凉第三代国主，张骏深受其影响，修建起比灵钧台更为奢华的谦光殿，就此而论，他也完全有可能把自己的墓葬修得富丽堂皇，而按照墓葬形制，以雷台墓葬张骏也并不小气。理由之二，前面说过，史书记载，后凉时期曾有人盗张骏墓，其中发现“琉璃榼、白玉樽、赤玉箫、紫玉笛、珊瑚鞭、玛瑙钟，水陆奇珍不可胜记”，内容与雷台墓中的出土物极为接近。理由之三，墓中出土的“将军”名号与张骏本人的经历并不矛盾，张骏也的确是一位“比二千石以上的大官”，而且，古代政治要人去世，常常有下属臣僚奉献随葬品，前述墓葬出土的铜车马有八件马的胸部有阴刻隶书铭文“张君”等字样，“张君”很可能就是指曾奉献随葬品的几位墓主下属，有关这一点，《武威雷台汉墓》一文也有交代。

当然，张骏墓究竟位于什么地方，雷台墓的主人又是什么人，至今依然聚讼纷纭，莫衷一是。

除小土山墓、酒泉丁家闸五号墓、张骏墓和雷台墓依然是谜团外，河西各地墓葬大都如此，所以这正好是考古爱好者深入探究的广阔领域，值得开拓。

参考文献

1. 班固《汉书》，中华书局 1962 年版。
2. 范晔《后汉书》，中华书局 1965 年版。
3. 陈寿《三国志》，中华书局 1959 年版。
4. 房玄龄等《晋书》，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5. 魏收《魏书》，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6. 汤球《十六国春秋辑补》，中华书局 1985 年版。
7. 沈约《宋书》，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8. 姚思廉《梁书》，中华书局 1973 年版。
9. 魏征等《隋书》，中华书局 1973 年版。
10. 杜佑《通典》，中华书局 1988 年版。
11. 酈道元《水经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0 年版。
12. 司马光《资治通鉴》，中华书局 1956 年版。
13. 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中华书局 1955 年版。
14. [唐] 慧立、彦惊著，孙毓棠、谢方点校《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15. 许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
16. 《诸子集成》，上海书店1986年版。
17.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居延新简》，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
18. 甘肃省文物队、甘肃省博物馆、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壁画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19.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张琬《敦煌祁家湾西晋十六国墓葬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94年版。
20.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戴春阳《敦煌佛爷庙湾西晋画像砖墓》，文物出版社1998年版。
21.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酒泉十六国墓壁画》，文物出版社1989年版。
22. 张君武、高凤山《嘉峪关魏晋墓彩绘砖画浅识》，甘肃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23. 静安摄影、施爱民撰文《甘肃高台魏晋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
24. 马建华主编《甘肃敦煌佛爷庙湾魏晋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25. 静安摄影《甘肃丁家闸十六国墓壁画》，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1999年版。
26. 马建华主编《甘肃酒泉西沟魏晋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27.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一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28.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三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29.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四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30.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五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2年版。

31.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六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32.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七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33. 胡之主编《甘肃嘉峪关魏晋十二、十三号墓彩绘砖》，袁融主编《中国古代壁画精华丛书》，重庆出版社2000年版。

34. 罗世平、廖旻《古代壁画墓》，文物出版社2005年版。

35. 张宝玺《嘉峪关酒泉魏晋十六国墓壁画》，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版。

36. 岳邦湖等《岩画及墓葬壁画》，敦煌文艺出版社2004年版。

37. 林少雄《古冢丹青——河西走廊魏晋墓葬画》，甘肃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38. 郑岩《魏晋南北朝壁画墓研究》，文物出版社2002年版。

39. 唐长孺主编《吐鲁番出土文书》（壹），文物出版社1992年版。

40. 唐长孺《山居存稿》，中华书局1989年版。

41. 陈梦家《汉简缀述》，中华书局1980年版。

42. 郭永利《河西魏晋十六国壁画墓研究》，兰州大学2008年研究生学位论文。

43. 贺西林《古墓丹青：汉代墓室壁画的发现与研究》，陕西人民美术出版社2001年11月第1版，2002年11月第2次印刷。

44. 吕思勉《两晋南北朝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
45. 吕思勉《中国社会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版。
46. 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
47.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上册）》，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版。
48. 刘光华主编《西北通史（第一卷）》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49. 马长寿《氏与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50. 田余庆《秦汉魏晋史探微（重订本）》，中华书局 2004 年版。
51. 田余庆《东晋门阀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52. 殷宪主编《北朝史研究》，商务印书馆 2004 年版。
53. 齐陈骏主编《西北通史（第二卷）》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54. 齐陈骏等《五凉史略》，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55. 齐陈骏《河西史研究》，甘肃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
56. 罗新、叶炜《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中华书局 2005 年版。
57. 蒋福亚《前秦史》，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1993 年版。
58.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中华书局 2008 年版。
59. 朱大渭等《魏晋南北朝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60. 赵向群《五凉史探》，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6 年 6 月第 1 版，2005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

61. 赵向群《甘肃通史·魏晋南北朝卷》，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

62. 武守志《一字轩谈学录》，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63. 高荣《先秦汉魏河西史略》，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7 年版。

64. 贾小军《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9 年版。

65. 郭必恒等著《中国民俗史（汉魏卷）》，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

66. 谭其骧主编《中国历史地图集》，中国地图出版社 1982 年版。

67. 郭沫若主编《中国史稿地图集》，中国地图出版社 1996 年版。

68. 甘肃省测绘局第三测绘队编绘《甘肃省地图集》，1982 年编绘，1986 年修编再版，中国人民解放军七二二七工厂 1986 年第二次印刷。

69. 星球地图出版社编《甘肃省地图册》，星球地图出版社 2008 年版。

70. 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时期沙漠化研究》，科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71. 李并成《河西走廊历史地理》，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72. 郑炳林《敦煌地理文书汇辑校注》，甘肃教育出版社 1989 年版。

73. 王福成、王震亚主编《甘肃抗旱治沙史研究》，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74. 民勤县人民政府编印《甘肃省民勤县地名录》，中国人民解

放军 7227 工厂印刷, 1986 年 6 月出版。

75. 武威市市志编纂委员会编《武威市志》, 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76. 西北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甘肃古迹名胜词典》, 甘肃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

77. 高台县博物馆编印《高台县博物馆》, 高台县博物馆 2010 年宣传材料。

78. 何双全《简牍》,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

79. [清] 张澍辑, 王晶波校点, 刘满审订《二酉堂丛书史地六种》,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80. 张晓东《嘉峪关魏晋民俗研究》,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10 年版。

81. 郑炳林主编《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 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82. 黄烈《中国古代民族史研究》, 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83. 张金龙《北魏政治与制度论稿》, 甘肃教育出版社 2003 年版。

84. 郝春文主编《英藏敦煌社会历史文献释录》第一卷, 科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85.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资料室编《敦煌资料(第一辑)》, 中华书局 1961 年版。

86. 史念海《河山集》五集,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

87. 本书编辑委员会《赵俪生先生八十寿辰纪念论文集》, 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88. 王秉钧等选注《历代咏陇诗选》,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89. 牟发松主编《社会与国家关系视野下的汉唐历史变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90. 万绳楠整理《陈寅恪魏晋南北朝史讲演录》，黄山书社 1987 年版。

91. 齐涛《魏晋隋唐的乡村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92. 吴海燕《魏晋南北朝乡村社会及其变迁研究》，郑州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3 年。

93. 侯旭东《北朝村民的生活世界：朝廷、州县与村里》，商务印书馆 2005 年版。

94. 中国历史博物馆编《中国古代史参考图录·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年版。

95. 王三北主编《西北开发决策思想史（古代卷）》，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

96. 张之恒主编《中国考古通论》，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97. 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上海书店 1990 年版。

98. 高世瑜《中国古代妇女生活》，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 1996 年版。

99. 张承宗《吴门探史录》，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

100. 武汉大学历史系编《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第 15 辑，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101. 梁新民《武威史地综述》，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102. 朱瑜章《历代咏河西诗歌选注》，中国文史出版社 2007 年版。

103. [日] 官崎市定《官崎市定论文选集》上，商务印书馆

1963年版。

104. [日] 官川尚志著, 刘俊文译《日本学者研究中国史论著选译》第4卷, 中华书局1992年版。

105. [日] 关尾史郎编《中国西北地域出土镇墓文集成(稿)》, 新高速印刷株式会社, 2005(平成17)年3月发行。

106.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西沟村魏晋墓发掘报告》, 《文物》1996年第7期。

107.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县骆驼城墓葬的发掘》, 《考古》2003年第6期。

108.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地埂坡晋墓发掘简报》, 《文物》2008年第9期。

109. 吐鲁番地区文物保管所《吐鲁番北凉武宣王沮渠蒙逊夫人彭氏墓》, 《文物》1994年第9期。

110. 刘卫鹏《甘肃高台十六国墓券的再释读》, 《敦煌研究》2009年第1期。

111. 寇克红《高台骆驼城前秦墓出土墓券考释》, 《敦煌研究》2009年第4期。

112. 张掖地区文物管理办公室、高台县博物馆《甘肃高台骆驼城画像砖墓调查》, 《文物》1997年第12期。

113. 齐万良《魏晋南北朝时期高昌人的衣食状况及人文风习》, 《西域研究》1997年第3期。

114.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崔家南湾墓葬发掘简报》, 《考古与文物》2006年第6期。

115.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三坝湾魏晋墓葬发掘简报》, 《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5期。

116.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酒泉孙家石滩魏晋墓发掘简

报》，《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5期。

117.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省高台县汉晋墓葬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5期。

118.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玉门白土良汉晋墓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6年第1期。

119.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玉门官庄魏晋墓葬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6期。

120. 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肃玉门蚂蚱河墓群发掘简报》，《考古与文物》2005年第6期。

121. 高荣《汉代河西人口蠡测》，《甘肃高师学报》2000年第1期。

122. 施爱民《民乐县八卦营——墓葬·壁画·古城》，《丝绸之路》1998年第3期。

123. 嘉峪关市文物管理所《嘉峪关新城十二、十三号画像砖墓发掘简报》，《文物》，1982年第8期。

124. 吴初骧《酒泉、嘉峪关晋墓的发掘》，《文物》1979年第6期。

125. 党寿山《甘肃武威磨嘴子发现一座东汉壁画墓》，《考古》1995年第11期。

126. 刘汉东《从西凉户籍残卷谈五凉时期的人口》，《史学月刊》1988年第4期。

127. 刘汉东《关于吐鲁番出土文书中五凉时期的徭役问题》，《敦煌学辑刊》1990年第1期。

128. 韩昇《魏晋隋唐的坞壁和村》，《厦门大学学报》1997年第2期。

129. 刘再聪《村的起源及“村”概念的泛化——立足于唐以前

的考察》，《史学月刊》2006年第12期。

130. 侯旭东《渔采狩猎与秦汉北方民众生计——兼论以农立国传统的形成与农民的普遍化》，《历史研究》2010年第5期。

131. 宁夏固原博物馆《彭阳新集北魏墓》，《文物》1988年第9期。

132. 刘满《宋代的凉州城》，《敦煌学辑刊》1984年第2期。

133. 庄华峰《魏晋南北朝时期妇女的个性解放》，《中国史研究》1993年第1期。

134. 周兆望《魏晋南北朝妇女对学术文化的贡献》，《江西社会科学》，1993年第3期。

135. 李文才《魏晋南北朝时期妇女社会地位研究——以上层社会妇女为中心的考察》，《社会科学战线》2000年第5期。

136. 王万盈《魏晋南北朝时期上流社会闺庭的妒悍之风》，《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00年第5期。

137. 张东华《近十余年来魏晋南北朝女性史研究述评》，《史学月刊》2003年第8期。

138. 赵雪野、赵万钧《甘肃高台魏晋墓墓券及所涉及的神祇和卜宅图》，《考古与文物》2008年第1期。

139. 《酒泉魏晋墓的墓主可能是西凉王李嵩》，《敦煌研究》2003年第3期。

140. 李宗俊《〈沙州都督府图经〉撰修年代新探》，《敦煌学辑刊》2004年第1期。

141. 李宝通《蜀汉经略楼兰史脉索隐》，载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西北师范大学历史系编《简牍学研究》（第二辑），甘肃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142. 陆庆夫《略述五凉的民族分布及其融合途径》，《西北民

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2年第1期。

143. 赵斌《鲜卑“髡发”习俗考述》，《青海社会科学》1997年第5期。

144. 郭永利《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墓葬画像砖上的披发民族》，载郑炳林、樊锦诗、杨富学主编《丝绸之路民族古文字与文化学术讨论会文集》，三秦出版社2007年版。

145. 郑怡楠《河西高台县墓葬壁画娱乐图研究——河西高台县地埂坡M4墓葬壁画研究之二》，《敦煌学辑刊》2010年第2期。

146. 李怀顺《河西魏晋墓壁画少数民族形象初探》，《华夏考古》2010年第4期。

147. 荣新江《古代塔里木盆地周边的粟特移民》，《西域研究》1993年第2期。

148. 侯世新《西域粟特胡人的社会生活与文化风尚》，《西域研究》2010年第2期。

149. 赵向群《论十六国时期河西主要民族的地位与作用》，《文史哲》1993年第3期。

150. 赵向群《魏晋五凉时期河西民族融合中的羌化趋势》，《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996年第1期。

后 记

本书是甘肃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河西史地与文化研究中心”、河西学院省级重点学科“河西历史与文化”资助项目，2010年度河西学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魏晋十六国时期河西社会生活研究”的最终研究成果，虽系雕虫之作，但已尽我所能，其中不足甚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唯愿各位方家不吝赐教。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多方面的支持与帮助。兰州大学刘光华先生是我硕士论文答辩委员会的主席，多年来一直关心我的学习和工作，并对我从事的科研工作多有鼓励；工作期间，赵向群师以及我在西北师大历史系的各位授业恩师耳提面命，一直对我的学习和工作给予指导；河西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院长高荣教授对先秦汉魏河西历史颇有研究，他是我尊敬的学者，本书从选题到写作、出版，高教授都给我诸多指导、关心和支持；我的同学原彦平先生在写作过程中对书稿多次提出中肯的意见，同事濮仲远先生、蔺国伟先生在本书写作中亦多有帮助。如果没有他们的帮助和支持，本书很难如期完成，在此深表谢意。

甘肃人民出版社李树军社长、赵金祥先生在本书出版过程中付出了辛勤的劳动，谨致谢忱。

我的妻子武鑫参加了资料收集和部分文稿的撰写。

我的家人在本书写作过程中，一直给予我关怀和鼓励。他们的关爱，是我学习和工作的动力，我将永远铭记在心。

在本书付梓之时，儿子平安降临，谨对妻子的辛苦道以深挚的谢意，也希望我们的努力能对孩子的成长有好的影响。

贾小军

2011年7月于河西学院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3

作者=

页数=1000

SS号=

DX号=

出版日期=

出版社=